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四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
CHINA SECURITIES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发行股数:	2,500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30.19 元
发行日期:	2011 年 3 月 28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10,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p>1、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成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4、丰成投资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5、此外，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徐航、袁建成、马亚平、龙镭、刘煜、全衡、蔡磊、监事曾少彬还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p>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1年2月28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重大事项提示仅对公司特别事项及重大风险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对公司的风险做全面了解。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

1、股份锁定承诺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7,500 万股，本次拟首次公开发行 2,5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 10,000 万股，上述股份均为流通股。

(1)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成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 丰成投资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5) 此外，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徐航、袁建成、马亚平、龙镭、刘煜、全衡、蔡磊、监事曾少彬还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决策程序

经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若于 2010 年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公司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归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若于 2011 年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完成后的未分配利润及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新老

股东共享。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 2011 年 2 月 18 日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0 年度实现的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若于 2011 年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在上市之前不再向股东分配利润。

3、税收追缴承诺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1988）第232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8条“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的规定，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于2007年8月23日出具了深国税南减免[2007]0144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至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公司自2006年起开始计算获利年度，2006-200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201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因享受上述税收优惠而增加的净利润分别为2,565,857.30元、3,006,992.56元和4,862,056.59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12.92%、8.50%和9.20%。本公司已将上述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增加的净利润全部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仅由发行人独享，但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存在被追缴的风险。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承诺：“如果由于深圳市政府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翰宇药业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前所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无效，本人作为翰宇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愿意以现金连带的、全额的、无条件的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4、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扼要提示，欲详细了解，请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1) 对核心管理层的依赖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核心人员总裁袁建成、生产副总裁龙镭、研发副总裁及多肽研发中心主任马亚平、营销副总裁刘煜等均在多肽药物行业具有多年的研发、管理及市

场推广经验，对公司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把握起到了关键作用。若上述核心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因此，本公司存在对关键管理人员的依赖风险。

(2)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行业制订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在促进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的内部竞争。本公司所处多肽药物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发展领域，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适应症广泛，市场潜在需求大。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多肽药物市场将会保持持续增长势头。但是随着多肽药物行业的快速发展及新竞争对手的出现，公司面临着行业竞争加剧的压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市场竞争，将会面临增长放缓、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3) 产业政策风险

我国医疗体制正处在变革阶段，相关的政策法规体系正在逐步制订和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法规的出台将进一步促进我国医药行业有序、健康地发展，但也有可能不同程度地增加医药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并将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此外，为配合新医改，国家出台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并将对列入基本药物目录的药品进行流通体制改革。新医改保障了更多的人看得起病、用得起药，客观上带来了市场需求的扩大，有利于药品生产企业，但如果本公司在经营策略上不能及时调整，顺应国家有关医药改革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 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属于科技型医药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将技术开发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组成部分。公司的技术开发主要包括新产品开发和药品制备技术开发。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进行各种认证都需要巨额、持续的资金投入。对新产品开发，从研制开发到投入生产需要通过小试、中试、临床等环节，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后方可投入生产。整个过程需进行大量的实验研究，周期长、成本高，存在开发失败的可能性。即使开发成功后，要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技术开发风险。

(5) 成长性风险

近三年，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利润强劲增长，成长性突出，盈利能力强。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7,735.92万元、9,271.14万元和12,192.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985.88万元、3,536.59万元和5,284.72万元。2008-2010年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25.54%、63.13%。

虽然公司属于高速发展的多肽药物行业，行业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扶持与鼓励，并且公司采取积极的人才储备战略，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资源进行研发和技术提升，具备较突出的自主创新能力，但是公司仍然存在因企业高速发展导致管理能力不能满足业务规模快速扩张，营销网络建设不完善以及行业可能存在的市场容量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风险，可能造成公司成长性放缓甚至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2
一、一般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	13
第二节 概览	19
一、发行人简介	1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23
三、主要财务数据	23
四、本次发行情况	26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6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2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8
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29
四、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31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31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2
一、对核心管理层的依赖风险	32
二、对核心技术人员依赖风险	32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32
四、产业政策风险	33
五、产品价格变动的风险	34
六、技术开发风险	34
七、技术被替代的风险	34
八、核心技术可能泄密的风险	35
九、成长性风险	35
十、所得税优惠被追缴的风险	35
十一、高素质人才紧缺的风险	36
十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而影响公司治理的风险	36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产能扩张导致的销售风险	37
十四、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37
十五、募投项目建设带来的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37
十六、汇率风险	37
十七、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38
十八、产品质量风险	38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9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39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5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56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58
五、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8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78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	81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1
九、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84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86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86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6
三、公司的竞争地位.....	120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28
五、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41
六、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149
七、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155
八、技术储备情况.....	162
九、人身、财产、环境所采取的安全措施.....	165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8
一、同业竞争.....	168
二、关联交易.....	16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18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81
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186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86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收入情况.....	187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8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189
七、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18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189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8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92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2
二、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201
三、公司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01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01
五、公司对外投资、担保制度及执行情况.....	202
六、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203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04
一、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0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9
三、审计意见	209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10
五、发行人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	228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30
七、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	230
八、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232
九、公司历次资本变动情况	234
十、资产评估情况	236
十一、财务状况分析	237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260
十三、现金流量分析	288
十四、发行人资本性支出分析	293
十五、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93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293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297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297
二、本次募投项目批准、核准程序情况	298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98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326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334
一、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334
二、实现未来三年发展规划与目标的具体措施	334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37
四、实施发展规划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337
五、规划实施及目标实现的报告措施	337
六、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37
七、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338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9
一、信息披露	339
二、重大合同	339
三、对外担保情况	340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40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342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4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43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4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45
五、评估机构声明.....	346
六、验资机构声明.....	347
第十五节 附件.....	348
一、附件目录.....	348
二、查阅时间.....	348
三、文件查阅地址.....	34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一般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发行人、翰宇药业	指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翰宇有限	指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SAIF III Mauritius(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指	赛富三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一家在毛里求斯共和国毛里求斯群岛合法成立的公司，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TQM	指	TQM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在毛里求斯共和国毛里求斯群岛合法成立的公司，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
赛富基金三期	指	SAIF Partners III
深圳创新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丰成投资	指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翰宇创投	指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翰宇生物	指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翰宇石化	指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宏宇石化	指	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广安石化	指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粤军石化	指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安恒投资	指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
中安再生资源	指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或 A 股	指	本公司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

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500 万股 A 股的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中和正信	指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健正信前身
发行人会计师、天健正信	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草案)》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度

二、专业术语

卫生部、国家卫生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国家药监局(S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原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科技部、国家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中国药典》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 年版)
多肽研发中心	指	公司拥有的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	指	国家药监局的直属机构, 其拥有 34 个医药经济数据库, 中国医药经济信息网、中国医药市场监测网两大专业信息网络, 中国医药经济运行分析系统、中国医药进出口分析系统、全国主要城市及地区典型医院中成药分析系统、中国地道药材研究系统等四大分析系统, 是国内权威医药经济研究机构

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	指	担负着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专业的信息研究、分析和决策的重任，可为客户提供如下服务：全方位的医药信息数据库（www.menet.com.cn）会员制网络服务、网上技术成果转让及 OTC 市场信息的独家数据提供、医药市场调研服务、医药产品市场咨询服务、营销策划服务等
新药	指	按照《药品注册管理办法》的规定，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
仿制药	指	仿制国家已批准正式生产、并收载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品种
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即药物活性成份，具有药理活性可用于药品制剂生产的物质
医药中间体	指	原料药工艺步骤中产生的、必须经过进一步分子变化或精制才能成为原料药的一种物料
处方药	指	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并在医生指导下使用的药品
非处方药（OTC）	指	经过由专家遴选的经过长期临床实践后认为患者可以自行购买、使用并能保证安全的药品
药品注册	指	国家药监局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临床试验	指	申请新药注册，应当进行临床试验（包括生物等效性试验）。药物的临床试验，必须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临床试验分为 I、II、III、IV 期。 I 期临床试验：初步的临床药理学及人体安全性评价试验。观察人体对于新药的耐受程度和药代

动力学，为制定给药方案提供依据。

II 期临床试验：治疗作用初步评价阶段。其目的是初步评价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也包括为III期临床试验研究设计和给药剂量方案的确定提供依据。此阶段的研究设计可以根据具体的研究目的，采用多种形式，包括随机盲法对照临床试验。

III期临床试验：治疗作用确证阶段。其目的是进一步验证药物对目标适应症患者的治疗作用和安全性，评价利益与风险关系，最终为药物注册申请的审查提供充分的依据。试验一般应为具有足够样本量的随机盲法对照试验。

IV 期临床试验：新药上市后应用研究阶段。其目的是考察在广泛使用条件下的药物的疗效和不良反应，评价在普通或者特殊人群中使用的利益与风险关系以及改进给药剂量等。

生物等效性试验，是指用生物利用度研究的方法，以药代动力学参数为指标，比较同一种药物的相同或者不同剂型的制剂，在相同的试验条件下，其活性成份吸收程度和速度有无统计学差异的人体试验。

学术推广	指	制药企业以学术推广会议或学术研讨会等形式，向医生宣传药品的特点、优点以及最新基础理论和临床疗效研究成果，并通过医生向患者宣传，使患者对药品产生有效需求，实现药品的销售
收率	指	Yield，也称反应收率，是指在化学反应或相关的化学工业生产中，投入单位数量原料获得的实际生产的产品产量与理论计算的产品产量的比值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LP	指	药品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
氨基酸	指	含有氨基和羧基的一类有机化合物的通称。生物功能大分子蛋白质的基本组成单位，是构成动物营养所需蛋白质的基本物质。
多肽	指	由氨基酸经肽键连接而成的一类化合物，其在连接方式上与蛋白质相同，通常将含有氨基酸数量100个以下的称为多肽
IMS	指	IMS Health 公司，全球领先的医药保健行业市场情报资源提供商
FDA	指	美国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局
COS 认证	指	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只有通过该认证的药品才能在欧盟市场销售。
欧洲 EDQM	指	欧盟药品质量管理局，COS 认证的监管机构，COS 认证指欧洲药典适用性认证，只有通过该认证的药品才能在欧盟市场销售。
DMF	指	Drug Master File 的简称，译为“药品主文件”，反映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方面一套完整的文件资料。主要包括生产厂简介、具体质量规格和检验方法、生产工艺和设备描述、质量控制和质量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EDMF	指	欧盟药品主文件“European Drug Master File”的缩写，为欧盟药品制剂的制造商为取得上市许可而必须向注册当局提交的活性原料（API）的技术性支持文件，文件应包含原料药品的生产工艺、杂质和理化性质等方面详细的技术资料和实验数据。欧盟成员国的制药企业将原料药品生产厂商编制的 EDMF 与其注册文件一起提交给欧

		<p>盟的药品注册当局审查,EDMF 经审查通过后会得到一个编号,此文件也可以同时提交给其他的欧盟成员国的制药企业使用。EDMF 的申请必须与使用该原料药的制剂上市许可申请同时进行。</p>
CRO	指	<p>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 即合同研究组织,是 20 个世纪 70 年代后期在美国兴起的医药研发外包公司,一种为各大药企提供新药临床前及临床研究服务,并以之作为盈利模式的专业组织。</p>
CMO	指	<p>Contract Manufacture Organization, 即合同加工外包,主要是接受制药公司的委托,提供产品生产时所需要的工艺开发、配方开发、临床试验用药、化学或生物合成的原料药生产、中间体制造、制剂生产(如粉剂、针剂)以及包装等服务。</p>
HPLC	指	<p>高效液相色谱法,为化学、医学、工业、农学、商检和法检等学科领域中重要的分离分析技术,适宜于分离、分析高沸点、热稳定性差、有生理活性及相对分子量比较大的物质,广泛应用于核酸、肽类、内酯、稠环芳烃、高聚物、药物、人体代谢产物、表面活性剂等物质的分析。</p>
液相多肽合成方法	指	<p>液相多肽合成方法所有的反应都是溶液均相反应。主要特点是每步反应中间体都需纯化,人力、物力的消耗相比固相多肽合成方法大很多,不利于产业化生产。</p>
固相多肽合成方法	指	<p>R.Bruce Merrifield 设计的一种肽的固相合成途径,并获得了诺贝尔奖。固相合成多肽的优点主要表现在最初的反应物和产物都是连接在固相载体上,可以在一个反应容器中进行所有的反应,便于自动化操作,加入过量的反应物可以获</p>

得高产率的产物，同时产物很容易分离。

WHO 指 世界卫生组织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概览

声明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成立日期：2003 年 4 月 2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09 年 11 月 13 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四楼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按照粤20110125号《药品生产许可证》批准的种类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

主营业务：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肽药物制剂、多肽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三大系列。

（二）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有限”），2001年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药监安[2001]362号文《关于同意筹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及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药监安[2001]412号文核准筹建，于2003年4月获得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许可证。

2003年4月2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翰宇有限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09094），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

2009年10月26日，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原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深科工贸信资字

[2009]0437)文件批准,翰宇有限以截至2009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99,664,199.56元为基数,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25%),其中75,000,000.00元折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7,5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余净资产24,664,199.56元计入资本公积。天健正信为此出具了天健正信验字(2009)第1-032号《验资报告》。

2009年10月28日,各发起人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翰宇有限于2009年11月13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3008894)。公司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曾少贵先生。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发起人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曾少贵	25,737,000	34.316%
2	曾少强	19,980,000	26.640%
3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4,975,250	19.967%
4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4,020,000	5.360%
5	曾少彬	3,975,750	5.301%
6	TQM Investment Limited	3,382,500	4.510%
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29,500	3.906%
合计		75,000,000	100.000%

(三) 主要技术和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专注于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方式掌握了一系列多肽药物规模化生产的核心技术,突破了发达国家在该领域的垄断地位,包括固相多肽合成技术的运用、多重替代法生产保护氨基酸树脂的运用、相转移法生产保护氨基酸的运用、利用固相假稀效应进行的高效环合技术的运用、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的运用等。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已拥有了国家发明专利2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29项,取得国家新药证书7个,国家新药临床试验批件5个,药品批准文号45个。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多肽药物制剂	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等。
多肽原料药	胸腺五肽、生长抑素、鲑降钙素、去氨加压素、醋酸特利加压素等。
客户肽	为客户定制的各种多肽类产品。

（四）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和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为我国多肽药物领域领军企业，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研发实力强大

公司拥有国内综合实力最强的多肽药物研发技术团队之一。公司在国内多肽药物研发人才稀缺的情况下，打造了一支高素质的多肽药物科研技术团队。拥有包括留美博士后、博士、硕士等组成的从事多肽药物研发技术人员85人，与国内外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聘请了12名国内知名专家作为公司的技术顾问，为国内综合实力最强的技术研发团队之一。此外，公司研发队伍稳定，近年来未发生核心研发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

公司拥有的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先后承担或参与了5项国家科技部、国家卫生部课题（包括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重大新药创制”、国家“863计划”、国家“十五”、“十一五”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级火炬计划等，其中“重大新药创制”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的16项重大专项之一），3项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1个项目列入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为国家发改委“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多肽类创新药物公共实验中心”项目承担单位，4项广东省课题或项目及5项深圳市课题或项目。公司现已拥有发明专利2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29项。公司有3个项目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并有一个产品被认定为深圳市重点自主创新产品。

2、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公司自主研发的关键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被邀请参与起草由国家药监局颁布实施的《合成多肽药物药学研究技术指导原则》。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为深圳市人民政府认定的深圳市第一批“自主创新行业龙头企业”，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一项。

3、质量控制突出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和管理体系。凭借着质量控制方面的突出表现，公司先后为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提供了鲑降钙素、盐酸高血糖素、醋酸去氨加压素等国家标准物质原料。

4、综合业务优势和规模优势明显

公司为少数集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并通过三块业务的互通互补促进公司的发展。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多肽药物生产规模最大、拥有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为国内少数几家能够规模化生产多肽原料药的企业之一。

5、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排名前列并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排名前列。2007-2009年公司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其中2008年、2009年均排名第一；2007-2009年公司的注射用生长抑素市场占有率均排名第二，注射用胸腺五肽均排名前三；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德国）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GmbH）的产品在销售，公司的特利加压素还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

公司具有一定的品牌影响力。产品销往全国30个省、市和自治区，与全国500多家医药经销单位，1,000多家二级甲等以上的医院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在国际市场上，公司客户肽、多肽原料（中间体）已出口到美国、印度、巴西、韩国等12个国家。另外，公司所持有的“翰宇”品牌被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评定为“深圳知名品牌”。

6、被多家知名机构评选为中国高科技、高成长企业

2008年，公司被德勤(Deloitte)评选为“2008年德勤中国高科技、高成长50强”；2009年，公司被创业投资与私募股权投资领域综合服务及投资机构——清科集团评选为“2009中国最具投资价值企业50强”，被《创业邦》杂志评选为“创业邦100”。2010年，公司被《福布斯》杂志评选为“2010中国潜力企业200强”，并位列第59位。

（五）发行人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强劲，成长性突出，盈利能力强。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7,735.92万元、9,271.14万元和12,192.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985.88万元、3,536.59万元和5,284.7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206.54万元、3,204.04万元和4,489.41万元。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简介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董事长曾少贵、副董事长曾少强及公司监事曾少彬3位自然人，他们三者为兄弟关系，且均为公司股东，三者合计直接持有公司66.257%的股份，占绝对控股地位，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曾少贵	25,737,000	34.316%	董事长
2	曾少强	19,980,000	26.640%	副董事长
3	曾少彬	3,975,750	5.301%	监事
合计		49,692,750	66.257%	

同时，曾少彬还是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成投资的控股股东，其通过丰成投资还间接持有本公司 212.65 万股即 2.835% 的股权。

三、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健正信出具的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150004 号《审计报告》，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一)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33,104,949.64	112,616,965.23	69,408,864.80
非流动资产	79,781,992.96	69,856,704.38	67,141,898.56
资产总额	212,886,942.60	182,473,669.61	136,550,763.36
流动负债	15,706,377.39	54,309,704.10	37,113,489.72
非流动负债	16,592,469.91	423,070.00	210,000.00
负债总额	32,298,847.30	54,732,774.10	37,323,489.72
股东权益合计	180,588,095.30	127,740,895.51	99,227,273.64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21,928,511.31	92,711,443.39	77,359,190.29
营业利润	52,078,284.26	39,832,663.76	25,005,705.30
利润总额	54,814,347.56	38,155,377.70	22,330,597.34
净利润	52,847,199.79	35,365,911.87	19,858,821.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47,199.79	35,365,911.87	19,858,821.96
少数股东损益	-	-	-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4,693,339.39	26,108,709.34	45,745,34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825,454.50	-9,006,167.26	-55,577,71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0,552,184.72	20,247,749.54	53,068,947.4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19	-77,959.63	-1,241,861.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490.98	37,272,331.99	41,994,721.4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41,051.47	43,768,719.48	1,773,998.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56,542.45	81,041,051.47	43,768,719.48

（四）主要财务指标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期间	报告期利润计算口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8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1	0.60	0.60
200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97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6	0.43	0.43
200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3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7	0.38	0.38

2、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指 标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8.47	2.07	1.87
速动比率	7.41	1.74	1.51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15.17%	29.99%	27.3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41	1.70	1.51
无形资产 (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 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指 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7.80	10.29	9.47
存货周转率 (次/年)	1.69	1.29	1.7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6,345.12	4,369.12	2,573.3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5,284.72	3,536.59	1,985.8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4,489.40	3,204.03	2,206.53
利息保障倍数	41.67	1,292.99	20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元/股)	0.73	0.35	0.70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股)	0.02	0.50	0.64

四、本次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2,5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
发行价格	参考同类上市公司在二级市场上的股票价格和市盈率情况，按照市场化原则，通过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直接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发行价格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2.41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交所开通创业板交易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二）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类别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5,000,000	100.00%	75,000,000	75.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25,000,000	25.00%
合计	75,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五、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若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下列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核准文号	拟投资额（万元）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	深发改核准[2010]0049号	28,300
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	深发改核准[2010]0048号	3,130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	-	【】
合计	-	【】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

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一) 中文名称：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三) 法定代表人：曾少贵

(四) 成立日期：2003 年 4 月 2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09 年 11 月 13 日

(五)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四楼

邮政编码：518057

(六) 电话号码：(0755) 26588000

传真号码：(0755) 26588078

(七) 互联网网址：www.hybio.com.cn

(八) 电子信箱：hy@hybio.com.cn

(九)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董秘办（证券管理部）

负责人：全衡（董事会秘书）

电话号码：(0755) 2658803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1.00 元

发行股数：本次发行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

每股发行价：30.19 元

发行市盈率：67.09 倍（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每股收益按照 201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41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

	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8.96 元 (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值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3.37 倍 (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即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交所开通创业板交易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为 75,475.00 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以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71,517.58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3,957.42 万元
其中: 承销费用	2,859.00 万元
保荐费用	200.00 万元
审计费用	275.00 万元
律师费用	40.00 万元
路演费用	-
发行手续费	6.50 万元
摇号、验资等费用	576.92 万元

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当事人

(一) 发行人: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少贵

法定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四楼

联系人: 全衡 (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 (0755) 26588036

传 真: (0755) 2658807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深业中心2204、2205

联系电话：（0755） 25919073

传 真：（0755） 25919086

保荐代表人：林焯、陶映冰

项目协办人：邱荣辉

项目组成员：徐涛、李波、罗贵均、何东、梁健斌、余翔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肖微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0楼C室

联系电话：（0755） 25870765

传 真：（0755） 25870780

经办律师：张建伟、何俊辉

（四）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青民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国际商务中心4层401

联系电话：（010） 58568855

传 真：（010） 58568876

经办注册会计师：廖家河、周俊祥

（五）资产评估机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春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丰北路甲79号冠京大厦8层808室

联系电话：（010） 63820900

传 真：（010） 6386004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宋道江、蒋淑霞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七）收款银行：工商银行北京东城支行营业室

收款户名：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0200080719027304381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 真：（0755）82083190

四、发行人与中介机构的关系说明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任何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五、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事 项	日 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11年3月25日
询价推介时间	2011年3月21日—年3月23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年3月25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年3月28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列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投资决策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对核心管理层的依赖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核心人员总裁袁建成、生产副总裁龙镭、研发副总裁及多肽研发中心主任马亚平、营销副总裁刘煜等均在多肽药物行业具有多年的研发、管理及市场推广经验，对公司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拓起到了关键作用。若上述核心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因此，本公司存在对核心管理层的依赖风险。

二、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依赖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科研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和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至关重要。多肽药物行业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科研技术人员仍比较稀缺。为加快科研技术人员的培养，公司建立了研发技术人员内部的知识共享与传授机制，构建企业内部人才储蓄池，并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激励措施吸引并留住人才，但公司目前的人才储备仍不能满足公司高速发展的需求，而新招聘的高校毕业生，又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培养，因此，公司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形，将有可能对公司可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家对医药行业制订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在促进行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的内部竞争。本公司所处多肽药物行业是国家重点支持的发展领域，目前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适应症广泛，市场潜在需求大。在未来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多肽药物市场将会保持持续增长势头。但是随着多肽药物行业的快速发展及新竞争对手的出现，公司面临着行业竞争加剧的压力。

特别是我国加入 WTO 后，国外知识产权在国内的受保护程度逐渐增强，仿制国外新品种的空间变小，先进工艺和处方的选用也受到更多限制，从而可能会影响公司乃至国内大多数医药企业新产品的仿制、开发。并且，随着我国药品知识产权保护政策进一步与国际接轨，新的《药品管理法》对新药的保护由行政保护转为专利保护，取消了原有对根据类别给予一定行政保护期的做法。这使大批企业纷纷涌入仿制药品领域，同品种制剂生产企业数量大幅增加，国内药品同质化竞争日益加剧。

此外，加入 WTO 后国外厂商进入我国市场的途径更为畅通。国内医药市场强劲的增长势头和巨大的发展潜力吸引了国外制药企业进入国内市场，一批知名的大型跨国制药企业不仅投资设厂，而且设立中国研发中心，将中国市场作为新的业务增长点，与全球同步在中国申请新产品专利注册和上市注册。由于国外企业在长期新药研发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成果，国内企业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压力。

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有效地应对市场竞争，将会面临增长放缓、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四、产业政策风险

医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行业之一，医药产品是关系人民生命健康和安全的特殊消费品；医药产业又是一个受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其监管部门包括国家及各级地方药品监管部门，它们在各自的权限范围内，制订相关的政策法规，对整个行业实施监管。同时，我国医疗体制正处在变革阶段，相关的政策法规体系正在逐步制订和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法规的出台将进一步促进我国医药行业有序、健康地发展，但也有可能不同程度地增加医药制造企业的运营成本，并将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此外，为配合新医改，国家出台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并将对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药品进行流通体制改革。新医改保障了更多的人看得起病、用得起药，客观上带来了市场需求的扩大，有利于药品生产企业，但如果本公司在经营策略上不能及时调整，顺应国家有关医药改革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产品价格变动的风险

国家《药品政府定价办法》规定，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政府管制，并将药品区分为原研制与仿制药品、新药和名优药品与普通药品进行定价，实行优质优价。对纳入《医保目录》的药品、少数生产经营具有垄断性和特殊性的药品实行政府指导价或政府定价。本公司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生长抑素、鲑降钙素注射液、注射用缩宫素等12个药品品种均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

自2000年以来，国家连续多次政策性下调药品价格，药价呈下降趋势。随着多肽药物行业的发展和国家新医改方案的实施，药品价格将会逐步走低，如果国家继续出台降价政策且公司应对不当，未能抓住价格下降、市场规模扩大带来的市场机遇，有效扩大销售规模，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六、技术开发风险

公司属于科技型医药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始终将技术开发作为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的关键组成部分。公司的技术开发主要包括新产品开发和药品制备技术开发。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进行各种认证都需要巨额、持续的资金投入。新产品从研制开发到投入生产需要通过小试、中试、临床等环节，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后方可投入生产。整个过程需进行大量的实验研究，周期长、成本高，存在开发失败的可能性。即使开发成功后，要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并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技术开发风险。

七、技术被替代的风险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国际先进水平，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虽然公司多肽药物合成技术非常复杂，通常需要数十步甚至上百步化学反应，同时需要繁琐的高效液相纯化过程，对设备和员工的技术要求均非常苛刻，并且公司也仍然在持续不断地推进技术深度开发，以保持核心技术的领先地位，但仍有可能出现其他技术替代本公司部分核心技术，从而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削弱的风险。

八、核心技术可能泄密的风险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对技术的依赖性非常强。公司掌握的一系列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如核心技术外泄，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为此，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来防止核心技术外泄，比如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合同》，不仅严格规定了技术人员的保密职责，而且对相关技术人员离职后作出严格的竞业限制规定；加强日常经营管理中保密制度建设；采取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激励措施防止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积极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目前拥有2项发明专利和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29项。尽管采取了上述防止公司核心技术对外泄露的措施，但仍存在因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技术人员私自泄密，导致公司核心技术外泄的风险，从而给公司带来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

九、成长性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利润强劲增长，成长性突出，盈利能力强。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分别为7,735.92万元、9,271.14万元和12,192.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985.88万元、3,536.59万元和5,284.72万元。2008—2010年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25.54%、63.13%。

虽然公司属于高速发展的多肽药物行业，行业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扶持与鼓励，并且公司采取积极的人才储备战略，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资源进行研发和技术提升，具备较突出的自主创新能力，但是公司仍然存在因企业高速发展导致管理能力不能满足业务规模快速扩张，营销网络建设不完善以及行业可能存在的市场容量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风险，可能造成公司成长性放缓甚至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十、所得税优惠被追缴的风险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1988）第232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8条“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的规定，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于2007年8月23日出具了深国税南减免[2007]0144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

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至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公司自2006年起开始计算获利年度,2006-200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201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因享受上述税收优惠而增加的净利润分别为2,565,857.30元、3,006,992.56元和4,862,056.59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12.92%、8.50%和9.20%。本公司已将上述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增加的净利润全部列入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仅由发行人独享,但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存在被追缴的风险。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承诺:“如果由于深圳市政府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翰宇药业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前所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无效,本人作为翰宇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愿意以现金连带的、全额的、无条件的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十一、高素质人才紧缺的风险

公司致力于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近年来,由于公司规模扩张较快,对人才结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多肽药物行业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人才比较稀缺,因此,随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存在人才不足而制约公司发展的风险。

十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而影响公司治理的风险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兄弟,通过一致行动关系共同控制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合计直接持有公司66.257%的股权,曾少彬控股的丰成投资持有公司5.36%的股权;本次发行2,500万股后,本次发行后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兄弟仍将合计直接持有公司49.693%的股权,曾少彬控股的丰成投资持有公司4.02%的股权。其中曾少贵为公司董事长,曾少强为公司副董事长,曾少彬为公司监事。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兄弟可能会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重大资本支出、关联交易、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等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存在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十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产能扩张导致的销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多肽药物制剂的产能将增加3,000万支。尽管公司产能扩张是建立在对市场、技术、公司销售能力等进行了谨慎的可行性研究分析的基础之上，但仍可能出现产能扩张后，由于市场需求不可预测的变化、竞争对手能力增强等原因而导致的产品销售风险。

十四、募投项目新增折旧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会增加公司固定资产27,310万元，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1,314万元。在项目计算期内，项目投产后每年折旧和摊销费为1,659万元。由于设备磨合、产品研制、市场开发等因素，可能会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的完全达产、达效需要一定的过程，因此，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的一段时间内其新增折旧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本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十五、募投项目建设带来的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募集资金新建项目难以在短期内对公司盈利产生显著贡献。尽管本公司生产经营将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但因本次股票发行，短期内净利润增长幅度将小于净资产增长幅度，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十六、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公司的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1,484.99万元、438.20万元和1,296.64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19.20%、4.73%和10.63%。公司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报告期内，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较大，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因为汇率波动而产生的汇兑净损失分别为139.55万元、27.66万元和21.25万元。2008年公司汇兑损失较高主要是境外投资者投入外币资本产生的汇兑损失。

未来，公司将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发展海外战略合作伙伴和代理商，继续加强产品在海外注册和认证力度，以多肽原料药和中间体为先导，逐步进入规范国家多肽制剂药品市场，使海外业务成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重要增长点。如果未来人民币

对美元的汇率不稳定，本公司将会因汇率波动而面临汇率风险。

十七、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公司业务将持续扩大，经营规模大幅扩张，由此带来一系列管理风险，这些风险主要表现在：（1）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将受到考验；（2）上市后，对公司的经营能力，包括管理能力、技术能力、市场营销能力、研发能力等有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趋于复杂化。公司面临能否建立与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经营管理团队，以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快速发展的风险。

十八、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一种特殊商品，直接关系到人民生命健康，其产品质量尤其重要。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从未发生任何产品质量危害事件。但未来不排除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方式

公司前身为2003年4月2日成立的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翰宇有限”），2009年9月3日，翰宇有限召开董事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共同发起设立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根据中和正信出具的中和正信审字(2009)第1—641号《审计报告》，翰宇有限截至2009年7月31日的净资产为99,664,199.56元，各发起人同意将前述净资产全部投入股份公司，其中折为总股本7,500万股，余额24,664,199.56元计入资本公积金，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天健正信为此出具了天健正信验字（2009）第1-032号《验资报告》。

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原深圳市贸易工业局）2009年10月26日出具的深科工贸信资字[2009]0437号文件批复，翰宇有限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各发起人于2009年10月28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一致通过设立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并选举成立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

2009年11月13日，股份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原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4030110300889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曾少贵。

（二）发起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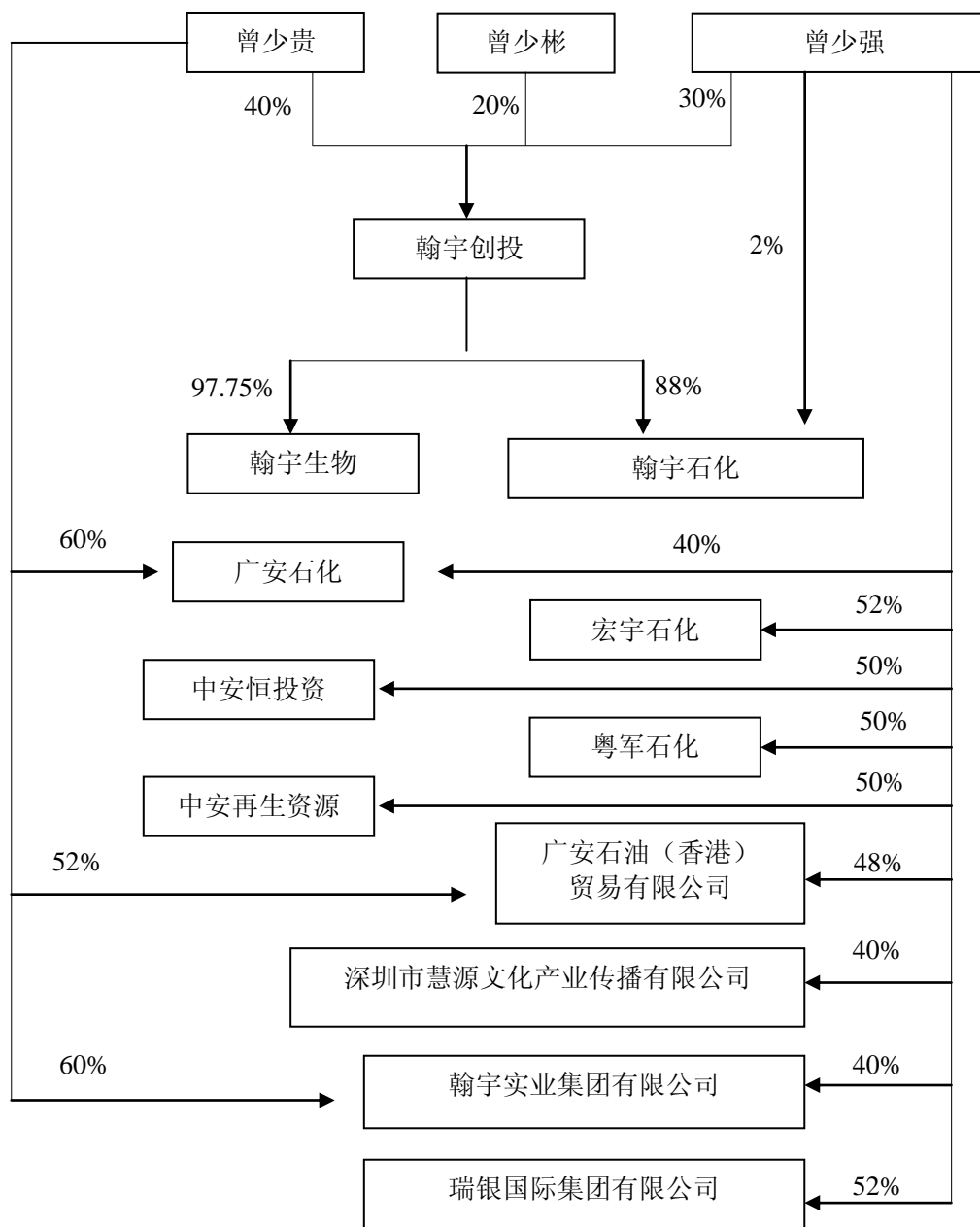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发起人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位自然人股东及外资法人股东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TQM Investment Limited，内资法人股东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各发起人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额、持股比例以及股份性质如下：

序号	发起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1	曾少贵	25,737,000	34.316%	自然人股
2	曾少强	19,980,000	26.640%	自然人股
3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4,975,250	19.967%	外资法人股
4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4,020,000	5.360%	内资法人股
5	曾少彬	3,975,750	5.301%	自然人股
6	TQM Investment Limited	3,382,500	4.510%	外资法人股
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29,500	3.906%	内资法人股
	合 计	75,000,000	100.00%	-

（三）本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发起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在本公司改制前后除拥有本公司的股权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还拥有以下公司的股权：



注：曾少彬还直接持有翰宇石化 10% 的股权

主要发起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2、公司主要发起人之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立时间：2007 年 2 月 12 日

地 址：2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è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授权代表：Andrew Y. Yan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系赛富基金三期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资产为对外的长期股权投资。

3、公司主要发起人之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 年 3 月 23 日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区龙井路 56 号 301

法定代表人：袁建成

注册资本：520 万元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为曾少彬等 12 名自然人，该 12 名自然人股东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丰成投资的实质为本公司的管理层持股公司，并没有任何生产经营活动。其主营业务为投资兴办实业，目前主要资产为对翰宇药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承继的翰宇有限的整体资产。根据中和正信 2009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中和正信审字(2009)第 1—641 号《审计报告》及天健正信 2009 年 10 月 29 日出具的天健正信验字(2009)第 1-032 号《验资报告》，股份公司设立时拥有的资产总额为 121,064,398.02 元，净资产为 99,664,199.56 元，流动资产为 50,612,612.73 元，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净值为 50,742,323.43 元，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

发行人主要从事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产品为：多肽药物制剂类的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等；多肽原料药类的胸腺五肽，生长抑素、鲑降钙素、去氨加压素、醋酸特利加压素等。在改制设立前后，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均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设立前后公司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三）主要业务经营模式”相关内容。

（六）公司成立后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主要发起人除拥有公司的权益外，均不从事其他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没有其他关联关系。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

发行人系翰宇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翰宇有限的资产负债全部由发行人承继，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所有资产、债务、人员全部进入本公司，公司继承了翰宇有限所有资产、负债及权益，资产权属及负债的变更均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此出具了天健正信验字（2009）第 1-032 号《验资报告》：“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99,664,199.56 元为基数，以整体变更的方式发起设立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外资比例低于 25%），其中 75,000,000.00 元折为股份公司的总股本 7,5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折合股份后剩余净资产 24,664,199.56 元转作资本公积。”

（八）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本公司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的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不开展经营

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系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资产。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除总裁袁建成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翰宇生物担任董事、在丰成投资担任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职务外，其他人员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企业担任任何职务，也未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生产、销售、财务、人力资源管理等部门。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的财务体系与控股股东的财务体系完全分开，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财务人员不存在对外兼职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领取了深国税登字 440301748855818 号和深地税登字 44031748855818 号税务登记证。公司已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支行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账号为：755917093910993，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

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被收购资产的具体内容和对公司的作用

1、资产收购基本情况

多肽研发中心由翰宇生物购建，原属于翰宇生物所有，主要负责药品的研发、注册管理、专利管理以及客户肽研究与生产工作。翰宇生物还购建了部分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由于翰宇生物没有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以及药品注册批件，不能从事药品生产，多肽原料药及制剂的生产销售一直由公司负责。因此，多肽研发中心的研究成果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一直由公司独家无偿使用。

为降低管理成本、发挥业务协同优势，完善公司产业链，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减少关联交易，杜绝同业竞争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独立性，从 2007 年 7 月起，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从事的客户肽生产和销售业务由公司承接。2007 年 12 月，翰宇生物将其拥有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商标、专利、技术工艺、技术秘密和其它内容的知识产权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利一揽子无偿转让给公司。2008 年，公司收购了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资产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多肽研发中心的人员与业务一并转入翰宇药业，相关人员与公司重新签订了劳动合同。


前述收购完成后，除翰宇生物医药园厂房及办公楼外，翰宇生物不再拥有与药品生产、经营相关的资产，也不再从事与药品相关的业务。《深圳经济特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条例(2006 修正)》第二十八条规定“禁止转让高新区内以协议方式出让的土地及其建筑物。因破产、清算、自愿或者强制迁出高新区等情形的，由市政府土地行政管理部门收回土地使用权。土地收回价格不得高于原出让合同的剩余年期地价，建筑物补偿价格不得高于建筑物成本价减折旧价。具体实施办法由高新区行政管理机构会同市政府土地行政管理部门另行制定。”因此，翰宇生物医药园土地、厂房及办公楼不能转让给公司，但除 2,617.20 平方米用于翰宇生物及翰宇创投外，翰宇生物医药园其他厂房及办公楼 10,888.92 平方米已租赁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资产收购的过程

(1) 2007年12月，无形资产转让

2007年12月，翰宇生物与翰宇有限签订《知识产权转让协议》、《专利权转让协议》及《商标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商标（共28项）、专利（发明专利2项，发明专利申请权2项）、技术工艺、技术秘密和其它内容的知识产权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利一揽子无偿转让给翰宇有限。转让完成后，翰宇生物不再拥有与医药相关的无形资产。翰宇有限受让翰宇生物的28项商标、2项发明专利和2项发明专利申请权明细如下：

翰宇有限受让翰宇生物的28项商标明细

序号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3132781	第1类	2003-6-28至2013-6-27
2	翰宇	3141808	第5类	2003-6-7至2013-6-6
3	翰康	4053365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4	翰固	4053353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5	翰欣	4053366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6	翰宁	4053361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7	翰安	4053362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8	翰恒	4053359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9	翰华	4053355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0	翰太	4053363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1	翰泰	4053364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2	翰唯	4053354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3	翰珍	4053358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4	翰真	4053357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5	泰定素	3508275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16	泰钙素	3508296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17	泰宫素	3508294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18	泰康素	3508284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19	泰可素	3508285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20	泰亮素	3508288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1	泰泌素	3508286	第5类	2005-1-14至2015-1-13
22	泰宁素	3508292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3	泰生素	3508297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4	泰糖素	3508295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5	泰喜素	3508287	第5类	2005-1-14至2015-1-13
26	泰欣素	3508293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7	泰抑素	3508274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28	翰心	4053360	第5类	2007-4-28至2017-4-27

注：表中 28 项商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目前已过户到本公司名下。

翰宇有限受让翰宇生物的 2 项专利和 2 项专利申请权明细

项目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已获授权专利	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变构肽	发明专利	专利号 ZL99105075-4	1999-4-13
	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生物活性肽	发明专利	专利号 ZL00101746-2	2000-1-21
专利申请权	奥曲肽变构肽分子及其药物	发明专利	申请号 2005-1003-5997.5	2005-7-22
	一种制备天冬氨脯环二肽的方法	发明专利	申请号 2006-1006-2596.3	2006-9-13

注：表中已获授权的两项发明专利“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变构肽”及“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生物活性肽”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批同意，目前已过户到本公司名下。专利申请权“奥曲肽变构肽分子及其药物”和“一种制备天冬氨脯环二肽的方法”目前均处于发明专利申请公布后的视为撤回的法律状态。

(2) 2008 年 1 月，第一次资产收购

2008 年 1 月，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与翰宇生物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收购翰宇生物拥有的多肽研发中心部分资产及部分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根据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天健国众联评字（2008）第 2-21206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08 年 1 月 31 日，此次收购资产账面价值为 1,572.25 万元，评估净值为 1,603.00 万元，评估增值率为 1.96%，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差别不大。此次收购以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定价依据。截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付清了此次资产收购款，并收到翰宇生物开具的销售发票，资产交割手续办理完毕。

(3) 2008 年 12 月，第二次资产收购

2008 年 12 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与翰宇生物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收购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全部剩余设备。根据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天健国众联评字（2008）第 2-21205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此次收购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339.04 万元，评估

净值为 1,973.57 万元。此次收购以资产评估净值为作价依据。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付清了资产收购款，并收到翰宇生物开具的销售发票，资产交割手续办理完毕。

3、被收购资产的具体内容和对公司的作用

(1) 被收购资产的具体内容

2008 年 1 月、12 月，两次资产收购合计价款为 3,545.82 万元，其中多肽研发中心资产 1,275.65 万元，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 2,270.17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2008 年 1 月收购			2008 年 12 月收购		
	(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1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收购价格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收购价格
多肽研发中心	864.19	879.57	864.19	467.54	411.46	411.46
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	708.06	723.43	708.06	1,871.50	1,562.11	1,562.11
合计	1,572.25	1,603.00	1572.25	2,339.04	1,973.57	1,973.57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两次收购合计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收购价格
多肽研发中心	1,331.73	1,291.03	1,275.65
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	2,579.56	2,285.54	2,270.17
合计	3,911.29	3,576.57	3,545.82

多肽研发中心资产用于公司产品研究开发、客户肽生产，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系由翰宇生物购置，但一直由公司无偿用于原料药和制剂生产。

(2) 资产收购对公司的作用

①完善产业链，丰富产品结构

收购前，公司主要从事原料药、制剂生产和销售；收购完成后，原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从事的药品研发、注册管理、专利管理以及客户肽业务转移至公司，公司产业链更加完善，产品更加丰富。

②减少关联交易，杜绝同业竞争

多肽研发中心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壮大提供了密不可分的技术支持，收购前，多肽研发中心的研究成果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一直由公司独家无偿使

用。收购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有利于增强公司技术和研发的独立性和资产的完整性，有利于减少关联交易，杜绝同业竞争。

③发挥业务协同优势、降低管理成本

收购后，被收购资产和业务均由公司管理层统一管理和控制，有利于发挥业务协同优势、降低管理成本。

（二）两次收购资产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

1、2008年1月，第一次资产收购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

2008年1月，公司收购翰宇生物拥有的多肽研发中心部分资产及部分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此次收购以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定价依据。受公司委托，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08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前述资产价值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深天健国众联评字（2008）第2-21206评估报告。根据前述评估报告，截至2008年1月31日，此次收购的资产账面价值为1,572.24万元，评估净值为1,603.00万元，评估增值率为1.96%。

2、2008年12月，第二次资产收购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

2008年12月，公司收购翰宇生物拥有的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全部剩余设备。受公司委托，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08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前述资产价值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评估，并于2008年12月22日出具了深天健国众联评字（（2008）第2-21205评估报告。根据前述评估报告，截至2008年9月30日，此次收购的资产账面价值为2,339.04万元，评估净值为1,973.56万元，评估减值率为15.63%。

（三）收购前被收购资产的权属情况以及两次收购是否为同一控制下的收购

1、收购前被收购资产的权属情况

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均由翰宇生物购建，并在翰宇生物账面核算，翰宇生物拥有其所有权，该等资产上未设定抵押、查封等限制所有权的他项权利。翰宇生物的控股股东为翰宇创投，翰宇创投的控股股东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一致。

2、前述收购是否为同一控制下收购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直接和通过翰宇创投控制翰宇生物的股权比例均在 97.75% 以上。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7 月，翰宇生物持有公司股权比例在 64.455% 以上，故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通过翰宇生物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在 64.455% 以上；2009 年 7 月至今，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66.257%。

收购前后，被收购资产多肽研发中心、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与公司同受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控制，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还需被收购方构成一项业务。

（1）收购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不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

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原由翰宇生物拥有。由于翰宇生物没有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 GMP 证书以及药品注册批件，不能从事药品生产，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本身不能独立进行生产经营，需和公司拥有的资产配套使用才能用于药品生产，并一直由公司独家无偿使用。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在翰宇生物没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在翰宇生物不构成一项业务。因此，收购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中规定的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收购多肽研发中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

多肽研发中心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注册管理、专利管理以及客户肽研究与生产工作，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多肽研发中心构成一项业务。多肽研发中心自报告期期初起即与发行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且与发行人重组前的业务具有相关性，为同一产业链的上下游。因此，收购多肽研发中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

（四）被收购资产收购前与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及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收购前，多肽研发中心的研究成果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均由公司独家

无偿使用，导致公司原始财务报表未能反映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的使用成本。

编制申报财务报表时，公司假定多肽研发中心资产及业务在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间即为公司拥有，自申报财务报表期初开始，将多肽研发中心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申报财务报表。

编制申报财务报表时，公司按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的规定，将翰宇生物发生的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应承担的折旧作为公司成本，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因此，尽管收购前公司无偿使用了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的研究成果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但申报财务报表已反映了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的使用成本。

(五) 收购前对无偿使用的翰宇生物其他与药品相关的设备除折旧费用外其他费用的核算情况

收购前，公司无偿使用的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由公司使用，除折旧费用以外的成本、费用均由公司承担，并于发生时通过公司生产成本、制造费用科目核算，计入公司产品生产成本。

(六) 收购资产累计对发行人的财务影响。

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了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设备的收购。收购前一年，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设备的总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等指标及占公司相应项目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类别	总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被收购资产及发行人金额	多肽研发中心	1,176.54	373.37	-929.48
	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设备的收购	1,978.87	-	-226.94
	被收购资产合计	3,155.41	373.37	-1,156.42
	发行人	5,823.97	5,620.16	1,514.61
被收购资产占发行人相应项目比例	多肽研发中心	20.20%	6.64%	-
	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设备的收购	33.98%		
	被收购资产合计	54.18%	6.64%	

收购前一年，构成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的多肽研发中心总资产、营业收入占公司相应项目的比例分别为 20.20%，6.64%。

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设备一直由公司独家无偿使用，用于公司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在翰宇生物没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收购前一年，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设备总资产占公司的比例为 33.98%。收购前一年，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利润总额为-226.94 万元，均为固定资产折旧。

资产收购完成后，公司运行已超过一个完整会计年度。

【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1) 关于发行人报告期的独立性发表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收购前，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由翰宇生物拥有。多肽研发中心除生产少量客户肽外，主要任务是药品研究开发，研发的成果由公司独家无偿使用，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本身不能独立进行生产经营，需和公司拥有的资产配套使用才能用于药品生产，并一直由公司独家无偿使用。因此，收购前，公司资产、业务较为完整，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2008 年，公司完成收购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收购后，公司资产和业务体系更加完善，且运行已超过一个完整年度。收购后，公司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在资产重组和业务整合完成之前，已经具有较为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在完成了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资产重组和业务整合之后，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以及知识产权体系得以全面完善，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因此，发行人在报告期内的独立性不存在重大缺陷。

(2) 关于收购是否为同一控制下收购发表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原由翰宇生物拥有，但一直用于公司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在翰宇生物没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不构成一项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收购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不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

多肽研发中心从事药品研发和客户肽生产，有投入、加工处理过程和产出，构成一项业务。多肽研发中心自报告期期初起即与发行人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且与公司收购前的业务具有上下游关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收购多肽研发中心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在 2008 年向原控股股东翰宇生物陆续收购原来无偿使用的与药品生产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原依托翰宇生物成立的多肽研发中心资产，该等资产在本次收购之前均为翰宇生物合法拥有，翰宇生物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直接或间接持股控制的公司。

（3）关于是否将被收购资产纳入了尽职调查范围并对收购的必要性和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收购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是必要的，主要体现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与多肽药物研发、客户肽生产相关的业务和资产以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全部置入公司，使公司产业链更加完善，产品结构更加丰富；有利于主营业务整体发行上市、发挥业务协同优势、降低管理成本；减少关联交易，杜绝同业竞争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独立性。

2008 年 1 月、2008 年 12 月，公司分两次收购了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2008 年 1 月资产收购系按被收购资产账面净值收购，但根据评估报告，此次收购的资产评估增值率为 1.96%，评估值和账面净值差别不大。2008 年 12 月资产收购系按评估净值收购。因此，前述资产收购定价公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资产收购存在较大的必要性，发行人本次资产收购完成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所拥有的多肽药业研发、生产和销售这一产业链相关的资产都置入了翰宇药业，完善了发行人的产业链，实现了产业一体化，发挥协同效应，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了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提高了发行人的透明度，使发行人的公司治理结构更为明晰。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于 2008 年 12 月向翰宇生物收购的资产系以资产评估值作价，定价公允；发行人于 2008 年 1 月向翰宇生物收购的资产虽然系以资产账面净值作价，但该等资产的评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仅为 307,585.57 元，占该等资产评估值的比例较小，因此，本次收购的定价原则合理，收购价格亦是公允的。

(4) 关于被收购资产的权属发表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 2008 年 1 月、12 月所收购资产中，翰宇生物购买资产时取得发票的资产账面净值为 3,873.94 万元，占所收购资产账面净值的 99.05%。其余账面净值为 37.34 万元的资产，翰宇生物购买时未取得发票，占所收购资产的 0.95%，经核查翰宇生物购买该等资产的合同、收货单据、固定资产台账，该等资产系由翰宇生物购建并在翰宇生物账面核算。因此，多肽研发中心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均由翰宇生物购建，并在翰宇生物账面核算，翰宇生物拥有其所有权。

发行人律师认为：2008 年 1 月、12 月，翰宇生物将多肽研发中心、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转让给发行人之前，翰宇生物合法拥有该等被收购资产的所有权。

(5) 关于发行人收购资产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发表的意见

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对收购多肽研发中心设备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采用了不同的会计处理：对收购多肽研发中心的设备，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原则进行处理，在编制比较报表时视同所购买资产及重组的业务一直归属于翰宇药业，调整了比较期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所购买资产的入账价值根据被合并方翰宇生物的账面价值确定；对收购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对无偿使用设备的交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了调整。上述会计处理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的要求。

(七) 发行人多肽研发中心的权属、资产、人员和业务情况。

1、多肽研发中心的权属

公司拥有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以下简称为“多肽研发中心”），该多肽研发中心于 2002 年 7 月经深圳市科学技术局、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批准组建，并于 2005 年 9 月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列为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成为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2008 年，翰宇有限分两次向翰宇生物收购了与产品研发相关的多肽研发中心资产，与该等资产及多肽研发中心相关的人员与业务也一并全部转入翰宇有限，并重新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原依托单位为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2009 年 1 月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批准变更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至此，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变更为本公司所有。同时，

根据《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管理办法》，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实行属地管理，地级以上市科技局会同发展改革局（委）、经贸局（委）根据上级有关规定进行跟踪管理。

2、多肽研发中心资产情况

多肽研发中心主要资产为多肽药物研发、客户肽研究与生产相关资产，主要包括全自动多肽合成系统、灌注色谱系统、大容量纯化系统、气相色谱系统，离子色谱仪、旋转浓缩仪及水分测定仪、旋光仪、超高效液相色谱仪等。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多肽研发中心固定资产帐面原值为 1,071.73 万元，帐面净值为 868.94 万元。

3、多肽研发中心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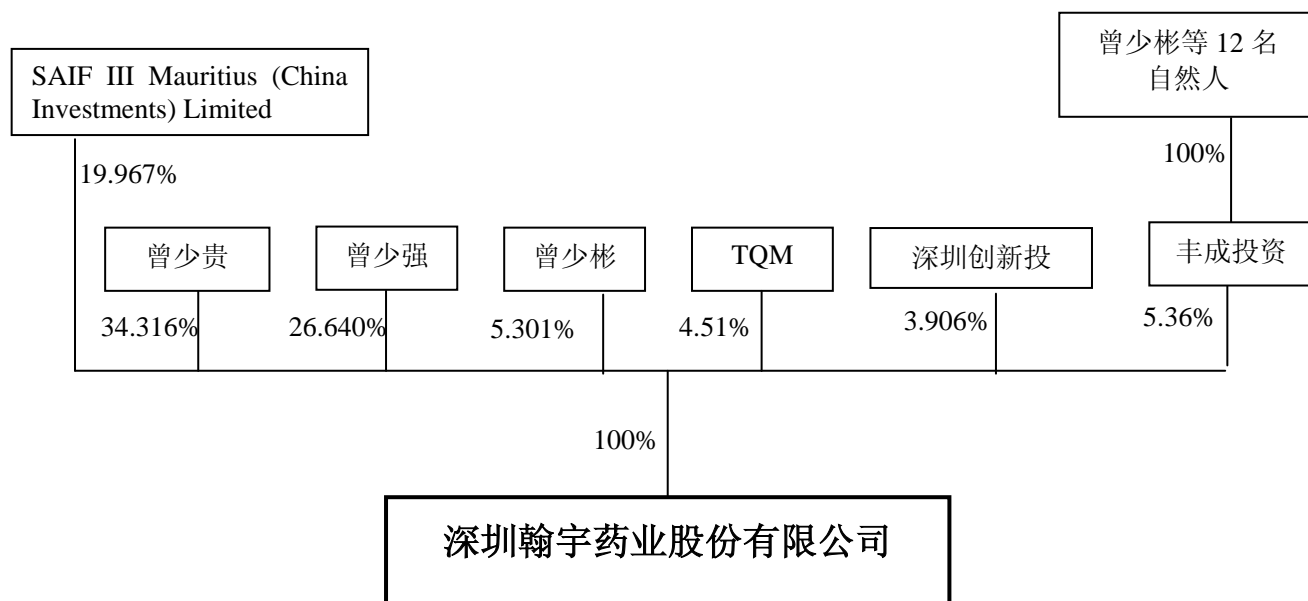
截至 2009 年底，多肽研发中心的研发人员为 58 人，已全部与翰宇药业重新签订了劳动合同。

4、多肽研发中心业务情况

公司多肽研发中心设有研发部、注册部、客户肽服务部三个部门，负责产品的研发、注册管理、专利管理以及客户肽研究与生产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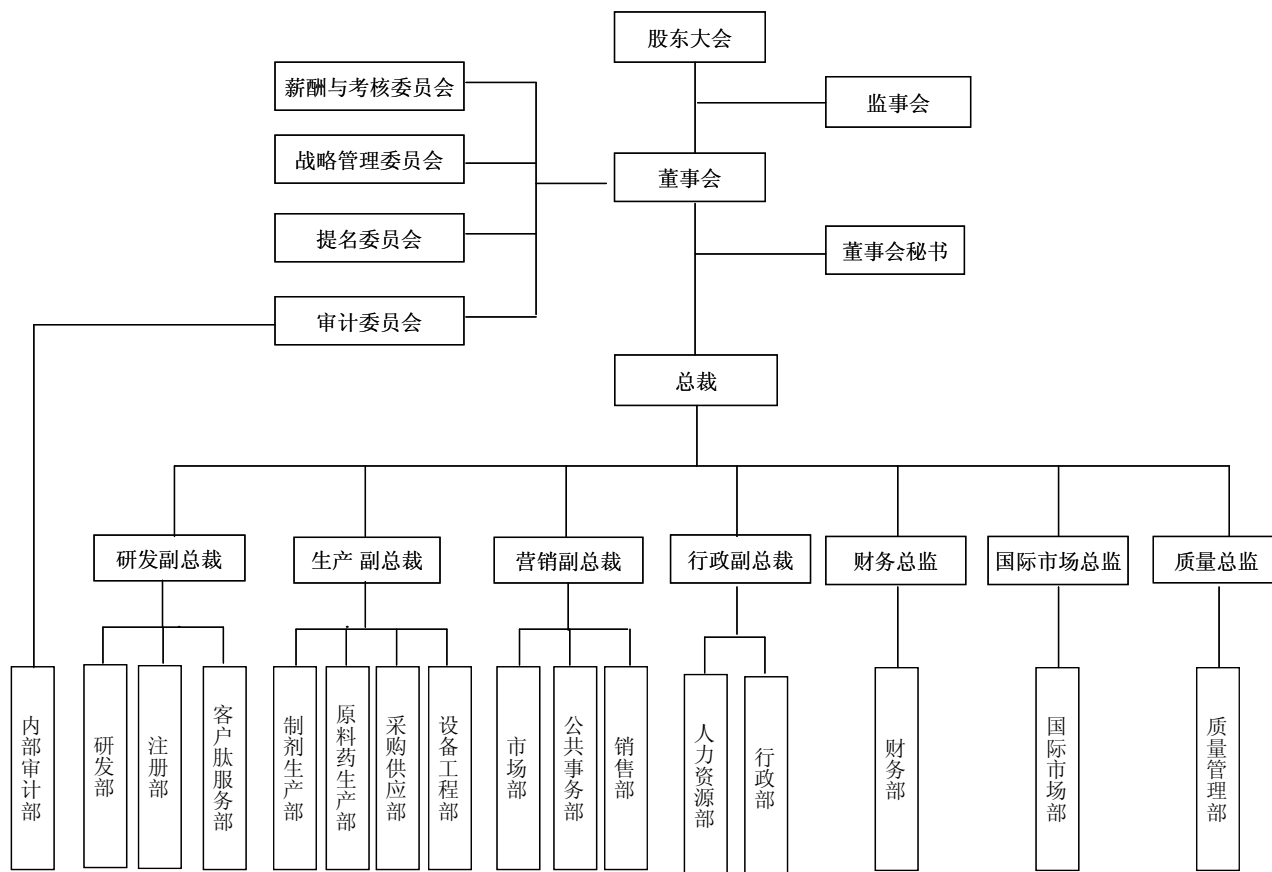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 发行人组织机构设置

1、组织机构设置图



2、组织机构的职责

部门名称	职能定位	主要职责	
研发部	负责产品的研发工作，以及技术、工艺标准的制订，完成公司产品研发目标	产品研发	研发规划、立项、产品研发、工艺开发、质量研究、项目管理、研发评审，组织产品的试制工作
		技术研发	技术标准制订、工艺标准、技术改造、工艺改进、技术交流、新技术引进
注册部	负责产品的注册管理工作，以及专利管理工作，保护研发成果及注册任务完成	产品注册	原料药注册、制剂注册等相关资料准备、申报、联络工作、技术档案管理
		专利管理	各类专利的资料准备、审阅、申报、联络等工作
客户肽服务部	负责客户肽研究与制作工作，满足客户要求	客户肽服务	客户肽生产计划管理、客户肽生产与现场管理、品质控制、相关生产设备管理与维护
制剂生产部	负责制剂的生产工作，完成公司制剂生产任务	制剂生产	制剂生产计划管理、制剂生产及现场管理、品质控制、相关生产设备管理与维护
原料药生产部	负责原料药的生产工作，完成公司原料药生产任务	原料药生产	原料药生产计划管理、原料药生产及现场管理、品质控制、相关生产设备管理与维护、中试放大
采购供应部	负责所有采购工作，以及仓储物流工作，及时、高效提供合格的原辅材料	采购管理	供应商选择与评价，客户肽、原料药、制剂等采购工作，采购款审核，供应商联络
		仓储物流	客户肽、原料药、制剂等成品仓储管理、发货管理
设备工程部	负责设备管理、维修工作，以及工程管理，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行	设备管理	设备验证、设备维护检查、设备维修、设备档案管理及设备改造、安全管理
		工程管理	基建工程、改造工程等工程管理与监督工作
市场部	负责品牌建设与国内市场管理工作，提升公司品牌	品牌建设	品牌规划、品质推广与宣传
		市场管理	市场策略制订、市场调研、市场推广、新品上市推广、招投标管理、促销管理、展会管理、危机管理
		客户关系管理	客户投诉管理、客户满意度管理
公共事务部	负责公司国内市场的公共事务管理工作	公共事务管理	药品招投标管理、药品物价管理、医保目录管理
销售部	负责国内制剂销售管理工作，完成国内市场销售目标	销售管理	信息收集与反馈、客户开发、产品推介与销售
		客户服务	客户关系维护、客户投诉处理、客户技术支撑与培训、客户档案管理
		销售服务	订单受理、订单跟踪、发货计划与跟踪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所有的人力资源服务与管理工作	人力资源管理	HR 规划、组织管理、招聘管理、薪酬管理、绩效管理、员工培训与发展、企业文化建设
		人事管理	劳保管理、员工奖惩、人事档案管理

行政部	负责公司所有的行政、后勤等管理工作，达到提升各部门满意与员工满意	行政管理	法务管理、企业宣传、制度与流程管理（包括文件管理）
		后勤管理	后勤管理、网络管理、办公用品采购与管理、行政接待、OA 系统管理
财务部	负责公司所有的财务管理与核算工作，达到客户满意与公司满意	财务管理	财务规划、财务预算管理、财务分析管理、税务管理、融资管理
		会计核算	财务核算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成本控制、收款管理、银行往来管理、资金管理
国际市场部	负责国际市场开发与销售工作，以及国内客户肽销售工作，完成国际市场销售目标	市场管理	市场策略制订、市场调研、市场推广、新品上市推广、招投标管理、促销管理、展会管理、危机管理
		销售管理	信息收集与反馈、客户开发、产品推介与销售、订单受理与跟踪
		客户关系管理	客户投诉管理、客户满意度管理、客户档案管理
		产品注册	国外注册事务管理
质量管理部	负责产品检测、质量管理的工作，以及 GMP 管理，提升产品质量	产品检测	原辅料、客户肽、原料药、制剂等品质检测工作
		质量管理	质量目标制订与监督、质量统计与分析、质量改善管理
		GMP 管理	GMP 审核与现场监督、GMP 文件管理、GMP 培训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子公司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控股子公司。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对外参股的公司。

五、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简要情况

1、曾少贵先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身份证号：44030619680501****，住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天鹅堡（三）期 M 栋 7E。曾少贵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直接持有本公司 25,737,000 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34.316%，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曾少贵先生简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2、曾少强先生，中国国籍，拥有菲律宾居留权，身份证号：44030619710123****，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2区龙井2路56号四层。曾少强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直接持有本公司19,980,000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26.64%，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曾少强先生简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3、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成立时间： 2007年2月12日

地 址： 2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è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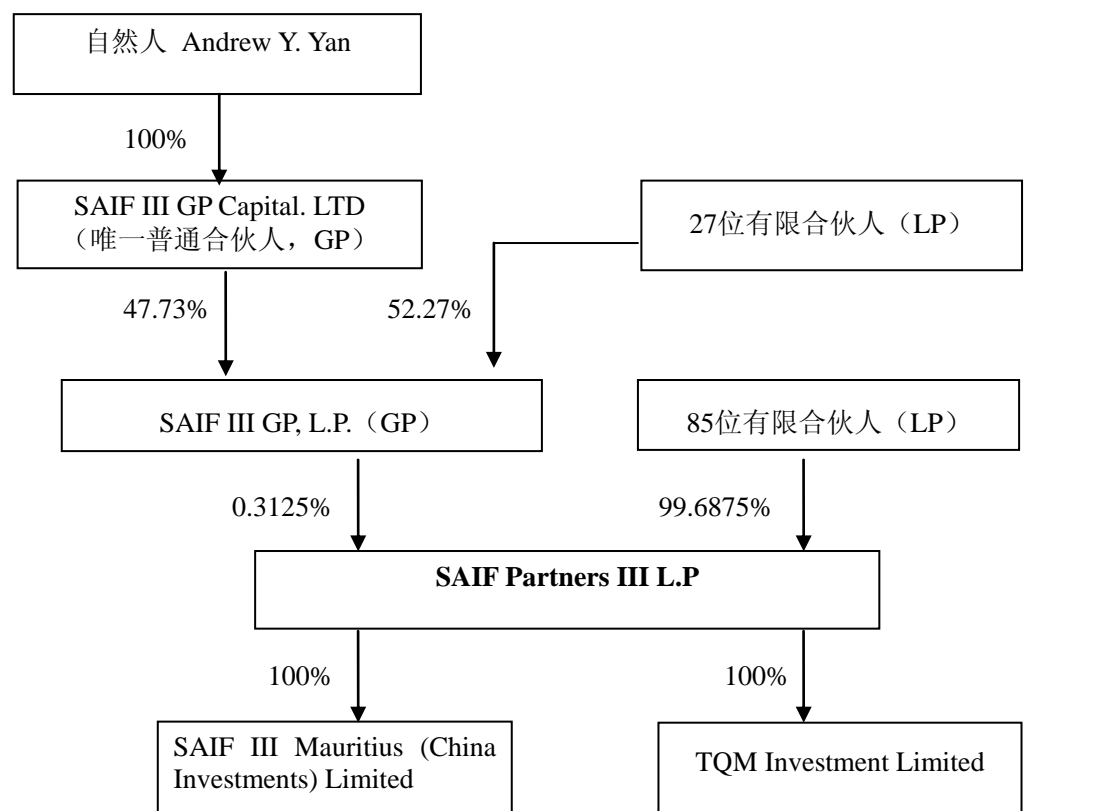
授权代表： Andrew Y. Yan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即赛富三期毛里求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为一家在毛里求斯共和国毛里求斯群岛合法成立的公司。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直接持有本公司14,975,250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19.967%，为本公司的第三大股东。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

公司二位外资股东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Limited 和 TQM Investment Limited 均为 SAIF Partners III L.P 的独资公司。

SAIF Partners III L.P 为一家设立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合伙基金，资金规模为11亿美金（有限合伙人和普通合伙人的承诺出资总额），主要致力于消费、技术、电子商务、医疗、现代农业和能源/替代能源等方面的投资，其权益持有人及管理人情况如下图：



(1) SAIF Partners III L.P 完全受普通合伙人 (“GP”) 的控制和管理，其 GP 为 SAIF III GP, L.P, 为一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合伙企业。SAIF III GP, L.P 的唯一普通合伙人为 SAIF III GP Capital LTD., 为一家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 100% 由自然人 Andrew Y. Yan 拥有，Andrew Y. Yan 亦是该公司唯一董事。

(2) SAIF Partners III L.P 的有限合伙人有 85 位，均无中国企业或中国国籍之自然人，其中出资排前十大的有限合伙人名单如下：

Siguler Guff BRIC Opportunities Fund, LP	一家美国纽约州有限合伙企业
The Trustees of Princeton University	美国普林斯顿大学投资基金
Horsley Bridge International IV, L.P.	一家美国加利福利亚洲有限合伙企业
J.P. Morgan Pooled Venture Capital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III LLC	一家美国纽约州有限公司
The Robert Wood Johnson Foundation	一家美国新泽西州投资基金
Harvard Management Private Equity Corporation	美国哈佛大学投资基金
California Public Employees' Retirement System	美国加利福利亚洲政府雇员退休基金
Credit Suisse Premier Managers - Asia, L.P.	一家瑞士信贷管理的有限合伙企业
The Local Government Pensions Institution	芬兰地方政府退休基金
New York State Common Retirement Fund	美国纽约州公共退休基金

(3)SAIF III GP, L.P.的 27 位有限合伙人中,主要的权益持有者为 Andrew Y. Yan (香港居民)、Brandon Ho-Ping Lin (香港居民)、Benjamin Jin-Ping Ng (澳大利亚公民)、Jason K.C. So (香港居民)、Michael Hang Xu (St. Kitts & Nevis 公民)、Daniel D. Yang (香港居民) 和 Ravi C. Adusumalli (美国公民) 7 位外籍自然人。

4、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 年 3 月 23 日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二区龙井路 56 号 301

法定代表人：袁建成

注册资本： 520 万元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为曾少彬等 12 名自然人, 该 12 名自然人股东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丰成投资的实质为本公司的管理层持股公司, 并没有任何生产经营活动, 直接持有本公司 4,020,000 股股份, 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5.36%, 为本公司的第四大股东。丰成投资的主营业务为投资兴办实业, 目前主要资产为对翰宇药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曾少彬先生, 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 44030619770128****,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2 区龙井 2 路 56 号四层。曾少彬先生现任本公司监事, 直接持有本公司 3,975,750 股股份, 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5.301%, 为本公司的第五大股东。曾少彬先生简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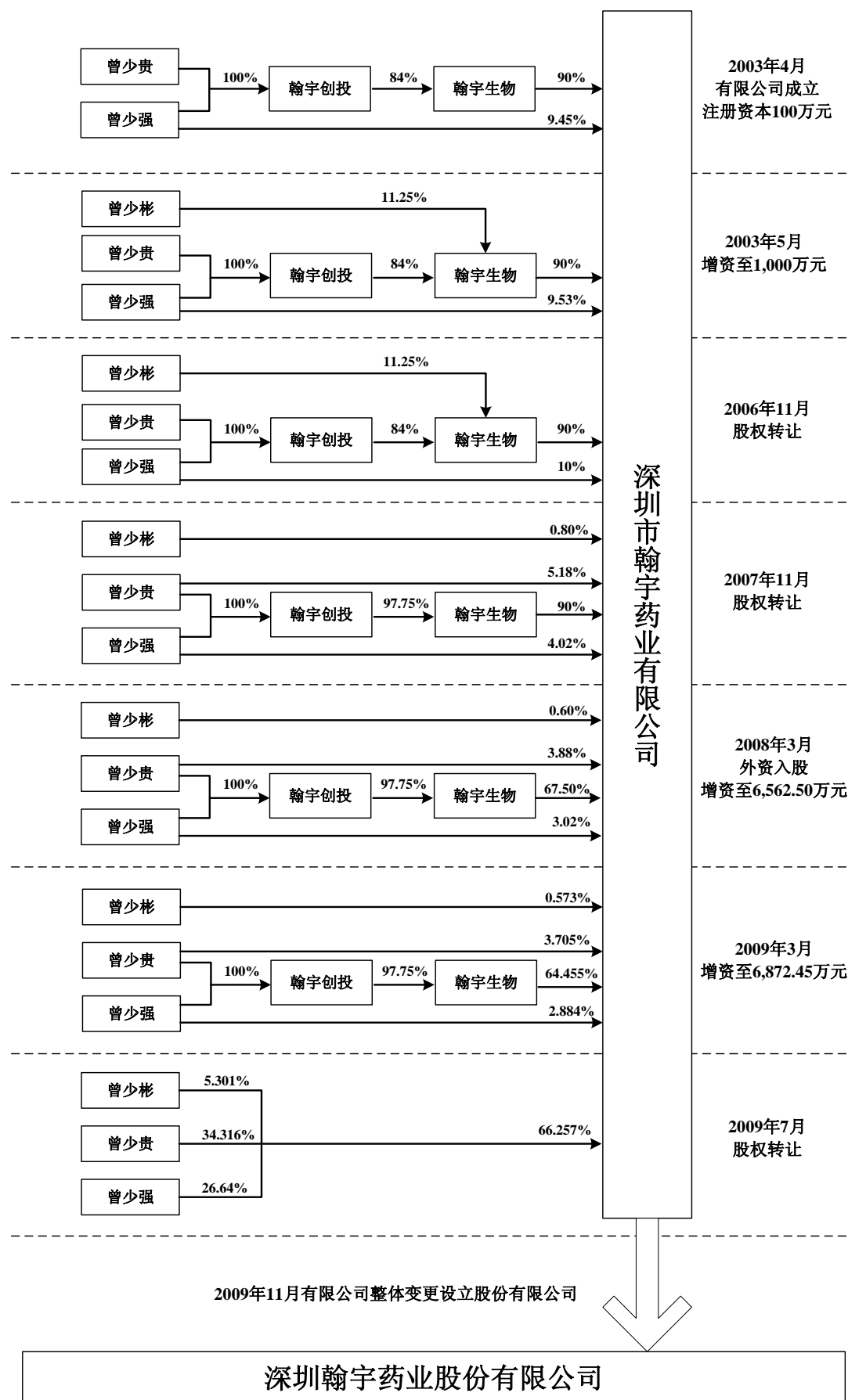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董事长曾少贵、副董事长曾少强及公司监事曾少彬 3 位自然人, 他们三者为兄弟关系, 且均为公司股东。三者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66.257% 的股份, 占绝对控股地位,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曾少贵	25,737,000	34.316%	董事长
2	曾少强	19,980,000	26.640%	副董事长
3	曾少彬	3,975,750	5.301%	监事
合 计		49,692,750	66.257%	-

同时, 曾少彬还是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成投资的控股股东, 其通过丰成投资还间接持有本公司 212.65 万股即 2.835% 的股权。

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实际控制人演变情况如下图：



公司自设立起即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位自然人控制，公司自设立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三兄弟于2010年8月23日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以书面方式确认：《一致行动协议》签署之前，基于三方的兄弟关系及其口头约定，在行使其董事权利和/或股东权利之时，实质上一直保持着高度的一致；在《一致行动协议》签署之后，行使翰宇药业的董事权利和/或股东权利时继续保持高度一致。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在《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三方就如何行使翰宇药业股东权利，在充分协商沟通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则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较多的一方或多方的意思表示为准来行使股东权利。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均作出书面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兄弟三人共同拥有公司控制权的情况在最近两年内及未来可预见的期限内是稳定、有效存在的。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还拥有如下企业的股权：

名称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曾少贵	曾少强	曾少彬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7-12-11	40%	30%	20%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998-06-05	39.10%	29.33%	19.55%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2001-09-06	35.20%	28.40%	27.60%
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2003-08-04	-	52%	-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6-11-30	60%	40%	-
广安石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2008-04-14	52%	48%	-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	2007-01-24	-	50%	-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06-11-30	-	50%	-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009-11-25	-	50%	-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	2007-10-26	-	40%	-
翰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9-12-23	60%	40%	-

瑞银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2009-12-06	-	52%	-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2009-03-23			52.90%

注：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通过翰宇创投间接持有翰宇生物 39.10%、29.33%、19.55%的股权。

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通过翰宇创投间接持有翰宇石化 35.20%、26.40%、17.60%的股权，曾少强、曾少彬直接持有翰宇石化 2%、10%的股权。

1、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翰宇创投成立于1997年12月11日，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翰宇生物园；法定代表人：曾少贵；注册资本：8,500万元；实收资本：8,500万元；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国家限制项目）、汽车销售（不含小轿车）。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贵	曾少强	曾少彬	曾振丰	陈惠兰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	30%	20%	5%	5%

注：其中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为兄弟关系，曾振丰与陈惠兰系他们兄弟三人的父母。

该公司目前从事的具体业务为股权投资，即持有翰宇生物与翰宇石化的股权，无其他经营业务。

翰宇创投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13,908.22
所有者权益	8,162.45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度
净利润	-85.07

2、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翰宇生物成立于1998年6月5日，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翰宇生物园；法定代表人：曾少贵；注册资本：4,000万元；实收资本：4,000万元；经营范围：生物工程研究开发（不含医药类，不含国家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照

深贸管登字第2002-14号资格证书办理)；在合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上从事房地产开发；自有物业租赁；从事广告业务；物业管理；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登记前需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7.75%	2.25%

该公司目前从事的具体业务为：自有的办公楼、厂房及宿舍楼的管理及正在建设未来拟用于出租的工业厂房。

翰宇生物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39,006.25
所有者权益	11,200.47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度
净利润	-735.33

（1）翰宇生物的历史沿革

①1998年6月，翰宇生物设立

1998年5月28日，深圳市翰宇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投资”）、姚志勇、沈福泉签署《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翰宇生物。1998年6月5日，翰宇生物取得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翰宇生物设立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翰宇投资	300.00	62.11%	货币
2	沈福泉	91.50	18.94%	货币
3	姚志勇	91.50	18.94%	货币
	总计	483.00	100.00%	

上述股东出资缴付情况，已经深圳宝永会计师事务所于1998年6月2日出具《验资报告》（深宝会内验（1998）第052号）验证。

②2000年12月，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

2000年10月11日，翰宇投资、姚志勇、沈福泉签署《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关于追加投资、调整股本结构、变更注册资本、设立监事会的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83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以现金认缴。2000年12月26日，翰宇生物取得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翰宇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翰宇投资	1,680.00	84.00%	货币
2	沈福泉	120.00	6.00%	货币
3	姚志勇	200.00	10.00%	货币
	总计	2,000.00	100.00%	

本次股东出资缴付情况，已经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12月15日出具《验资报告》（深鹏验字[2000]第534号）验证。

③2003年5月，注册资本增至4,000万元及股权转让

2003年4月18日，经翰宇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曾少彬分别与姚志勇、沈福泉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曾少彬分别以140万元、70万元的价格，受让姚志勇、沈福泉持有的翰宇生物7%、3.5%的股权。深圳市公证处对前述《股权转让合同书》进行了公证并出具了《公证书》（（2003）深证内叁字第2732号、（2003）深证内叁字第2733号）。

2003年4月19日，翰宇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任免公司监事会成员的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4,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曾少彬及原股东以现金认缴。2003年5月22日，翰宇生物取得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翰宇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翰宇创投	3,360.00	84.00%	货币
2	曾少彬	450.00	11.25%	货币
3	沈福泉	100.00	2.50%	货币
4	姚志勇	90.00	2.25%	货币
	总计	4,000.00	100.00%	

注：深圳市翰宇投资有限公司于2003年3月更名为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翰宇创投”）

本次股东出资缴付情况，已经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于2003年4月29日出具《验资报告》（深鹏会验字[2003]第329号）验证。

④2006年11月，股权转让

2006年11月1日，经翰宇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姚志勇与曾少贵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曾少贵以150万元的价格，受让姚志勇持有的翰宇生物2.25%的股权。深圳市公证处对前述《股权转让合同书》进行了公证并出具了《公证书》（（2006）深证字第130370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翰宇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翰宇创投	3,360.00	84.00%	货币
2	曾少彬	450.00	11.25%	货币
3	沈福泉	100.00	2.50%	货币
4	曾少贵	90.00	2.25%	货币
	总计	4,000.00	100.00%	

⑤2006年11月，股权转让

2006年11月7日，经翰宇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沈福泉与曾少贵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曾少贵以250万元的价格，受让沈福泉持有的翰宇生物2.5%的股权。深圳市公证处对前述《股权转让合同书》进行了公证并出具了《公证书》（（2006）深证字第133463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翰宇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翰宇创投	3,360.00	84.00%	货币
2	曾少彬	450.00	11.25%	货币
3	曾少贵	190.00	4.75%	货币
	总计	4,000.00	100.00%	

⑥2007年11月，股权转让

2007年11月20日，经翰宇生物股东会审议通过，翰宇创投与曾少彬、曾少贵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翰宇创投以450万元、100万元的价格，分别受让曾少彬持有的翰宇生物11.25%的股权、曾少贵持有的翰宇生物2.5%的股权；曾少贵与袁建成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书》，袁建成以90万元的价格，受让曾少贵持有的翰宇生物2.25%的股权。深圳市公证处对前述《股权转让合同书》进行了公证并出具了《公证书》（（2007）深证字第193130号、（2007）深证字第193128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翰宇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翰宇创投	3,910.00	97.75%	货币
2	袁建成	90.00	2.25%	货币
	总计	4,000.00	100.00%	

翰宇生物的控股股东翰宇创投由曾少贵与曾少强两人于 1997 年投资设立，自 2003 年 4 月 2 日翰宇生物投资设立翰宇有限，至 2009 年 7 月 13 日翰宇生物将其持有的翰宇有限股权全部转让给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和丰成投资期间，曾少贵和曾少强两人一直合计持有翰宇创投 100%的股权。目前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兄弟三人合计拥有翰宇创投 90%的股权，他们兄弟三人的父母拥有翰宇创投 10%的股权。

（2）翰宇生物实际从事的业务、主要资产、核心技术等

翰宇生物成立于1998年6月5日，成立之初仅有3名员工，主要业务是从从事一种多肽类一类新药的开发，其适应症是脓毒血症。鉴于当时国内多肽药物开发技术非常不成熟，公司也并不具备技术、设备、人才等条件，许多研究工作如产品合成、工艺研究、质量研究全部委托给国外公司完成，而药效学、药代动力学、毒理学等研究则委托给国内的公司进行。

通过2年多的运营、探索，翰宇生物发现这种研发模式存在成本高、进度慢、对外交流困难等诸多问题；同时一类新药的研究开发也有巨大的技术和经营风险。关键是缺乏核心竞争力，即技术和人才的支撑。2000年底，翰宇生物决定成立自己的多肽药物研究实验室，并引进了几名在有机化学合成领域基础较好的技术人员，结合四川大学老师的指导，一方面进行原有的一类多肽新药的开发，另一方面通过实验室培养自有的技术人员。公司总裁袁建成当时在美国也不断提供国外在多肽药物技术领域方面的最新进展，指导实验室的研究开发和运营。

2002年，袁建成回国后，对一类多肽新药的研究实验结果进行了认真分析，决定中止该项目；并提出了“以短养长”的发展思路，即先从仿制药生产和客户肽服务着手，立足建立技术平台，掌握多肽药物规模化生产方面的核心技术，培养自身的核心技术人才。多肽实验室规模迅速扩大，技术人员也扩大到20余人。同年，公司多肽药物研究实验室被深圳市科技局批准为市级多肽合成技术工程技术中心，即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2003年，翰宇生物整体搬入现在的翰宇生物医药园。2003年，翰宇生物投资设立下属子公司翰宇药业，但多肽药物的研究开发和客户肽服务依然保留在翰宇生物，翰宇生物完成研究开发后，由翰宇药业申报生产、销售（翰宇生物一直没有药品生产许可证、GMP证书，不具备药品生产的资质）。

鉴于公司早期的多肽研发中心是依托翰宇生物成立的，部分与多肽药物生产相关的其它设备亦是以翰宇生物的名义购买的。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的独立性，自2007年起，公司控股股东便着手将主要的生产人员和业务由翰宇生物转移至翰宇药业。

2007年12月，翰宇生物与公司签订《知识产权转让协议》、《专利权转让协议》及《商标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商标（共28项）、专利、技术工艺、技术秘密和其它内容的知识产权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利一揽子无偿转让给公司。

2008年，公司购买了翰宇生物其他与多肽药物生产相关的设备，实现了多肽研发中心及生产设备的批量转移，所有与多肽药物研发、生产相关的业务、设备、人员等已全部转移到公司所有。

2009年1月19日，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科信（2009）13号文件批准，多肽研发中心的依托单位由翰宇生物变更为翰宇药业。

翰宇生物目前实际从事的业务主要是自有的办公楼、厂房、宿舍楼的管理及正在建设的工业厂房租赁。翰宇生物截至2010年12月31日在册员工仅有23人，除去行政管理人员，主要员工均为与基建相关的人员，主要从事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的工业厂房的建设，没有任何与药品研发、生产相关的人员和设备。

翰宇生物目前拥有的资产主要为公司租赁的办公楼、厂房以及正在建设的未来拟出租的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的工业用厂房。

翰宇生物目前没有核心技术，只是一家从事一般商业活动的普通公司，亦不拥有任何与药品生产必备的资质如药品生产许可证及GMP证书和相关的设备，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潜在同业竞争。

保荐机构认为：为降低管理成本、发挥业务协同优势，完善发行人产业链，丰富发行人产品结构，减少关联交易，并进一步增强发行人的独立性，从2007年7月起，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从事的客户肽生产和销售业务由发行人承接。2007年12月，翰宇生物将其拥有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商标、专利、技术工艺、技术秘密

和其它内容的知识产权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利一揽子无偿转让给发行人。2008年，发行人收购了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资产及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多肽研发中心的人员与业务一并转入翰宇药业，相关人员与发行人重新签订了劳动合同。

翰宇生物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具有竞争性的业务，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2010年3月12日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来不会促使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综上，本保荐机构认为，翰宇生物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潜在的同业竞争。

发行人律师认为：翰宇生物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具有竞争性的业务，根据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2010年3月12日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来不会促使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基于前述，发行人律师认为，翰宇生物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及潜在的同业竞争。

3、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翰宇石化成立于2001年9月6日，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2区龙井二路56号三层；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600万元；实收资本：600万元；经营范围：燃料油销售、化工产品、国内商业、物资供销、进出口业务、危险货物运输。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曾少彬	曾少强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88.00%	10.00%	2%

该公司目前从事的具体业务为：从事燃料油（主要为180#重油）、汽车润滑油的国内贸易，即公司采购燃料油和汽车润滑油后再销售给客户，赚取差价。主要客户为各类中小型加工厂。

翰宇石化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3,673.15
所有者权益	1,663.96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9.70

4、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宏宇石化成立于2003年8月4日，住所：深圳市宝安区观澜镇松元村老番坝地段新能源油库；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180万元；实收资本：180万元；经营范围：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润滑油、石化产品（以上不含石油成品油、易燃易爆危险品、国内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强	陈镇生
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52%	48%

注：陈镇生与曾少强系普通朋友关系，二者之间无关联关系。

该公司目前从事的具体业务为：燃料油、汽车润滑油的国内贸易，即公司采购燃料油和汽车润滑油后再销售给客户，赚取差价。该公司与翰宇石化从事的业务一样，区别在于地段不同，该公司位于宝安区观澜镇。

宏宇石化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252.88
所有者权益	228.5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1.25

5、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广安石化成立于2006年11月30日，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二路一栋大楼一层；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石油化工产品的销售（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润滑油，兴办实业，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贵	曾少强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0%	40%

该公司目前从事的具体业务为：从事燃料油、汽车润滑油的国内贸易，公司当初设立时计划侧重于汽车润滑油业务，但业务一直没开拓成功。

广安石化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947.24
所有者权益	275.41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27.06

6、广安石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广安石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4月14日，住所：12/F AT TOWER 180 ELECTRIC BOAD NORTH POINT HK；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200万港元；实收资本：200万港元。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贵	曾少强
广安石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52%	48%

该公司为注册在中国香港的公司，营业范围为一般商业活动，公司自注册以来没有正式营业，无具体经营的业务。

广安石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196.38
所有者权益	194.88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3.26

7、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成立于2007年1月24日，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二路56号4楼；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物业管理。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强	林填发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	50%	50%

注：林填发系曾少强的妹夫。

该公司原计划从事工业区厂房的租赁业务，但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其他外部因素，自成立以来一直没有正式营业，目前无具体经营的业务。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195
所有者权益	195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2.96

8、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11月30日，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龙井二路56号4楼；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废旧金属回收，废旧物资购销，资源环保循环再生利用等。该公司自成立以来没有发生经营业务。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强	林填发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0%	50%

注：林填发系曾少强的妹夫。

该公司原计划从事工业区厂房的租赁业务，但由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其他外部因素，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没有正式营业，无具体经营的业务。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195.02
所有者权益	195.0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2.85

9、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1月25日，住所：东莞市樟木头镇裕丰社区富达街一巷3号；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销售重油、罐装润滑油及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强	林填发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0%	50%

注：林填发系曾少强的妹夫。

该公司与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一样，为燃料油、汽车润滑油的国内贸易，区别在于地段不同，该公司位于东莞市樟木头镇。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1,786.68
所有者权益	126.3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32.43

10、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26日，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4区龙井路科技馆主楼A703；法定代表人：曾少强；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文化教育软件的技术开发（不含生产和加工项目）；电脑图文设计；文化传播活动策划；展览展示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强	沈洋	胡灏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	40%	30%	30%

该公司目前从事的具体业务为：利用下属的总裁网（www.chinaceot.com）开展企业管理咨询方面的网络培训。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932.15
所有者权益	603.84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118.33

11、翰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翰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家注册在中国香港的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23日，住所：Unit D,11/F.,Seabright Plaza, 9-23 Shell Street, Fortress Hill, Hong Kong.；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经营范围：GENERAL BUSINESS（一般商业）。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贵	曾少强
翰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	40%

该公司自注册以来没有正式营业，无具体经营的业务。其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983.72
所有者权益	983.72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1.99

12、瑞银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瑞银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一家注册在中国香港的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6日，住所：Unit D,11/F.,Seabright Plaza, 9-23 Shell Street, North Point, H.K.；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经营范围：GENERAL BUSINESS（一般商业）。

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曾少强	沈洋
瑞银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2%	48%

该公司自注册以来没有正式营业，无具体经营的业务。其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987.26
所有者权益	987.26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1.99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没有从事任何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的上述 12 家企业，没有从事与发行人相似、相同或具有竞争性的业务，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13、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丰成投资基本情况见本节“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之“（三）本公司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之“3、公司主要发起人之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丰成投资股权结构见本节“六、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三）最近两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之“1、丰成投资”。

丰成投资最近一年相关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0-12-31
总资产	515.43
所有者权益	515.43
主要财务指标	2010 年度
净利润	-3.43

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目前所经营的业务与发行人的业务差异较大，不属于同一行业，客户对象不同，产品或劳务没有可替代性，亦不存在与发行人互为同一产业链上、下游关系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具有竞争性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本为 7,500 万股，本次发行 2,5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 10,000 万股的 25.00%。

本次发行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 (股)	所占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所占比例
一、发行前股东	-	-	-	-
曾少贵	25,737,000	34.316%	25,737,000	25.737%
曾少强	19,980,000	26.640%	19,980,000	19.980%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14,975,250	19.967%	14,975,250	14.975%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4,020,000	5.360%	4,020,000	4.020%
曾少彬	3,975,750	5.301%	3,975,750	3.976%
TQM Investment Limited	3,382,500	4.510%	3,382,500	3.38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29,500	3.906%	2,929,500	2.930%
二、社会公众股	-	-	25,000,000	25.00%
合计	75,000,000	100.00%	100,0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及自然人股东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共有七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三名、法人股东四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曾少贵	自然人股	董事长
2	曾少强	自然人股	副董事长

3	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外资法人股	其授权代表人任公司副董事长
4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内资法人股	其法定代表人任公司总裁
5	曾少彬	自然人股	监事
6	TQM Investment Limited	外资法人股	无
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内资法人股	其授权代表人任公司董事

(三) 最近两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内资法人股东丰成投资及外资法人股东TQM Investment Limited为本公司最近一年内新增股东，二者分别持有本公司402万股及338.25万股股份，分别占公司上市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36%、4.51%。

1、丰成投资

2009年7月，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资复[2009]1308号文件批准，翰宇生物将其持有的翰宇有限5.36%的股权以人民币478.3399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该次股权转让协议经深圳市公证处（2009）深证字第97270号公证书公证。

丰成投资共有12名股东，绝大多数为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丰成投资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所任职务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曾少彬	监事	275.07	52.90%
2	袁建成	总裁	180.448	34.70%
3	龙镭	生产副总裁	6.448	1.24%
4	马亚平	研发副总裁	6.448	1.24%
5	刘煜	营销副总裁	6.448	1.24%
6	费金海	总裁助理	6.448	1.24%
7	刘锦	质量总监	6.448	1.24%
8	何平	生产总监	6.448	1.24%
9	全衡	人力行政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6.448	1.24%
10	蔡磊	财务总监	6.448	1.24%
11	沈福泉	翰宇有限原股东、原副总裁及董事	6.448	1.24%
12	杨明海	原任翰宇有限财务总监	6.448	1.24%
合计			520.00	100.00%

2、TQM Investment Limited

TQM Investment Limited为一家在毛里求斯共和国毛里求斯群岛合法成立的公司，与公司的外资法人股东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系兄弟公司，均为赛富基金三期的全资子公司，简要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7年2月12日

地 址： 2nd Floor, Felix House, 24 Dr. Joseph Rivière Street, Port Louis, Republic of Mauritius

授权代表： Andrew Y. Yan

2009年1月，根据翰宇药业董事会决议，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2009年1月22日深贸工资复[2009]0202号批准，TQM Investment Limited对翰宇有限增资22,147,710.00元，其中新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99,474.00元，剩余19,048,236.0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翰宇有限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65,625,0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68,724,474.00元。此次增资由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出具中和正信深验字（2009）第00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09年3月1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股东曾少贵、曾少强和曾少彬三人为兄弟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TQM与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系受同一投资基金控制的兄弟公司，二者的授权代表相同，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内资法人股东丰成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

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丰成投资全体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此外，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曾少贵、曾少强、徐航、袁建成、马亚平、龙镭、刘煜、全衡、蔡磊、监事曾少彬还承诺：“在本人担任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从翰宇药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七、发行人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况

本公司没有发行内部职工股，也不存在工会持股、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况。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公司员工人数和构成

近三年来，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本公司的在职员工人数逐年增加，截至2008年12月31日为265人，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为285人，截至2010年12月31日为304人。截至2010年12月31日人员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专业结构

专业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比例（%）
生产人员	112	36.84%
销售人员	50	16.45%
技术人员	89	29.27%
财务人员	10	3.29%
其他管理	43	14.15%
合计	304	100.00%

2、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比例 (%)
大学及以上学历	138	45.39%
大专	71	23.36%
中专技校及高中	86	28.29%
其他	9	2.96%
合计	304	100.00%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比例 (%)
30 岁以下	178	58.55%
31-40 岁	101	33.22%
41-50 岁	22	7.24%
51 岁以上	3	0.99%
合计	304	100.00%

(二) 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医疗制度的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办理。公司按照国家及深圳市的相关规定，以员工的基本工资为基数，为员工购买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缴纳了社保的员工人数，未缴纳社保的人数及没有缴纳的原因如下：

时点	期末在册 员工人数	入职时点 晚于社保 缴纳时限	社保年限 已缴足	缴费后统 计人数前 离职	期末实际缴费员工人数
	(1)	(2)	(3)	(4)	(5) = (1) - (2) - (3) + (4)
2008.12.31	265	3	-	1	263
2009.12.31	285	-	1	2	286
2010.12.31	304	-	1	2	305

上表中入职时点晚于社保缴纳时限是指员工于当年末入职，当月社保缴费时间已过，故未缴纳。

上表中社保年限已缴足是指一名外地员工已缴满 15 年社保,其申请不由公司在深圳继续缴纳社保。

上表中缴费后统计人数前离职是指员工于当月缴纳社保费用后,月末人数统计前离职。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社保缴纳的基数如下表: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养老保险费	11% (深户) 10% (非深户)	11% (深户) 10% (非深户)	11% (深户) 10% (非深户)
医疗保险费	4.5% (深户) 0.5% (非深户)	4.5% (深户) 0.5% (非深户)	6.5% (深户) 0.8% (非深户)
失业保险费	1% × 单位人数 × 40% (单位承担)	1% × 单位人数 × 40% (单位承担)	1% × 单位人数 × 40% (单位承担)
工伤保险费	0.25%	0.5%	0.5%
生育保险费	0.5% (深户) 0.2% (非深户)	0.5% (深户) 0.2% (非深户)	0.5% (深户)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各项社保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养老保险费	79.27	65.38	56.73
医疗保险费	20.25	17.8	21.74
失业保险费	5.17	4.33	3.65
工伤保险费	1.82	1.75	4.29
生育保险费	3.45	2.79	1.3
住房公积金	3.95	-	-
合计	109.96	92.05	87.71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南山分局于2011年1月18日出具书面证明:2008至2010年,公司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没有出现因违法违规而被我局处罚的情况。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0年1月21日出具书面证明:“经查,该公司自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期间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0年7月8日出具书面证明:“经查,该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间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1年1月18日出具书面证明:“经查,该公司自2010年7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无因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而被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鉴于报告期深圳市住房公积金制度是基于《深圳市社会保险暂行规定》（深[1992]128号）、《深圳市社会保险暂行规定职工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实施细则》（深府[1992]179号）两个规范性文件建立起来的。根据该等规定，深圳市住房公积金制度仅适用于有深圳市常住户口的职工；实践中，对于购买住房的职工，用人单位可将住房公积金应缴额发放给本人；对于承租住房的职工，用人单位可在住房公积金中扣除职工的租金，将扣除部分按月发放给职工。发行人大部分员工为非深圳户籍。故公司报告期内没有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但为有需要的员工提供了职工住房。对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于2010年3月作出承诺：“如今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因执行住房公积金政策事宜被要求补缴上市前的住房公积金、或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我们将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暂行规定》于2010年12月20日试行后，公司从当月起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九、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全体股东对股份锁定作了相关承诺，内容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五）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及曾少彬于2010年3月12日向发行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声明并承诺：“截至本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因违反本函而导致翰宇药业遭受损失、损害和额外开支，本人承诺将赔偿由此给翰宇药业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三）承担补缴税款的承诺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规定，公司自2006-200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201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系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凡符合该等规章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并非仅由发行人独享，但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为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承诺：“如果由于深圳市政府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翰宇药业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前所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无效，本人作为翰宇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愿意以现金连带的、全额的、无条件的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四）翰宇生物关于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的承诺

2010年11月29日，翰宇生物承诺：若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允许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且公司生产经营仍需使用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翰宇生物在半年内将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按转让时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公司。

（五）实际控制人关于确保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的承诺

2010年11月2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允许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且公司生产经营仍需使用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确保其控制的翰宇生物在半年内将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按转让时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公司；若因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公司不能继续租赁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全额承担公司搬迁生产场地产生的搬迁费用和公司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一）经营范围

生产经营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按照粤20110125号《药品生产许可证》批准的种类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

（二）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肽药物制剂、多肽药物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三个系列。多肽药物制剂主要包括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等。多肽药物原料药主要包括胸腺五肽、生长抑素、鲑降钙素、去氨加压素、醋酸特利加压素等，主要用于公司制剂生产使用。客户肽定制业务主要是根据客户给出的多肽序列、纯度和数量定制合成，用于科研。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医药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卫生部、国家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医药工业产业政策，研究拟定医药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和实施行业管理。卫生部负责组织制定食品安全标准、药典，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国家药监局则主要负责药品安全监管和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监管，对药品的研制、生产、经营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管理。

2、行业监管体制

药品与人的健康和生命相关，我国对医药行业实行严格监管，建立《药品生产

许可证》制度、《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制度、药品批准文号制度、药品国家标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

(1) 《药品生产许可证》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规定，开办药品生产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生产许可证》，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无《药品生产许可证》的，不得生产药品。《药品生产许可证》应当标明有效期和生产范围，到期重新审查发证。

(2)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制度（即“药品GMP认证”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企业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本法制定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按照规定对药品生产企业是否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GMP）的要求进行认证；对认证合格的，发给药品GMP认证证书。

(3) 药品批准文号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药品生产企业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该药品。

(4) 药品国家标准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必须符合国家药品标准。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和药品标准为国家药品标准。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药典委员会，负责国家药品标准的制定和修订。

(5) 新药临床试验、监测期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研制新药，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如实报送研制方法、质量指标、药理及毒理试验结果等有关资料和样品，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临床试验。完成临床试验并通过审批的新药，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发给新药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根据保护公众健康的要求，可以对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新药品种设立不超过5年的监测期。同时，《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监测期内的新药，国家药监局不批准其他企业生产、改变剂型和进口；新药进入监测期之日起，国家药监局已经批准其他申请人进行药物临床试验的，可以按照药品注册申报与审批程序继续办理该申请，符合规定

的，国家药监局批准该新药的生产或者进口，并对境内药品生产企业生产的该新药一并监测；新药进入监测期之日起，不再受理其他申请人的同品种注册申请；已经受理但尚未批准进行药物临床试验的其他申请人同品种申请予以退回；新药监测期满后，其他申请人可以提出仿制药申请或者进口药品申请。

(6)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2009年3月17日发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指出，我国将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中央政府统一制定和发布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国家制定基本药物零售指导价格，在指导价格内，由省级人民政府根据招标情况确定本地区的统一采购价格。

2009年8月18日，《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管理办法（暂行）》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2009版）同时发布，标志着我国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工作正式实施。其中，卫生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9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指出，2009年，每个省（区、市）在30%的政府办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和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包括实行省级集中网上公开招标采购、统一配送，全部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并实现零差率销售；到2011年，初步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到2020年，全面实施规范的、覆盖城乡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7)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制度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规定，国家对药品实行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国家根据非处方药品的安全性，将非处方药分为甲类非处方药和乙类非处方药。经营处方药、甲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应当配备执业药师或者其他依法经资格认定的药学技术人员。经营乙类非处方药的药品零售企业，应当配备经设区的市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直接设置的县级药品监督管理机构组织考核合格的业务人员。

3、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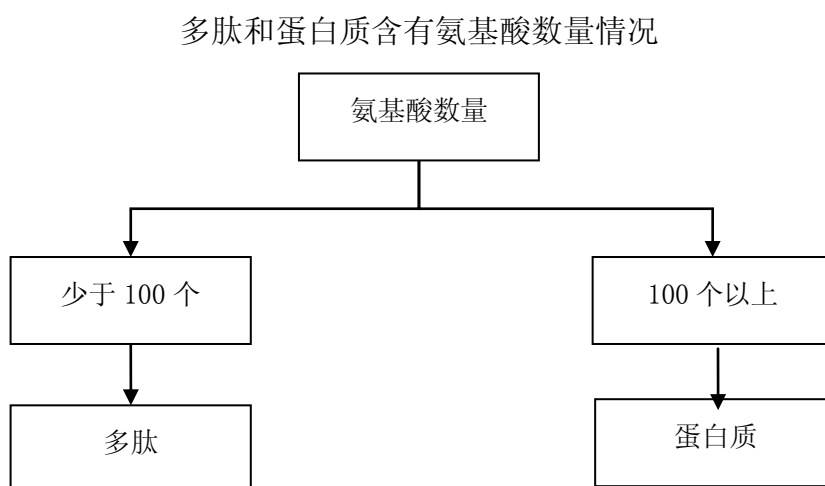
为加强药品监督管理，保证药品质量，保障人体用药安全，维护人民身体健康和用药的合法权益，我国制定了一系列的法规及政策，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

理办法》等。

（二）多肽药物行业简介

1、多肽的定义及简介

多肽是由氨基酸用肽键连接而成的一类化合物，其在连接方式上与蛋白质相同，通常将含有氨基酸数量少于100个的称为多肽，氨基酸数量在100个以上的称为蛋白质。



国际科学界将多肽类物质分为两大类：即内源性多肽（人体固有的内生性多肽）与外源性多肽（如蛇毒、蝎毒、蜂毒、蛙毒、水蛭素、唾液酸、芋螺毒素衍生物和苍蝇分泌的杀菌肽等）。目前，无论内源性多肽或外源性多肽，均为国际医药业界开发的热门。

多肽是涉及生物体内各种细胞功能的生物活性物质，是生命活动不可或缺的参与者，涉及激素、神经、细胞生长和生殖等各个领域，其重要性在于广泛参与并调节体内各系统、器官和细胞功能活动。多肽和蛋白质在结构上只是肽链长短之别，二者没有严格的区分。但在某些性质和功能方面，多肽相比于蛋白质具有空间结构较简单、稳定性较高、免疫原性较低或无免疫原性等优势。

所有生物细胞都能合成多肽，同时也受各种多肽的调节。但在功能上有很大差别。小分子多肽激素可以引起肌体不同时效的正性或负性生理活动和生化反应调节，活性极高，非常微量的剂量（1/百万克，ppm）即可引起肌体明显反应，同时分子结构小，易改造、易合成，在临床治疗疾病中有极大的实用价值。

多肽类物质是人体最重要的功能调节剂。从1902年英国科学家首先从动物胃肠

道消化液里分离出一种多肽类物质“促胰腺分泌素”开始，科学研究证实，人类的各种内分泌激素，如甲状腺素、垂体激素、胰岛素、神经肽、脑啡肽、生长因子到促性腺激素、黄体激素等都属于多肽类物质。可以认为，多肽类物质是人体最重要的功能调节剂，从胚胎发育到细胞生长、衰老等均离不开多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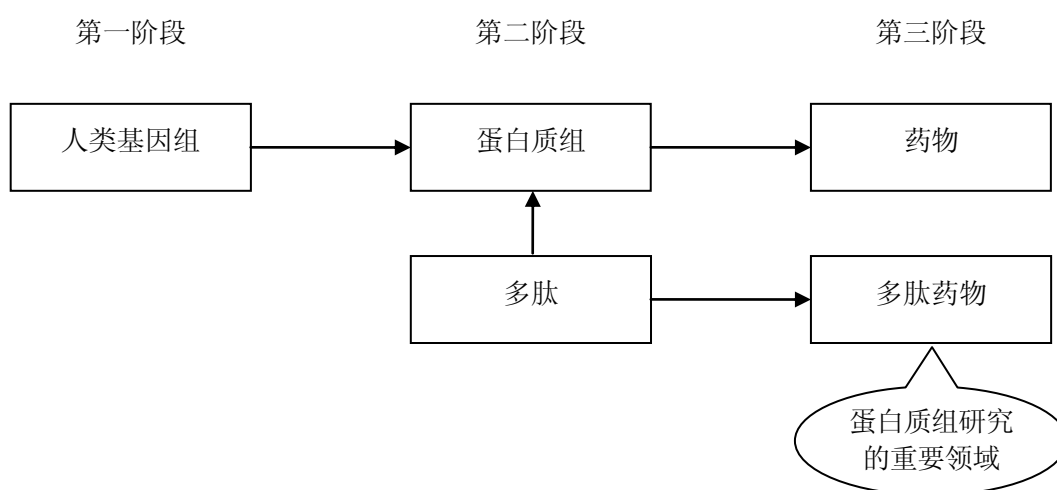
2、多肽发展及运用

虽然多肽被发现至今已经有100多年，但自从能用固相法人工合成多肽以来的40年间，伴随着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多肽研究取得了划时代的进展。研究多肽及其受体的生物合成、分布和功能是近二三十年来世界科学家的中心工作之一。

从运用来看，目前多肽产品已广泛用于医药、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生物材料、生物农药等众多领域。其中，在医药领域目前已开发出多肽疫苗、多肽诊断试剂、多肽芯片、多肽药物等产品。

在后基因时代，多肽作为蛋白质的组成基础将成为实现蛋白质组工程的一个重要研究领域。生命科学是当代科技领域里的竞争焦点，而人类基因组、蛋白质组和药物则是生命科学研究三个阶段。多肽药物作为多肽产品在医药领域的具体运用，是实现蛋白质组工程的一个重要研究领域。随着人类基因组计划的完成，世界生命科学进入了一个以蛋白质组学和生物药品开发为重点的新阶段。

生命科学研究三个阶段



3、多肽药物的定义及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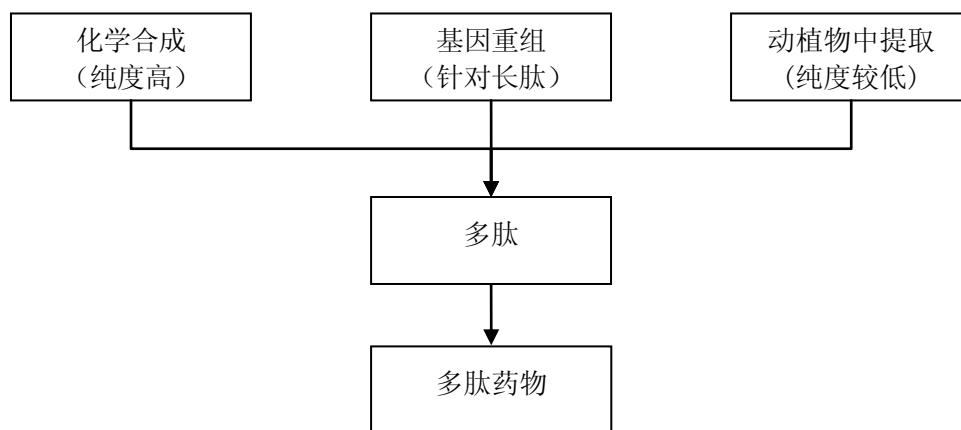
(1) 多肽药物的定义

多肽药物是指通过化学合成、基因重组或动植物中提取的具有特定治疗作用的多肽，是多肽在医药领域的具体应用。多肽的生物活性广泛而重要，能够广泛作用于内分泌系统、免疫系统、消化系统、心血管系统、血液系统、肌肉骨骼系统等，并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因此，虽然多肽作为药物的开发史只有短短40年，但发展却十分迅速，目前已成为市场开发的热点。

(2) 多肽药物的分类

多肽药物的制备目前主要有化学合成、基因重组和从动植物中提取三种方法。由于多肽类物质在生物体内含量甚微，提取时纯度也不够，限制了从动植物中提取多肽药物的临床应用。化学合成中的固相法合成技术的产生，极大推动了多肽药物的发展。基因重组是指由于不同DNA链的断裂和连接而产生DNA片段的交换和重新组合，从而形成新DNA分子的过程。基因重组在多肽药物中主要用于长肽的制备。本公司为通过化学合成方法制备多肽药物的国内领军企业。

多肽药物的制备方法分类



依据多肽类药物的作用和分泌部位，可以分为加压素及其衍生物、催产素及其衍生物、促皮质素及其衍生物、下丘脑-垂体肽激素、消化道激素、其他激素和活性肽等。

(3) 多肽药物的发展概况

固相多肽合成技术的产生，极大推动了多肽药物的发展。目前国际上已经形成药物的有：治疗糖尿病的胰岛素；治疗脑神经疾病（老年痴呆等）和甲状腺疾病的

促甲状腺素释放激素；治疗自身免疫性甲状腺病的甲状腺刺激激素；治疗前列腺癌和生殖系统肿瘤的黄体激素释放激素；治疗风湿性关节炎的促肾上腺皮质激素；产科用药催产素；治疗尿崩症的去氨加压素；升高血压用药后叶加压素；治疗胃肠道大出血的生长抑素；治疗老年疾病和侏儒症的人生长激素；妇、产科用的绒毛膜促性腺激素、人绝经期促性腺激素、泌乳素；抗焦虑用的促肾上腺皮质激素释放因子；治疗低血糖的胰高血糖素；促进骨钙生成的降钙素；治疗心血管疾病的利钠激素；提高机体免疫力的胸腺激素（胸腺五肽、胸腺法新）等约50多个品种，并约有一、二百种多肽类新药已进入临床前和临床研究阶段。畅销的有胸腺五肽、胸腺法新、生长抑素、去氨加压素、鲑鱼降钙素、奥曲肽、艾塞那肽、普兰林肽、亮丙瑞林、戈舍瑞林、爱啡肽、比伐卢定、特立帕肽、卡帕松、Fuzeon、齐考诺肽等。其中，不少多肽药物上市后立即成为年销售超数亿美元的重磅药品，如降钙素、亮丙瑞林、戈舍瑞林、爱啡肽、卡帕松等。目前已形成的主要多肽药物种类及用途如下：

种类	用途
胰岛素	治疗糖尿病
促甲状腺素释放激素（TRH）	治疗脑神经疾病（老年痴呆等）和甲状腺疾病
甲状腺刺激激素	治疗自身免疫性甲状腺病
黄体激素释放激素（LHRH）	治疗前列腺癌和生殖系统肿瘤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ACTH）	治疗风湿性关节炎
催产素	产科用药
去氨加压素	治疗尿崩症等
后叶加压素	升高血压
生长激素释放抑制素	治疗胃肠道大出血等
人生长激素（HGH）	治疗老年疾病和侏儒症
绒毛膜促性腺激素、人绝经期促性腺激素、泌乳素（PRL）	妇产科用药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释放因子（CRF）	抗焦虑用药
胰高血糖素	治疗低血糖
降钙素	促进骨钙生成
利钠激素	治疗心血管疾病
胸腺激素（胸腺五肽、胸腺法新）	提高机体免疫力

(4) 多肽药物价格普遍较高，产品附加值高

相对其它一般的药物而言，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价格相对较贵，30元以下的药物所占比例不超过10%，超过一半的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价格达到100元以上，产品附加值高。

化学合成多肽药物 2007 年至 2009 年的价格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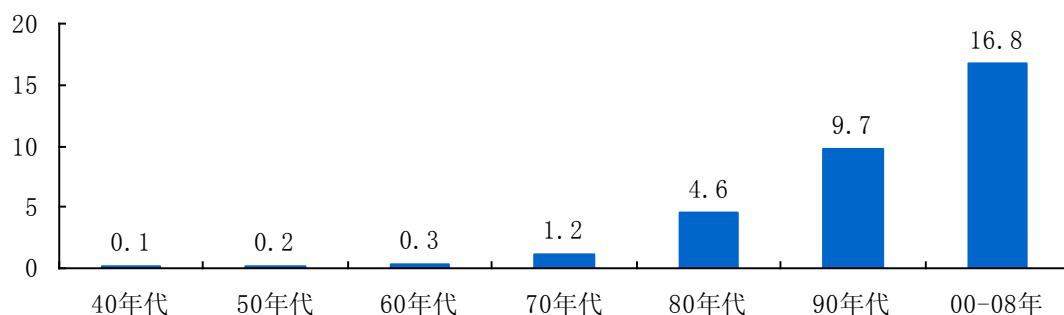
价格段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30 元以下	8.08%	9.84%	7.44%
30 元-50 元	7.46%	7.76%	7.17%
50 元-100 元	17.56%	18.42%	19.31%
100 元-200 元	27.70%	26.06%	26.01%
200 元-300 元	11.19%	11.61%	13.40%
300 元-400 元	2.77%	2.01%	4.42%
400 元-500 元	1.35%	0.62%	2.20%
500 元-1000 元	18.05%	17.80%	14.67%
1000 元以上	5.85%	5.86%	5.3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5) 每年进入临床研究的多肽候选新药数量在稳步增加

在20世纪70年代每年进入临床研究的多肽候选新药数量为1.2个，80年代为4.6个，90年代为9.7个，而2000-2008年之间为16.8个，进入临床研究的多肽候选新药数量在稳步增加。

每年进入临床研究的多肽新化学结构分子



资料来源：J. Reichert, P Pechon, A. Tartar, M .K. Dunn 《多肽医药产品开发趋势- 一个对已进入临床开发阶段的多肽医药产品的全面定量分析》，摘自《肽治疗基金会 2010 年报告摘要》

（6）多肽药物成为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之一

随着生物技术和遗传工程领域的迅速发展，人们可以在短期内合成更多的多肽药物，因此多肽药物在不久的将来可能取代越来越多的现存药物，成为各医药公司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之一。2009年6月，在美国印第安纳召开的第21届美国国际多肽会议上，辉瑞制药执行副总裁William Ringo在报告中指出，多肽药物因其较传统药物的开发成功率高很多，是后基因组时代新药研究领域最受关注的热点之一，已经成为辉瑞制药在今后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全球其他制药巨星，像默克公司(Merk)、罗氏公司(Roche)、礼来公司(Eli Lilly)等近些年来已经在多肽新药的研发领域投入巨资，而且近几年已经陆续有多肽新药上市。可见，多肽药物已成为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之一，正如美国著名科学家、诺贝尔奖获得者朱棣文博士评述21世纪的生物工程时提到：下一世纪的生物工程就是研究基因工程与蛋白质工程，21世纪是多肽的世纪。

（三）行业的市场情况

1、行业市场化程度和竞争格局

医药行业是我国最早对外开放的领域之一，市场化程度较高，只要能够满足一系列的监管要求，即可从事药品的生产经营。

虽然我国全面实施了GMP认证，淘汰了一批落后企业，但医药企业多、小、散、乱的问题仍未根本解决，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龙头企业仍然十分缺乏。目前国内厂家仍集中生产一些比较成熟、技术要求相对较低的仿制药品，同品种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产能过剩，重复生产严重，缺乏品种创新与技术创新，专业化程度低，协作性差，市场同质化竞争较为明显。

我国加入WTO后，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一些企业被兼并、重组，一些企业不得不退出市场，促进了医药行业的优胜劣汰。特别是2007年10月国家药监局颁布《药品GMP认证检查评定标准》后，制药行业的门槛进一步提升，一些达不到要求的企业相继退出市场，进一步促进了制药行业的优胜劣汰。

就多肽药物而言，受到工艺、设备及技术等条件的限制，目前国内多肽药物的生产厂商为数不多，国内市场销售的多肽药物仍以进口为主，市场竞争相对缓和。

2、行业的市场需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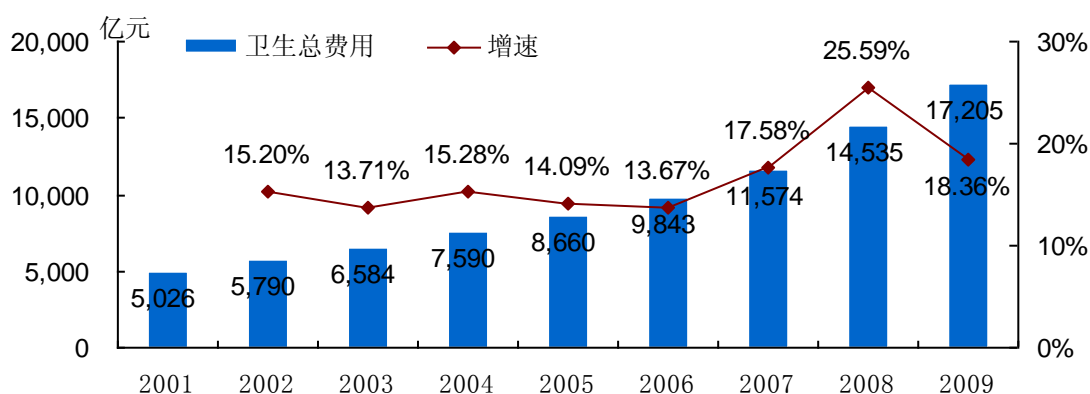
(1) 我国医疗卫生市场需求巨大

①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对健康的日益重视将大幅增加对医疗卫生的需求

我国经济经过几十年的持续快速增长，居民收入水平得到显著提高。2009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33.5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7%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7,175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5,153元，实际增长9.8%和8.5%。（资料来源：《2010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使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对健康问题变得日益重视，对医疗卫生的需求相应增加。

根据卫生部发布的《2010年中国卫生统计年鉴》，我国全国卫生总费用由2001年的5,026亿元增加到2009年的17,205亿元，增加了242.31%，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6.63%，保持了较快的增速。

2001-2009年我国全国卫生总费用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部，《2010年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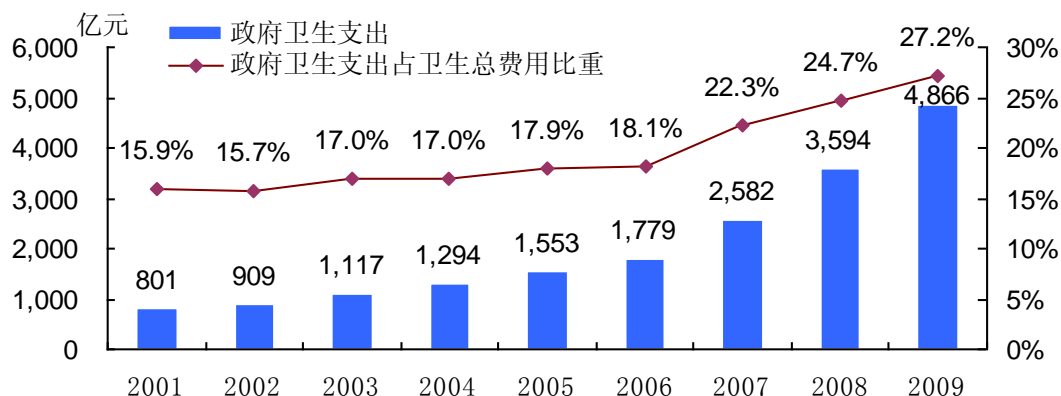
②政府逐步加大对医疗卫生的投入

2000年以来，我国经济进入新一轮的快速增长周期，到2009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33.5万亿元，比上年增长8.7%，财政收入达6.85万亿元，增长11.7%，雄厚的财政实力使政府有能力加大医疗卫生投入。（资料来源：《2010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

近年来，随着财政实力的增强，政府卫生支出逐年加大，政府卫生支出占全国卫生总费用的比重稳步上升。政府卫生支出由2001年的801亿元，增加到2009年的

4,866亿元。政府卫生支出占全国卫生总费用的比重也由2001年的15.9%提升到2009年的27.2%。

2001-2009年我国政府卫生支出情况



资料来源：卫生部，《2010年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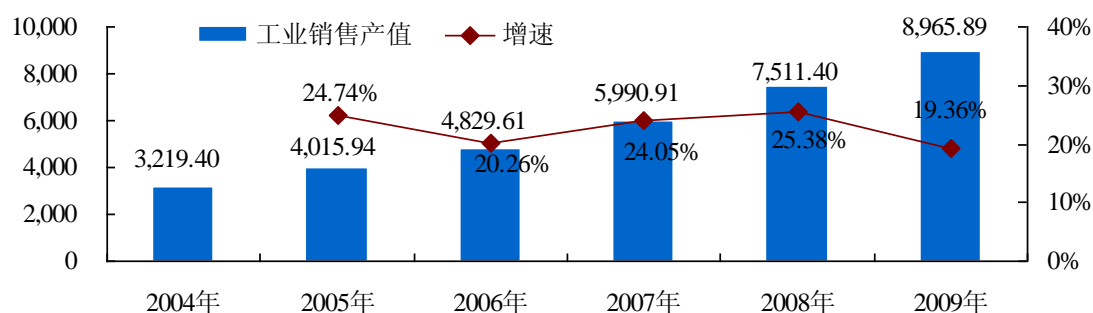
(2) 医药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①我国医药行业快速发展，市场前景广阔

政府卫生投入的加大、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及对健康的日益重视，为我国医药制造业带来强劲的市场需求。我国医药制造业的工业销售产值由2004年的3,219.40亿元增加到2009年的8,965.89亿元，增长了1.78倍，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2.73%。

2004-2009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工业销售产值及增速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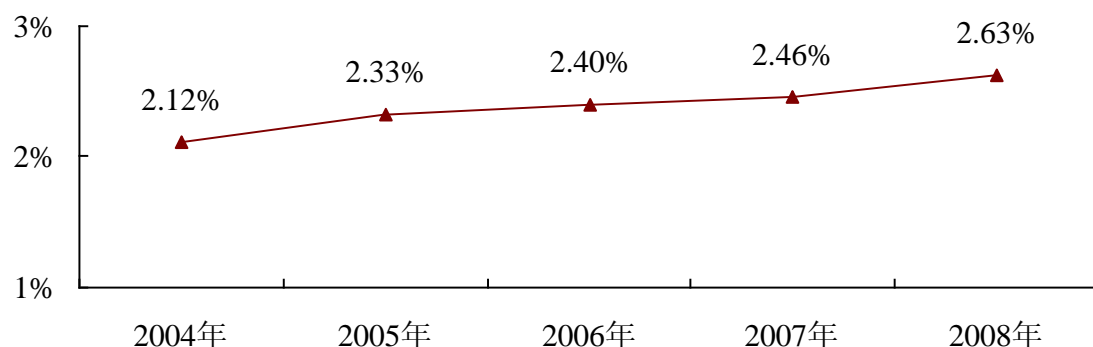


注：工业销售产值以当年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国研网

随着我国医药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医药制造业的工业总产值占GDP的比重也由2004年的2.12%提升到2008年2.63%，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逐年提升。

2004-2008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工业总产值占GDP的比重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200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研网

②全球医药市场容量巨大

随着经济的发展、世界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全球医药市场规模持续快速扩大。根据医药咨询公司IMS Health公司于2010年4月20日发布的研究报告显示：2009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增长7.0%，达到8370亿美元，而2008年的增长率为4.8%。全球药品市场规模预计在未来5年内将增长近3000亿美元，2014年将达到1.1万亿美元。受发达国家主销药品失去专利保护，和全球新兴国家医药市场强劲增长的综合影响，未来5年全球医药市场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8%的。报告预测，2010年全球药品销售额的增长率在4-6%之间，约在8,800亿美元左右。

IMS Health认为，医药市场将继续向新兴医药市场转移。2010年-2014年间，新兴医药市场预计将以14%-17%的速度增长，而主要的发达国家医药市场的增长率将仅为3%-6%。到2014年，新兴医药市场的药品销售额的累计增长金额将与发达医药市场持平，达到1,200亿-1,400亿美元。而过去五年间的这一数据的对比为690亿美元和1,260亿美元。美国仍将是全球最大的医药市场，未来五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达到3%-6%。市场规模将由2009年的3,000亿美元，增长到2014年的3,600亿-3,900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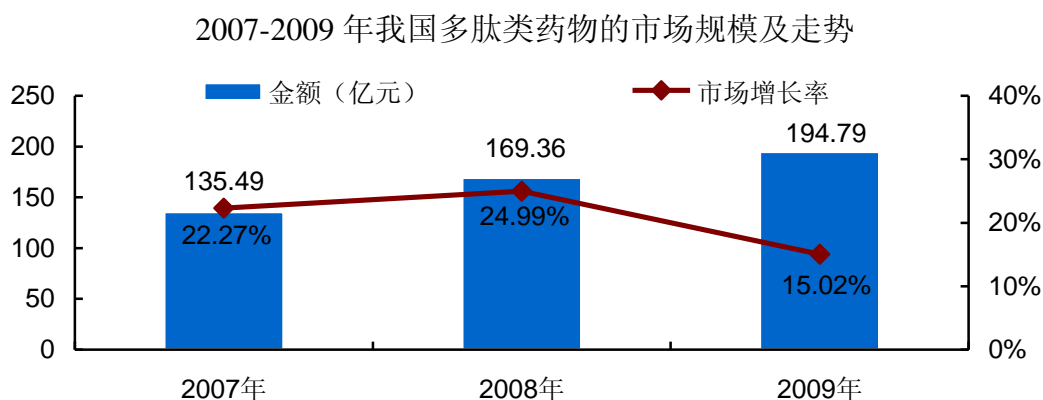
(3) 多肽药物市场需求情况

①我国多肽药物市场情况

A、我国多肽类药物的市场规模及成长性分析

多肽药物在20世纪80年代曾是热门领域，但由于给药途径仅限于注射，从而严重限制了其市场潜力，被许多制药公司搁置一边。到了20世纪90年代中期，随着重组蛋白质进入市场，多肽类药物也得到迅猛发展。蛋白质具有与多肽类似的缺点，许多最初的研究并不是出于医学应用，但是由于其具有高活性、低剂量、低毒性等特点而备受青睐，驱使人们开发出贴片剂、吸入剂和缓释制剂等给药途径更为方便的蛋白质药物。由于这些研究成果也同样适用于多肽药物，许多公司重新启动或开发多肽药物，一些重点生产蛋白质的生物技术公司也开始从事多肽药物的研究开发。同时伴随着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技术的飞速发展，多肽药物的研究取得了巨大的进展，推动了多肽药物市场的发展。

近几年我国多肽药物市场销售规模逐年扩容，从2006年至2009年我国多肽药物的市场销售额保持快速的增长势头，每年以高于15%以上的速度增长，其销售额由2006年的110.82亿元上升至2009年的194.79亿元（按照实际零售价统计），四年的平均复合年增长率达到20.68%。



注：此处的多肽是特指小分子多肽，不包括胰岛素、干扰素和蛋白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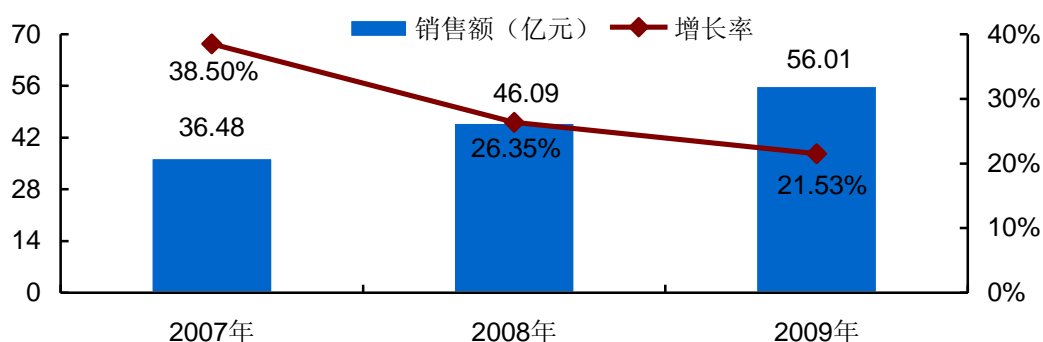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B、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市场规模逐年扩容

近几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市场销售规模也逐年扩容，2006年至2009年销售额保持快速增长势头，销售额由2006年的26.34亿元上升至2009年的56.01亿元（按照实际零售价统计），四年的平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8.59%，高于我国多肽药物四年的

平均复合增长率，成长性较好。

2007-2009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市场规模及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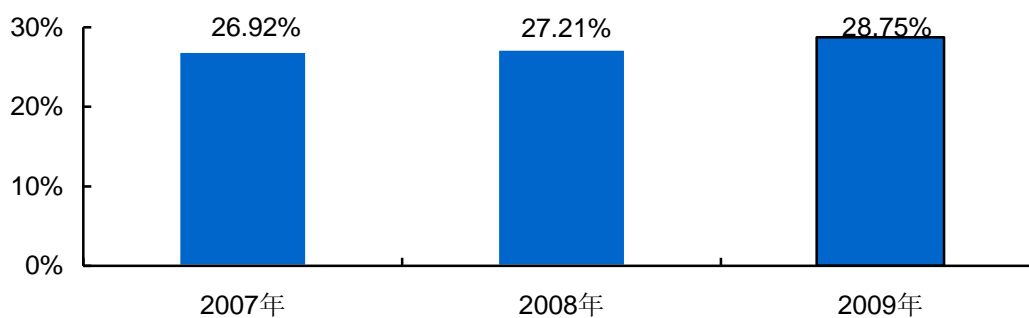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C、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市场地位不断提升

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纯度高，毒副作用较小，为多肽药物市场发展最快的一类。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在我国多肽药物市场的份额逐年提升，由2007年的26.92%上升至2009年的28.75%，市场地位不断上升。

2007-2009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占整个多肽药物的市场份额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D、免疫调节多肽和消化道激素类多肽为目前化学合成多肽药物主流

在化学合成多肽药物中，免疫调节多肽药物在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中的市场份额最大，其次为消化道激素类多肽，两者合计市场份额占了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65%以上。

2007年至2009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市场分布情况

类别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免疫调节多肽	38.18%	37.75%	34.70%
消化道激素类多肽	26.99%	27.88%	31.80%
肌肉骨骼系统类多肽	14.39%	15.88%	16.61%
垂体、下丘脑及其类似药	13.09%	11.50%	10.56%
促性腺激素类多肽	7.34%	6.98%	6.33%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②全球多肽药物市场情况

多肽与蛋白质类药物是当今国际市场上重要的一大类药物，正逐步成为本世纪药物发展的主流方向。一些传统的欧美制药强国如美国、瑞士、瑞典、荷兰、法国、德国、英国和日本均在大力开发活性多肽类新药。至20世纪90年代末，科学家已发现的天然多肽类物质已有数万种之多，涉及到激素、神经、细胞生长、生殖、肿瘤病变、神经激素传递质及免疫调节等领域。

在过去一个多世纪里，多肽药物研究已取得令人惊喜的进展。2006年，全球蛋白质/多肽类药物销售额已超过600亿美元大关，2008年销售额在750亿-800亿美元之间，年增长率在20%以上。多肽药物已成为国际市场上重要的一个大类。（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已形成的几十种小分子多肽药物在临床上显示了疗效确切的巨大应用价值和广泛的应用前景，使不少小分子多肽药品上市后立即成为年销售超数亿美元的药品，加速推动了小分子多肽药物的发展。2009年，已有四个多肽产品全球年销售已过10亿美元，其中醋酸格拉替雷（Copaxone）达31.8亿美元，醋酸亮丙瑞林（Lupron）达21.2亿美元，醋酸戈舍瑞林（Zoladex）达11.4亿美元，醋酸奥曲肽（Sandostatin）达11.2亿美元。此外，依森那肽（Byetta）和重组肽立特帕肽（Forteo）销售额也接近10亿美元，2008年全球销售额分别为7.51亿美元和7.80亿美元。由于蛋白质药物被医生和病人普遍接受等原因，制药工业对开发多肽药物越来越感兴趣。（资料来源：

J. Reichert, P Pechon, A. Tartar, M .K. Dunn 《多肽医药产品开发趋势——一个对已进入临床开发阶段的多肽医药产品的全面定量分析》，摘自《肽治疗基金会 2010 年报告摘要》)

(4) 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多肽药物制剂、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三个系列。

①制剂产品的市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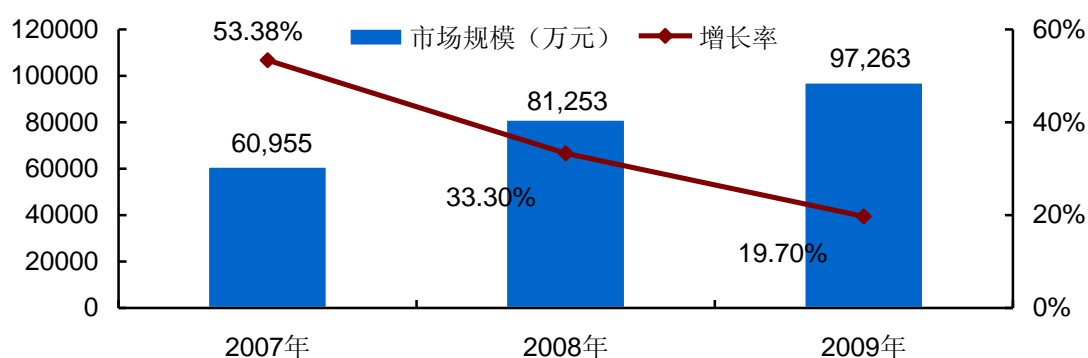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的制剂产品主要包括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和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等。

A、注射用胸腺五肽

胸腺五肽为免疫调节药物，具有诱导T细胞分化、促进T淋巴细胞亚群发育、成熟并活化的功能，并能调节T淋巴细胞亚群的比例，使其趋于正常。适用于恶性肿瘤病人因放疗、化疗所致的免疫功能低下；慢性乙型肝炎患者；各种原发性或继发性T细胞缺陷病；某些自身免疫性疾病（如类风湿性关节炎、系统性红斑狼疮等）；各种细胞免疫功能低下疾病；肿瘤辅助治疗等。

胸腺五肽在我国医药市场中的用药规模逐年扩容，并曾在 2003 年抗击 SARS 中发挥过重大作用。其市场规模由 2007 年的 6.10 亿元上升至 2009 年的 9.73 亿元，每年的增长率均在 19% 以上，其中，2007 年增长率高达 53.38%。（销售额以医院终端零售价计算，下同）

胸腺五肽近几年在我国医药市场的市场规模及走势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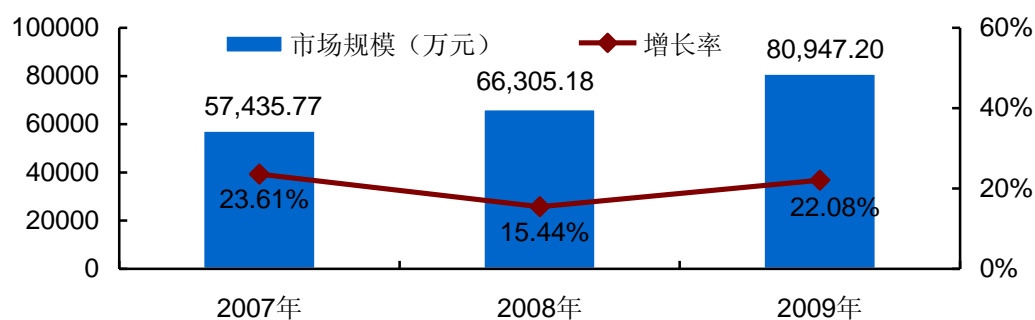
B、注射用生长抑素

1973年Guillemin博士首先从绵羊下丘脑分离出一种14个氨基酸的多肽，由于它可以抑制生长激素的分泌，遂命名为生长激素抑制因子(SRIF)，后统一名称为生长抑素。随着对这一激素的深入研究，发现生长抑素广泛存在于人体的各种组织，具有内分泌、神经内分泌、旁分泌等多种生理学作用。生长抑素能有效调节多种激素和神经递质释放、抑制细胞增殖、参与认知、痛觉、行为等诸多功能调节。

生长抑素可以抑制生长激素、甲状腺刺激激素、胰岛素和胰高血糖素的分泌，并抑制胃酸的分泌；可以影响胃肠道的吸收、动力、内脏血流和营养功能；可以抑制胃泌素和胃酸以及胃蛋白酶的分泌，从而治疗上消化道出血；可以明显减少内脏器官的血流量，而又不引起体循环动脉血压的显著变化，在治疗食道静脉曲张出血方面具有临床价值；可以减少胰腺的内分泌和外分泌，用以预防和治疗胰腺外科手术后并发症；可以抑制胰高血糖素分泌，用以治疗糖尿病酮症酸中毒。目前主要用于严重急性食道静脉曲张出血；严重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或并发急性糜烂性胃炎或出血性胃炎；胰腺外科术后并发症的预防和治疗；胰、胆和肠痿的辅助治疗；糖尿病酮症酸中毒的辅助治疗等。

生长抑素在我国医药市场中的用药规模逐年扩容，并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其市场规模由2007年的5.74亿元上升至2009年的8.09亿元，每年的增长率均达到15%以上。2009年生长抑素的销售表现较好，增长率为22.08%，高于2008年的增长率。

生长抑素近几年在我国医药市场的市场规模走势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C、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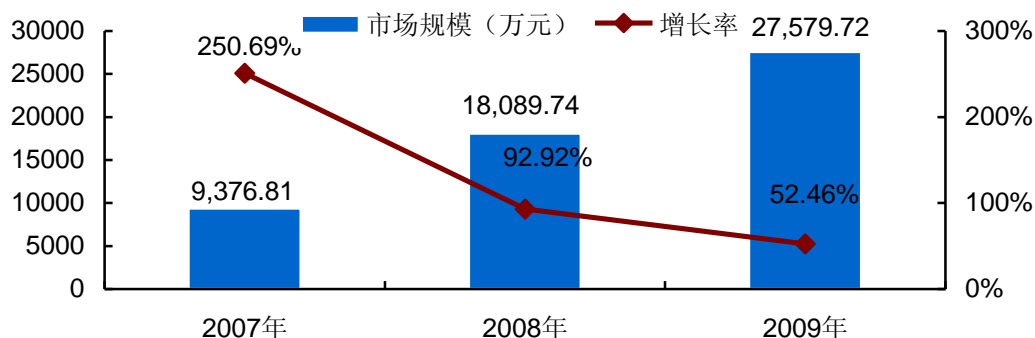
20世纪60年代，美国康奈尔大学Vigneaud教授因首次合成加压素而荣获诺贝尔化学奖。半个世纪后，合成加压素的衍生物——去氨加压素、特利加压素在外科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并得到了国内外学术界的认可，给止血药市场增添了新的商机。临床广泛应用于手术前后止血、甲型血友病、血管型血友病。可以在介入性治疗或诊断性手术前，使延长的出血时间缩短或恢复正常。适用于先天性或药物诱发的血小板机能障碍、尿毒症、肝硬化及不明原因引起的出血时间延长的患者，使延长的出血时间缩短或恢复正常。可用于对本产品试验剂量呈阳性反应的轻度甲型血友病及血管性血友病的患者，控制及预防小型手术时出血。可用于治疗中枢性尿崩症，给药后可增加尿渗透压，降低血浆渗透压，从而减少尿液排出，减少排尿次数和夜尿。可用作测试肾尿液浓缩功能，有助于对肾功能的诊断，对于诊断尿道感染的程度尤其有效。

公司为国内首家推出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的生产企业。醋酸去氨加压素作为一种新推出的止血药，具有高效、安全等优势，具体体现在：**a.**止血效果良好，能有效降低出血量，尤其对出血量大的患者，止血效应更加明显；**b.**有效止血的同时能预防深静脉血栓的形成；**c.**可通过促凝防栓作用，减少血液有形成分丢失以及避免血液制品HIV感染风险；**d.**对轻度或中度甲型血友病及血管性血友病患者具有独特疗效。醋酸去氨加压素凭借着上述优势，在临床上的应用日益广泛。

同时，由于同为止血药的抑肽酶注射剂可引起严重的不良反应，自国家药监局在2007年12月17日发出关于暂停销售和使用抑肽酶注射剂的通知后，该药在医院市场中销声匿迹，为其它止血药腾出较大的市场空间。醋酸去氨加压素作为更加安全、有效的止血药将逐步成为市场的亮点。

我国去氨加压素注射剂的销售额近几年呈现一路上扬的态势，从2007年开始，市场销售规模快速增长，逐渐抢占了抑肽酶注射液腾出的市场空间，市场规模由2007年的0.94亿元上升至2009年的2.76亿元，每年的增长率均在50%以上。

去氨加压素近几年在我国医药市场的市场规模走势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D、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特利加压素是一种合成的血管加压素类似物，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瑞典辉凌公司首先生产上市，主要作用是收缩内脏血管平滑肌，减少内脏血流量（如减少肠系膜、脾、子宫等的血流），从而减少门静脉血流、降低门静脉压，同时也可作用于食道和子宫等平滑肌。另一方面，在对肝肾综合症的防治研究中发现特利加压素可以减轻肾血管收缩，增加患者的肾血流量，显著增加患者的肾小球滤过率，改善肾功能。

特利加压素主要适用于肝硬化并发症（静脉曲张患者的止血、肝肾综合症、腹水）的治疗，同时广泛用于泌尿生殖道及其他腹腔脏器出血、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适应症的治疗。与血管加压素相比，具有作用持久，不引起危险性并发症（如促纤维蛋白溶解以及心血管系统方面的严重并发症）等优势。

本公司开发的醋酸特利加压素原料药及注射剂为国内首仿药，公司于2009年6月29日取得了原料药醋酸特利加压素的《新药证书》和《药品注册批件》。目前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德国）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GmbH）的产品在销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由于看好本公司生产的醋酸特利加压素良好的市场前景，2009年，本公司的醋酸特利加压素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

②原料药的市场、生产和销售情况

A、原料药的市场情况

公司原料药业务的市场主要在国际市场。近年来公司积极开拓原料药的国际市场业务，并已取得了较大的进展。在药品规范国家市场，如美国和欧盟国家，公司原料药目标客户既包括创新药或原研药开发商，也包括仿制药或非品牌药开发生产商。在药品非规范国家市场领域里，原料药的目标市场或目标客户主要是相应地区的仿制药或非品牌药制剂开发及生产销售商。

在创新药领域，公司的客户肽客户（如新药研发机构、新药开发公司）通过合成不同的多肽进行药效筛选，一旦发现有药物开发前景的多肽后，就会要求定制数量较大，纯度更高的多肽，以进行进一步的开发研究。当这些项目准备进入临床开发时就需要提供按照规范要求生产的即GMP级别的原料药，以用于剂型研究和生产以及有关的动物或人体测试。目前欧美大部分研发机构均通过这种方式确定多肽临床开发项目。

公司有能力并已经开始为国际新药开发生产公司提供一系列完整的原料药开发外包服务。公司已给客户提供了包括原料药工艺开发、放大生产、分析方法开发与验证、稳定性研究及相关批次记录等文件包的准备工作。目前公司已经为两家美国机构承担了多肽产品原料药的开发工作，并正在和其它几家机构洽谈多个多肽创新药项目的原料药开发生产工作。这些客户几乎都是原来公司的客户肽定制客户。

在仿制药领域，由于未来仿制药的市场会迅速扩大，各国药品生产企业都在积极介入。而现有多肽原料药生产商大都集中在欧美，较高的价格使得许多欧美仿制药生产商把目光转向中国，以求获得成本上的优势，这也给公司多肽原料药出口提供了难得的机会。目前已和西班牙的一家医药企业签属了独家开发和供货协议，公司提供阿托西班、比伐卢定以及特利加压素原料药以供其在欧盟市场开发和销售相应的制剂产品；并和美国的一家医药开发公司签约，由对方协助公司完成比伐卢定的原料药和制剂在美国市场的报批工作。

非规范国家大部分承认中国的GMP证书公司的原料药和制剂产品在非规范国家的销售主要是通过与当地的代理商合作，由公司提供原料药和制剂产品销售给目标国家的终端客户，对方负责在当地的注册和市场推广工作。通过以上方式，公司已经有五个品种的产品在四个国家与目标国家的制剂生产商进行了合作。

B、公司原料药生产情况

公司的原料药生产主要是由公司的原料药生产部根据对特定多肽原料药在序列、重量、纯度、交货时间等方面的要求，依照现有常规多肽生产工艺或已开发好的工艺以及生产规程（GMP）而生产出的多肽产品。通常这些产品生产量较多（一般大于100克）。原料药生产在质量管理方面要求很高，需要在起始物料、生产操作、工艺控制、质量控制以及产品储存等方面进行十分严格的记录，整个生产过程有质管人员全程参与并监控。

C、公司原料药的销售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的原料药主要用于公司制剂产品的生产需求，对外销售金额较小，公司在规范市场产品注册的努力将从根本上改变这种现状，报告期内公司原料对外销售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原料药销售的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原料药	37.74	0.31%	26.87	0.29%	146.17	1.89%

③客户定制肽的市场、生产和销售情况

A、客户肽市场情况

a.客户肽定制客户主要为多肽新药研发机构，对产品价格方面的敏感度较低，但是对产品质量和交货时间要求非常高。

在国际市场上，多肽定制客户主要有两类，一类是多肽新药研发机构（如医药公司）和从事多肽新药或多肽药物新剂型开发的其他机构；二是从事基础研究（主要涉及包括发病机理、信号传导等）的大学或研究所。这些机构的科学家们往往是生物化学方面的专家，对多肽序列和生物蛋白质的亲和性非常精通，专长于根据蛋白质的功能结构设计相应的多肽序列。这些专家往往需要很多不同序列的多肽来检测生物活性，但对每一个序列往往只需要很少的量，多为 5-20 毫克，纯度要求一般在 80%-90%，从而便于通过筛选找出可能有生物活性的序列，有些多肽甚至还会多次定制。由于这些研发机构的研究人员或不擅长多肽合成，或没有足够多的人力和设备合成众多的多肽序列，常常将设计好的多肽序列外包进行合成。由于事关药品研发的进度，这些机构对产品价格方面的敏感度较低，但是对产品质量和交货时间

要求非常高。

b.基因组和蛋白质组工程的研究受到各国重视，给公司客户肽业务带来良好的市场机会。

在后基因时代，各国纷纷投入较大资金进行基因组和蛋白质组工程的研究。如美国，自 2000 年以来，相继启动了“蛋白质结构启动计划”和“临床蛋白质组学计划”，主要开发以蛋白质为基础的癌症诊断和治疗系统。日本于 2002 年确立了“生物产业立国”战略。就连巴西、印度等发展中国家也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基因组和蛋白质组的研究。

由于多肽结构和蛋白质结构相似，许多多肽序列往往是生物蛋白的功能片断，因此，这些多肽具有亲和性强，生物活性高的特点。研究多肽及其受体的生物合成、分布和功能是近二三十年来世界科学界重要的研究工作之一。多肽药物研究作为实现蛋白组工程的一个重要研究领域将得到迅速发展，给公司客户肽业务带来良好的市场机会。

c.多肽类新药开发活跃，给公司客户肽业务带来良好的市场机会。

多肽药物因其较传统药物的开发成功率高很多，将在新药筛选和研发中得到空前的应用。特别是随着生物技术和遗传工程领域的迅速发展，多肽药物将有可能取代越来越多的现存药物，新型多肽药物的开发已成为新药研发的热点，受到各大制药巨头的重视。Tufts 研究中心 2010 年关于多肽药品开发报告综述中报告了 54 个已批准的多肽药品并收集了其中 334 个正在处于临床开发的多肽产品的信息，其中发现有 131 个项目仍在开发中。正在开发的 131 个项目中，41 个在临床 1 期，72 个在临床 2 期，16 个已进入了临床 3 期，2 个项目已递交给药监局审批。（资料来源：J. Reichert, P Pechon, A. Tartar, M .K. Dunn 《多肽医药产品开发趋势——一个对已进入临床开发阶段的多肽医药产品的全面定量分析》，摘自《肽治疗基金会 2010 年报告摘要》）

d.客户肽在其他领域市场机会良好

除了医药领域，多肽产品还可广泛用于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生物材料、生物农药等众多领域。未来，随着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合成技术的突飞猛进，多肽在药品、食品、保健品、化妆品等领域的研发将迈上一个新台阶，这也将给公司的客户肽业务带来良好的市场机会，一旦公司提供的客户肽被开发成最终产品，公司还有可能成为多肽原料的供应商，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机会。

e.发展客户肽为公司重要的战略步骤

总的来说，世界制药企业更加重视多肽类产品的进一步开发，科研机构更加重视多肽新产品的发明，这些研发需求大大带动了国际上对高质量客户定制多肽产品的需求。客户肽产品几乎都是供客户用于研发新药产品或新剂型的多肽药品。由于这类产品只用于研发，因此不需要通过客户所在地药政部门注册，能较快时间实现销售。同时，客户肽业务还可以帮助公司掌握当今多肽药物的发展趋势，一旦公司供应的客户肽被成功开发成最终的药品，公司就有可能成为未来多肽新药或新剂型多肽药物的原料药供应商，甚至有可能使公司成为客户肽客户最新多肽药物在中国市场的开发、生产乃至市场推广的合作伙伴。因此，发展好客户肽业务是公司产品从仿制药到创新药或创新剂型发展的一个重要战略步骤。

B、客户肽生产情况

客户肽生产主要是由公司客户肽生产部和原料药生产部根据客户对特定多肽在序列、重量、纯度和交货时间等方面的要求，依照现有常规多肽生产工艺或进行初步工艺开发后的工艺而进行生产。通常客户肽生产部从事于小量（如小于 50 克）客户定单生产，生产活动主要是在合成和纯化实验室进行；原料药生产部从事重量较大（如大于 100 克）的客户定单生产，生产活动主要是在合成和纯化车间进行。

C、客户肽销售情况

公司从 2005 年就开始进入了客户肽服务领域。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客户肽合成领域已拥有较高的知名度，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不仅培养出了一只经验丰富的技术队伍，而且建立了一个超过 1 万条肽的多肽数据库，尤其是在长肽、修饰肽、环肽和复杂难肽的合成上拥有了较好的口碑。通过多年的经验，公司已能够比较准确地预测订单完成时间，以满足客户对供货及时性的要求。与国内同行相比，公司由于是药品生产企业，在多肽生产质量管理和控制、客户终端销售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与国外同行相比，产品质量可与之相媲美，并在成本控制方面优势明显。报告期公司客户肽销售情况如下：

报告期公司客户肽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客户肽	1,348.15	11.13%	435.79	4.70%	1,473.13	19.04%

受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 年公司在客户肽方面的业务下降较大，公司拟通过逐步改善服务质量等举措来扩大业务，2010 年已逐步恢复。

④公司提供的客户肽如被开发成最终药品，公司就有可能成为原料药的供应商。

多肽定制客户主要有两类，一类是多肽新药研发机构（如医药公司）和从事多肽新药或多肽药物新剂型开发的其他机构，二是从事基础研究的大学或研究所。如公司客户肽被用于多肽新药或多肽药物新剂型开发，公司就有机会成为新药原料药开发的合作伙伴，如能最终完成药品注册，公司就有可能成为原料药的供应商。

新药项目开发的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是新药原料药的开发。新药原料药的开发既包括了生产工艺进一步优化和放大生产以得到高质量、符合 GMP 标准的原料药产品，也包括相关原料药质量标准和起始物料质量标准的设立及相应分析方法的开发和验证、标准品的制备、原料药稳定性的测定，最终还包括按照这些最优化工艺和质量标准进行的批次验证。如作为制剂的原料药进入美国市场，需要按顺序完成以下步骤：A.场地注册(Site registration)，B.产品注册（Drug List），C.向 FDA 申报药品主文件（DMF）并获得 DMF 号，D.DMF 被制剂产品销往美国的制剂厂引用进而被激活，即制剂厂向 FDA 申报拟使用某原料药厂的原料药的补充申报，E.FDA 对原料药厂进行 GMP 现场检查，F.原料药厂通过 FDA 的 GMP 现场检查，G.制剂厂用原料药厂的原料药生产的制剂获得 FDA 批准，H.每年的维护。

由于以上工作对新药的开发均至关重要，并且需要原料药开发生产企业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实验研究和准备以获得当地药政部门的批准，更换原料药供应商就意味着新的原料药供应商需要另外准备一套文件（以及相应的研发工作）并与药剂厂商一起再一次通过当地药政部门的批准，因此，制剂生产企业不到万不得已的状况下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原料药供应商。同时公司只要能被客户选定为新药原料药开发的合作伙伴并能协助这种客户成功完成注册，就意味着公司已被优先选定为原料药供应商，客户不到万不得已不会选择其他原料药供应商。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未来原料药业务的市场主要在国际市场，近年来发行人积极开拓原料药的国际市场业务，并已取得了较大的进展。发行人原料药由原料药生产部生产，目前主要用于自身制剂产品的生产需求，对外销售金额较小。客户肽定制客户主要为多肽新药研发机构，市场前景良好。客户肽生产由发行人客户肽生产部和原料药生产部生产。发行人在客户肽合成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有较强的

竞争优势。由于新药项目开发一个很重要的方面就是新药原料药的开发，需要原料药开发生产企业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进行实验和准备以获得当地药政部门的批准，如果发行人客户肽被用于多肽新药或多肽药物新剂型开发，发行人就有机会成为新药原料药开发的合作伙伴，如能最终完成药品注册，发行人就有可能成为原料药的供应商。

3、市场供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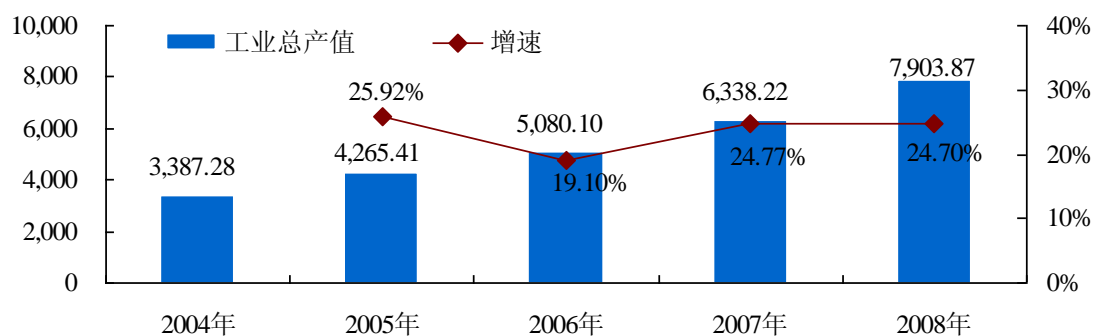
(1) 我国医药行业的市场供给情况

受巨大的市场需求推动，近年来我国医药制造业企业单位数保持了持续增长的趋势。我国医药制造业企业单位数由2003年末的4,076家增加到2009年末的6,624家，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43%，2010年11月末，家数进一步增加到7,038家。（资料来源：国研网）

近年来我国医药制造业快速发展，以当年价格计算的工业总产值由2004年的3,387.28亿元增加到2008年的7,903.87亿元，增长了1.33倍，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3.59%。

2004-2008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工业总产值及增速

单位：亿元



注：工业总产值以当年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国研网

(2) 我国多肽药物行业的市场供给情况

目前我国多肽药物以国外品牌为主，国外产品占据了多肽药物大部分市场份额。如瑞士诺华制药有限公司、瑞士默克雪兰诺有限公司、美国赛生药业有限公司均在我国多肽药物市场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国外品牌多肽药物价格一般在国产同类多

肽药物价格的两倍以上。

目前，我国国产的多肽药物均为仿制国外已过专利保护期或未在我国申请专利的多肽药物。而且，我国国产的多肽药物以动植物中提取为主，通过化学合成生产多肽药物厂商较少，主要包括本公司、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少数几家企业。

4、进入行业的主要障碍

(1) 资金障碍

医药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特别是2007年10月国家药监局颁布《药品GMP认证检查评定标准》后，医药企业在技术、设备、人才等方面的投入越来越大。就多肽药物行业而言，目前重要的仪器设备仍主要依赖进口，费用昂贵。而且新产品开发周期长、风险大，也需要较高的投入。

(2) 人才障碍

多肽药物行业在我国仍处于起步阶段，人才比较稀缺。目前我国仅有北京大学、兰州大学、军事医学科学院等少数院校拥有多肽专业。由于高校的人才培养一般仅限于技术研究，对工业化生产技术仍比较缺乏，目前公司直接从高校招聘的毕业生，一般需要经过2-3年的培养，才能真正融入公司的研发工作。因此，要培养一个完整的多肽药物研究团队需要较长的时间，成为进入多肽药物行业的一个障碍。

(3) 政策障碍

药品与人们的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为保证用药安全，我国对药品生产实行许可证制度，在行业准入、生产经营等方面制订了一系列的法律、法规，对药品生产进行严格的监管。药品生产企业必须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及《药品注册批件》，并拥有通过国家GMP认证的药品生产车间，方能进行药品生产。药品生产企业要满足以上一系列的政策要求，需要较长的时间和较大的资金投入。

(4) 技术障碍

多肽药物技术工艺复杂，通常需要数十步甚至上百步化学反应，同时需要繁琐的高效液相纯化过程。相比普通的化学药物，多肽药物工业化生产难度要大很多。从实验室单批量1-2克级产能进入到数公斤级的工业化产能，对设备和员工的技术要求均非常苛刻，具有较高的技术障碍。

5、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1) 我国胸腺五肽市场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在我国胸腺五肽市场中，主要生产企业有本公司、北京世桥生物制药和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2007-2009年本公司胸腺五肽的市场占有率均排名前三，且在16%以上。公司胸腺五肽市场份额及排名情况如下：

公司胸腺五肽市场份额及排名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市场份额	16.26%	19.39%	16.46%
市场份额排名	第三	第二	第二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2) 我国生长抑素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在我国生长抑素市场，瑞士默克雪兰诺有限公司的产品占据了生长抑素市场的主导地位。2007—2009年，本公司生产的生长抑素市场份额一直居第二位，市场占有率在15%左右。公司生长抑素市场份额及排名情况如下：

公司生长抑素市场份额及排名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市场份额	13.13%	14.19%	15.33%
市场份额排名	第二	第二	第二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3) 我国去氨加压素市场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2001年，瑞典辉凌制药公司的去氨加压素注射剂在我国上市，经过几年的市场拓展，该产品在止血药市场已占据一席之地。2006年，本公司率先打破进口产品垄断的局面，取得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药品注册批件》，并迅速成为我国去氨加压素市场的龙头企业。2007—2009年本公司市场占有率逐年提升，由2007年的23.16%上升到2009年的46.07%，2008年和2009年均排名第一，并表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公司去氨加压素市场份额及排名如下：

公司去氨加压素市场份额及排名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市场份额	46.07%	41.15%	23.16%
市场份额排名	第一	第一	第三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4) 我国特利加压素市场主要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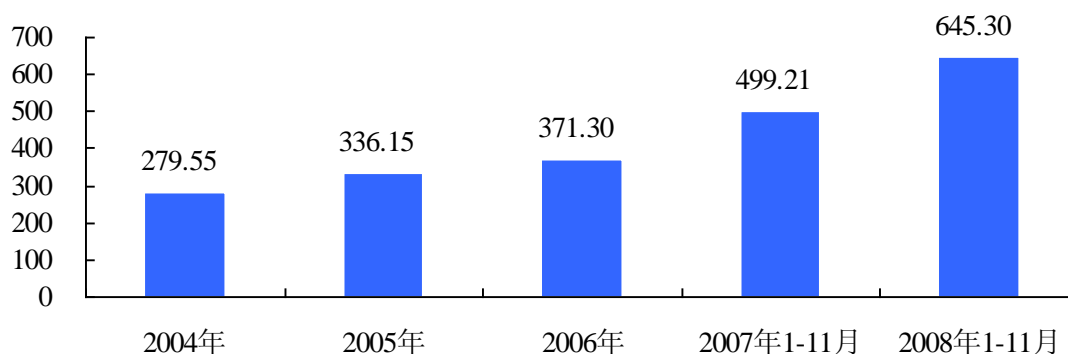
目前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德国）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GmbH）的产品在销售。本公司作为国内特利加压素的首仿厂商，于2009年推出注射用特利加压素。一经推出，即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

6、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受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推动，近年来我国医药制造业利润总额逐年提升。我国医药制造业的利润总额由2004年的279.55亿元增加到2008年1-11月的645.30亿元。

2004年以来我国医药制造业利润总额情况

单位：亿元



注：利润总额以当年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国研网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市场对多肽药物的接受程度越来越高

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市场对其接受程度越来越高。市场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我国整个多肽产业链的发展，多肽药物原材料国产化程度快速提高，个别生产设备已开始国产化，产业链的国产化促进了多肽药物成本和市场价格的降低。价格降低又反过来促进多肽药物的推广，增加了市场对多肽药物的需求，市场和产业形成良性互动的关系。

（2）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给我国医药制造业带来长期利好

我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目标是到2011年，明显提高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有效减轻居民就医费用负担，切实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长远目标是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我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并建立和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机制，居民个人的基本医疗卫生费用负担将得到有效减轻，这将促进居民医疗卫生消费，给我国医药制造业带来长期利好。

（3）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支持

国务院制定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将“心脑血管病、肿瘤等重大非传染疾病防治”作为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之一。

国家发改委制定的《医药行业“十一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要提高医药产业的国际竞争力，促进医药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将加快创新药物和特色非专利药的研制作作为“十一五”医药行业发展的主要任务之一；充分运用现代技术，加强作用机制新、疗效高、毒副作用小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力创新药物的研制。重点开发抗肿瘤药物、心脑血管系统药物、抗病毒感染药物、神经精神系统药物、降血糖药物、老年病药物等。

多肽药物主要用于治疗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传染病及老年性疾病等，符合“十一五”医药行业发展的主要任务之一“加快创新药物和特色非专利药的研制”等相关要求。

(4) 监管日趋严格，优质制药企业竞争优势将进一步突出

为进一步加强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切实做好药品GMP认证工作，全面提高认证工作质量，2007年10月，国家药监局颁布了《药品GMP认证检查评定标准》（以下简称GMP新标准），对《药品GMP认证检查评定标准（试行）》进行了修订。GMP新标准由原来的225条修改为259条。其中，关键项目由56条增至92条，一般项目由169条调整为167条。GMP新标准规定：出现严重缺陷或一般缺陷>20%的，不予通过药品GMP认证，比原有标准规定的如果认证检查发现的严重缺陷少于3条，限期整改后就可以通过认证要严格很多。新GMP标准实施将进一步提升行业门槛，并促进现有医药制药企业的优胜劣汰，优质制药企业的竞争优势将进一步突出。

(5) 人口老龄化将增加对多肽药物的需求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表的《2007世界经济和社会概览》显示，随着人口死亡率的降低、生育率的下降和寿命的延长，劳动适龄人口的比例将出现缩减，劳动力本身的年龄将不断升高，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人口正在迅速步入老龄化阶段。在今后50年中，60岁以上人口的增长将占世界人口总增长量的一半左右。我国目前也正处于快速老龄化阶段，并将在2021年进入加速老龄化阶段。

由于多肽药物在治疗老年性疾病中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多肽制药行业也将随着全球老年人口迅速增加而得到快速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结构性问题日益突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消费品工业司发布的《医药行业2008年经济运行情况分析 & 2009年趋势预测》，目前影响医药行业发展的结构性问题日益突出，主要体现在：

①我国医药企业同质化竞争严重，创新能力弱，自主创新和附加值产品匮乏。

②可持续发展后劲不足，国际竞争力不强，环境污染严重、能源消耗大等长期积累的结构性问题日益突出。

③产业集中度低，赢利能力不强；多、小、散、低的局面尚未彻底改变，规模化、产业化、集约化程度不高，大型企业仅占全部企业数量1.83%。

④内资企业占全部企业数量80%，利润总额只占全行业的61.86%，赢利能力明显低于港澳台及外商投资企业。

(2) 外资多肽药物逐步进入我国市场

我国加入WTO之后，一些国外公司生产的多肽药物开始进入我国医药市场，主要有降钙素、胸腺法新、生长抑素、奥曲肽、去氨加压素、亮丙瑞林、戈舍瑞林、曲普瑞林等制剂。国外公司生产的多肽药物逐步进入我国市场将对公司的产品形成一定的竞争。

(3) 外资并购加剧

药品作为民生必需品，各个国家尤其是少数发达国家均高度重视，积极支持医药行业的发展。我国医药市场巨大的市场潜力，使国际医药巨头纷纷将并购的目光瞄准了中国优质医药企业。自身资金的缺乏及面对国际巨头提供的优厚的收购条件，国内医药企业往往很难拒绝。典型的案例有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收购了东盛科技启东盖天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抗感止咳类西药OTC业务（包括“白加黑”感冒片、“小白”糖浆、“信力”止咳糖浆三大非处方药品牌、相关生产设施和全国销售网络），世界仿制药巨头以色列的TEVA制药集团收购天津华立达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等。

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进行各种认证都需要巨额、持续的资金投入。具有竞争优势生产企业如果不能及时融得资金进行新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认证，并迅速做强做大，将很有可能因为资金瓶颈或者规模太小而成为海外药业巨头并购的对象。

本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多肽药物生产企业，如果不能通过上市等方式进一步做大做强，增强资金实力和品牌影响力，则面临着被外资并购的风险。另外，国外巨头也可以通过收购公司竞争对手的方式，迅速占领国内市场，加大公司的竞争压力。

(4) 剂型比较单一，注射剂占主导地位

化学合成多肽药物中主要由注射剂和口服剂组成，其中注射剂占主导地位。2007年至2009年注射剂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在95%以上，其余剂型均较少。由于传统的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大多为注射剂，使用颇为不便。

近年来，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给药途径研究取得飞速进展，已开发出多种多肽药物的给药新技术，包括口服剂/长效缓释剂、微囊剂、干粉吸入剂等，大大提高了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在体内的半衰期与生物利用度，并使很多种棘手疾病从此有了新的治疗药。目前对于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剂型的研究也是市场中比较热门的领域。

2007年至2009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剂型分布情况

剂型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片剂	0.60%	0.69%	0.70%
喷雾剂	2.72%	2.68%	2.20%
注射剂	96.68%	96.63%	97.10%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五）行业技术水平和特点

1、行业的技术水平

多肽药物在二十世纪90年代后期才有长足发展，在国际医药市场所占份额不断提高。随着多肽药物生产技术不断完善，新技术不断涌现，其适用范围也越来越广泛，而且功效显著，目前仍处于快速发展的通道之中。

我国多肽药物的研究开发还基本处于起步阶段，近十年来整个产业链发展迅猛，但真正具有规模化多肽药物生产能力的厂商依然非常有限，特别是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多肽药物的研究和开发方面仍远远落后于欧美等发达国家。目前多肽药物合成所需的关键仪器设备仍基本依靠从国外进口，价格极其昂贵。

通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掌握多肽药物生产所需的各项核心技术，技术水平处于国际先进，国内领先水平。公司掌握了多重替代法生产氨基酸树脂的运用、相转移法生产保护氨基酸的运用、高效固相环合技术以及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的运用等独特技术和方法，利用国产原材料自行研制开发和生产出多种多肽药物，并达到了规模化生产的水平，成为国内少数几家能够规模化生产多肽原料药的企业之一。

目前公司除了不断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外，也在积极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新多肽药物，为进一步增强国际竞争力奠定基础。

2、行业的技术特点和发展趋势

多肽药物行业除具有生产过程环境要求高、生产工艺需高度保密、产品质量控制严格、生产自动化程度高等医药行业普遍具有的技术特点外，还具有以下特点：多肽药物合成技术非常复杂，通常需要数十步甚至上百步化学反应，反应条件控制严格，同时需要繁琐的高效液相纯化过程，对设备和员工的技术要求均非常苛刻。

无论是传统的液相合成还是现在的固相合成技术，多肽药物的合成都要比其他普通化学原料药合成消耗的试剂和能源少很多，而且由于合成技术复杂，多肽药物往往具有较高的附加值，价格昂贵。

（2）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目前，国际多肽药物发展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继续寻找临床应用价值大、应用面广、疗效确切的新多肽药物。如内皮素、胰岛素样生长因子、胰岛淀粉样多肽、减肥多肽等，充分显示该领域药品的发展潜力，其中，美国、瑞士、比利时等国研究进展较快。

②生产工艺的提高和改进，简化工艺，降低成本。

③利用基因工程的方法表达现有已广泛应用的多肽药物，有些已经成功。

④积极开发新的多肽品种，在滥用抗菌素、农药带来的不良后果越来越明显的今天，开发有可能替代抗菌素的防御素、抗菌肽和农业上广泛应用的杀虫肽、除草肽等。

（六）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医药行业涉及人的健康和生命安全，国家对药品的生产、经营进行严格的监管。

1、药品生产

药品生产企业必须持有《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GMP证书》，对于所生产的药品还需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2、药品销售

药品的销售严格按照《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国家药监局令第26号）来管理实施，所有的药品必须经GSP认证的流通企业进行销售。医药行业的销售渠道主要有：

（1）药品生产企业→药品零售企业→消费者

（2）药品生产企业→药品批发企业→医院→消费者

（七）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多肽药物主要用于治疗肿瘤、心脑血管疾病、糖尿病、传染病及老年性疾病等，与人的生命和健康息息相关，具有刚性需求，受宏观经济影响不大，不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2、行业的地域性

（1）我国医药制造业具有较强的地域性

我国医药制造业具有较强的地域性，主要集中在东部的长江三角洲地区、环渤海地区和珠江三角洲地区。长江三角洲地区是我国医药产业最大的聚集区，已逐步形成产业链上下游配套较好的产业集群。珠江三角洲地区市场经济、民营经济发达，在化学药物制剂、中药、生物制药及医疗仪器设备等领域在全国名列前茅。环渤海地区生物科技力量雄厚、有一定的产业基础，各省市在医药产业链和价值链方面具有较强的互补性，发展潜力很大。中西部地区利用当地动植物中药材的资源优势，迅速发展中药产业，在重要领域具有较强的优势。

目前，我国医药制造业已体现出较强的地区集中度。2008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工业销售产值排名前10的省市分别为山东、江苏、浙江、广东、河南、四川、河北、吉林、上海、江西，合计工业销售产值为5,098.62亿元，占全国医药制造业工业销售产值的67.87%。

（八）上下游行业状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药用原辅料、保护氨基酸、树脂、化学试剂、管制注射剂瓶、丁基橡胶瓶塞、铝塑组合易开盖、产品外包装印刷。近十年来，我国多肽产业链迅速发展，带动了多肽药物上游行业的发展。目前，除化学试剂中的部分高纯度有机试剂、丁基橡胶瓶塞主要从国外进口外，其它原材料国产化程度均较高，主要从国内采购。未来，随着我国多肽产业链的进一步发展，公司原材料国产化程度将进一步提高，同时供应商数量也将逐步增加，公司原材料的选择范围将进一步扩大，有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公司下游行业主要是各级医院。由于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医生对其接受程度越来越高。未来，我国居民收入水平的提升、

大众健康意识的提高、老年人口的迅速增加以及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快速推进，将有效增加居民对医疗卫生产品的需求，进而增加对多肽药物的需求。

市场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我国整个多肽产业链的发展，多肽药物原材料国产化程度快速提高，个别生产设备已开始国产化，促进了多肽药物成本和市场价格的降低。价格的降低又反过来促进多肽药物的市场推广，增加对多肽药物的需求，市场和产业形成了良性互动的关系。

三、公司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三）行业的市场情况”之“5、行业内主要企业及市场份额”。

（二）主要竞争对手

默克雪兰诺有限公司：全球医药化工集团默克公司旗下创新的处方药业务部门，总部设在瑞士日内瓦。公司专注于发展专科治疗领域业务，包括神经变性疾病、肿瘤、生殖与内分泌，还包括自身免疫与炎症性疾病的研究与开发等。

辉凌集团：成立于1950年，世界上首家生产人工合成肽的公司，并在不同的治疗领域，包括泌尿科、生殖医学、妇产科、胃肠道疾病和内分泌系统疾病等，开发各类创新药品。辉凌集团的总部设在瑞士，在瑞士、瑞典、丹麦、德国和捷克等国均设有生产厂房，研发中心位于英国和美国，分支机构遍布世界40多个国家。

海南中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海南中和集团控股的高科技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胸腺法新、去氨加压素注射液等。

海南双成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为外商制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注射用胸腺法新、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丁溴东莨菪碱、注射用泮托拉唑钠等。

常州四药制药有限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有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奥美拉唑钠、奥美拉唑胶囊、注射用盐酸氨溴索、盐酸氨溴索片、盐酸氨溴索口服溶液、复方缬沙坦片、缬沙坦胶囊、利培酮口服液、利培酮片、盐酸氟西汀肠溶片等。

成都地奥集团：成立于1988年，为集天然药物、合成药物、基因工程药物、微生物药物、药物制剂研制为一体的制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心血管类药物、降脂类药物、瘤放化疗辅助药物、调节免疫功能药物、血液系统药物、消化系统药物、解热镇痛药物、抗病毒药物、眼科药物、内科清热剂药物、内科安神剂药物、抗病原微生物药物、脑系科药物、喉科药物等。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领先的多肽药物科研开发能力

（1）公司拥有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公司拥有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以下简称为“多肽研发中心”），该多肽研发中心于2002年7月经深圳市科学技术局、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批准组建，并于2005年9月被广东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员会、省经贸委员会批准列为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成为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原依托单位为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2009年1月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批准变更为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已建有符合药品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GLP）标准的多肽新药、多肽原料及相关多肽类产品的实验室3,000平方米。多肽研发中心还拥有先进的研发装备，从美国、德国、瑞士、日本等国引进了全自动多肽合成系统、灌注色谱系统、大容量纯化系统、气相色谱系统，离子色谱仪、旋转浓缩仪及水分测定仪、旋光仪、超高效液相色谱仪等国际先进的专用设备130多台（套），为我国目前从事多肽药物装备最先进、最齐全的研发中心之一。

2004年，多肽研发中心经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评估考核，评估意见认为多肽研发中心具有国内领先的开发能力和水平，评估考核结果为优秀。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多肽研发中心已成为面向国内外的开放式多肽研发基地。公司多肽研发中心已建立超过1万条肽的多肽数据库，在长肽、修饰肽、环肽和复杂难肽合成上拥有较高的声誉。

公司多肽研发中心为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四川大学、兰州大学、浙江大学、科技部生命科学发展中心、军事医学科学院、中山大学、香港科技大学、美国国立卫生院、哈佛大学、加州大学、牛津大学、美国细胞生物公司（CelltekLLC）、合成生物科学公司（SynBioSci）、新英格兰多肽公司（NEP）、印度西普拉（Cipla）、印

度兰新（Ranbaxy）、印度Biocon等100多家国内外科研院所和企业提供科研用多肽。

(2) 科学的研发机构设置和完善的研发管理机制

公司多肽研发中心设有研发部、注册部、客户肽服务部三个部门。其中，研发部负责产品的研发工作，以及技术、工艺标准的制订，完成公司产品研发目标；注册部负责产品的注册管理、专利管理工作，以及保护研发成果及注册任务完成；客户肽服务部负责客户肽研究与制作工作，满足客户要求。公司还制定了完善的科研项目管理和内部激励机制。公司科学的研发机构设置和完善的研发管理机制能够确保新产品从立项、药物筛选、工艺质量研究、药理评价、临床验证、生产及产品注册等各操作环节流畅，保证新产品研发优质高效，并促进公司和研发中心员工自身的发展。

(3) 广泛的对外技术交流与合作机制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多肽研发中心的研发实力，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多肽研发中心的研发实力，多肽研发中心与四川大学、兰州大学等高校进行合作，实现校企之间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转化成果、共求发展。本公司还广泛开展对外合作，与国际发达国家多肽药物研究开发公司以及知名大学、研究机构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还与美国PPL公司、美国Avrio公司、英国箭峰公司等国内外著名的科研机构的合作，以了解国际多肽药物的研发的最新进展和发展方向。

(4) 国内综合实力最强的多肽药物研发技术团队之一

公司在国内多肽药物研发人才稀缺的情况下，打造了一支高素质的多肽药物科研技术团队。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立足于多肽药物关键技术的创新和应用，不断从国内外引进多肽前沿技术人才。目前从事多肽药物研发技术人员85人，包括多肽研发中心，以及生产部、纯化部负责多肽大规模生产和纯化工艺研究的部分人员，占员工总数近30%，其中留美博士后1人、博士2人、硕士25人。同时，公司与国内外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聘请了12名国内知名专家作为公司的技术顾问，以准确把握本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形成了专业技术人才方面的优势。此外，公司研发队伍稳定，近年来未发生核心研发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

(5) 多肽研发中心拥有丰富的科研技术成果

公司现已拥有发明专利2项和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29项。多肽研发中心还承担或参与了5项国家科学技术部课题（包括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重大新药创制”、国家“863计划”、国家“十五”、“十一五”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级火炬计划等，其中“重

大新药创制”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的16项重大专项之一），3项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有1个项目列入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为国家发改委“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多肽类创新药物公共实验中心”项目承担单位，4项广东省课题或项目及5项深圳市课题或项目，被深圳市人民政府认定为“深圳市第一批自主创新行业龙头企业”，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一项，3个项目被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1个产品被认定为“2008年度深圳市重点自主创新产品”，具体如下：

①多肽研发中心承担或参与国家级课题或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1	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多肽类创新药物公共实验中心	国家发改委将“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多肽类创新药物公共实验中心”项目承担单位调整为本公司，该项目列入国家发改委“2008年第一批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公共服务条件建设专项项目”
2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	与国家卫生部签订《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任务合同书》，该项目由国家卫生部牵头组织，专项名称为“重大新药创制”，“重大新药创制”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的16项重大专项之一
3	虎纹镇痛肽的药物开发与高效基因表达技术的研究	国家科学技术部立项为“863计划生物和现代农业技术领域‘十五’第一批课题”
4	抗内毒素小分子多肽新药的开发研究	国家科学技术部批准立项为“国家‘十五’重大科技专项‘创新药物和中药现代化’第一批课题”
5	生物活性多肽原料（中间体）	国家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立项证书”和国家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证书”
6	多肽药物的合成与纯化技术研究	国家科学技术部立项为“十一五863计划生物和医药技术领域核酸和多肽药物的规模化制备技术重点项目”
7	多肽原料药及多肽药物制剂高技术产业化	列入国家发改委“2009年关键产业领域自主创新及高技术产业化专项备选项目”
8	多肽药物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列入国家发改委“2007年生物医药、生物育种和高纯硅材料等高技术产业化专项项目”
9	多肽规模制备技术及新型多肽药物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列入国家发改委“2004年生物技术、生物医学工程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第二批项目”
10	特利加压素及缩宫素产业化技术改造	列入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

②多肽研发中心承担的省市级课题、项目及获奖课题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1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
2	多肽创新药物特利加压素产业化研究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
3	生物活性多肽合成系列产品及抗菌/抗内毒素模拟肽生产	广东财政厅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2001 年广东省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重大专项及重点项目）科技三项费用”项目
4	多肽药物规模制备技术及肽类创新药物的研制开发	广东财政厅和广东省科学技术厅“2003 年广东省第八批科技三项费用计划项目”
5	多肽新药去氨加压素高技术产业化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之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扶持计划
6	深圳多肽药物产业化工程实验室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之市级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扶持计划
7	多肽新药阿托西班的研究与开发	2010 年深圳市生物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第一批）之技术与开发
8	生物活性多肽系列产品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	深圳市发展计划局“深圳市 2002 年政府投资计划”
9	抗非典型肺炎药物注射用胸腺五肽规模化生产	深圳市科学技术局和深圳市财政局“2003 年深圳市第一批科技三项费用项目”
10	抗菌/抗内毒素模拟肽的新药与产业化研究	深圳市科技与信息局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11	新型缓控释多肽抗癌药物曲普瑞林产业化	深圳市科技与信息局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12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项目（多肽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深圳市科技与信息局认定为“深圳市高新技术项目”
13	醋酸去氨加压素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2008 年度深圳市重点自主创新产品”
14	多肽药物醋酸去氨加压素工艺研究及规模化生产	广东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

2、技术优势——关键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1）公司关键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目前合成多肽所需的仪器设备、主要中间产品及试剂多数仅国外能够生产，价格极其昂贵。产业化合成技术及工艺路线大多掌握在西方发达国家少数公司手中，

并多申报有发明专利，成为制约我国多肽原料和多肽药物的研究、开发与生产的主要因素。

公司自主研发的关键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掌握了国际先进的固相多肽合成技术的运用、多重替代法生产氨基酸树脂的运用、高效固相环合技术以及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的运用等核心技术，利用国产原料自行研制开发和生产出多种多肽原料和多肽药物，并达到了规模化生产的水平。其中，固相多肽合成规模化生产技术，耗费溶剂不到传统液相合成的十分之一，且易于回收，在耗费时间缩短的同时，还大大提高了总收率。多重替代法独特工艺生产保护氨基酸树脂克服了多肽合成的难点，能够有效提高多肽的产率和活性。固相高效环合技术通过工艺优化，使反应时间缩短至液相反应的1/6-1/8，反应废液仅为液相反应的1/10。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进行多肽的纯化，一次分离即可保证产品的纯度、活性和收率。

(2) 参与起草国家《合成多肽药物药学研究技术指导原则》

2006年，国家药监局药品评审中心组织起草了一系列药物研究技术指导原则，以引导药品研究开发，实现促进医药事业健康发展和保障人民用药安全有效的目标。公司凭借着在多肽药物研发和多个多肽品种产业化的突出表现，被邀请参与起草国家《合成多肽药物药学研究技术指导原则》，该原则于2007年10月23日由国家药监局颁布实施。

(3) 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凭借着公司在技术方面的突出表现，2007年，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通过了2008年的年度考核；2009年，公司被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和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3、规模生产优势——国内化学合成多肽原料药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

公司是目前国内化学合成多肽原料药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多肽药物生产工艺复杂，从实验室单批量1-2克级产能到数公斤级的工业化产能，对设备和员工的技术要求均非常苛刻，具有较高的技术障碍。公司拥有现代化的自动多肽合成仪和纯化系统，可合成各种多肽，并能满足快速、大量、高质的合成需要。公司通过独特的技术和方法，利用国产原材料自行研制开发和生产出多种多肽药物，并达到规

模化生产水平，成为国内少数几家能够规模化生产多肽原料药的企业之一。

4、综合业务优势——集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

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块。受资金、技术、工艺、设备、原材料等限制，目前国内从事多肽药物及多肽相关产品的企业多是专注于其中某一块业务。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集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并通过三块业务的互通互补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一方面通过定制服务来掌握最新的国内外多肽药物研发技术，尤其是长肽合成技术、特殊修饰技术、多元环化技术、标记技术等发展趋势，提前了解处于临床前研究的多肽药物相关信息，为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肽药物储备条件。在定制服务的过程中还可以发现新的原料药客户，拓展原料药市场，同时申请原料药在国际规范市场的注册，如美国DMF、欧洲EDMF、欧洲COS认证等，并可尽快了解这些国家的法规要求、市场规律，为多肽制剂产品上市积累经验。另一方面，通过自产的原料药生产制剂，可充分保证产品的品质和保持价格竞争优势。

5、产品优势——国内拥有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排名前列

(1) 产品品种和数量优势——国内拥有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

公司目前拥有10个多肽药物品种（其中醋酸奥曲肽仅有原料药的药品注册批件），为国内拥有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公司已取得国家新药证书7个，国家新药临床试验批件5个，药品批准文号45个。公司的部分多肽原料药和多肽药物制剂正在与美国、欧洲的战略合作伙伴合作进行产品的海外注册。公司的新品种醋酸特利加压素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公司的多肽原料（中间体）作为多肽产品研发与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已销往国内外三十多家科研机构和多肽生产企业。公司自产的原料药，标准达到出口欧美级别。公司目前还有十多个多肽药物正在研发之中，研究方向包括心脑血管、肿瘤、免疫调节、孕产、老年痴呆、糖尿病等领域。

(2) 市场占有率优势——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领先

公司的主要产品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国内市场占有率均排名前列。2007-2009年公司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其中2008年、2009年均排名第一；2007-2009年公司的注射用生长抑素市场占有率均排名第二，注射用胸腺五肽均排名前三；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德国）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GmbH）的产品在销售，公司的特利加压素还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

6、质量控制优势——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标准品原料的提供单位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把产品质量作为企业生存发展的基石，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的主要产品和原辅材料的质量标准均遵循国家法定的药品质量标准。为了更好的控制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的疗效和安全性，公司为每个产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质量标准的公司内控质量标准，提高了产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并参考国际先进标准增加了部分检查项目。公司检测手段先进，拥有HPLC、UPLC、TOC等数十套一流的进口检测设备。通过高标准的质量控制，公司产品历次市场抽检合格率均为100%，近3年市场质量零投诉，在市场上享有良好声誉。

凭借着质量控制方面的突出表现，公司先后为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提供蛙降钙素、盐酸高血糖素、醋酸去氨加压素等国家标准物质原料。

7、营销优势——拥有高效、健全、多层次的全国营销网络和较强的营销管理机制

公司已初步建立高效、健全、多层次的全国营销网络，产品销往全国30个省、市和自治区，和500多家医药经销单位，1000多家二级甲等以上的医院建立了业务关系。在国际市场上，公司多肽原料（中间体）已出口到美国、印度、巴西、韩国等12个国家，并在美国、加拿大、意大利、印度、德国、俄罗斯等国发展了国际市场代理商。

公司具有较强的营销管理机制优势。在营销管理中成功引入客户管理系统（CRM），实现了以客户为中心的管理业务模式，帮助企业更深入地了解客户及其行为，实现与客户建立更牢固、更持久的互惠互利关系。建立了与客户一对一的一站式服务的业务流程，能够最大限度地收集、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引入了大区推广经理制度，构建了总部（市场部经理-产品线经理-产品助理）+区域（推广经理）完

善的专业化学术推广组织架构，强有力地推动公司多肽系列产品在终端医院的学术推广工作。

8、品牌优势——公司为“深圳知名品牌”并得到多家知名外部机构认同

2009年，公司所持有的“翰宇”品牌被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评定为“深圳知名品牌”。近年来，公司还被多家知名机构评选为中国高科技、高成长企业，具体如下：2008年，被德勤（Deloitte）评选为“2008年德勤中国高科技、高成长50强”；2009年，被创业投资与私募股权投资领域综合服务及投资机构——清科集团评选为“2009中国最具投资价值企业50强”，被《创业邦》杂志评选为“创业邦100”；2010年，被《福布斯》杂志评选为“2010中国潜力企业200强”，并位列第59位。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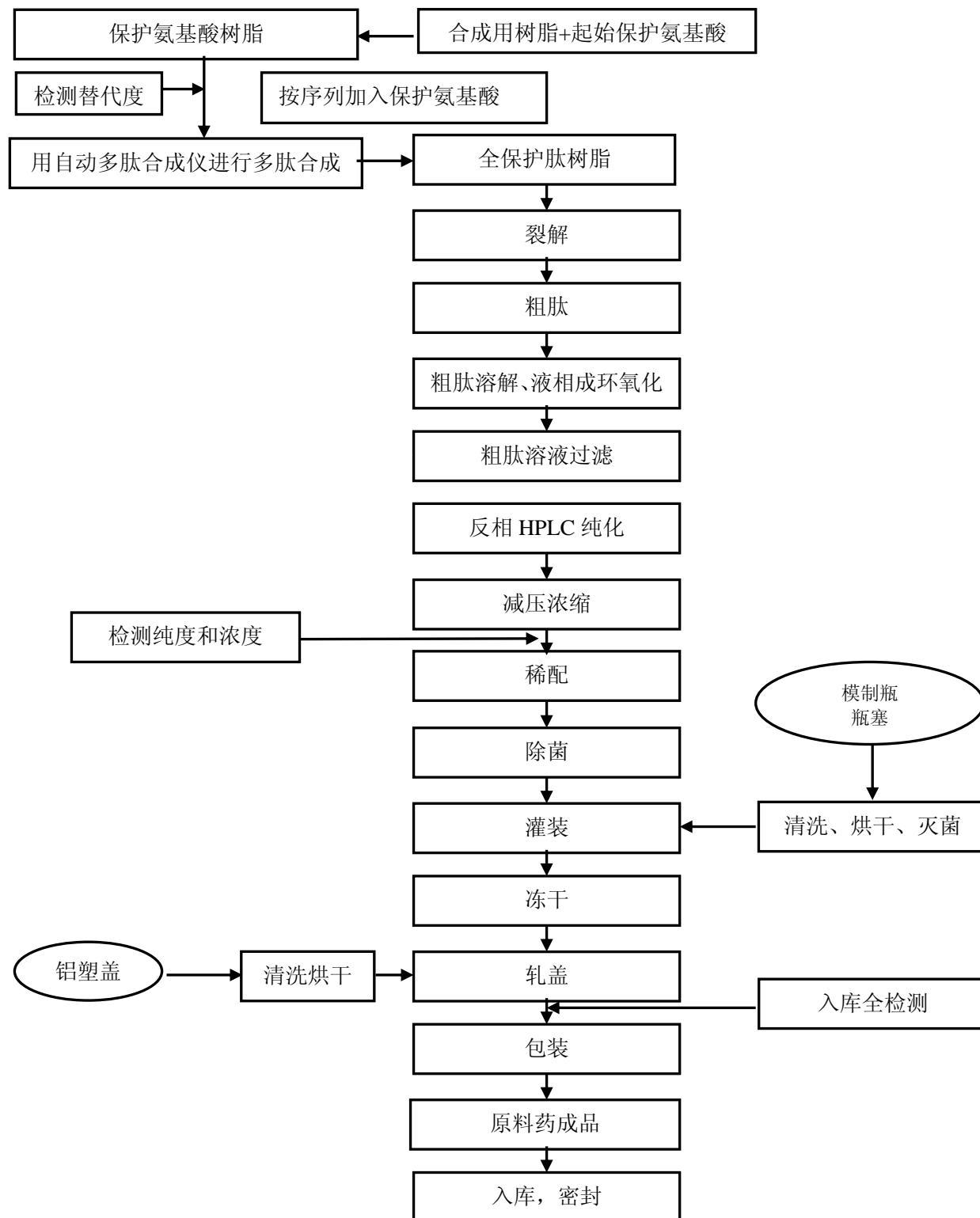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用途

产品名称		用途
制剂	注射用胸腺五肽	为免疫调节药物，适用于恶性肿瘤病人因放疗、化疗所致的免疫功能低下；慢性乙型肝炎患者免疫调节治疗；各种细胞免疫功能低下疾病等。
	注射用生长抑素	为ICU（重症加强护理病房）、消化内科急性食管静脉曲张出血一线药物；严重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或并发急性糜烂性胃炎或出血性胃炎；急重症胰腺炎治疗一线药物；胰腺外科术后并发症的预防和治疗，胰、胆和肠瘘的辅助治疗。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用于治疗中枢性尿崩症、原发性遗尿症的首选药物（国际诊疗规范推荐）；临床广泛应用于手术前后预防及治疗手术止血；甲型血友病、血管型血友病等遗传性疾病出血非替代治疗必备药物；其他内科性疾病出血治疗，如先天性或药物诱发的血小板机能障碍、尿毒症、肝硬化及不明原因而引起的出血时间延长的患者，使延长的出血时间缩短或恢复正常。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适用于肝硬化晚期并发症（食管胃底静脉曲张出血、肝肾综合症、腹水）一体化治疗药物；能有效提高食管胃底静脉曲张出血生存率的药物；还可广泛用于泌尿生殖道及其他腹腔脏器出血、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适应症的治疗。
原料药		主要用于公司制剂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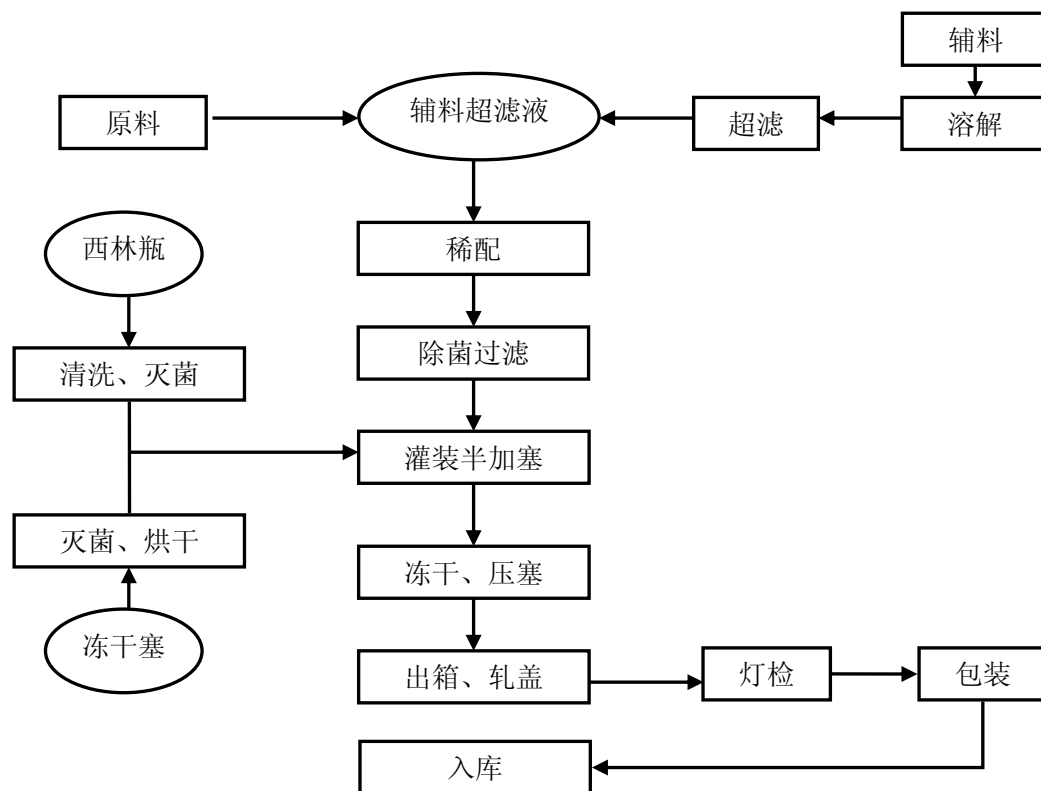
客户定制业务 (客户肽)	根据科研院校、研究公司和其它科研机构给出的肽的序列, 纯度和数量进行定制合成, 用以科研。
-----------------	---

(二) 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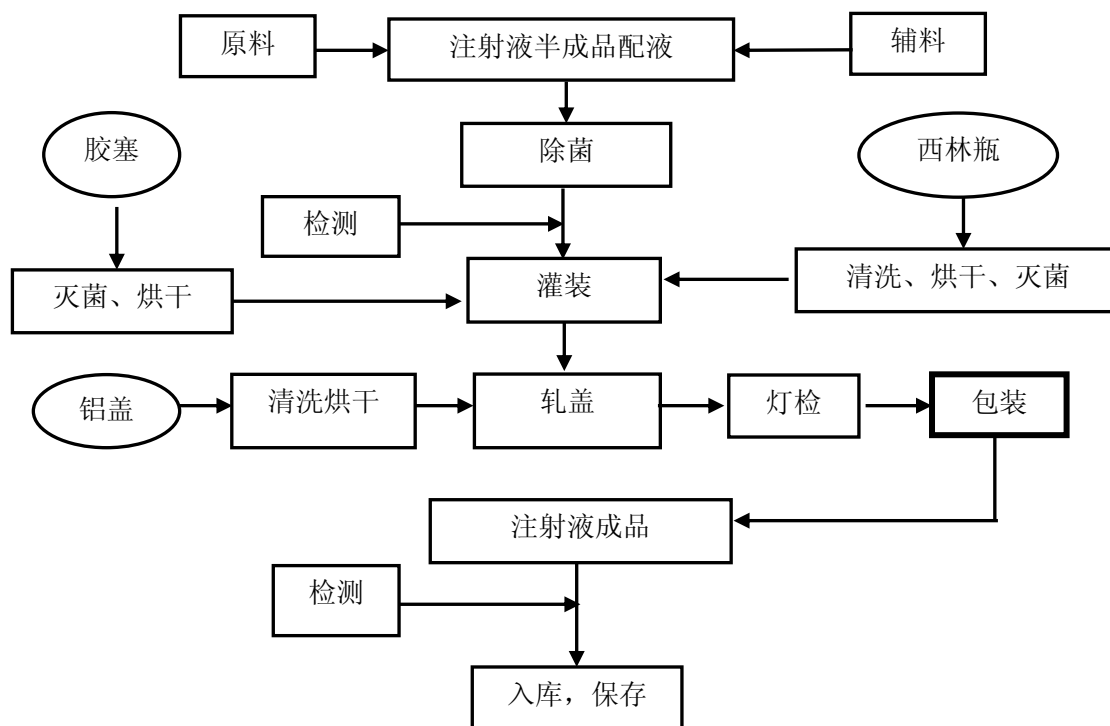
1、多肽原料药生产工艺流程图



2、冻干粉针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3、小容量注射剂制备工艺流程图



（三）主要业务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目前采购模式有以下3种形式：

（1）集中采购

对于本公司使用量、需求量大的物料，如保护氨基酸、西林瓶、胶塞等主要采取集中采购的模式，根据生产计划定时、定量进行采购。

（2）合约采购

对于需求频率比较高的物料如试剂、低值易耗品、气体等，主要采取合约采购的模式。事先选定合格的供应商，并议定供应价格及交易条件等，以确保物料供应来源，简化采购作业，降低采购成本。同时，根据生产计划定时、定量进行采购。

（3）一般采购

对集中采购及合约采购以外的其它物料，采购部根据《申购单》逐单办理询价、议价、签定合同等作业。

2、生产模式

本公司根据销售部门制定的销售计划组织生产。主要流程为：销售部门制定年度和季度销售计划→生产管理部门按库存量制定月生产计划→供应部制定生产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按计划采购→生产完成后成品交供应部仓储。公司严格实行GMP生产管理模式，根据GMP相关标准进行生产管理，生产过程严格按照产品工艺规程、岗位标准操作规程、设备标准操作规程、卫生清洁操作规程等实施产品质量控制，以保证产品安全、有效、质量均一。

3、营销模式

公司对原料药和客户肽采取直销的方式，由公司直接供给制剂生产厂家、研发机构等下游机构。公司对制剂产品采用代理分销及专业化学术推广两种经销方式进行销售，公司制剂产品的销售模式具体如下：

（1）代理分销

公司与经销商签订代理协议，实施组织代理分销模式销售药品。经销商可分为省级代理商及其各级分销商和公司直接分销商。前者以省为单位，与公司发生直接销售关系的仅有一个省级代理商，省级代理商授权分销商开展终端销售活动。区域

学术活动组织、医保、物价等公共事务由省级代理商负责，公司协助开展。后者以地市为单位，公司组织多个代理商开展终端销售工作，学术和公共事务工作由公司与各代理商协调开展。经销商按主要按与本公司的协议价格现款订购药品，经各地经销商分销配送进入医院。

制剂产品销售流程是：医院根据药品库存情况，向经销商提出发货要求，经销商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向公司购买药品，公司收到申请及款项后向经销商发货，经销商将收到药品向医院药房配送，医院凭医生的处方，由药房向患者配售药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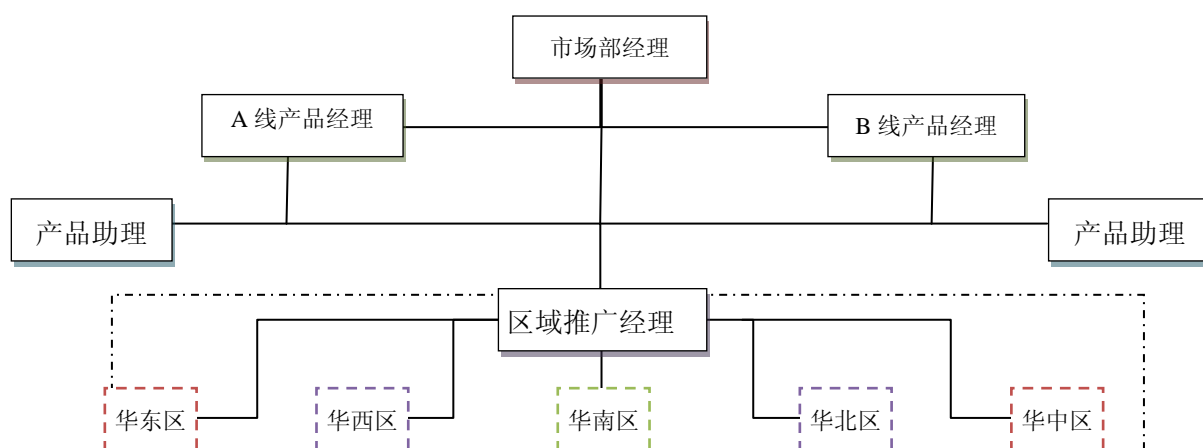
(2) 专业化学术推广

虽然多肽药物多数源于内源性肽或其他天然肽，具有结构清楚、作用机制明确、生物活性高、用药剂量小、毒副作用低、几乎没有免疫原性的特点。但是，目前，多数多肽药物对市场和临床终端都具有新特药的特点，在临床上并没有形成固定的用药习惯，因此，必须通过总部和区域专职的学术支持人员组织学术推广会、学术研讨会及临床试验等方式，向医生介绍病理、药品原理、药品疗效、使用方式、用量及最新信息等，确保医生了解药品的特点、用途，正确地给患者进行治疗。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组织学术推广会增进终端医生对产品机理、药效的认知，给予患者正确处方，并通过专业学术刊物刊登药品广告和发表临床论文，让终端医生识别产品、企业品牌和掌握产品的最新临床研究成果。

公司通过引入大区推广经理制度，构建了“总部（市场部经理-产品线经理-产品助理）+区域（推广经理）”完善的专业化学术推广组织架构。将全国划分为5个大区，公司总部销售部设专职助理，一对一服务模式，改善业务流程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增设大区推广经理和设立办事处，以提升区域终端的推广能力，保证市场终端的信息能及时准确地传达，加强市场推广策略的执行力，提升终端学术服务能力。对新产品公司还部分采取自建办事处的营销模式，增加企业营销能力，提升产品盈利能力。

公司专业化的学术推广组织架构



(四) 公司近三年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生产销售情况

1、近三年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销量

近三年制剂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单位：万支

项目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能利用率
2010年	1,400	693	641	92.50%	49.50%
2009年	600	647	613	94.74%	107.83%
2008年	600	456	484	106.14%	76.00%

注：公司从2008年开始技术改造，2008年停产近3个月，制剂实际产能只有450万支左右，2009年停产近2个月时间，制剂实际产能只有500万支左右，改造完成后公司制剂实际产能扩大到1,400万支。

2、近三年按产品分类主营业务收入及其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制剂	10,731.66	88.56%	8,808.44	95.01%	6,116.55	79.07%
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	4,960.64	46.22%	2,915.29	33.10%	2,711.15	44.32%
注射用生长抑素	2,818.46	26.26%	2,394.49	27.18%	1,986.51	32.48%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708.21	15.92%	1,942.44	22.05%	1,250.17	20.44%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1,074.26	10.01%	1,395.16	15.84%	-	-
其他制剂	170.09	1.58%	161.06	1.83%	168.72	2.76%
原料药	37.74	0.31%	26.87	0.29%	146.17	1.89%

客户肽	1,348.15	11.13%	435.79	4.70%	1,473.13	19.04%
合计	12,117.55	100.00%	9,271.09	100.00%	7,735.85	100.00%

注：表中比例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3、近三年分地区营业业务收入及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10,896.21	89.37%	8,832.94	95.27%	6,250.93	80.80%
其中：华东区	1,853.46	15.20%	1,166.77	12.58%	620.58	8.02%
华北区	1,426.08	11.70%	1,595.27	17.21%	1,254.17	16.21%
华中区	1,468.03	12.04%	1,615.78	17.43%	955.90	12.36%
华西区	4,078.46	33.45%	2,854.80	30.79%	2,469.46	31.92%
华南区	2,070.19	16.98%	1,600.32	17.26%	950.83	12.29%
国外：	1,296.64	10.63%	438.20	4.73%	1,484.99	19.20%
合计	12,192.85	100.00%	9,271.14	100.00%	7,735.92	100.00%

4、近三年主要产品的平均价格变化情况

单位：元/支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平均售价	波动幅度	平均售价	波动幅度	平均售价
注射用胸腺五肽	23.79	39.69%	17.03	5.75%	16.11
注射用生长抑素	28.82	3.37%	27.88	-6.45%	29.80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5.75	-5.74%	6.10	4.32%	5.85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328.12	-2.85%	337.76	--	--

5、近三年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时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0 年度	肇庆大安新特药有限公司	1,139.77	9.35%
	重庆赛力君安医药有限公司	1,093.59	8.97%
	重庆市华烨药业有限公司	751.72	6.17%
	Triplesea Technology USA INC	384.88	3.16%
	甘肃健友药业有限公司	301.79	2.48%
	前五名客户合计	3,671.75	30.13%

2009年度	重庆赛力君安医药有限公司	906.31	9.78%
	肇庆大安新特药有限公司	571.76	6.17%
	重庆市华烨药业有限公司	365.78	3.95%
	安徽阜阳新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62.44	2.83%
	广东一品红药业有限公司	251.90	2.72%
	前五名客户合计	2,358.18	25.45%
2008年度	重庆赛力君安医药有限公司	1,179.17	15.24%
	STEALTH PEPTIDES INTERNATIONAL INC	562.61	7.27%
	河北永正润生医药有限公司	285.44	3.69%
	SynBioSci corporation	243.60	3.15%
	北京凌科尔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227.21	2.94%
	前五名客户合计	2,498.03	32.29%

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没有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其权益。本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其权益。

（五）公司近三年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料采购

1、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变动趋势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保护氨基酸、树脂、试剂、西林瓶、胶塞等。公司主要材料采购单价因采购量增加等原因，整体呈下降趋势，如保护氨基酸和树脂，平均单价自2007年来呈逐年下降趋势；试剂类产品价格基本稳定；西林瓶2007年和2008年全为进口，价格较高，2009年公司改用进口材料国内加工的产品后，价格相应下降；胶塞的市场价格虽然处于上涨趋势，但由于本公司采购量逐年加大，价格平稳。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电费和水费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31%、13.61%、7.09%，价格稳定。

2、主要原材料占成本的比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直接材料成本（万元）	793.19	603.80	803.86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946.00	2,035.00	2,476.61
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	26.92%	29.67%	32.46%

3、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主要商品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0 年度	浙江新康药用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管制注射剂瓶/西林瓶	173.76	12.71%
	EKA 公司	纯化用的填料	92.81	6.79%
	上海天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药用丁基橡胶瓶塞	84.92	6.21%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柴油	77.44	5.66%
	天津南开和成科技有限公司	树脂	75.64	5.53%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		504.57	36.90%
2009 年度	浙江新康药用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管制注射剂瓶/西林瓶	194.12	13.20%
	成都凯泰化工研究所	保护氨基酸	113.83	7.74%
	上海天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橡胶瓶塞/粉针冻干胶塞	111.79	7.60%
	上海星可生化有限公司	乙腈	94.12	6.40%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柴油	83.95	5.71%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		597.81	40.65%
2008 年度	肖特（上海）精密材料和设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玻璃管制注射剂瓶/西林瓶	185.62	15.54%
	成都凯泰化工研究所	保护氨基酸	157.90	13.22%
	天津南开和成科技有限公司	树脂	145.39	12.17%
	Eka 公司	纯化用高分子填料	113.00	9.46%
	深圳市北化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三氟乙酸、二甲基甲酰胺	57.81	4.84%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合计		659.72	55.23%

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2009年前5大供应商中的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2010年前5大

供应商中的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没有关联关系，也未持有其权益。

（六）公司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秉承“天下之道，仁心为药”的理念，牢固树立“药品质量第一责任人”的意识，自觉遵守《药品管理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严格按照 GMP 进行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从原料购进、生产过程控制、成品检验、成品入库、成品放行到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和售后跟踪处理等全过程都有一整套按岗位设置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SOP），确保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按照批准的工艺进行并得到控制，从而保证药品的质量，使公司产品质量零投诉。公司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得到各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认可。自 2004 年公司第一个产品上市以来，每年都接受 10 次以上国家、省、市药品监管部门的 GMP 跟踪检查、飞行检查和日常监督检查，每次均顺利通过。公司质量控制标准、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纠纷及解决方式具体情况如下：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和原辅材料的质量标准均遵循国家药品质量标准。国家药品质量标准分为两种：已收载到药典的产品执行国家药典标准，尚未收载到药典的产品则执行国家药监局药品标准。公司生产的产品大部分都是国内比较新的产品，基本还没有收入《中国药典》，大都是执行国家药监局药品标准。

（1）成品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拥有原料药、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等生产线，以多肽药物为主的制剂和原料药药品批准文号45个。国家药品标准严格规定了药品及原料药的外观、鉴别、杂质检查、含量测定以及微生物和无菌检验的方法和限度。本公司多个产品是国内首家获得生产许可的，拥有新药证书，其质量标准也是国内该品种的第一个质量标准，这些质量标准均是根据国家及国际的药品标准研究而制定，经过多年实践证明具有较高的科学性及很好的适用性。

国家药品质量标准是药品必须达到的最基本标准。为了更好的控制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的疗效和安全性，公司为每个产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质量标准的公司内控质量标准，提高了产品的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并参考国际先进标准增加了部

分检查项目。

(2) 公司原辅材料质量控制标准

原辅材料质量控制是公司质量控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保证药品质量，公司制定了科学合理、全面的技术质量标准143个，这些技术质量标准包括原材料标准、药用辅料标准、包装材料标准、工艺用水（饮用水、纯化水、注射用水）标准以及所有原料药、制剂产品质量标准，所有的标准都依据国家法定标准（最新药典CP2005以及其他具有法律效力的国家标准）制定企业内控标准，企业内控标准中如含量、杂质、微生物限度等关键质量指标均高于法定标准，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确保产品100%符合企业内控标准后才能出厂放行，保证消费者用药安全有效。

2、质量控制措施

(1) 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

公司组织机构健全。公司对所有人员进行了药政法规、GMP、工艺、卫生、标准文件、安全等综合知识与技能的培训，并设立质量管理部（QA），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企业发展的需要。质量管理部为完全独立于生产的专职质量管理部门。质量管理部负责建立和维系公司质量保证体系以及药品生产全过程的监控工作，同时负责公司药品生产和研发以及国内外产品注册等涉及的所有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中间体、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测工作并完善检测记录，出具检测报告。

质量管理部门有健全的制度，完全履行GMP规定的职责，并牵头组织成立了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小组；并制定专人负责留样观察、质量档案、用户投诉、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等方面的工作。公司共制定各类标准文件1,075个，各类记录1,401个，各种文件的制定格式及编码均由QA统一按规定编制。分发和使用文件均是现行版本；空白记录控制发放，建立了批生产记录和批检验记录并由QA进行审核，成品批记录完整，由质量管理部统一归档管理。确保所有生产、检验过程都有标准规程，每一步都按规程操作，有完整的记录，关键工序有QA复核。

(2) 严格的关键控制点管理

根据公司药品生产工艺特点，对影响产品质量的所有关键环节进行重点监控，保证产品质量：

员工培训：确保所有上岗的人员均经过了培训，并对岗位操作内容熟悉。

物料购入：从质量部门审计合格的供应商处购进，该供应商资质在合格有效的

时间范围内。

物料验收：仓管员根据验收标准对物料外观、包装、标示等内容逐项验收，合格后方可接收。

取样检测：质量部门按要求在规定的洁净条件下取样，按规定的质量标准检验，合格后发放检验报告。

发放：物料部门根据合格报告办理正式入库，在规定的使用期限内发放使用。

储存：物料应按各品种项下规定的储存条件储存

工艺用水：公司使用的饮用水、纯化水和注射用水管道均定期清洗、灭菌，并按规定定期检测，验证。合格后才能用于生产。

洁净区环境：定期对洁净区进行环境监测，悬浮粒子及沉降菌检测符合标准要求，温、湿度符合标准要求；风速、风量符合要求；压差符合要求。

仪器、设备：生产设备经过验证，并在验证有效时间范围内使用，生产和检验的仪器、仪表、量具、衡具，其适用范围和精密度符合生产和检验要求，并定期校验，贴有合格标记。

生产工艺过程：符合国家药监局批准的工艺要求，生产工艺参数严格按标准执行，生产过程符合GMP要求，偏差经过调查处理。

中间体控制：符合各品种项下中间体检测标准，凭合格检验报告单放行。

成品检验：检验标准符合公司内控的质量标准，检验方法正确，符合国家药监局批准的产品质量标准中方法规定，检验过程无偏差，全项检验，并根据结果出具检验报告单。

成品放行：QA审核生产、检验过程无异常，检测合格，质量授权人审核相关记录后，签发产品放行单，仓库凭放行单发放产品。

3、质量纠纷及解决方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客户服务部门，主要负责药品安全性方面的信息收集、处理客户投诉，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公司建立了销售记录管理规程，加强对销售记录的管理，保证销售记录内容完整，并能准确、完整的反应每批产品的销售去向，以便在必要时能够及时、全部收回。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药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制度，设立了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小组，由生产、质量、销售、研发部门的人员组成。有专人负责收集产品的不良反应事件、

并及时将不良反应上报到国家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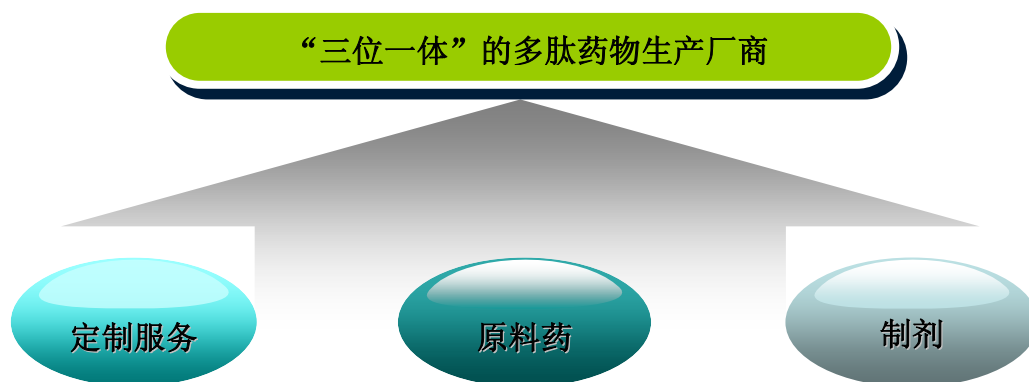
公司建立了用户投诉处理管理规程、药品召回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详细规定了用户投诉调查处理和产品质量问题查处的书面规程，对客户的质量反馈以及咨询由专业人员处理，处理过程有详细记录。对每一件质量投诉和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均以书面程序进行调查处理和详细记录，调查还扩大到相邻批号的产品。

公司有完善的药品收回系统，能及时有效地从市场上召回有或怀疑有质量问题的产品。

由于公司按照《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严格进行药品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从原料购进、生产过程控制、成品检验、成品入库、成品放行到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和售后跟踪处理等全过程都有一整套按岗位设置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确保每一个环节都严格按照批准的工艺进行并得到控制，从而保证药品的质量。因此，近三年公司没有接到过任何因产品质量问题的投诉。

（七）公司业务及模式的创新性

国内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多是只专注于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中某一个模块。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少数集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并通过三块业务的互通互补促进公司的发展。



五、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电子设备	149.98	97.17	52.81	35.21%
机器设备	5,434.63	1,071.16	4,363.47	80.29%
仪器仪表	363.06	102.47	260.59	71.78%
运输设备	170.60	76.90	93.70	54.92%
其他办公设备	138.13	49.43	88.70	64.21%
合计	6,256.42	1,397.13	4,859.28	77.67%

1、主要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不持有房屋产权。

2、主要生产设备

本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系公司自主购买取得，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技术先进性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制剂新生产线	1	国际先进	698.39	635.33	90.97%
2	液相色谱仪	15	国际先进	372.97	330.36	88.58%
3	高效液相色谱仪	13	国际先进	292.31	209.58	71.70%
4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6	国际先进	229.36	216.44	94.37%
5	A105 回转立式圆瓶贴标入托系统	1	国际先进	96.00	77.80	81.04%
6	装柱机 MOD CO	2	国际先进	88.21	74.27	84.20%
7	制备型液相色谱仪 SD-2	1	国际先进	82.09	76.26	92.90%
9	多肽合成仪	1	国际先进	76.67	55.35	72.19%
10	气相色谱仪	2	国际先进	65.65	44.93	68.44%
11	SMPS-230 交响乐型多肽合成仪	1	国际先进	45.73	36.96	80.82%
12	圆瓶贴标机	1	国际先进	41.13	26.63	64.75%
13	温度验证仪	1	国际先进	40.26	39.02	96.92%
14	分析型高效液相色谱仪	3	国际先进	36.86	29.75	80.71%
15	多肽自动合成仪	1	国际先进	34.19	34.19	100.00%

16	全自动多肽合成仪 perspective	1	国际先进	33.05	26.70	80.79%
17	德国戴安 Dioner Summit HPLC	1	国际先进	28.02	20.18	72.02%
18	进口单波长旋光仪	1	国际先进	26.41	15.14	57.33%
19	半制备型高效液相色谱仪	2	国际先进	24.44	18.57	75.98%
20	离子色谱仪	1	国际先进	24.25	18.50	76.29%
21	旋转蒸发仪系统	1	国际先进	23.56	17.34	73.60%
22	多肽裂解仪	1	国际先进	21.37	21.37	100.00%
23	红外分光光度计	1	国际先进	16.52	11.03	66.77%

(二) 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1宗土地的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位置	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证	使用期限	所有人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深圳市坪山新区 国家生物医药基地	25,257.92	深房地字第 6000419280号	2008-09-03至 2058-09-02	深圳翰宇药业股 份有限公司	出让	否

注：深圳市坪山新区由原来的深圳市坪山街道、坑梓街道和大工业区整合而成的，是继深圳市光明新区之后设立的第二个政府直接管理的功能区。

2、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拥有73项商标（包括翰宇生物转让给公司部分），上述商标未发现有担保及其他限制性权益。

本公司拥有的商标明细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权利人	注册号	核定使用 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翰宇药业	3132781	第1类	2003-6-28 至 2013-6-27
2	翰宇	翰宇药业	3141808	第5类	2003-6-7至2013-6-6
3	翰康	翰宇药业	4053365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4	翰固	翰宇药业	4053353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5	翰欣	翰宇药业	4053366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6	翰宁	翰宇药业	4053361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7	翰安	翰宇药业	4053362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8	翰恒	翰宇药业	4053359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9	翰华	翰宇药业	4053355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0	翰太	翰宇药业	4053363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1	翰泰	翰宇药业	4053364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2	翰唯	翰宇药业	4053354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3	翰珍	翰宇药业	4053358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4	翰真	翰宇药业	4053357	第5类	2007-2-7至2017-2-6
15	泰定素	翰宇药业	3508275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16	泰钙素	翰宇药业	3508296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17	泰宫素	翰宇药业	3508294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18	泰康素	翰宇药业	3508284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19	泰可素	翰宇药业	3508285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20	泰亮素	翰宇药业	3508288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1	泰泌素	翰宇药业	3508286	第5类	2005-1-14至2015-1-13
22	泰宁素	翰宇药业	3508292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3	泰生素	翰宇药业	3508297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4	泰糖素	翰宇药业	3508295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5	泰喜素	翰宇药业	3508287	第5类	2005-1-14至2015-1-13
26	泰欣素	翰宇药业	3508293	第5类	2005-3-28至2015-3-27
27	泰抑素	翰宇药业	3508274	第5类	2005-5-21至2015-5-20
28	翰心	翰宇药业	4053360	第5类	2007-4-28至2017-4-27
29	翰清	翰宇药业	4857958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0	翰通	翰宇药业	4857967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1	翰特	翰宇药业	4857966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2	翰方	翰宇药业	4857985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3	翰顺	翰宇药业	4857984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4	翰润	翰宇药业	4857983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5	翰瑞	翰宇药业	4857982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6	翰学	翰宇药业	4857981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7	翰全	翰宇药业	4857980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8	翰和	翰宇药业	4857979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39	翰快	翰宇药业	4857978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0	翰功	翰宇药业	4857977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1	翰归	翰宇药业	4857976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2	翰高	翰宇药业	4857995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3	翰露	翰宇药业	4857994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4	翰乐	翰宇药业	4857993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5	翰立	翰宇药业	4857992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6	翰品	翰宇药业	4857991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7	翰平	翰宇药业	4857990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8	翰福	翰宇药业	4857989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49	翰奋	翰宇药业	4857988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50	翰丰	翰宇药业	4857987	第5类	2009-10-28至2019-10-27
51	翰明	翰宇药业	4858005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52	翰佳	翰宇药业	4473385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53	翰仁	翰宇药业	4473384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54	翰宝	翰宇药业	4473402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55	翰林	翰宇药业	4473401	第5类	2008-6-28至2018-6-27
56	翰利	翰宇药业	4473399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57	翰源	翰宇药业	4473398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58	翰强	翰宇药业	4473397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59	翰辉	翰宇药业	4473396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0	翰海	翰宇药业	4473395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1	翰能	翰宇药业	4473394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2	翰迈	翰宇药业	4857986	第5类	2009-1-21至2019-1-20
63	翰效	翰宇药业	4473375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4	翰诺	翰宇药业	4473374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5	翰生	翰宇药业	4473392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6	翰达	翰宇药业	4473391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7	翰成	翰宇药业	4473390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8	翰舒	翰宇药业	4473389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69	翰普	翰宇药业	4473388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70	翰静	翰宇药业	4473386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71	翰文	翰宇药业	4473352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72	翰卫	翰宇药业	4473351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73	翰克	翰宇药业	4473317	第5类	2008-5-7至2018-5-6

3、专利

目前公司拥有2项发明专利和29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1) 已获得授权专利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所有人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至
1	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变构肽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ZL99105075-4	1999-4-13	二十年
2	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生物活性肽	发明专利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专利号 ZL00101746-2	2000-1-21	二十年

公司拥有的上述专利权在有效期内，均未失效，专利权年费已缴纳，不存在欠缴情形，也不存在法律纠纷。

(2) 正在申请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所有人	申请日	申请号
1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醋酸去氨加压素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7-8-22	200710076544.6
2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制备爱啡肽的新工艺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7-8-23	200710076636.4
3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去氨加压素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7-8-22	200710076543.1
4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奈西利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9	200910104860.9
5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艾塞那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3	200910104990.2
6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艾塞那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3	200910104987.0
7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爱啡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3	200910104986.6
8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亮丙瑞林(Leuprorelin)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3	200910104992.1
9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奈西利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9	200910104861.3
10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法制备 Eptifibatide 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3	200910104994.0
11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法和液相法结合制备亮丙瑞林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13	200910104993.6
12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氧化环合合成特利加压素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0-29	200910110354.0
13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法合成阿加曲班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3-31	2009101064669
14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普兰林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4-21	2009101067578

15	发明专利	一种纯化卡贝缩宫素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4-21	2009101067582
16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法和液相法结合合成阿加曲班的新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4-21	2009101067597
17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制备卡贝缩宫素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4-24	2009101068890
18	发明专利	一种胸腺肽 $\alpha 1$ 脱盐的工艺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07-24	200910304817.7
19	发明专利	一种齐考诺肽制备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2-8	2009101886860
20	发明专利	一种合成普兰林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2-18	2009101890866
21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伐普肽的方法	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	2009-12-18	2009101890870
22	发明专利	一种伐普肽的纯化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2-26	201010116374.1
23	发明专利	一种来匹卢定的纯化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2-26	201010116391.5
24	发明专利	一种抗血小板凝集的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3-12	201010124592.X
25	发明专利	一种人甲状旁腺激素(1-34)的纯化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3-30	201010138985.6
26	发明专利	一种胸腺肽 $\alpha 1$ 的纯化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3.30	201010138995.X
27	发明专利	一种特利加压素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4-9	201010147970.6
28	发明专利	一种固相制备布舍瑞林的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8-17	201010256054.6
29	发明专利	一种他替瑞林中间体及他替瑞林的合成方法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14	201010509468.5

注：表中第1项“一种制备醋酸去氨加压素的方法”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登记手续通知书》，即将取得专利证书；表中第23项“一种来匹卢定的纯化方法”原受理通知书上名称为“一种人甲状旁腺激素(1-34)的纯化方法”，公司已委托深圳市科吉华烽知识产权事务所申请名称变更。

公司上述专利申请已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均不存在专利申请被驳回、撤回、视为撤回的情形。

4、中国国家顶级域名注册证书

域名	注册所有人	证书颁发机构	有效期
hybio.com.cn	翰宇药业	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1-2-20 至 2011-2-20

注：北京新网数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获国内顶级域名权威机构 CNNIC 授权的国家顶级域

名注册服务商。

（三）公司资产租赁情况

根据翰宇药业与翰宇生物于2010年3月签订的《深圳市房屋租赁合同书》[合同登记（备案）号：南HD014121]，翰宇药业向翰宇生物租赁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二路37号翰宇生物医药园部分厂房、办公楼等，租赁房屋建筑面积共计10,888.92平方米，每平方米每月租金平均为23.04元，月租金总额为250,939.21元，租赁期限为2010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翰宇生物已取得上述租赁房产的房地产证，房地产证号为深房地字第4000241966号。

根据翰宇有限与翰宇生物于2009年1月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住宅）》[合同登记（备案）号：FA011143（备）]，翰宇有限向翰宇生物租赁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松坪山水木路1号16栋101、102、201、202、301、302、401、402、501、502、601、602、701、702房屋作为住宅使用，建筑面积共计1,351.28平方米，租金为每平方米每月20元，月租金总额为27,025.60元，租赁期限为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翰宇生物已取得上述房屋的房产证。

根据翰宇有限与翰宇生物于2009年1月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住宅）》[合同登记（备案）号：南FA007690（备）]，翰宇有限向翰宇生物租赁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镇松坪山水木路1号19栋102、202、302、402、502房屋作为住宅使用，建筑面积共计367.52平方米，租金为每平方米每月20元，月租金总额为7,350.40元，租赁期限为2009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翰宇生物已取得上述房屋的房产证。

1、公司租赁翰宇生物办公楼、厂房及职工宿舍不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租赁的办公楼、厂房及职工宿舍的权属均为翰宇生物所有，目前的成新率高，适用状况良好，不存在任何的抵押、扣押及质押行为，在可预见的期限内，能持续稳定的供公司使用，不存在被拆迁或转让的可能。公司与翰宇生物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并就该等租赁合同进行了备案登记。

公司租赁的职工宿舍共计19套，均已取得房产证，权利人为翰宇生物。

由于翰宇生物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控制的公司，故发行人租赁该等房产的行为在可预见的期限内是稳定、可持续的。该等资产的成新率高，适用状况良好。

翰宇生物作为发行人的原控股股东，一直积极地支持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与发展。但由于翰宇生物和深圳市规划国土局签定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深地合字（2001）3052号）约定，上述办公楼、厂房所在的翰宇生物医药园的土地，系以协议方式出让并减免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土地。而深圳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2001年3月22日审议通过《深圳经济特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禁止转让高新区内以协议方式出让并减免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根据2010年12月12日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函》（深府办函（2010）128），“该土地和厂房不能转让给翰宇药业”。

因此，翰宇生物医药园土地、厂房及办公楼不能转让给发行人，故发行人只能采用租赁形式使用，但这种租赁行为在可预见的期限内稳定可靠，不会给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性。

发行人租赁的职工宿舍具有较强的可替代性，即使未来出现租赁不能持续的情形，发行人亦可以在相关区域内找到合适的房屋，因此，该等租赁行为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为保护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翰宇生物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1）翰宇生物承诺

2010年11月29日，翰宇生物承诺：若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允许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且公司生产经营仍需使用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翰宇生物在半年内将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按转让时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公司。

（2）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

2010年11月29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允许翰宇生物转让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且公司生产经营仍需使用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确保其控制的翰宇生物在半年内将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按转让时的账面价值转让给公司；若因国家或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出现变化，公司不能继续租赁翰宇生物医药园房地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全额承担公司搬迁生产场地产生的搬迁费用和公司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保荐机构认为：

翰宇生物合法拥有所出租给发行人的房屋的所有权，该等房屋的权属清晰。发

行人与翰宇生物之间的房屋租赁关系合法有效，在《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内，发行人合法拥有所承租房屋的使用权，发行人利用租赁的房产进行生产经营对其资产的完整性不构成不利影响，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

发行人律师认为：

翰宇生物合法拥有所出租给发行人的房屋的所有权，该等房屋的权属清晰，发行人依据《房地产证》上记载的用途使用该等房屋，适用状况良好。

发行人与翰宇生物之间的房屋租赁关系合法、有效，在《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内，发行人合法拥有所承租房屋的使用权，同时，发行人已经通过出让方式取得了一宗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工业区坑梓镇的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书编号：深房地字第6000419280号），根据发行人的说明，发行人将利用该宗土地投资兴建生产经营场所。基于上述，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目前利用租赁的房产进行生产经营对其资产的完整性不构成不利影响，发行人的资产独立完整。

六、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一）药品生产许可证

证书编号	生产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粤 20110125 号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原料药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12-31

（二）药品 GMP 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日期	发证机构
1	粤 F0252	原料药（缩宫素溶液、醋酸曲普瑞林）	2010-05-07	2005-05-08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	粤 H0339	原料药（硫普罗宁、醋酸奥曲肽、奥扎格雷）	2011-01-19	2006-01-20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粤 H0381	原料药（普罗瑞林、醋酸去氨加压素）	2011-07-27	2006-07-28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K5074	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	2014-10-20	2009-10-21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5	K0862	原料药（醋酸特利加压素、鲑降钙素、胸腺五肽、生长抑素）	2014-10-27	2009-10-28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上表中粤F0252药品GMP证书已于2010年5月7日到期，涉及醋酸曲普瑞林和缩

宫素溶液两种原料药；粤H0339药品GMP证书于2011年1月19日到期，涉及硫普罗宁、醋酸奥曲肽、奥扎格雷三种原料药。报告期内上述五种原料药及其对应的制剂产量和销量很小，或者没有生产和销售。因此，粤F0252药品GMP证书和粤H0339药品GMP证书有效期届满对公司业务没有不利影响。

同时，公司正在进行新的原料药生产线建设，目前，原料药车间建设施工招标工作已经完成，并于2010年10月开始工程施工。由于现有生产线的产能只能满足现有主要的在销制剂产品的原料药生产供应，如果再增加GMP认证工作，将对原料药供应造成影响。根据《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制度规定，新建原料药生产车间必须申请GMP认证。为避免对现有主要在销制剂产品的生产造成影响，公司计划将以上五种原料药产品的GMP复认证和新建成的原料药车间GMP认证合并完成。综上，粤F0252药品GMP证书和粤H0339药品GMP证书有效期届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不利影响。

（三）新药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药品名称	持有者	发证机构
1	国药证字 H20041253	盐酸高血糖素	翰宇药业、翰宇生物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	国药证字 H20050509	醋酸曲普瑞林	翰宇药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3	国药证字 H20040214	鲑降钙素	翰宇药业、无锡杰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万基药业有限公司、深圳万基药业杰西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国药证字 H20040215	鲑降钙素注射液	翰宇药业、无锡杰西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万基药业有限公司、深圳万基药业杰西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5	国药证字 H20051062	醋酸奥曲肽	翰宇药业、成都力思特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6	国药证字 H20060173	醋酸去氨加压素	翰宇药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7	国药证字 H20090105	醋酸特利加压素	翰宇药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公司已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完成了鲑降钙素等43个药品注册批件的企业名称变更申请，43个品规的“药品批准证明文件及其附件的复印件”包括药品注册批件、补充申请批件、商品名批件、药品标准颁布件、新药证书均已一并变更完毕。

（四）药品注册证及生产批文

1、药品注册批件（包括补充申请批件）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剂型	药品批准文号	批件号	注册分类
1	鲑降钙素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40302	2004S00707	化学药品第四类
2	鲑降钙素注射液	1ml:50IU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40303	2004S00708	化学药品第四类
3	生长抑素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44100	2004S02284	化学药品第6类
4	注射用生长抑素	0.25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44101	2004S02285	化学药品第6类
5	注射用生长抑素 (补充申请批件)	0.75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45465	2004B04257	化学药品
6	注射用生长抑素 (补充申请批件)	2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4372	2006B00879	化学药品
7	注射用生长抑素 (补充申请批件)	3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45274	2004B04261	化学药品
8	胸腺五肽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46021	2004S04966	化学药品第6类
9	注射用胸腺五肽	1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46283	2004S05371	化学药品第6类
10	注射用胸腺五肽 (补充申请批件)	1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6810	2005B03818	化学药品
11	醋酸曲普瑞林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0717	2005S02127	化学药品第3.1类
12	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	1ml:0.1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4351	2005S02143	化学药品第6类
13	缩宫素溶液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3170	2005S00277	化学药品第6类
14	注射用缩宫素	5单位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9993	2005S10615	化学药品第6类
15	注射用缩宫素	10单位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9994	2005S10616	化学药品第6类
16	缩宫素注射液	1ml:10单位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3171	2005S00278	化学药品第6类
17	盐酸高血糖素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41803	2004S05293	化学药品第3.1类
18	注射用盐酸高血糖素	1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46036	2004S04978	化学药品第6类

19	注射用阿魏酸钠	0.1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7340	2005S06241	化学药品第6类
20	注射用阿魏酸钠	0.15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7341	2005S06242	化学药品第6类
21	注射用阿魏酸钠	0.3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7342	2005S06243	化学药品第6类
22	盐酸昂丹司琼注射液	2ml:4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474	2006S04902	化学药品第6类
23	盐酸昂丹司琼注射液	4ml:8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475	2006S04903	化学药品第6类
24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4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9016	2005S08965	化学药品第6类
25	奥扎格雷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8271	2005S07686	化学药品第6类
26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2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8272	2005S07687	化学药品第6类
27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4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8273	2005S07688	化学药品第6类
28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8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8274	2005S07689	化学药品第6类
29	醋酸奥曲肽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1565	2005S05628	化学药品第四类
30	注射用更昔洛韦	5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53567	2005S00840	化学药品第6类
31	硫普罗宁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4894	2005S02861	化学药品第6类
32	注射用硫普罗宁	0.1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7514	2006S06213	化学药品第6类
33	普罗瑞林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58904	2005S08812	化学药品第6类
34	注射用普罗瑞林	0.5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4215	2006S01675	化学药品第6类
35	七叶皂苷钠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66243	2006S04648	化学药品第6类
36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5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244	2006S04649	化学药品第6类
37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10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245	2006S04650	化学药品第6类
38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15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6246	2006S04651	化学药品第6类
39	醋酸去氨加压素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H20060292	2006S01721	化学药品第3.1类
40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4u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4093	2006S01571	化学药品第6类
41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15u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64094	2006S01572	化学药品第6类
42	醋酸特利加压素	--	原料药	国药准字	2009S02572	化药3.1类

				H20090275		
43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1m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093804	2009S02678	化药 6 类
44	注射用醋酸去氨加压素	4u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100057	2010S00542	化药 5 类
45	注射用醋酸去氨加压素	15ug	注射剂	国药准字 H20100058	2010S00543	化药 5 类

对上表中已到期或即将到期的《药品注册批件》，公司均已申请药品再注册，并已取得《药品再注册批件》或《药品再注册受理通知书》。

2、药品再注册批件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批件号	批准日期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1	鲑降钙素	原料药	2010R001687	2010-04-19	2015-04-18
2	鲑降钙素注射液	1ml:50IU	2010R001688	2010-04-19	2015-04-18
3	生长抑素	原料药	2010R001708	2010-04-19	2015-04-18
4	注射用生长抑素	0.25mg	2010R001689	2010-04-19	2015-04-18
5	注射用生长抑素	0.75mg	2010R001711	2010-04-19	2015-04-18
6	注射用生长抑素	2mg	2010R001710	2010-04-19	2015-04-18
7	注射用生长抑素	3mg	2010R001709	2010-04-19	2015-04-18
8	盐酸高血糖素	原料药	2010R001715	2010-04-19	2015-04-18
9	胸腺五肽	原料药	2010R001714	2010-04-19	2015-04-18
10	注射用胸腺五肽	1mg	2010R001690	2010-04-19	2015-04-18
11	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2010R001691	2010-04-19	2015-04-18
12	缩宫素溶液	原料药	2010R001692	2010-04-19	2015-04-18
13	注射用更昔洛韦	0.05g	2010R001693	2010-04-19	2015-04-18
14	醋酸曲普瑞林	原料药	2010R001712	2010-04-19	2015-04-18
15	硫普罗宁	原料药	2010R001713	2010-04-19	2015-04-18
16	注射用盐酸高血糖素	1mg	2010R006946	2010-09-09	2015-09-08
17	醋酸奥曲肽	原料药	2010R007498	2010-09-26	2015-09-25
18	注射用阿魏酸钠	0.1g	2010R007488	2010-09-30	2015-09-29
19	注射用阿魏酸钠	0.15g	2010R007493	2010-09-30	2015-09-29
20	注射用阿魏酸钠	0.3g	2010R007496	2010-09-30	2015-09-29
21	奥扎格雷	原料药	2010R007491	2010-09-30	2015-09-29
22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20mg	2010R008507	2010-09-30	2015-09-29

23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40mg	2010R008512	2010-09-30	2015-09-29
24	注射用奥扎格雷钠	80mg	2010R008504	2010-09-30	2015-09-29
25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40mg	2010R007482	2010-09-30	2015-09-29
26	普罗瑞林	原料药	2010R007495	2010-09-30	2015-09-29
27	注射用缩宫素	5 单位	2010R008640	2010-09-30	2015-09-29
28	注射用缩宫素	10 单位	2010R008654	2010-09-30	2015-09-29
29	醋酸去氨加压素	原料药	2010R009848	2010-12-02	2015-12-01

3、药品再注册受理通知书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受理文件号	受理日期
1	缩宫素注射液	1ml:10 单位	CYHZ0904083 粤	2009-07-10
2	醋酸曲普瑞林注射液	1ml:0.1mg	CYHZ0905916 粤	2009-09-25
3	注射用普罗瑞林	0.5mg	CYHZ1020611 粤	2010-09-21
4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4ug	CYHZ1020598 粤	2010-09-21
5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15ug	CYHZ1020600 粤	2010-09-21
6	七叶皂苷钠	原料药	CYHZ1025245 粤	2010-12-31
7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5mg	CYHZ1025246 粤	2010-12-31
8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10mg	CYHZ1025247 粤	2010-12-31
9	注射用七叶皂苷钠	15mg	CYHZ1025248 粤	2010-12-31
10	盐酸昂丹司琼注射液	2ml:4mg	CYHZ1100583 粤	2011-01-26
11	盐酸昂丹司琼注射液	4ml:8mg	CYHZ1100584 粤	2011-01-26

(五) 药品临床试验批件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	剂型	申请人	批件号	获临床批件时间	临床试验内容	临床试验进展情况
1	醋酸去氨加压素片	0.1mg	片剂	翰宇药业	2006L01825	2010 年 1 月	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暂未开展
2	醋酸去氨加压素片	0.2mg	片剂	翰宇药业	2006L01826	2010 年 1 月	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暂未开展
3	硫普罗宁片	0.1g	片剂	翰宇药业	2006L04324	2006 年 11 月	人体生物等效性试验	已完成, 2009 年 12 月申报生产
4	爱啡肽注射液	5ml:10mg	注射剂	翰宇药业	2006L01902	2006 年 6 月	III期临床	已完成, 2010 年 3 月申报生产
5	爱啡肽	--	原料药	翰宇	2006L01915	2006 年 6 月	III期临床	已完成, 2010 年 3

				药业				月申报生产
--	--	--	--	----	--	--	--	-------

七、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一）核心技术

由于多肽的极不稳定性和杂质的多变性，多肽药物原料药的规模化合成、纯化一直以来是困扰多肽药物产业化的关键环节和核心技术所在。而新型多肽药物的开发中，基于合理设计理念下的各类修饰技术是多肽化合物合成的核心环节。公司通过多年的自主研发，拥有了一系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实现多肽药物规模化生产的核心技术，并掌握了一系列应用于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的多肽修饰相关技术，二者是公司不断开发出新的多肽药物并实现规模化生产的重要技术保障。

1、固相多肽合成技术的运用

多肽产品的合成方法，主要有液相法和固相法。本公司掌握了国际先进的固相多肽合成技术，并运用到具体产品的生产中，相对于传统的液相合成技术，中间处理步骤大大简化，耗费溶剂不到传统液相合成的十分之一，总收率明显提高，耗费的时间也大大缩短；同时，使用的溶剂易于回收，污染大大降低。因此，公司的固相多肽合成技术能够起到“节能减排”效果，并大大提高产业化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多重替代法生产保护氨基酸树脂的运用

保护氨基酸树脂质量的好坏，直接影响多肽的产率、活性等。常规方法制备保护氨基酸树脂，其氨基替代度、溶胀率不易控制，是多肽合成的难点。多重替代法独特工艺来生产保护氨基酸树脂，即根据氨基酸结构及侧链保护基的差异来调整原料的用量、加入顺序、反应时间和次数等反应条件的合成方法。公司通过多重替代法能够生产出高质量的保护氨基酸树脂，提高多肽的产率、活性等，能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3、相转移法生产保护氨基酸的运用

在保护氨基酸制备中，目前国内外一般采用Fmoc-Cl（芴甲氧羰酰氯，氨基酸

氨基保护的反应试剂)与氨基酸在稀碱溶液中反应的方法,虽然收率和纯度均较好,但反应时间较长。公司通过在反应中加入有机溶剂和相转移催化剂,使反应时间缩短,收率提高,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4、利用固相假稀效应进行的高效环合技术的运用

针对环化肽,目前的生产工艺主要以液相进行环合,这种方法需要反应原料在极稀的溶液中反应,在规模化生产中需大量溶剂,会产生大量废液。公司利用固相假稀效应原理,自主研发了固相高效环合技术,通过工艺优化,收率达到与液相一致,反应时间缩短至液相反应的1/8-1/6,反应废液仅为液相反应的1/10,起到“节能减排”效果,并大大降低生产成本。

5、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的运用

粗肽中存在的杂质可变性大,其纯化是制约活性多肽生产的瓶颈之一,一般采用多次纯化、多级梯度洗脱的方法,但周期长、成品收率低。公司根据不同多肽特定的序列、空间结构、等电点及亲疏水性等特点而设计的多肽分离纯化技术,即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进行多肽的纯化,一次分离即可保证产品的纯度、活性和收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

6、新型多肽药物开发中的多肽修饰技术的运用

新型多肽药物的开发中,基于合理设计理念下的多肽修饰技术是其核心环节和核心技术所在。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掌握了一系列多肽修饰技术,是公司不断开发出新型多肽药物的重要技术保障,主要有:

(1) 多肽靶向给药技术

利用与体内特异性靶点结合的多肽配体进行与生命体相容的高分子修饰后,将药物分子包裹,然后高选择性地将其送达作用靶细胞或靶器官的原理,开发出了系列多肽靶向给药体系,为开发新型的靶向治疗药物,大大降低毒副作用提供了技术保障。

(2) 多肽的糖修饰技术

多肽分子在糖修饰后,其生理活性将有突出的增强,本公司经过自主研发,现已成功发展了多肽单元的单糖、多糖修饰技术,为系列全新糖修饰多肽药物的研究开发提供了技术保障。

(3) 多肽的定位同位素标记定位技术

多肽分子的同位素标记是在研究多肽药物作用机理中非常重要的一种技术，公司经多年攻关，现已发展了多肽单同位素、多同位素、单点及多点的标记技术，为系列多肽药物的作用机理研究提供了技术保障。

(4) 多肽的二维构象冻结技术

多肽分子的二维构象是其发挥药理作用的基础，公司自主研发了多种侧链烯键氨基酸单元，利用烯炔复分解反应原理，对多肽进行类似“订书机”的操作进行二维活性构象的冻结技术，同时大大提高了多肽分子对抗酶降解的能力，为系列基于二维活性构象的全新多肽药物研发提供了技术保障。

(5) 多肽的磷酸化修饰技术

磷酸化是生命反应过程中具有非常重要生理作用的一种反应，公司经多年自主研究，现已发展了多种侧链磷酸化保护氨基酸单元，实现了多肽单磷酸化及多磷酸化的修饰技术，为系列磷酸化多肽药物的研究提供了技术保障。

(6) 多肽的荧光修饰技术

多肽分子的荧光标记是在研究多肽药物作用靶点中非常重要的一种可视化技术，公司现已掌握了多种、多位点多肽荧光标记技术，为系列多肽药物的作用靶点研究提供了技术保障。

(7) 多肽的高分子修饰技术

多肽的高分子修饰，是开发抗酶降解多肽药物及开发穿膜多肽药物的一种重要技术手段，公司历经多年研究，自主研发了多种高分子（PEG、PEI等）多个位点修饰多肽的技术，为长效多肽药物的研发提供了技术保障。

(8) 树枝状多肽修饰技术

树枝形多肽能高效地穿透细胞膜，从而增加药物的疗效和生物利用度；树枝形多肽的非免疫原性使得其能够作为一个安全的药物载体在实际治疗中发挥作用。基于树枝形多肽的一套成熟的药物控制释放体系可以普遍降低药物的毒副作用，增加病人的耐受度等。公司现已自主研发出多种树枝状（Dendrimer）多肽修饰技术（同多肽链、异多肽链），为小分子多肽疫苗和新型多肽药物的研发提供了技术保障。

(二) 核心技术来源和形成过程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多肽研发中心和研发团队的自主研发，同时翰宇

有限与翰宇生物于 2007 年 12 月与签订《知识产权转让协议》、《专利权转让协议》及《商标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所有知识产权，包括商标、专利、技术工艺、技术秘密和其它内容的知识产权以及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权利一揽子无偿转让给翰宇有限。

1、多肽研发中心为公司核心技术来源和形成的重要平台

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为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拥有先进的研发装备，为我国目前从事多肽药物装备最先进、最齐全的研发中心之一。多肽研发中心自组建以来，立足于多肽药物关键技术的创新和应用，不断从国内外引进多肽前沿技术人才，加上先进的装备，形成了国内多肽创新药物筛选平台和多肽产品规模化生产制备技术平台。

为保持先进性，多肽研发中心自设立以来就进行持续的内部建设并不断提升管理的科学化水平。目前，多肽研发中心有中心主任、管理委员会、技术委员会、技术专家顾问、中心副主任、总工程师等，下设研发部、注册部、客户肽服务部等部门。多肽研发中心按照科学、合理、高效的原则，引入企业和工程项目的管理办法和经验，建立富有活力的内部管理体制。管理形式采取管理委员会领导下的主任负责制，并由管理委员会制定多肽研发中心的建设与发展方向，协调中心成员单位的技术合作和经济事务等重大问题。技术委员会由本领域内科技、企业界的专家组成，作为多肽研发中心的技术咨询机构，并对中心主任负责。

2、公司强大的研发技术团队、经验丰富的核心技术人员以及行之有效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是公司核心技术来源和形成的关键

公司在国内多肽药物研发人才稀缺的情况下，打造国内综合实力最强的多肽药物研发技术团队之一，拥有包括留美博士后、博士、硕士等组成的从事多肽药物研发技术人员 85 人。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袁建成、马亚平、何平等均具有丰富的多肽药物行业经验，均是在多肽药物领域具有 5 年左右或以上研发经验的优秀人才。其中，公司总裁袁建成博士自 1990 年开始，一直专注于多肽药物在临床中的应用研究，并主持或参与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重大新药创制”、国家“863 计划”、国家“十五”、“十一五”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级火炬计划、全军医药卫生科研基金面上课题、全军“九五”医学科研规划指令性课题等科研课题，在多肽药物的临床应用与产业化方面取得了卓越的成绩；现任多肽研发中心负责人马亚平博士自 1995 年开始，一直

专注于多肽药物及各种肽模拟物、肽修饰的应用研究，在多肽制药行业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同时，多肽研发中心在招聘和使用技术人才过程中，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形成了行之有效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能够有效激发研发人员潜能与创造力，加快核心技术形成的效率。

3、持续的研发投入是公司核心技术形成的重要保障

近年来，公司均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2007-2009 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5% 以上。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较，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也较高，近三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的平均值处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最高水平。2010 年，公司仍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2.42%。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比较

公司名称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三年平均值
莱美药业（300006）	5.26%	3.64%	4.46%	4.45%
北陆药业（300016）	4.26%	7.43%	1.11%	4.27%
红日药业（300026）	11.14%	7.01%	6.64%	8.26%
信立泰（002294）	4.29%	5.36%	3.88%	4.51%
行业平均	6.24%	5.86%	4.02%	5.37%
公司	9.52%	11.54%	13.51%	11.52%

4、多肽研发中心通过参与申报并承担多项市级、省级和国家级课题，加快核心技术的形成和积累

多肽药物行业是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进行各种认证都需要巨额、持续的资金投入。通过参与申报政府课题能够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资金瓶颈，把握国家产业政策支持的方向，吸引优秀人才，集中财力、人力和物力解决关键的技术难题，加快核心技术的形成和积累。

多肽研发中心承担或参与了 5 项国家科学技术部课题（包括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重大新药创制”、国家“863 计划”、国家“十五”、“十一五”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级火炬计划等，其中“重大新药创制”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中的 16 项重大专项之一），3 项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有 1 个项目列入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09

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为国家发改委“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多肽类创新药物公共实验中心”项目承担单位，4项广东省课题或项目及5项深圳市课题或项目。

5、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具体的形成过程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两个系列，一个系列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实现多肽药物规模化生产的核心技术；另一个系列是应用于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的多肽修饰相关技术。以上两个系列的核心技术具体形成过程如下：

（1）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实现多肽药物规模化生产的核心技术的形成过程

公司的多肽药物研发团队从1998年就开始从事多肽药物研发，并采用了当时较为成熟的液相合成技术，在实验室得到了部分寡肽的小试样品，但在中试放大研究时遇到了诸多难题，如反应步骤多、中间体处理难、纯化难、质量控制难、废液量大、总收率低、生产周期长等。为解决以上研发难题，从美国留学回国的袁建成博士采用当时发达国家正处于产业化研发阶段的多肽合成技术——固相合成技术，进行多肽产品的小试与中试，并获得成功。但由于当时的国内配套跟不上，固相合成技术需要的原材料、设备都需要进口，虽然在中试中解决了液相多肽合成中试中遇到的诸多难题，但成本依然较高。

为进一步降低多肽产品的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多肽研发中心的研发人员对基于固相多肽合成技术的各个环节进行了艰苦攻关，先后通过自主研发，利用多重替代法生产当时价格较高的保护氨基酸树脂，并以较低的成本实现规模化生产；利用相转移法生产保护氨基酸，突破了当时对保护氨基酸的生产技术的进口依赖，以较低的成本实现了国产化；利用定序小分子多肽分离技术，大大减少了多肽规模化纯化时流动相的使用量，明显降低了纯化成本，同时减轻了环保压力；在环肽的合成中，利用固相假稀效应，自主研发了固相高效环合技术，使环肽的规模化生产中，环合时间仅为液相环合技术的1/8-1/6，废液量减少90%，大大降低了环肽的规模化生产中的时间成本、环保成本。

以上核心技术形成和运用过程中，多肽研发中心得到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之“重大新药创制”、国家“863计划”、国家“十五”、“十一五”科技重大专项、国家级火炬计划与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以及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等

项目资金的支持。

(2) 应用于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的多肽修饰相关核心技术的形成过程

新型多肽药物的开发已成为新药研发的热点，受到各大制药巨头的重视，公司也充分重视全新多肽药物开发，为了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新多肽药物，多肽研发中心的研发人员经过多年的努力与技术攻关，陆续研发了多种新型多肽药物开发中的多肽修饰技术，包括多肽靶向给药技术、多肽的糖修饰技术、多肽的定位同位素标记定位技术、多肽的二维构象冻结技术、多肽的磷酸化修饰技术、多肽的荧光修饰技术、多肽的高分子修饰技术、树枝状多肽修饰技术等。以上新型多肽药物修饰技术将为公司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新多肽药物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

(3) 加强核心技术运用的知识产权保护

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公司积极将核心技术在具体产品生产工艺中的运用申请发明专利。目前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 2 项和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29 项。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目前掌握和拥有的核心技术包括一系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实现多肽规模化生产的核心技术，和一系列应用于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的多肽修饰相关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拥有的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和研发团队的自主研发，为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投入人力物力，在日常持续性研发与承担各种项目期间自主研发过程中形成的，相关技术的来源、形成过程合法。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掌握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两个系列，一个系列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品质，实现多肽规模化生产的核心技术，另一个系列是应用于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的多肽修饰相关技术。发行人所掌握的前述技术主要来源于以多肽研发中心为重要平台的研发团队的自主研发。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多肽研发中心开发形成的核心技术在具体产品生产工艺中的运用已经申请“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功能区变构肽”、“杀菌/通透性增强蛋白质功能区生物活性肽”两项发明专利，该等发明专利已经于 2007 年无偿转让给发行人。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不存在因为使用上述核心技术而发生诉讼、仲裁等争议事项的情形，发行人掌握的多肽药物的核心技术及新型多肽药物开发的相关技术的来源、形成过程合法。

(三) 核心技术的水平

公司的核心技术水平居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利用国产原材料自行研制和生产出多种多肽药物，并达到规模化生产的水平，成为国内少数几家能够规模化生产多肽原料药的企业之一。公司除了不断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外，也在积极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新多肽药物，为进一步增强国际竞争力奠定基础。

（四）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的核心技术产品包括多肽药物制剂、多肽药物原料药和客户肽(定制服务)。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公司核心技术产品营业收入为7,689.82万元、9,252.29万元和12,090.0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9.40%、99.80%和99.16%。

核心技术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万元）	12,090.01	9,252.29	7,689.82
占营业收入比重（%）	99.16%	99.80%	99.40%

八、技术储备情况

（一）公司从事的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及拟达到的目标

目前，公司已建立起结构合理、丰富的产品储备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适应症	进展情况	拟达成目标
1	爱啡肽及爱啡肽注射液	化药3类	心血管疾病	已申请注册	获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注册批件
2	硫普罗宁片	化药6类	保肝	已申请注册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3	醋酸普兰林肽及醋酸普兰林肽注射液	化药3类	糖尿病	已申报临床	获得临床批件
4	胸腺法新及注射用胸腺法新	化药6类	免疫调节	已申请注册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5	卡贝缩宫素及卡贝缩宫素注射液	化药6类	助产，降低产后出血	已申请注册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6	阿托西班及阿托西班注射液	化药3+6类	预防早产	即将申请注册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7	西曲瑞克及注射用西曲瑞克	化药3+6类	抗癌	即将申请注册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
8	PP0301肽及其制剂	化药1.1类	老年痴呆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9	B0202 合成肽及其制剂	化药 1.1 类	内毒素休克合并肝损伤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0	CB5005 及其制剂	化药 1.1 类	抗癌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1	胸腺法新鼻喷剂	化药 2 类	免疫调节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2	奈西立肽及注射用奈西立肽	化药 3 类	心血管疾病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3	格拉替雷及注射用格拉替雷	化药 3 类	免疫调节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4	注射用醋酸曲普瑞林缓释微球	化药 6 类	缓控释注射剂抗癌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生产批件
15	布舍瑞林及布舍瑞林注射液	化药 3 类	前列腺癌、乳腺癌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6	恩夫韦肽及注射用恩夫韦肽	化药 3+6 类	抗艾滋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17	麝香甙素及注射用麝香甙素	化药 1 类	降血压	临床前研究阶段	获得临床批件

(二) 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12,192.85	9,271.14	7,735.92
研发投入 (万元)	1,514.78	882.79	892.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	12.42%	9.52%	11.54%

(三) 公司与其它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多肽研发中心的研发实力，公司与四川大学、兰州大学等高校进行合作，实现校企之间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转化成果、共求发展。公司与兰州大学签订《“兰州大学——翰宇药业多肽药物联合开放实验室”合作协议书》，约定双方联合进行创新多肽药物研究；联合培养多肽领域高素质人才，使人才培养由单纯的学院培养转变为产学研结合的培养模式；联合申办、参加多肽领域国内、国际会议，增强同行交流、共同提高我国多肽研究水平及推动产业化发展；联合申请国内外有关科研项目经费以支持联合实验室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与四川大学联合向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申报“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多肽创新药物特利加压素产业化研究”等项目。

(四) 保持技术创新的机制

1、多肽研发中心

公司拥有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拥有国际先进的专用设备130多台

(套),为我国目前从事多肽药物研究装备最先进、最齐全的研发中心之一,成为面向国内外的开放式多肽研发基地。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是公司不断保持技术创新的重要平台。

2、研发人员

多肽研发中心立足于多肽药物关键技术的创新和应用,不断从国内外引进多肽前沿技术人才,已建立强大的科研技术团队。公司制定了有效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近年来公司研发队伍稳定,未发生核心研发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

公司研发人员具体情况“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公司的竞争地位”之“(三)公司的竞争优势”之“1、领先的多肽药物科研开发能力”之“(4)国内综合实力最强的多肽药物研发技术团队之一”。

3、激励机制

多肽研发中心在招聘和运行过程中,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定了一整套激励员工的制度和办法。公司主要激励措施包括:

激励措施	内容
目标激励	推行目标责任制,使企业研发指标层层落实,每个研发员工既有目标又有压力,产生强烈的动力,努力完成任务。
物质激励	随着公司效益的增加不断增加研发员工的工资、生活福利、保险,发放奖金、奖励住房、生活用品、工资晋级等。
荣誉激励	对研发员工劳动态度和贡献予以荣誉奖励,如会议表彰、发给荣誉证书、光荣榜、在公司内外媒体上宣传报导、家访慰问、流览观光、疗养、外出培训进修、推荐获取社会荣誉、评选星级标兵等。
参与激励	建立研发员工参与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的制度,提高研发员工主人翁参与意识。
示范激励	通过研发管理岗位员工与项目经理的行为示范、敬业精神来正面影响员工。
尊重激励	尊重各级研发员工的价值取向和独立人格,尤其尊重研发团队中的普通员工。
竞争激励	研发中心内部员工之间、部门之间的有序平等竞争以及优胜劣汰。
信息激励	交流企业、研发员工之间的信息,进行思想沟通,如信息发布会、发布栏、企业报、汇报制度、恳谈会、经理接待日制度等。
关心激励	对研发员工工作和生活的关心,如建立研发员工生日情况表,由总裁签发生日贺卡,关心研发员工的困难并进行慰问或赠送小礼物。

公司还综合应用多种激励策略充分调动全体研发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以及研

发团队的综合活力，具体包括：努力创造公平竞争环境，对研发员工的激励从结果均等转移到机会均等；把握最佳激励时机给予员工激励和关怀；注重激励的力度，对有突出贡献的予以重奖，对造成巨大损失的予以重罚，并通过各种有效的激励技巧达到更为有效的激励效果；注重激励的公平准确、奖罚分明，做到考核尺度相宜、公平合理，在提薪、晋级、评奖、评优等涉及研发员工切身利益热点问题上务求做到公平；将物质奖励与精神奖励相结合，奖励与惩罚相结合，注重感化教育，使研发员工的思想能够保持在积极的状态；构造员工分配格局的合理落差，适当拉开分配距离，使员工在反差对比中建立持久的追求动力。

九、人身、财产、环境所采取的安全措施

（一）安全生产

公司把安全生产放在至关重要的位置，建立了以生产、经营主要负责人组成的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成员包括研发副总裁、生产副总裁、生产总监、质量总监及各部门经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等。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下设多个安全管理组及应急分队，统一管理全公司的消防、环保、安全工作，各部门领导和兼职安全员负责本部门安全管理工作。

公司建立了全面、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内容包括：

1、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制定了《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等，每年公司同各部门签订安全责任书。

2、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日常消防、环保、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3、对从业人员进行三级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岗位安全操作技能和事故应急处理能力。

4、建立安全检查制度，包括日常安全检查、定期安全检查、应急演练及节假日前安全检查、专项安全检查等。

5、按照《工伤保险条例》（国务院令第375号）的有关规定，企业为所有职工投保工伤保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平稳、有序，各种生产管理制度健全，从业人员资质符合要求，基础设施、设备设施、劳动防护等方面均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

求。

（二）环保措施

公司重视环保管理，设置了环保管理机构，由生产副总裁、生产总监、质量总监等构成环保管理委员会，制定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等制度。公司成立以来已投入200多万元建立环保处理设施，废物集中收集处理，使废水排放、废气排放、噪声等均达到了国家有关标准。

1、废水处理

公司废水排放执行DB44/26-2001中的二时段二级标准，取得了《深圳市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编号11114），建有污水分流管道、应急收集池等。

2、废气处理

废气主要为原料药制备过程中的有机废气、酸性废气、锅炉烟气，公司废气排放执行DB44/27-2001中的二时段二级标准，处理达标后，通过管道高空排放，各生产废气排放口均能达标排放。

3、噪声处理

噪声主要来源于制药过程中机械设备噪声及中央空调等运行时的噪声。噪声执行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白天 $\leq 60\text{dB}$ ，夜间 $\leq 50\text{dB}$ 。通过应用消声、隔声、吸声、隔振等手段，厂区噪声可以达到环保标准要求。

4、危废物处理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有机溶剂、活性碳渣、固体危废物等危险废物，均按国家要求分类收集存放在专用的设施中，交由有资质的环保公司处置，公司与处置公司签订了危险废弃物的转移协议，并按规定在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备案。

5、环保达标情况

2010年3月8日，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就公司的环保核查情况出具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函》（粤环函（2010）232号），同意公司通过环保核查，并确认在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环保核查时段内，公司未发生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0年7月14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守法情况的证明》：经审查，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起至2010年6月30日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现阶段未对环境造成污染，已达到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

2011年1月21日，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出具了《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环保守法情况的证明》：经审查，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7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现阶段未对环境造成污染，已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环保要求。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及其控制的其他法人不存在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翰宇药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因违反本函而导致翰宇药业遭受损失、损害和额外开支，本人承诺将赔偿由此给翰宇药业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

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曾少贵	实际控制人
2	曾少强	实际控制人
3	曾少彬	实际控制人
4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2009年7月之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5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2009年7月之前为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2	深圳市宏宇石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3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4	广安石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5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6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7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8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9	翰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10	瑞银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11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二) 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翰宇生物	-	-	46.79	3.18%	5.65	0.47%
翰宇石化	-	-	83.95	5.71%	32.05	2.68%
广安石化	77.44	5.25%	-	-	-	-
合计	77.44	5.25%	130.74	8.89%	37.7	3.15%

(1)公司在报告期内每年向翰宇生物购买的商品主要是随着公司多肽研发中心由翰宇生物向翰宇药业转移，将原留存在翰宇生物的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及部分客户肽产品逐渐购买过来形成的，发生的金额较小，作价依据均是按照成本×(1+10%)确定，与市价的差异较小，体现了公允原则。报告期内每年购买商品的明细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1、原材料	-	454,737.38	-
2、包材	-	-	-
3、低耗品	-	12,423.21	-
4、客户肽	-	755.58	56,497.03
合计	-	467,916.17	56,497.03

(2)报告期内，公司向翰宇石化购买的商品全部为柴油，主要用于公司的锅炉、自备发电及机动车的日常消耗，采购价格均按照翰宇石化出售给第三方的公允价格执行，明细内容如下：

2008-2010 年购买柴油明细表

单位：元

年度	供货单位	数量（升）	平均不含税单价（元/升）	采购总额（元）	国家发改委公布的价格波动区间（元/升）
2008	翰宇石化	60,000	5.34	320,512.82	4.52-5.52 元/升
2009	翰宇石化	188,000	4.47	839,487.19	4.37-5.78 元/升

经查询国家发改委公布的柴油不含税出厂价，2008 年度的价格波动区间为 4.52-5.52 元/升，2009 年度的价格波动区间为 4.37-5.78 元/升。公司报告期内向翰宇石化采购柴油的平均价格均没有超过上述区间，价格公允合理。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商品的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存在显失公平的交易事项，定价依据可靠，价格公允合理。

3、购买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翰宇生物	-	-	-	-	2,270.16	98.25%

上述向翰宇生物购买的固定资产系购买日前公司无偿使用翰宇生物的原料药及制剂生产设备，翰宇生物已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前将该生产设备作价 22,701,622.79 元转让给公司。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楼、厂房及职工宿舍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翰宇生物	342.38	342.16	241.00

公司向翰宇生物的房屋租赁业务包括办公楼及厂房、宿舍，租金参照深圳市政府部门发布的房屋租赁指导价确定，作价依据客观，价格公允合理。

(1) 租赁价格及公允性

2008-2010 年，公司每年租赁翰宇生物办公楼及厂房的面积分别为 7,906.03 m²、11,489.72 m²、11,888.92 m²，租赁单价与政府市场指导价格如下：

年度	项目	租赁单价 (元/月/m ²)	政府市场指导价格 (元/月/m ²)
2008 年	办公楼和厂房	30	办公场所多层 30；非简易厂房 30
	其他场所	15	简易厂房 15
2009 年	办公楼和厂房	30	办公多层 30；非简易厂房 30
	其他场所	15	简易厂房 15
2010 年	办公楼	28	办公多层 28
	厂房一楼	23	厂房一楼 23

	厂房二楼以上	18	厂房二楼以上 18
	其他场所	13	简易厂房 13

注：上表中，政府市场指导价格为合同签订时，深圳市房屋租赁管理办公室发布的公司所在地麻雀岭工业区的房屋租赁指导价格，2010 年的政府市场指导价格比上年低，是因为金融危机后，政府调低了租赁指导价格。

根据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租赁翰宇生物办公楼、厂房的价格均按政府发布的房屋租赁指导价制定，并未偏离市场价格。上述房屋租赁的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和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每年租赁翰宇生物办公楼、厂房、住宅的价格均按政府发布的房屋租赁指导价制定，未偏离市场价格，定价公允合理。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租赁翰宇生物厂房及办公楼的价格参照深圳市政府部门发布的房屋租赁指导价确定，定价依据客观，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租赁翰宇生物厂房及办公楼的价格参照深圳市政府部门发布的房屋租赁指导价确定，定价依据客观，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市场价格水平及定价机制

①政府部门颁布的房屋租赁指导租金代表了房屋租赁的市场价格水平

深圳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的《深圳经济特区房屋租赁条例》第十一条规定：“市主管机关应根据房屋租赁市场价格水平定期颁布房屋租赁指导租金。当事人可参照指导租金，约定租金数额。”因此，政府部门颁布房屋租赁指导租金代表了当地房屋租赁的市场价格水平。

②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定价机制能够确保房屋租赁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租赁翰宇生物办公楼、厂房的价格均按政府发布的房屋租赁指导价制定，未来将继续严格按租赁房屋所在地政府部门公布的指导租金确定。根据公司与翰宇生物签订的《关于租赁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房产的补充协议》，自 2011 年起，公司租赁翰宇生物房屋租金每年调整一次，租金按当年 1 月 1 日之前政府部门公布的最近一期租赁房屋所在地租赁指导租金确定。

综上，政府部门颁布的房屋租赁指导租金代表了房屋租赁的市场价格水平。报

告期及未来，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的租赁价格均严格按政府部门公布的租赁房屋所在地的指导租金确定，因此，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定价机制能够确保房屋租赁价格公允。

保荐机构认为：政府部门颁布的房屋租赁指导租金代表了房屋租赁市场价格水平。报告期及未来，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的租赁价格均严格按政府部门公布的租赁房屋所在地的指导租金确定，因此，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定价机制能够确保房屋租赁价格公允。

申报会计师认为：政府部门颁布的房屋租赁指导租金反映了房屋租赁市场价格水平。报告期及未来租赁期内，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的租赁价格均严格按政府部门公布的租赁房屋所在地的指导租金确定，因此，公司向翰宇生物租赁房屋定价机制能够确保房屋租赁价格公允。

(3) 公司租赁翰宇生物房屋的核算和披露

公司租赁翰宇生物房屋系经营租赁，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每年应付翰宇生物租金确认为成本、费用，应付未付租金作为往来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翰宇生物办公室、厂房及职工宿舍等的租金变化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期初余额	-	765.15	594.44
本期应付租金	342.38	342.16	241.00
当期已付租金	342.38	1,107.31	70.29
期末租金余额	-	-	765.15

2008 年末，公司应付翰宇生物租赁款 765.15 万元与其他应付翰宇生物款 0.13 万元共计 765.28 万元，在其他应付款中列示。2009 年末、2010 年末，公司应付翰宇生物租金已全部结清。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租赁翰宇生物房屋系经营租赁，资产负债表日，发行人将每年应付翰宇生物租金确认为成本、费用，应付未付租金作为往来款核算。报告期内发行人租赁翰宇生物办公室、厂房及职工宿舍核算和披露正确。

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与翰宇生物关于房屋租赁的披露和核算是正确的。

5、关联方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曾少贵	翰宇药业	2,900.00	2009-12-25	2010-12-24	是
翰宇生物	翰宇有限	2,000.00	2008-4-10	2008-4-24	是
翰宇生物	翰宇有限	1,500.00	2008-4-23	2008-5-15	是
翰宇有限	翰宇生物	1,000.00	2007-10-12	2008-4-30	是
		1,000.00	2007-10-18	2008-4-30	是
		1,000.00	2008-1-18	2008-12-12	是
		1,000.00	2008-1-24	2008-12-19	是
		1,000.00	2008-1-25	2008-11-24	是

6、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1)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的用途

①2008年，公司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08年，公司收到关联方往来款和支付关联方往来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08年	
	收到的往来款	支付的往来款
翰宇生物	9,387.30	9,146.96
翰宇石化	4,161.00	2,928.00
翰宇创投	501.90	512.50
宏宇石化	1,760.00	1,760.00
广安石化	1,740.00	1,740.00
合计	17,550.20	16,087.46

注：2009年以来，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008年，公司收到和支付关联方往来款金额较大，均未收取或支付利息。

②公司支付关联方资金的用途

2008年，公司支付关联方往来款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用途	2008年
流动资金周转	3,410.70
预付收购翰宇生物设备款	3,486.76

配合银行业务人员增加银行资金流量	9,190.00
合 计	16,087.46

公司支付关联方往来款用途具体说明如下：

A、流动资金周转

公司和各关联方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2008年，公司与关联方相互调剂资金余缺，统一调配资金，用于流动资金周转。流动资金周转既有公司先支付给关联方，关联方收到后偿还公司的款项，也有关联方先支付给公司，公司收到后再偿还关联方的款项。

B、预付收购翰宇生物设备款

2008年公司收购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和其他与药品生产相关的设备，收购价款共计3,545.82万元，公司预付了收购款3,486.76万元。设备收购款分别于2008年4月及12月结算。结算前翰宇生物将预收的设备款退回公司。结算后，公司全额支付了翰宇生物设备款。结算前公司的预付设备款作为支付给关联方的往来款列示。

C、配合银行业务人员增加银行资金流量

银行业务考核时，需考核其业务人员所负责客户的银行资金流量。通过网络银行在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划转资金比较方便，且手续费极低。因此，为保持和银行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和各关联方配合银行业务人员考核需要，在公司及各关联方之间划转资金，以增加银行资金流量。2008年，公司因配合银行业务人员增加银行资金流量支付给关联的资金中既有公司先支付给关联方，关联方收到后偿还公司的款项，也有关联方先支付给公司，公司收到后再偿还关联方的款项。

③2009年以来，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008年末，关联方欠公司款已全部结清。2009年以来，公司未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2009年末、2010年末，关联方均不欠公司款。

(2)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履行的程序

公司付款给关联方，由财务总监审核，董事长审批，符合公司当时的资金支付审批制度的规定。公司收到和支付关联方款项原始凭证齐全。

2009年10月，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独立董事制度》，将资金拆借纳入到关联交易范畴中并通过制度加以规范，从制度上保证了资金拆借行为的决策程序。

保荐机构认为：2007年、2008年，发行人和关联方不规范的资金往来导致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存在一定的瑕疵，但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未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构成重大影响。自2009年开始，公司没有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内部控制健全并有效执行。

【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虽然在2007年、2008年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规范的资金往来，但截至2008年末，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历史上形成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全部清理完毕，自2009年发行人变更为股份公司始，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保证了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没有再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形。同时，根据天健正信于2010年7月24日出具的《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150037号）（以下简称《内控报告》），天健正信认为，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发行人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因此，虽然在2007年、2008年，由于与关联方之间不规范的资金往来导致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存在一定的瑕疵，但该等情形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构成重大影响，自2009年开始，发行人没有与关联方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内部控制健全并有效执行，从整体上看，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

7、其他关联交易

（1）业务合并

自2009年1月起翰宇生物所从事的多肽药物研发业务完全由翰宇有限承接，相关资产和人员在2008年12月31日前全部转移至翰宇有限。该业务重组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公司无偿使用关联方生产设备

2008年公司无偿使用翰宇生物的原料药及制剂生产设备，截至2008年12月31日，翰宇生物已将该生产设备作价22,701,622.79元转让给翰宇有限。对于翰宇有限在无偿使用该等生产设备期间产生的固定资产折旧费用，会计师对本次申报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计入了相应的生产成本。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0 年为 268.39 万元，2009 年为 213.61 万元，2008 年为 78.51 万元。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翰宇生物	-	-	-	-	54.16	5.11
其他应收款	翰宇生物	-	-	-	-	-	-
应付账款	翰宇石化	-	-	16.1	4.86	-	-
	广安石化	19.61	24.11	-	-	-	-
其他应付款	翰宇创投	-	-	-	-	-	-
	翰宇生物	0.36	0.07	2.24	0.36	765.28	62.18
	翰宇石化	-	-	-	-	15	1.22
	其他应付款小计	-	-	2.24	0.36	780.28	63.39

(四) 关联应收项目的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翰宇生物	应收账款	-	-	5.42
翰宇生物	其他应收款	-	-	-

(五)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程序的情况及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交易价格是否公允的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是否合法及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出具了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应该履行的程序，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执行了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客观公允，不存在通过实施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在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而编制的《招股说明书》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全面的披露，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公司对关联交易决策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了明确规定。

1、《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董事和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中也规定了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2）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得参加表决。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 （1）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 （2）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 （3）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 （4）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1）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1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1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裁报董事长批准，经

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但董事长本人或其近亲属为关联交易对方的，应该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至1000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0.5%至5%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符合上述条件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裁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3)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七) 公司拟采取的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及未来关联交易的发展趋势

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各关联方，具备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总额较小，并且关联交易均属于有利于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交易行为，随着公司2008年向翰宇生物购买相关经营性资产及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的完成，未来公司关联交易的金额和关联交易的比例都会逐渐下降。

2、公司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性的有效措施

对于正常的、不可避免的且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继续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信息披露等措施来规范该等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均向公司出具了《声明与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翰宇药业在2008-2010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价格是公允的。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翰宇药业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1	曾少贵	董事长	2009.11.13-2012.11.13
2	曾少强	副董事长	2009.11.13-2012.11.13
3	徐航	副董事长	2009.11.13-2012.11.13
4	袁建成	董事/总裁	2009.11.13-2012.11.13
5	钟廉	董事	2009.11.13-2012.11.13
6	蔡磊	董事/财务总监	2009.11.13-2012.11.13
7	王小宁	独立董事	2009.11.13-2012.11.13
8	于秀峰	独立董事	2010.06.17-2012.11.13
9	孟荣芳	独立董事	2009.11.13-2012.11.13
10	陶安进	监事会主席	2009.11.13-2012.11.13
11	曾少彬	监事	2009.11.13-2012.11.13
12	杨春海	监事	2009.11.13-2012.11.13
13	全衡	董事会秘书/人力、行政副总裁	2009.11.13-2012.11.13
14	龙镭	生产副总裁	2009.11.13-2012.11.13
15	马亚平	研发副总裁	2009.11.13-2012.11.13
16	刘煜	营销副总裁	2009.11.13-2012.11.13
17	刘建	其他核心人员	-
18	何平	其他核心人员	-
19	刘锦	其他核心人员	-
20	聂涛	其他核心人员	-
21	刘剑	其他核心人员	-

(一) 董事会成员

1、曾少贵先生：43岁（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居留权、菲律宾居留权，高级经营师。曾少贵先生于2008年获得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05年获得澳门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3年获得中国政法大学在职法学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力。曾少贵先生历任深圳市华兴油料贸易

有限公司经营部业务员、经营部经理；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先生还担任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深圳市宝安区人大常委会委员、深圳市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2、曾少强先生：40岁（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菲律宾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营师。曾先生历任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先生还担任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理事、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理事、政协广东省委员会委员、政协深圳市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总商会（工商联）副会长、深圳市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等社会职务。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3、徐航先生：44岁（1967年7月出生），圣基茨和尼维斯联邦国籍。曾获得美国 Wesleyan 大学数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及美国沃顿商学院 MBA 学位。徐先生曾担任美国高盛公司（Goldman Sachs）财务分析员、Emerging Markets Partnership 的高级投资经理、凯雷集团（The Carlyle Group）亚洲并购基金副总裁、Bitfone Corporation（后被惠普并购）和 LinkAir Communications CFO、TVG Capital Partners 董事总经理并负责大中国区投资。2007年5月，徐先生作为合伙人加入赛富基金三期并任职至今。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4、袁建成先生：48岁（196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第三军医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毕业，医学博士，副研究员。1994-1995年，第三军医大学烧伤外科，任主治医师；1996-1998年，第三军医大学全军烧伤研究所，任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1999-2002年，美国路易斯安娜州立大学医学院，博士后；2002-2004年，第三军医大学全军烧伤研究所副所长；2004-2005年，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05-2006年，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副总裁，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2007年6月-2009年9月，任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5、钟廉先生：51岁（196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钟先生于2008年加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任副总裁；曾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局高技术产业处处长。钟先生

负责和主持过多项政府高新技术和产业项目，包括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国标数字电视项目、赛意法超大规模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中兴通讯、同洲电子等项目，拥有丰富的产业政策、项目管理和基金管理经验。现任本公司董事。

6、蔡磊先生：35岁（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学位，武汉大学在职会计硕士（在读），中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SIFM）。曾任职于中山中粤马口铁工业有限公司、广南(集团)有限公司、金威啤酒(汕头)有限公司、金威啤酒集团(成都)有限公司、深圳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分别历任上述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副财务总监、财务总监、集团高级财务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7、王小宁先生：53岁（195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第一军医大学免疫学硕士，第四军医大学医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王先生曾获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3项，国家II类新药证书1项。在Science, Nature Medicine, PLoS Medicine, PLoS ONE等SCI收录杂志上发表论文40余篇，在国内杂志发表论文180余篇。先后荣获政府特殊津贴，广东省“五个一”学术带头人、国家教委全国优秀骨干教师及首批总后科技银星等荣誉，多次立功受奖。王先生的主要研究方向为：免疫学特殊现象（cell-in-cell和Receptor Editing）的研究；生物技术产业化规律研究；生命科学“大科学”的协调和管理研究。

王小宁先生现任华南理工大学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专家，中国免疫学学会副秘书长，以及各级政府重要咨询专家等学术职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王小宁先生目前还任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于秀峰先生：47岁（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吉林大学法学院法学博士，吉林大学商学院经济学博士后，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法学部。现任北京市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担任的其他职务有：深圳市第四、第五届人大代表、深圳市第四、第五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律师协会副会长、深圳市国际商会副会长、深圳市国际投融资商会副会长、北京大学法学院兼职研究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兼职研究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亚洲法研究中心研究员等。

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于秀峰先生目前还担任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孟荣芳女士：46岁（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会计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女士于1988年始在会计师事务所工作，历任初级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主任助理、副主任等职，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副主任会计师，从事会计审计工作二十多年，为众多公司提供审计等服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除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外，孟荣芳女士目前还担任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湛江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千禧之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陶安进先生：32岁（197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药剂学专业，博士学历，工程师职称；2006年7月起在翰宇有限工作，担任开发部副经理一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曾少彬先生：34岁（1977年0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深圳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曾少彬先生现任深圳市宝安区福兴加油站总经理、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3、杨春海先生：31岁（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网络工程师（微软MCSE），2004年8月起任翰宇有限总裁办网络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总裁：袁建成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2、公司财务总监：蔡磊先生，简历详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

3、公司董事会秘书、人力、行政副总裁：全衡先生，31岁（1979年0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海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证券分析师、华夏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人力、行政副总裁。

4、公司生产副总裁：龙镭先生，46岁（1965年0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贵阳医学院药学系毕业，沈阳药科大学在职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重庆西南合成制药厂、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保健化妆品公司。2003年加入翰宇有限，历任开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生产副总裁。

5、公司研发副总裁、公司多肽研发中心主任：马亚平先生，38岁（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兰州大学硕士毕业，中国科学院博士毕业。曾就职于成都地奥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海南中和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起任职于翰宇生物、翰宇有限，历任副总经理、广东省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主任兼总工程师。负责公司CRO、CMO服务及公司研发工作，承担和主持多项国家、省、市、区各级科技攻关项目。现任本公司研发副总裁、多肽研发中心主任。

6、公司营销副总裁：刘煜先生，43岁（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学位，曾就职于深圳海王集团、深圳清华源兴药业有限公司、广东百澳药业有限公司、四川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起任翰宇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营销副总裁。

（四）其他核心人员

1、刘建先生，33岁（1978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大学化学专业；曾任深圳市信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3年8月加入翰宇有限，历任研发工程师、研发主管、高级研究人员。现任本公司研发部经理。

2、何平先生，37岁（197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沈阳药科大学在职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翰宇有限研发经理、工程中心副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生产总监、多肽研发中心主任。

3、刘锦先生，41岁（1970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山东大学管理学院在读MBA。曾就职于乐山三九长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翰宇有限质量保证部主任工程师、QA经理，海外注册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质量总监。

4、聂涛先生，31岁（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技术职称，执业药师，2003年2月加入于翰宇有限，历任注册专员、开发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注册部经理。

5、刘剑先生，35岁（197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中级技术职称，2002年7月加入于翰宇有限，历任研发工程师、纯化部副经理、客户肽服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客户肽服务部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持股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核心人员中，共有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自2009年7月31日起（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改制基准日），上述三人直接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具体持股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一、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之“（二）发起人”相关内容。

另外，公司监事曾少彬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通过丰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具体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三）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曾少贵、曾少强及公司监事曾少彬，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其他的对外投资情况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公司总裁袁建成除通过丰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还持有翰宇生物2.25%的股权；公司董事徐航持有赛富基金三期的股权；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收入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从公司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是否本公司专职
曾少贵	董事长	40.51	是
曾少强	副董事长	15.10	是
徐航	副董事长	3.00	否
袁建成	董事/总裁	34.11	是
蔡磊	董事/财务总监	35.25	是
钟廉	董事	3.00	否
王小宁	独立董事	6.00	否
于秀峰	独立董事	3.50	否
孟荣芳	独立董事	6.00	否
陶安进	监事会主席	13.42	是
曾少彬	监事	7.91	否
杨春海	监事	10.03	是
全衡	董事会秘书/人力、行政副总裁	20.98	是
龙镭	生产副总裁	19.55	是
马亚平	研发副总裁	24.50	是
刘煜	营销副总裁	28.17	是
刘建	其他核心人员	12.71	是
何平	其他核心人员	18.29	是
刘锦	其他核心人员	17.76	是
聂涛	其他核心人员	12.53	是
刘剑	其他核心人员	15.21	是

注：于秀峰于2010年6月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曾少贵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曾少强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东莞市粤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中安恒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中安循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慧源文化产业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徐航	赛富基金三期	合伙人	本公司外资法人股东之母公司
袁建成	深圳市翰宇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钟廉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本公司内资法人股东
王小宁	华南理工大学生物科学与工程学院	院长	无关联
	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广东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海南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于秀峰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孟荣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主任会计师	无关联
	上海金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广东湛江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苏州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千禧之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曾少彬	深圳市翰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翰宇石化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丰成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曾少贵、副董事长曾少强及监事曾少彬三人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其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前述在公司专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此外，公司还与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锁定期承诺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发行人有关股本情况”部分相关内容。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利益的生产经营活动，在任职期间不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经发行人律师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每届任期为三年，当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或不具备任职资格时，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及时进行换届选举或更换符合资格之人士。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08年1月1日，翰宇有限董事为曾少贵（董事长）、曾少强、袁建成、曾少彬、沈福泉。近两年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1、2008年3月24日，翰宇有限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董事变更为曾少贵（董事长）、徐航（副董事长）、袁建成。

2、2009年10月28日，翰宇药业召开创立大会，发行人设立，选举曾少贵先生、

徐航先生、曾少强先生、袁建成先生、钟廉先生、蔡磊先生、王小宁先生、徐安龙先生、孟荣芳女士为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由九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

3、2010年6月17日，翰宇药业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于秀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徐安龙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选举于秀峰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保荐机构认为：经核查《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教监[2008]15号）的文件规定，徐安龙先生担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不符合教育部的相关要求。2010年5月28日，徐安龙先生向发行人董事会提交了辞职报告，辞去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08年1月1日，公司监事为费金海。近两年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1、2008年3月24日，翰宇有限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监事变更为费金海（主席）、陶安进（职工代表监事）、何国森。

2、2009年11月13日，翰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监事变更为陶安进（主席、职工代表监事）、杨春海（职工代表监事）、曾少彬。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8年1月1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裁袁建成，副总裁龙镭、沈福泉，财务总监杨明海。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2008年3月18日，翰宇有限聘任马亚平、何平为公司副总裁，沈福泉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

2、2008年8月29日，翰宇有限聘任刘煜为公司副总裁，主管营销工作。

3、2008年11月30日，翰宇有限聘任全衡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2008年12月31日，翰宇有限免去杨明海先生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聘任全衡先生为公司代理财务总监。

5、2009年3月6日，翰宇有限聘任蔡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免去全衡先生公司代理财务总监职务。

6、2009年10月28日，翰宇药业召开创立大会，发行人设立，并于同日召开第一

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袁建成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蔡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龙镭先生、马亚平先生、刘煜先生、全衡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全衡先生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裁工作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修改本章程；
- （十一）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二)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或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1) 2009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设立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聘用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2) 2010年2月9日,公司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如下决议:《董事会2009年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2009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请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

(3) 2010年6月1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如下决议:《选举于秀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 2011年2月18日, 公司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董事会2010年年度工作报告》、《监事会2010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请公司2011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设董事会, 对股东大会负责;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 其中有3名独立董事;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 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 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 根据总裁的提名,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 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十五)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 (十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 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设立以来，本公司共召开7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历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2009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选举曾少贵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徐航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选举曾少强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选举曾少贵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选举徐航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选举袁建成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选举王小宁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选举徐安龙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选举孟荣芳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选举王小宁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钟廉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选举徐安龙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选举孟荣芳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袁建成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王小宁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选举徐安龙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选举徐航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聘任袁建成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龙镭为公司生产副总裁、聘任马亚平为公司研发副总裁，聘任马亚平为公司多肽研发中心主任、聘任刘煜为公司营销副总裁、聘任全衡为公司人力、行政副总裁、聘任全衡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蔡磊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陈三佑为公司国际市场总监、聘任何平为公司生产总监、聘任何平为公司多肽研发中心副主任、聘任刘锦为公司质量总监、聘任费金海为公司总裁助理。

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规则》、审议通过《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2) 2009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向国

家开发银行申请贷款 2,900 万元，期限 1 年，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短期资金周转。

(3) 201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 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总裁 2009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0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请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设立内部审计部的议案》、《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

(4) 2010 年 6 月 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徐安龙先生辞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于秀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集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0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半年报》、《公司在 2010 年度向深圳市广安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关联企业购买燃料油的关联交易事项》等议案。

(6) 2010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 2010 年半年报》、《同意于秀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同意于秀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同意于秀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等议案。

(7) 2011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总裁 2010 年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 2010 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聘请公司 201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二）检查公司财务；
-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设立以来，本公司共召开5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2009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选举陶安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2010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监事会2009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公司200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聘请公司201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

（3）2010年7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0年半年报》。

（4）2010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后的《公司2010年半年报》。

（5）201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监事会2010年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公司2010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聘请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

（四）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选举和提名、以及权力和义务等进行了规定。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时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九条，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本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独立董事应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相关规定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还明确规定了公司应当为独立董事提供的必要条件，以保证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

自本公司聘任独立董事以来，本公司独立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公司的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以及本公司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意见与建议，对完善本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本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其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证券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

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

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

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

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

8、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

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

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并立即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10、《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200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全衡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受聘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

200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由曾少贵先生、徐航先生、袁建成先生、王小宁先生、徐安龙先生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共同组成，由曾少贵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鉴于徐安龙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0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于秀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议案，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曾少贵先生、徐航先生、袁建成先生、王小宁先生、于秀峰先生共同组成，由曾少贵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00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由孟荣芳女士、王小宁先生、钟廉先生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共同组成，由独立董事孟荣芳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分别审核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的内部审计报告和2010年度的内部审计报告。

200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由徐安龙先生、孟荣芳女士、袁建成先生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共同组成，由独立董事徐安龙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鉴于徐安龙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0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于秀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议案，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于秀峰先生、孟荣芳女士、袁建成先生共同组成，由独立董事于秀峰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200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由王小宁先生、徐安龙先生、徐航先生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共同组成，由独立董事王小宁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鉴于徐安龙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0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于秀峰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议案，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由王小宁先生、于秀峰先生、徐航先生共同组成，由独立董事王小宁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二、公司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一直依法经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公司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最近三年内，公司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等担保均已全部执行完毕，详细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之“5、关联方担保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的评价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裁工作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内部审计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

司制订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以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为基础，涵盖了财务预算、生产计划、物资采购、产品销售、人事管理、内部审计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均得到有效的执行，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正信根据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及相关具体规范，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专字第150012号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翰宇药业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公司对外投资、担保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相关制度对对外投资、担保事项进行严格管理，具体规定如下：

（一）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

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对公司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四) 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对外投资；

公司于创立大会时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于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其进行了修订，公司的担保制度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并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投资项目，也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六、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在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公司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与《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为切实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而采取了有效措施。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公司聘请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GF 字第 1500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章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所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出自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资人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无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574,854.62	81,041,051.47	44,589,68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78,513.50	3,648,202.60	1,609,405.00
应收账款	22,253,432.22	9,012,799.89	9,007,732.48
预付款项	8,840,595.64	382,399.02	156,712.33
应收利息	228,459.09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39,422.68	422,490.39	554,281.14
存货	16,689,671.89	18,110,021.86	13,491,049.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3,104,949.64	112,616,965.23	69,408,864.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8,592,835.35	47,228,174.17	38,942,177.32
在建工程	5,741,557.60	3,022,009.71	12,006,023.87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2,577,780.00	12,841,636.00	12,721,024.0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9,577,250.64	6,367,223.95	3,292,53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2,569.37	397,660.55	180,133.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81,992.96	69,856,704.38	67,141,898.56
资产总计	212,886,942.60	182,473,669.61	136,550,763.3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9,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13,448.11	3,314,065.15	2,788,309.38
预收款项	2,700,610.33	5,161,538.07	15,157,988.43
应付职工薪酬	2,857,656.58	2,551,257.02	2,473,759.19
应交税费	4,007,306.07	6,897,135.74	2,264,389.35
应付利息	-	29,532.33	-
应付股利	-	-	1,520,000.00
其他应付款	4,904,286.30	6,315,415.79	12,308,274.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423,070.00	1,040,760.00	600,769.23
流动负债合计	15,706,377.39	54,309,704.10	37,113,489.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592,469.91	423,070.00	21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92,469.91	423,070.00	210,000.00
负债合计	32,298,847.30	54,732,774.10	37,323,489.72
股东权益：			
股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65,625,000.00
资本公积	23,106,711.37	23,106,711.37	4,458,840.34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8,248,138.40	2,963,418.42	4,814,343.31
未分配利润	74,233,245.53	26,670,765.72	24,329,089.9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股东权益合计	180,588,095.30	127,740,895.51	99,227,273.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2,886,942.60	182,473,669.61	136,550,763.36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1,928,511.31	92,711,443.39	77,359,190.29
减：营业成本	29,460,017.60	20,349,994.82	24,766,093.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041.03	129,081.98	220,353.35
销售费用	13,997,910.26	10,533,214.07	6,220,347.33
管理费用	24,175,674.57	19,468,468.32	19,045,123.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16,187.35	-15,395.09	1,394,310.96
资产减值损失	1,280,396.24	2,413,415.53	707,256.0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078,284.26	39,832,663.76	25,005,705.30
加：营业外收入	3,335,049.28	1,706,939.23	809,230.77
减：营业外支出	598,985.98	3,384,225.29	3,484,338.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1,262,544.8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14,347.56	38,155,377.70	22,330,597.34
减：所得税费用	1,967,147.77	2,789,465.83	2,471,775.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47,199.79	35,365,911.87	19,858,821.9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0	0.48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0	0.48	0.34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514,341.7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847,199.79	35,365,911.87	20,373,163.69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被合并业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	-	-	-5,295,405.81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057,030.15	92,438,030.69	97,480,28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6.45	94,658.80	48,282.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35,345.27	7,036,753.33	6,390,69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993,601.87	99,569,442.82	103,919,270.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38,226.91	16,344,325.10	16,717,409.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456,946.30	18,675,257.55	13,640,05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42,263.98	10,859,428.21	11,140,773.5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62,825.29	27,581,722.62	16,675,68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00,262.48	73,460,733.48	58,173,92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93,339.39	26,108,709.34	45,745,346.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58,538.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538,88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4,697,423.22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25,454.50	9,006,167.26	60,275,133.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25,454.50	9,006,167.26	60,275,13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25,454.50	-9,006,167.26	-55,577,710.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147,749.54	55,652,8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9,000,000.00	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75,501,97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1,147,749.54	266,154,8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0	-	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2,184.72	30,900,000.00	17,211,32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60,874,577.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52,184.72	30,900,000.00	213,085,902.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52,184.72	20,247,749.54	53,068,947.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19	-77,959.63	-1,241,861.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490.98	37,272,331.99	41,994,721.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41,051.47	43,768,719.48	1,773,99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56,542.45	81,041,051.47	43,768,719.4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子公司，无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三、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了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1）GF字第15000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业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业务合并

涉及业务的合并参照企业合并的原则处理。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交易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境外经营实体的财务报表（含采用不同于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境内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分支机构等），折算为人民币财务报表进行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

采用发生时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具体包括：1) 为了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2) 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3) 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②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③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企业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企业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的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大于 1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

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可收回性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小于100.00万元且未存在重大因素影响其可收回性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且可收回性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应收款项。对该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定如下：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计提比例	5%	10%	20%	50%	8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个往来单位或个人余额小于100.00万元但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应收款项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估价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

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

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

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0	5%	9.5%
仪器仪表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办公设备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 （2）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

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五）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自行开发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

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对于需要进行临床试验的药品研究开发项目，将项目开始至取得临床试验批件的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取得临床批件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对于无需进行临床试验的药品研究开发项目，将项目开始至取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取得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后至取得生产批件的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自行开发技术	10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及改良等，摊销方法为直线法，摊销年限为10年。

（十八）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十九）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递延收益

公司递延收益为应在以后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售后租回业务的未实现收益，其中售后租回业务的未实现收益的摊销方法为实际利率法。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核算方法见本附注二之（二十四）政府补助。

（二十一）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为：产品运送至交货地点经客户检验合格确认收货后确认销售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

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二）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

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1、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2、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五、发行人适用的各种税项及税率

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

税目	税基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7%
营业税	技术使用费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2008年6月前，公司按缴纳的流转税额的3%缴纳教育费附加。2008年4月，公司引进外国投资者 SAIF III Mauritius(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外资比例低于25%）的税务变更登记完成，自2008年6月起，公司无需缴纳教育费附加。根据《国务院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国发〔2010〕35号），自2010年12月1日起，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从1%调整为7%，教育费附加按流转税额的3%征收。

（二）企业所得税

2008年、2009年、2010年，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9%、7.5%、7.5%。

根据《广东省经济特区条例》（1980年4月15日广东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公司作为注册地位于深圳经济特区的企业，2008年1月1日之前，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第一条第二款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企业，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按25%税率执行”。

2009年6月27日，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和信息局、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094420008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并经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09]307号）备案，自2009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以上规定，公司未享受下述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政策前，2008年、2009年、2010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18%、15%、15%。

深圳市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府[1988]232号）第八条规定“对从事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生产性行业的特区企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所得税”。2007年8月23日，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以《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07]0144号），同意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至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2006年为公司第一个获获利年度，2006-2007年公司免征所得税，2008-2010年公司减半征收所得税。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第一条第三款规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五免五减半”等定期减免税优惠的企业，新税法施行后继续按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办法及年限享受至期满为止”

根据以上规定，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9%、7.5%、7.5%。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是真实存在的，且是深圳市普遍适用的规章，并非是针对发行人独自给予的。但是，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存在被追缴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已对此做出承诺：“如果由于

深圳市政府有关文件和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规定存在差异，导致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认定翰宇药业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前所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无效，本人作为翰宇药业的实际控制人愿意以现金连带的、全部的、无条件的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税款及相关费用。”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根据《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减免政策符合在深圳市普遍适用的地方性规章之规定，该规定没有相关法律法规、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因此，发行人所享受的“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存在被认定为无效而导致发行人被要求补缴相应税款的风险；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曾少贵先生、曾少强先生及曾少彬先生作出的前述承诺对其具备法律约束力，能有效避免发行人因为上述税务追缴风险而遭受实际经济损失，因此，上述发行人享受“两免三减半”的税收减免的情形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除上述“两免三减半”所得税减免政策存在被认定无效从而可能导致发行人被要求补缴相应税款的风险外，发行人执行的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减免政策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一年无收购兼并情况。

七、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注1）	486.21	300.70	256.5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20	170.69	80.92
3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产生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净损益	-	-	-529.54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3	-136.25	-23.45

5	小 计	815.84	335.14	-215.48
6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52	2.58	5.17
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5.32	332.56	-220.65
8	净利润	5,284.72	3,536.59	1,985.88
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89.40	3,204.03	2,206.53

注 1：依据深圳市政府《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府[1988]232 号）并经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以《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07]0144 号）批准，2006-2007 年公司免征所得税，2008-2010 年公司减半征收所得税。此项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故将因此增加的净利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报告期内，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南山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20.00	-	-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资助	-	56.00	-
多肽新药卡贝缩宫素的研究与开发	60.00	34.99	-
流感预防与治疗用多肽药物胸腺五肽的规模化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	23.08	26.92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21.00	21.00	-
爱啡肽临床研究项目-第一阶段	-	16.00	34.00
产学研合作研发项目资助	-	10.00	-
金融危机扶持资金	23.08	9.63	-
深圳财政局科研研发投入资助经费	-	-	20.00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	161.75	-	-
收 2010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款项	30.00	-	-
收贸促会化工分会 2009 年国际医药原料展览会资助款	1.27	-	-
收贸促会化工分会 2009 年美国精细定制及特种化学品展览会	1.10	-	-
收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拨付 09 年 CPHI 印度展览会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01	-	-
合计	319.21	170.70	80.92

八、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报告期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计算口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8	0.7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21	0.60	0.60
200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97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06	0.43	0.43
200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3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37	0.38	0.38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二）其他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其他财务指标如下：

指 标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8.47	2.07	1.87
速动比率	7.41	1.74	1.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17%	29.99%	27.3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1	1.70	1.51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	-	-
指 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80	10.29	9.4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9	1.29	1.73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345.12	4,369.12	2,573.3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284.72	3,536.59	1,985.8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89.40	3,204.03	2,206.53
利息保障倍数	41.67	1,292.99	20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73	0.35	0.7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02	0.50	0.64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 速动资产 / 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总资产；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开发支出）/期末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影响归属于发行人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九、公司历次资本变动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自成立以来，共进行了5次验资。公司成立以来的资本变动与资金到位情况、历次资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如下：

1、2003年4月，翰宇有限设立

2003年4月2日，公司前身翰宇有限成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

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鹏会验字[2003]第238号《验资报告》，对翰宇有限设立时的资本进行验证。

2、2003年5月，翰宇有限增资90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

根据翰宇有限股东会决议，2003年5月，翰宇有限增加注册资本900万元，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翰宇有限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鹏会验字[2003]第34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证。

3、2008年3月，翰宇有限增资5,562.50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562.50万元，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批准，2008年3月，翰宇有限增加注册资本5,562.50万元，

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翰宇有限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外资比例低于25%），注册资本为6,562.50万元。

深圳皇嘉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皇嘉所验字[2008]5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证。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合资企业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7]3887号）批准，2008年，赛富基金三期以与4,062.50万元人民币等值的美元，深圳创新投以1,500.00万元人民币对公司增资。增资前，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根据商务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外汇管理局于2006年8月8日颁布的《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2006年第10号）第十八条“外国投资者认购境内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并购后所设外商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为原境内公司注册资本与增资额之和”的规定，本次增资时，各投资者的增资额全部作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6,562.50万元。赛富基金三期及深圳创新投增资占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14.33%、4.09%。

同时，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合资企业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7]3887号）批准，赛富基金三期以与人民币2,000.00万元等值的美元受让公司原股东持有公司6.58%的股权（其中受让翰宇生物5.93%的股权，曾少贵0.34%的股权，曾少强0.26%的股权，曾少彬0.05%的股权）。

增资及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增资			股权转让			增资和股权转让完成后	
	实际出资额	按持股比例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权转让款	按持股比例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额	持股比例	按持股比例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额	持股比例
赛富基金三期	4,062.50	940.41	14.33%	2,000.00	431.81	6.58%	1,372.22	20.91%
深圳创新投	1,500.00	268.41	4.09%				268.41	4.09%

赛富基金三期及深圳创新投对公司增资及赛富基金三期受让原股东股权时，增资及股权转让定价及各方持股比例以公司净利润及合理市盈率为基础，由各方协商并按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批准的《合资合同》及《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章程》确定。上表中，“实际出资额”、“按持股比例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额”、“股权转让款”、

“持股比例”等与增资及股权转让时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批准的《合资合同》、《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贸易工业局《关于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并购变更设立为合资企业的批复》（深贸工资复[2007]388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完全一致。

2008年3月24日，此次增资及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

4、2009年3月，翰宇有限增资309.95万元，注册资本增至6,872.45万元

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批准，2009年3月，翰宇有限增加注册资本309.95万元，股东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翰宇有限注册资本为6,872.45万元。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出具了中和正信深验字[2009]第004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验证。

5、2009年11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经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批准，2009年11月，翰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外资比例低于25%，2009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9,966.42万元，其中7,500万元折为股本7,500万股，其余计入资本公积。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正信验字（2009）第1-03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资本变更进行了验证。

十、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公司委托，以2009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分别采用成本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威正信评报字（2009）第1115号《深圳市翰宇药业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根据此次评估的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在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均不发生变化，故评估结论采用成本法的评估结果，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2,106.44	12,801.40	5.74%
负债总计	2,140.02	2,140.02	-
股东权益价值	9,966.42	10,661.38	6.97%

评估增值的资产主要为存货及土地使用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调账。

十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结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310.49	62.52%	11,261.70	61.72%	6,940.88	50.83%
非流动资产	7,978.20	37.48%	6,985.67	38.28%	6,714.18	49.17%
资产合计	21,288.69	100.00%	18,247.37	100.00%	13,655.06	100.00%

2008年、2009年，公司股东分别投入资本5,562.50、2,214.77万元。报告期内，随着资本及业务规模扩大和经营盈利循环投入使用，公司总资产持续增长。2009年末、2010年末，总资产分别比上年末增长33.63%、16.67%。2009年末，总资产比上年末增加4,592.31万元，增幅为33.63%，主要是货币资金比大幅增加。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50.83%、61.72%、62.52%。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房产系向翰宇生物租赁，固定资产价值较低。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金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8,357.48	62.79%	8,104.11	71.96%	4,458.97	64.24%

应收票据	107.85	0.81%	364.82	3.24%	160.94	2.32%
应收账款	2,225.34	16.72%	901.28	8.00%	900.77	12.98%
预付款项	884.06	6.64%	38.24	0.34%	15.67	0.23%
应收利息	22.85	0.17%				
其他应收款	43.94	0.33%	42.25	0.38%	55.43	0.80%
存货	1,668.97	12.54%	1,811.00	16.08%	1,349.10	19.44%
合计	13,310.49	100.00%	11,261.70	100.00%	6,940.88	100.00%

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为主，2010年末，其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98.69%。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现金	3.61	4.91	0.97
银行存款	8,231.86	8,099.20	4,375.90
其他货币资金	122.01	-	82.10
合计	8,357.48	8,104.11	4,458.97

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银行存款占货币资金的比重均在90%以上。

2009年末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3,645.14万元，增幅为81.75%，主要是因为2009年末公司向银行借款2,900万元。

2010年末货币资金与上年末相比，变化不大。

2010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公司信用证保证金55.74万元和公司信用卡保证金66.10万元。

2010年末，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等情况。

公司保持充裕的货币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原料药车间改扩建、产品研发开发、开拓国际市场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行投入的资金需求。

(2) 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7.85	364.82	160.94
合 计	107.85	364.82	160.94

公司应收票据金额较小，全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不存在质押及已背书未到期的情况，应收票据中无关联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900.77 万元、901.28 万元、2,225.34 万元。应收账款净额不大，占总资产的比例较小。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肇庆大安新特药有限公司	363.82	1年以内	13.4%
重庆赛力君安医药有限公司	362.39	1年以内	13.34%
SynBioSci corporation	259.23	1-3年	9.55%
安徽延生药业有限公司	126.31	1年以内	4.65%
GETZ PHARMA (PVT) LIMITE	123.31	1年以内	4.54%
合计	1,235.06		45.48%

①应收账款的变动分析

公司产品销售一般是先收款，后发货，特殊情况下，对于老客户以及重点市场的大客户，经公司领导批准后，才允许赊销，但对信用额度和信用期严格控制。

200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和上年末基本持平。

2010 年末，应收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1,324.06 万元，增幅为 146.91%，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比年增长 31.51%，应收账款相应增加；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对部分合作时间长、资信好的原先收款、后发货客户给予了不超过三个月的账期。

②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15.12	85.25%	115.76	976.39	76.01%	134.57	942.78	76.01%	139.37
1-2年	113.78	4.19%	99.44	298.37	23.23%	244.09	51.59	23.23%	5.16
2-3年	286.81	10.56%	275.17	1.97	0.15%	0.39	62.38	0.15%	12.48
3-4年	-	-	-	6.85	0.53%	3.43	1.76	0.53%	0.88
4-5年	-	-	-	0.92	0.07%	0.74	0.75	0.07%	0.6
合计	2,715.71	100.00%	490.37	1,284.49	100.00%	383.21	1,059.26	100.00%	158.49

期末对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按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内容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Chemwerth	13.25	13.25	100%	-	-	-
Pi Proteomics	10.17	10.17	100%	-	-	-
SYNBIOSCI CORPORATION	259.23	259.23	100%	267.26	240.53	90%
STAR DRUGS&RESEARCH LABS LIMITED	87.45	87.45	100%	90.17	90.17	100%
合计	370.10	370.10	100%	357.43	330.70	92.52%

2010年末，公司对 Chemwerth 的应收账款余额 13.25 万元，账龄为 2-3 年，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原因为已联系不到债务人。

2010年末，公司对 Pi Proteomics 的应收账款余额 10.17 万元，账龄为 2-3 年，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原因为已联系不到债务人。

2009年末，公司对 SynBioSci corporation 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67.26 万元，由于该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回款滞后。公司多次催款后该客户答应部分回款，为谨慎起见公司对该客户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90% 计提了 240.53 万元坏账准备，2010 年末，公司全额提取了坏账准备。

因财务状况恶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应收 STAR DRUGS&RESEARCH LABS LIMITED 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对 SYNBIOSCI CORPORATION、STAR DRUGS&RESEARCH LABS LIMITED 的应收账款形成坏账的金额较高，主要是因为 2008 年金融危机的影响导致该两家公司财务恶化。目前公司已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除上述按单独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报告期各期末，其余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51.57	96.32%	38.24	100.00%	15.67	100.00%
1-2 年	32.49	3.68%	-	-	-	-
合计	884.06	100.00%	38.24	100.00%	15.67	100.00%

2010年12月末，公司预付账款884.06万元，主要是预付设备及工程款、上市发行费用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及设备款	742.62
上市发行费用	111.00
材料款、尚未摊销完的待摊费用	30.44
合计	884.06

①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010年末，预付设备及工程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工程或设备名称	用途	合同金额	预付金额	付款时间
深圳中装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净化系统装修工程及实验台通风设备	新建原料药车间	980	552.22	2010 年
CS Bio co.ltd	多肽合成仪 CS936X Peptide synthesizer	新建原料药车间	122.52 (18.50 万美元)	73.52 (11.10 万美元)	2010 年
浙江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及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设计费	建龙岗大工业园	283	56.60	2010 年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冻干机	新建原料药车间	172	32.67	2009 年

张家港市神农药机有限公司	真空灭菌柜	新建原料药车间	53.28	15.98	2010年
其他			12.47	11.63	2010年
合计			1623.27	742.62	

2010年末，预付新建原料药车间设备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2010年10月开始建设新的原料药生产线，公司按合同预付了部分工程及设备款。

②上市发行费用

根据2010年6月23日中国证监会会计部《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0年第一期），“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承销费、保荐费、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应自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发行收入中扣减”，公司将2010年支付的在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承销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用、律师费作为预付账款列示，将来从发行溢价中扣除。2010年末，预付上市发行费用余额111.0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0-12-31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0.00	2010年	尚未完成上市服务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55.00	2010年	尚未完成上市服务
君合律师事务所	16.00	2010年	尚未完成上市服务
合计	111.00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2010年末预付账款余额系正常经营过程中预付的尚未结算的工程及设备款、材料款、尚未摊销完的待摊费用以及作为预付账款列示的上市发行费用，发生依据充分、真实。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龄结构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1.57	67.07%	1.58	42.69	99.58%	0.47	55.86	99.68%	0.52
1-2年	15.50	32.93%	1.55	-	-	-	-	-	-
3-4年	-	-	-	-	-	-	0.18	0.32%	0.09

4-5年	-	-	-	0.18	0.42%	0.14	-	-	-
合计	47.07	100.00%	3.13	42.87	100.00%	0.61	56.04	100.00%	0.6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

(6) 存货

报告期内，各年末存货分类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原材料	268.61	377.63	308.21
低值易耗品	163.59	91.01	107.55
包装物	146.93	146.69	121.10
产成品	593.92	643.54	330.51
在产品	340.60	256.37	185.60
自制半成品	155.32	295.76	296.13
合计	1,668.97	1,811.00	1,349.10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净额	1,668.97	1,811.00	1,349.10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公司存货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88%、9.92%、7.84%。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总资产的比例不高，且基本保持稳定。

①原材料和产成品库存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控制采购和生产量，公司的生产计划以销售预测和销售订单为基础，考虑实际库存商品量和安全库存商品量等因素后制订。公司的采购计划以生产计划为依据、考虑原材料实际库存、安全库存和经济采购量等因素后制订。

②报告期在产品 and 半成品数量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产品和半成品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在产品	340.60	256.37	185.60
其中：原料药	81.01	11.39	55.99
制剂	203.43	244.16	129.83
客户肽	54.80	-	-
其他	1.36	0.82	-0.22

自制半成品	155.32	295.76	296.13
其中：原料药半成品	155.32	295.76	296.13

在产品主要是制剂，制剂的生产周期、检验周期约为半个月到一个月。

2009年末，制剂在产品比上年末增加114.33万元，主要是因为：2009年10月，公司新建生产线通过国家药监局验收，并获得药品GMP证书，公司加大了生产量，但产品来不及检验及包装，造成在产品增加。2010年，由于客户肽订单较多，期末产生在产品54.80元。

自制半成品系原料药。公司原料药有效期较长，主要产品胸腺五肽、生长抑素有效期为两年，醋酸去氨加压素有效期为一年。原料药生产、检验周期较长，主要产品胸腺五肽、生长抑素、醋酸去氨加压素生产检验周期为1-2月。报告期内，公司只有一条原料药生产线，需轮流生产公司各品种制剂的原料药，因此，公司原料药单批生产量大，储备水平较高。

③2009年底存货增长的具体原因

2009年末存货比上年末增加461.90万元，增幅为32.24%。其中产成品、原材料和在产品分别增加313.03万元、69.42万元、70.77万元。2009年末存货比上年末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经营规模扩大，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19.85%，存货随之增加；2009年10月，公司新建生产线通过国家药监局验收，并获得药品GMP证书，公司加大了生产和存货储备力度，以提高快速供货能力。

④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

A、2009年公司 and 同行业公司存货构成比较如下：

存货项目	莱美药业	北陆药业	红日药业	信立泰	行业平均	公司
产成品及发出商品	50.83%	45.94%	8.71%	31.34%	34.21%	35.54%
原材料	24.93%	48.93%	10.05%	28.02%	27.98%	20.85%
自制半成品	-	-	13.90%	31.71%	11.40%	16.33%
在产品	19.00%	2.59%	59.64%	6.27%	21.88%	14.16%
包装物	4.33%	2.54%	1.93%	1.74%	2.64%	8.10%
低值易耗品	0.36%	-	5.77%	0.92%	1.76%	5.03%
在途物资	0.54%	-	-	-	0.14%	-
委托加工物资	0.01%	-	-	-	-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09年末，公司产成品及发出产品占存货比例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基本一致，原

材料和在产品占存货比例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09年末，公司自制半成品占存货比例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同行业公司中，只有红日药业和信立泰有自制半成品，导致同行业平均数较低，而信立泰自制半成品占存货比例高于公司。

B、存货周转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原因

公司存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年份	莱美药业 (300006)	北陆药业 (300016)	红日药业 (300026)	信立泰 (002294)	行业平均	公司
2009	3.24	7.17	2.27	3.01	3.92	1.29
2008	3.26	7.88	2.95	2.99	4.27	1.73

注：表中数据均来自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财务报表。

2008年末、2009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第一，由于各公司具体产品、销售渠道、销售政策不同，医药行业存货周转率差别较大。2008-2009年，北陆药业存货周转率明显高于其他公司，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和红日药业差别较小。

第二，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集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客户肽“三位一体”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各项业务均需保持一定的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储备，以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

第三，2008-2009年，公司原料药及制剂均只有一条生产线投入生产，但需用于各品种原料药及制剂生产。更换生产品种需进行场地清洗及设备清洗、灭菌等，所需时间较长，为减少更换生产品种的频率，公司需保持较高的存货储备。

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的存货核算和成本结转的原则和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且能够一贯执行、采购和加工成本发生依据充分、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分配方法合理、成本结转正确、盘存制度合理有效、存货期末计量正确。

3、非流动资产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非流动资产规模及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4,859.27	60.91%	4,722.82	67.61%	3,894.22	58.00%
在建工程	574.16	7.20%	302.20	4.33%	1,200.60	17.88%
无形资产	1,257.78	15.77%	1,284.16	18.38%	1,272.10	18.95%
长期待摊费用	957.73	12.00%	636.72	9.11%	329.25	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25	4.12%	39.77	0.57%	18.01	0.27%
合 计	7,978.19	100.00%	6,985.67	100.00%	6,714.18	100.00%

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逐年增加，2009年末、2010年末比上年末分别增加271.49万元、992.53万元。

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组成，2010年末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76.67%。总体来看，公司各项非流动资产与公司业务匹配程度高，符合行业特点，结构合理。

(1)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6256.40	5,513.03	4,261.06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电子设备	149.98	139.81	107.14
机器设备	5,434.63	4,972.74	3,852.39
仪器仪表	363.06	202.11	142.78
运输设备	170.60	80.40	80.40
其他办公设备	138.13	117.97	78.35
二、累计折旧	1,397.13	790.21	366.86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电子设备	97.17	74.02	65.48
机器设备	1,071.16	576.60	198.06

仪器仪表	102.47	46.27	15.72
运输设备	76.90	57.64	48.80
其他办公设备	49.43	35.68	38.80
三、固定资产净值	4,859.27	4,722.82	3,894.20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电子设备	52.81	65.79	41.66
机器设备	4,363.47	4,396.14	3,654.33
仪器仪表	260.59	155.84	127.06
运输设备	93.70	22.76	31.60
其他办公设备	88.70	82.29	39.55
四、综合成新率	77.67%	85.67%	91.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电子设备	35.21%	47.06%	38.88%
机器设备	80.29%	88.40%	94.86%
仪器仪表	71.78%	77.11%	88.99%
运输设备	54.92%	28.31%	39.30%
其他办公设备	64.21%	69.76%	50.48%

注：综合成新率=固定资产净值/固定资产原值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无抵押或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况。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2010年末机器设备净值占固定资产净值的89.80%。机器设备净值占固定资产净值比例较高的主要原因是：目前多肽药物合成的所需的关键仪器设备基本靠从发达国家进口，价格极其昂贵；作为药品生产企业，公司对生产环境及生产设备要求相当严格，公司一贯注重设备投入，以确保公司生产设备的先进性；公司的厂房及办公楼系租赁使用，固定资产净值相应降低。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购置时间晚，性能先进，加之日常维护保养良好，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先进的生产设施有利于公司高效地生产优质产品。

2009年固定资产原值比上年增加1,251.97万元，增幅为29.38%。公司原有生产线产能较低，为增加产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2008年公司投资新建了生产线并对多肽研发中心进行了更新改造。2009年10月，公司新建生产线通过国家药监局验收，并获得药品GMP证书。2009年，公司将新生产线及多肽研发中心更新改造工程成本结转固定资产。新生产线投产后将大幅提高公司生产能力，扩大公司规模。

2010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比上年增加743.37万元，其中:机器设备461.89万元、仪器仪表160.95万元,主要用于产品研究开发和质检。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的财务成新率高，资产状况优良，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多肽中心装修及设备	-	-	6.31	-	600.29	-
注射剂车间改造工程	-	-	-	-	33.00	-
洗、烘、灌、轧盖生产线	-	-	-	-	552.31	-
办公楼二楼实验室装修工程	-	-	132.35	-	-	-
安装设备	527.48	-	152.54	-	-	-
龙岗大工业园	21.2	-	5.30	-	-	-
新建原料药车间	25.48	-	5.70	-	-	-
危险品仓库	-	-	-	-	15.00	-
合计	574.16	-	302.20	-	1,200.60	-

2009年洗、烘、灌、轧盖生产线及多肽研发中心装修及设备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1,075.84万元，结转长期待摊费用287.54万元，在建工程大幅度减少。

经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一、原价	1,319.04	1,319.04	1,280.6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319.04	1,319.04	1,280.64
二、累计摊销额	61.26	34.88	8.54
其中：土地使用权	61.26	34.88	8.5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257.78	1,284.16	1,272.1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257.78	1,284.16	1,272.10

2010年末无形资产全部为土地使用权。该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为建设多肽药物生产基地以出让方式购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宗地面积为25,257.92平方米，公司已取得深房地字第6000419280号房地产证。该土地使用权使用年限为50年，其成本在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没有以评估价值入账的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没有抵押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4)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办公室四楼装修	54.13	61.96	69.79
多肽研发中心（三层）装修	255.56	286.21	0.00
注射剂车间改造工程	50.00	56.06	0.00
车间改造工程	206.35	225.72	259.46
车间下水管道更换改造	1.99	2.22	-
冻干机316管道工程	4.10	4.55	-
制剂生产管道改造	3.87	-	-
VI制作工程	10.40	-	-
研发工艺管道及制品一批	3.05	-	-
办公室二楼实验室净化改造	354.90	-	-
质检中心洁净室改造及装修	13.38	-	-
合计	957.73	636.72	329.25

公司目前生产及办公场所系向翰宇生物租赁，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核算附着于房地产的设施、装修等。

2009年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多肽研发中心（三层）装修工程完工并结转长期待摊费用。

2010年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办公室二楼实验室净化改造工程完工并结转长期待摊费用。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93.49	74.02	383.83	28.79	159.1	11.93
递延收益	1,701.55	255.23	146.38	10.98	81.08	6.08
合计	2,195.04	329.25	530.21	39.77	240.18	1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因坏帐准备和递延收益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而产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随坏账准备及递延收益增减而变化。

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一、坏账准备	493.50	383.83	159.10
其中：应收账款	490.37	383.21	158.49
其他应收款	3.13	0.62	0.61
二、存货跌价准备	-	-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合计	493.49	383.83	159.10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全系应收款项计提的坏帐准备。公司存货周转快，毁损、变质、过时存货已报废并确认为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质量好，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高，质量好，无形资产按受益期摊销，不存在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况。因此，公司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已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稳健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

（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1、总负债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负债规模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570.64	48.63%	5,430.97	99.23%	3,711.34	99.44%
非流动负债	1,659.25	51.37%	42.31	0.77%	21.00	0.56%
负债合计	3,229.89	100.00%	5,473.28	100.00%	3,732.34	100.00%

2008年末、2009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的比例均在99%以上。2010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的比例降至48.63%，主要是因为：2010年，公司偿还了上年末短期借款2,900.00万元，流动负债大幅降低；2010年，公司收到的需分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中，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金额大幅增加。

2、流动负债的构成与变化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2,900.00	53.40%	-	-
应付账款	81.34	5.18%	331.41	6.10%	278.83	7.51%
预收款项	270.06	17.20%	516.15	9.50%	1,515.80	40.84%
应付职工薪酬	285.77	18.19%	255.13	4.70%	247.38	6.67%
应交税费	400.73	25.52%	689.71	12.70%	226.44	6.10%
应付利息	-	-	2.95	0.05%	-	-
应付股利	-	-	-	-	152	4.10%
其他应付款	490.43	31.22%	631.54	11.63%	1,230.81	33.16%
其他流动负债	42.31	2.69%	104.08	1.92%	60.08	1.62%
合计	1,570.64	100.00%	5,430.97	100.00%	3,711.34	100.00%

（1）短期借款

2009年末短期借款2,900.00万元系以公司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自借款合同生效日起一年内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同时由股东曾少贵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0年，公司偿还了前述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应付账款分别为278.83万元、331.41万元、81.34万元。由于公司原材料采购金额小，付款及时，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金额不大。

截至2010年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3）预收款项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预收账款分别为1,515.80万元、516.15万元、270.06万元。

2008年末预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2008年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国内没有生产，只有进口的辉凌制药有限公司的产品在国内销售，2008年末，公司预计新品种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将在2009年初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并投入生产，客户预订了部分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并预付货款，公司预收账款大幅增加。由于公司2009年7月14日才取得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药品注册批件，公司于2009年上半年退回了大部分预收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货款，2009年末预收账款大幅降低。

截至2010年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247.38万元、255.13万元、285.77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主要是跨月支付的工资及普通员工年终双薪及高管年终绩效考核奖金。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企业所得税	249.49	216.27	32.59
增值税	136.42	468.81	154.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5	4.69	1.46
教育费附加	4.39	-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	-0.33	38.05
堤围费	0.17	0.27	-
合计	400.73	689.71	226.44

(6) 其他应付款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1,230.81万元、631.54万元、490.43万元，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市场保证金	307.95	379.25	262.82
翰宇生物	0.36	2.24	765.28
其他	182.12	250.05	202.71
合计	490.43	631.54	1,230.81

市场保证金系产品经销商按经销合同约定付给公司的履约保证金。

2008年应付翰宇生物款主要系应付房屋租赁费。

(7) 其他流动负债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60.08万元、104.08万元、42.31万元，系公司收到的需分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中，受益期在一年以内，将于下一个会计年度确认为营业外收入的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	21.00	21.00
爱啡肽临床研究项目-第二阶段	-	-	16.00
流感预防与治疗用多肽药物胸腺五肽的规模化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	-	23.08
金融危机扶持资金	17.3	23.08	-
多肽新药卡贝缩宫素的研究与开发	25.01	60.00	-
合计	42.31	104.08	60.08

3、其他非流动负债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分别为21.00万元、42.31万元、1,659.25万元，其他非流动负债系公司收到的需分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中，扣除计入其他流动负债后的金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	-	21.00
金融危机扶持资金	-	17.31	-
多肽新药卡贝缩宫素的研究与开发	-	25.00	-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	389.25	-	-
特利加压素及缩宫素产业化技术改造	170.00	-	-
多肽新药去氨回压素高技术产业化	500.00	-	-
多肽药物产业化工程实验室	500.00	-	-
多肽新药阿托西班的研究与开发	100.00	-	-
合计	1,659.25	42.31	21.00

4、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及主要合同债务

(1)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债务。

(三) 股东权益

1、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股本	7,500.00	7,500.00	6,562.50
资本公积	2,310.67	2,310.67	445.88
盈余公积	824.81	296.34	481.43
未分配利润	7,423.33	2,667.08	2,432.91
股东权益合计	18,058.81	12,774.09	9,922.72

2、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股本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公司历次资本变动情况”。

3、报告期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全系资本溢价，变化情况如下：

(1) 2008 年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资本溢价	1,403.48	218.94	1,176.54	445.88

2008 年资本公积增加是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的规定, 将公司无偿使用翰宇生物的生产设备应承担的折旧作为成本, 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008 年资本公积减少是因为: 2008 年公司购买了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业务合并)涉及的固定资产, 冲回 2007 年末作为资本公积列示的因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

(2) 2009 年资本公积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资本溢价	445.88	1,904.83	40.04	2,310.67

2009 年资本公积增加是因为 TQM 对公司增资产生的资本溢价。

2009 年资本公积减少是因公司以 2009 年 7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溢价减少 40.04 万元。

(3) 2010 年资本公积没有发生变化。

4、报告期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盈余公积全系法定盈余公积, 变化情况如下:

(1) 2008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6.64	251.54	16.75	481.43

2008 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税后利润的 10% 计提本期法定盈余公积。

2008 年盈余公积减少系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的合并成本大于资产入账价值的差额中冲减盈余公积的金额。

(2) 2009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81.43	353.65	538.74	296.34

2009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税后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09年盈余公积减少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09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7,500万股，其余部分作为资本公积所致。

(3) 2010 年度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96.34	528.47	-	824.81

2010年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税后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5、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本期期初余额	2,667.08	2,432.91	2,219.79
加：净利润	5,284.72	3,536.59	1,985.88
减：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被合并业务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		-	-529.54
提取盈余公积数	528.47	353.65	251.54
分配现金股利数		2,900.00	1,900.00
其他减少（注1）		48.77	150.76
本期期末余额	7,423.33	2,667.08	2,432.91

注1：其他减少：2008年系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合并成本大于资产入账价值的差额中冲减未分配利润的金额，2009年系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所致。

（四）偿债能力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指 标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8.47	2.07	1.87
速动比率	7.41	1.74	1.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17%	29.69%	27.33%
指 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345.12	4,557.24	2,573.35
利息保障倍数	41.67	1,356.12	201.59

（1）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析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公司应收账款变现能力强，存货主要为生产经营所需库存商品和原材料，周转较快，因此，公司的流动资产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

2010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比上年末大幅提高，主要是因为：由于应收账款增加等原因，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加18.19%；由于公司偿还了上年末短期借款2,900.00万元等原因，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减少71.08%。

（2）资产负债率

2008年末、2009年末、2010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7.33%、29.69%、15.17%。2008年末、2009年末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2010年末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偿还了上年末短期借款2,900.00万元，负债比上年末大幅降低。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及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随着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增长。同时，由于付息债务低，公司利息支出少，利息保障倍数较高。2010年，利息保障倍数大幅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以前年度利息支出极低，2008年、2009年分别为11.13万元、2.95万元，2010年，由于借款增加，公司利息支出增加至152.27万元。尽管公司2010年利息保障倍数大幅降低，但仍高达41.67倍，偿还银行存款本息的能力强。

公司资金周转顺畅，未发生过欠付银行本息的情况。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比较

年份	指标	莱美药业 (300006)	北陆药业 (300016)	红日药业 (300026)	信立泰 (002294)	行业 平均	公司
2009年	流动比率	4.42	23.19	7.50	10.96	11.52	2.07
	速动比率	3.90	21.95	7.33	9.93	10.78	1.74
2008	流动比率	1.41	4.34	1.17	2.06	2.25	1.87
	速动比率	0.91	3.80	0.93	1.38	1.76	1.51

注：表中数据均来自于各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财务报表。

2008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北陆药业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高，提升了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2008年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和信立泰比较接近，但高于莱美药业及红日药业。

2009年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上市年份，募集了大量的资金，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大幅增加，不具可比性。公司两项指标保持稳定，处于合理水平。

3、影响偿债能力的其他因素分析

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在银行无任何不良记录，亦无或有负债、表外融资等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事项。

管理层认为，公司总体负债水平较低，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高，负债结构合理。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接近同行业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强。公司资产盈利能力强，业绩逐年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良好，为公司偿付债务提供了充分保障。

（五）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指 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7.80	10.29	9.47
存货周转率（次/年）	1.69	1.29	1.73

2009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上年增加0.82次，变化不大。2010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上年减少2.49次，减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对部分合作时间长、资信好的原先收款、后发货客户给予了不超过三个月的账期。

2009年存货周转率比上年减少0.44次，主要是因为2009年10月公司新建生产线通过国家药监局验收，并获得药品GMP证书后，公司加大了生产和存货储备力度，

存货比上年末增加。2010年公司存货周转率比上年增加0.40次，与2008年度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变化不大。

2、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年份	指标（次）	莱美药业 (300006)	北陆药业 (300016)	红日药业 (300026)	信立泰 (002294)	行业 平均	公司
2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6	5.01	446.31	5.67	5.24	10.29
	存货周转率	3.24	7.17	2.27	3.01	3.92	1.29
2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9	3.90	25.71	5.77	10.04	9.47
	存货周转率	3.26	7.88	2.95	2.99	4.27	1.73

注：表中数据均来自各公司公开披露的年度财务报表，红日药业2009年由于销售品种及与代理商的结算方式发生明显变化，应收账款金额很低，导致周转率非常高，不具有行业参考性，在计算平均值时予以剔除。

2008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红日药业2008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明显高于其他年度，提升了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2008年、2009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除红日药业之外的其他可比上市公司。公司对赊销控制严格，产品销售一般是先收款，后发货。特殊情况下，对于老客户以及重点市场的大客户，经公司领导批准后，公司才允许赊销，但对信用额度和信用期严格控制，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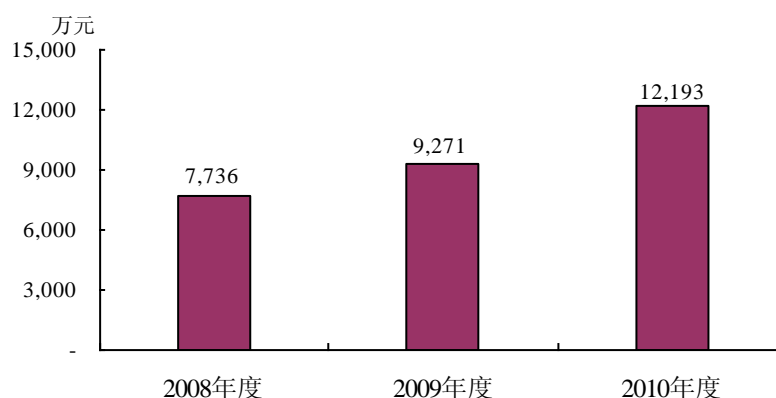
2008年、2009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原因详见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分析”之“2、流动资产分析”之“（6）存货”。

十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趋势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图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2008-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99.00%以上。2008-2010年，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分别为700元、500元、752,974.49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极小，公司主营业务突出。2009年、2010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分别为19.85%、30.70%，逐年持续稳定增长。

我国经济经过几十年的持续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对健康问题变得日益重视，对医疗卫生的需求相应增加。根据卫生部发布的《2010年中国卫生统计年鉴》，我国全国卫生总费用由2001年的5,026万元增加到2009年的17,205万元，增加了242.31%，年均复合增长率达16.63%，保持了较快的增速。

随着我国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医药制造业的工业总产值占GDP的比重也由2004年的2.12%提升到2008年2.63%，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逐年提升。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由于其特异性高、安全、高效的特点，成为多肽药物市场发展最快的一类，市场地位不断上升。

近几年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重视多肽药物的研究开发投入，先后向市场推出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特利加压素两大多肽制剂国内首仿新品，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收入增长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立足国内市场，积极拓展国外市场。公司多肽原料药、多肽制剂及客户肽订制服务“三位一体”的多元化战略有力的推动了公司整体业绩稳步提升。

宏观经济环境的有力支持、医药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强以及经营业绩的有力拓展，为公司的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打下了良好基础。

2、报告期内各产品的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种类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料药	37.74	0.31%	26.87	0.29%	146.17	1.89%
制剂	10,731.66	88.56%	8,808.44	95.01%	6,116.55	79.07%
客户肽	1,348.15	11.13%	435.79	4.70%	1,473.13	19.04%
合计	12,117.55	100.00%	9,271.09	100.00%	7,735.85	100.00%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制剂。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制剂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07%、95.01%、88.56%，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份。

(1) 制剂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制剂的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注射用胸腺五肽	4,960.64	46.22%	2,915.29	33.10%	2,711.15	44.32%
注射用生长抑素	2,818.46	26.26%	2,394.49	27.18%	1,986.51	32.48%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708.21	15.92%	1,942.44	22.05%	1,250.17	20.44%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1,074.26	10.01%	1,395.16	15.84%	-	-
其他制剂	170.09	1.58%	161.06	1.83%	168.72	2.76%
制剂收入合计	10,731.66	100.00%	8,808.44	100.00%	6,116.55	100.00%

2009 年，制剂收入较上年增加 2,691.99 万元，增幅为 44.01%，主要原因如下：

新产品醋酸去氨加压素在 2008 年完成全国大部分市场覆盖后，2009 年进入单个医院的销量增加，销售收入较上年继续保持 55.37% 的高速增长，明显高于市场同类药物的平均增长率；

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推出肝硬化晚期并发症一体化治疗药物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该品种为国内首仿药，享有极强的定价优势，全年销售收入 1,395.16 万元，为 2009

年的制剂销售增长注入了较强的活力；

公司原有的老产品经过积极调整营销策略，继续保持稳定增长，2009 年国家开始实行以省为单位的药品招标制度，公司积极参与，在多个省市取得多品种、多规格中标，价格体系维护良好，从而进一步推动了 2009 年营业收入的增长，也为 2010 年的销售打下坚实的基础。

2010 年制剂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1,923.22 万元，增幅为 21.83%，其中注射用胸腺五肽比上年增加 2,045.35 万元。注射用胸腺五肽收入增加幅度较大，主要是因为：

公司注射用胸腺五肽 2010 年前进入了 7 个省的工伤和医疗保险目录，2010 年新进入了 6 个省的工伤和医疗保险目录；

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是主要销售品种，2010 年收入占注射用胸腺五肽收入的 87.93%，2010 年，公司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又在 7 个省及广州军区中标；

2010 年公司继续加强学术推广，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学术推广收入比上年大幅提高。

(2) 客户肽营业收入结构及变动分析

2008 年，公司的客户肽收入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

经过前几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在客户肽定制领域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在国内外市场拥有了较稳定的客户，国外的主要合作伙伴订单金额比 2007 年增加了 29%；

在与临床实验药物相关的客户肽定制业务领域，签订了 80 多万美元的合同；

由于偶然因素，一家与公司业务合作较紧密的国外公司因自身实验室烧毁，将其拥有的订单大量转给公司，合同金额达 13.70 万欧元；

公司完成了一个公斤级的大额客户肽订单，金额达到 14 万美元。

2009 年，客户肽收入较上年大幅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客户肽用户主要集中在欧美市场，由于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外的研究机构、科研院所、药业公司等均大幅削减科研经费，或延迟、取消相应项目，导致客户肽订单在 2009 年出现大幅下降，国外主要客户订单与 2008 年相比，平均下降了 50%。而大的订单（即公斤级以上）则完全没有。

2010 年，客户肽收入比上年增加 912.36 万元，增幅为 209.36%，主要是因为

2010年，随着金融危机的缓解，欧美市场对客户肽的需求逐渐回暖复苏，客户订单较上年同期明显增加，收入迅速回升，但仍比2008年低8.48%。

3、营业收入的地区分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10,896.21	89.37%	8,832.94	95.27%	6,250.93	80.80%
其中：华东区	1,853.46	15.20%	1,166.77	12.58%	620.58	8.02%
华北区	1,426.08	11.70%	1,595.27	17.21%	1,254.17	16.21%
华中区	1,468.03	12.04%	1,615.78	17.43%	955.90	12.36%
华西区	4,078.46	33.45%	2,854.80	30.79%	2,469.46	31.92%
华南区	2,070.18	16.98%	1,600.32	17.26%	950.82	12.29%
国外：	1,296.64	10.63%	438.20	4.73%	1,484.99	19.20%
合计	12,192.85	100.00%	9,271.14	100.00%	7,735.92	100.00%

公司目前的营业收入主要分布在国内，国外销售的主要为客户肽，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

4、销售模式

(1) 报告期不同销售模式的销售占比

公司对原料药和客户肽采取直销方式，由公司直接供给制剂生产厂家、研发机构等下游机构。公司对制剂产品采用代理分销及专业化学术推广两种经销方式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各种销售模式收入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品种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原料药	37.74	0.31%	26.86	0.29%
	客户肽	1,348.15	11.13%	435.79	4.70%
经销	专业化学术推广	4,896.97	40.41%	3,523.11	38.00%
	代理分销	5,834.69	48.15%	5,285.33	57.01%
合计		12,117.55	100.00%	9,271.09	100.00%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品种	2008年	
			金额	占比
直销		原料药	146.17	1.89%
		客户肽	1,473.13	19.04%
经销	专业化学术推广	制剂	1,406.38	18.18%
	代理分销	制剂	4,710.17	60.89%
合计			7,735.85	100.00%

(2) 不同销售模式销售收入确认方式和风险转移的具体时点

公司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经销包括专业化学术推广和代理分销两种推广方式。专业化学术推广和代理分销的主要区别在于：专业化学术推广以公司为主组织实施专业化学术推广活动并承担相应费用，代理分销以经销商为主实施专业化学术推广活动并承担相应费用。但两种推广方式的销售业务流程相同，收入确认和风险转移的时点均为产品运送至交货地点且经客户检验合格确认收货时，依据如下：

第一、根据公司的销售合同和销售流程，公司负责将货物运输至双方约定地点，由客户验货后签收，客户收货后无质量问题一般不予退货。因此，客户确认收货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第二，公司销售货物时销售价格已确定，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第三，根据销售合同，公司一般先收款后发货。特殊情况下需要赊销的，公司会根据与客户的历史交易记录等情况进行严格的审批，确保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第四，公司制定了完善的成本核算制度并一贯执行，产品销售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报告期每年直销客户和代理分销商的数量

客户类型	商品类型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直销客户（家）	原料药	5	6	7
	客户肽	59	42	55
经销客户（家）	制剂（专业化学术推广）	44	32	2
	制剂（代理分销）	536	518	472

(4) 报告期前五名客户与公司签订合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和前五名客户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

（二）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2010年，随着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加911.00万元，增幅为44.77%。2010年制剂和客户肽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9.69%，其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同步增长，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变化不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增加		毛利率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2010年	2009年
制剂	1,923.22	21.83%	551.67	29.47%	77.41%	78.74%
客户肽	912.36	209.36%	340.38	215.67%	63.05%	63.78%

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加，但主营业务成本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如下：

1、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

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和上年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03.8	29.67%	803.86	32.46%
直接人工	272.74	13.40%	405.18	16.36%
制造费用	1,158.46	56.93%	1,267.57	51.18%
合计	2,035.00	100.00%	2,476.61	100.00%

2、主营业务成本下降的具体原因

2008年、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735.85万元、9,271.09万元，呈增长趋势，但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2,476.61万元、2,035.00万元，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2008-2009年，公司制剂产能均为600万支，各年产能利用率分别为76%、107.83%。2009年公司产量略超过产能，2008年产量在产能范围之内。公司生产工人及车间管理人员实行计时工资，当产量在产能范围之内时，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基本系固定费用。2008年、2009年，固定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7.54%、70.33%，固定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产品产销量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有限；2009年，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减少441.61万元，主要是客户肽销售收入减少，客户肽的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减少413.40万元。具体分析如下：

(1) 制造费用、直接人工变动分析

①直接人工分析

2009年，生产成本中的直接人工成本和2008年基本一致，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比上年减少132.44万元，其中，客户肽减少104.90万元，制剂及原料药减少27.54万元。原因如下：

A、客户肽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成本比上年减少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每一批客户肽产品生产需要反复进行试验，生产要求高，生产人员工资占生产成本比例较高。公司客户肽用户集中在欧美市场，受全球金融危机的影响，客户肽订单在2009年大幅下降，客户肽营业收入从2008年的1,473.13万元降低至2009年的435.79万元，降幅为70.42%。销量下降导致2009年末客户肽产成品比上年末增加162.52万元。客户肽直接人工成本主要在当期销售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和期末存货中分配，2009年末客户肽产成品及其包含的直接人工成本增加，导致2009年客户肽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人工成本比上年大幅减少

B、制剂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成本比上年减少27.54万元，主要原因是：2009年，制剂的产销率为94.74%，制剂产成品和在产品比上年末增加201.67万元，产成品和在产品中包含的直接人工成本增加，相应减少了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人工成本。

②制造费用分析

2009年，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比上年减少109.11万元，主要是2009年末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比上年末增加383.43万元，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和在产品中包含的制造费用金额增加，相应减少了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

(2) 直接材料成本分析

原材料、包装物等直接材料系变动费用，受销量影响较大。2008年、2009年，直接材料分别为803.86万元、603.80万元。

2009年，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加19.85%，直接材料比上年降低24.89%。2008年、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直接材料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9年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直接材料	主营业务收入	直接材料	主营业务收入	直接材料
制剂	8,808.44	543.2	6,116.55	448.12	44.01%	21.21%

客户肽	435.79	57.81	1,473.13	295.18	-70.42%	-80.42%
原料药	26.87	2.81	146.17	60.56	-81.62%	-95.36%
合计	9,271.10	603.80	7,735.85	803.86	19.85%	-24.89%

2009 年直接材料变动分析如下：

①制剂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是制剂，2009 年制剂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 44.01%，但直接材料仅比上年增加 21.21%，客户肽和原料药营业收入均比上年大幅度下降，但成本下降幅度更大，主要原因如下：

A、材料采购价格下降

2009 年，公司材料采购价格比上年降幅较大。以占 2009 年采购额 41.55% 的前十种材料为例：2009 年，除乙腈和药用丁基橡胶瓶塞/水针胶塞价格比上年增加，Rink Amide Resin 和上年持平外，其他七种材料均比上年有不同幅度下降。假定 2008 年采购量与 2009 年一致，2009 年前十种材料加权平均价格比上年降低 8.48%。

2009 年前十种主要材料采购价格变化如下：

材料名称	增减变化比例
玻璃管制注射剂瓶	-18.0%
乙腈	44.8%
药用丁基橡胶瓶塞/粉针冻干胶塞	-1.5%
药用丁基橡胶瓶塞/水针胶塞	2.8%
Rink Amide Resin	0.0%
三氟乙酸	-0.1%
DMF	-26.2%
无水乙醚	-5.7%
铝塑组合盖/抗生素瓶铝塑组合易开盖	-7.1%
Fmoc-Arg(Pbf)-OH	-36.3%

B、工艺改进，投入产出率提高，材料消耗降低

公司制剂包括原料药生产和制剂生产两道工序。2008 年末、2009 年初，公司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均进行了工艺改进，提高了投入产出率，降低了材料消耗。

第一、原料药工艺改进

公司主要产品中，注射用胸腺五肽及注射用生长抑素耗用原料药较大。

2008年末,注射用胸腺五肽原料药新型脱盐工艺改造完成,投入产出率从45%提高到50%,注射用胸腺五肽原料药成本降低10%。

2009年6月,注射用生长抑素耗用原料药流动循环氧化工艺改造完成,投入产出率从22%提高到25%,注射用生长抑素原料药成本降低12%。

第二、制剂工艺改进

2009年3月,公司完成制剂无烟工艺改造,制剂生产投入产出率提高,工艺改造完成前后,主要产品投入产出率如下:

品种名称	2009年3月31日 前投入产出率	2009年3月31日 投入产出率	投入产出率 增加比例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15 μ g	89.08%	95.17%	6.84%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4 μ g	89.74%	92.56%	3.14%
胸腺五肽 1mg	93.99%	95.21%	1.30%
胸腺五肽 10mg	96.40%	96.98%	0.60%
生长抑素 0.75mg	92.89%	96.31%	3.68%
生长抑素 3mg	92.97%	97.03%	4.37%

②客户肽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分析

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年客户肽营业收入大幅减少,直接材料成本比上年减少237.37万元。

2009年,直接材料成本占客户肽营业收入的比例比2008年降低6.77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第一,材料采购成本下降(材料采购成本下降情况详见“制剂直接材料成本变动分析”);第二,公司客户肽主要系出口,直接材料成本中包括不予抵扣的进项税额。由于出口退税率提高,不予抵扣的进项税减少,2009年,不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上年减少4.51个百分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客户肽营业收入		435.79	1,473.13
直接材料	金额	57.81	295.18
	占客户肽营业收入比例	13.27%	20.04%
直接材料中不予抵扣的 进项税额	金额	12.27	107.97
	占客户肽营业收入比例	2.82%	7.33%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各成本项目的核算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和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且能够一贯执行,公司成本发生依据充分、成本分配方法合理、

成本结转正确。因此，公司营业成本核算正确。

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各成本项目的核算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和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且能够一贯执行、成本发生依据充分、成本分配方法合理、成本结转正确。因此，公司营业成本核算正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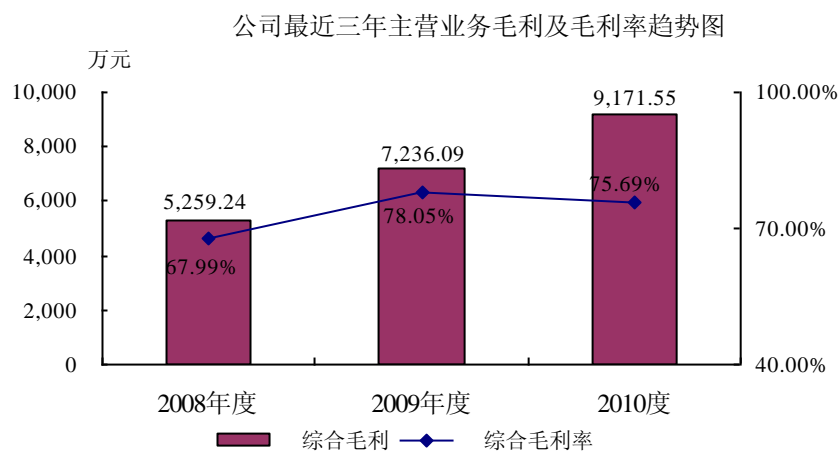
（三）毛利变动分析

1、公司毛利及毛利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占总毛利比	毛利	毛利率	占总毛利比	毛利	毛利率	占总毛利比
制剂	8,307.72	77.41%	90.58%	6,936.16	78.74%	95.86%	4,312.83	70.51%	82.00%
客户肽	849.95	63.05%	9.27%	277.97	63.78%	3.84%	901.9	61.22%	17.15%
原料药	13.88	36.78%	0.15%	21.96	81.75%	0.30%	44.51	30.45%	0.85%
合计	9,171.55	75.69%	100.00%	7,236.09	78.05%	100.00%	5,259.24	67.99%	100.00%

公司最近三年综合毛利及综合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如下图：



2010年，随着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主营业务毛利比上年同期增加1,935.46万元，增幅为26.75%。2010年主营业务毛利率为75.69%，比上年降低2.36个百分点。2010年，制剂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8.56%，毛利率为77.41%，比上年减少1.33个百分点，客户肽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1.13%，毛利率为63.05%，比上年减少0.73个百分点。与上年相比，2010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主要产品毛利率均变化不大。

2009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78.05%，比上年增加10.06个百分点，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

(1) 单位成本降低

①固定费用大，随着公司产销量迅速增加，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费用迅速下降。公司生产工人及车间管理人员实行计时工资，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基本系固定费用。2008年、2009年，固定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7.54%、70.33%，固定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高。2009年，随着公司产销量迅速增加，单位产品中包括的固定费用成本大幅下降，导致综合毛利率逐年上升。

②材料采购价格下降

2009年，公司材料采购价格比上年降幅较大。假定2008年采购量与2009年一致，2009年前十种材料加权平均价格比上年降低8.48%。

③工艺改进，投入产出率提高，材料消耗降低

2008年末，注射用胸腺五肽原料药新型脱盐工艺改造完成；2009年6月，注射用生长抑素耗用原料药流动循环氧化工艺改造完成；2009年3月，公司完成制剂无烟工艺改造。工艺改进提高了投入产出率，降低了材料消耗。

(2) 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毛利率较高的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提高

制剂的毛利率高于其他产品，2009年，制剂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比2008年增加15.94个百分点，导致综合毛利率增幅较大。

2、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0年，公司制剂毛利率为77.41%，与上年的78.74%基本持平。

2009年，公司制剂毛利率为78.74%，比上年的70.51%增加8.23个百分点。2008年、2009年，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和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三种产品的毛利占综合毛利的比重分别为81.27%、75.57%，是公司主要制剂品种。2009年，前三种制剂品种毛利率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如下：

(1) 2008年、2009年主要产品毛利、毛利率等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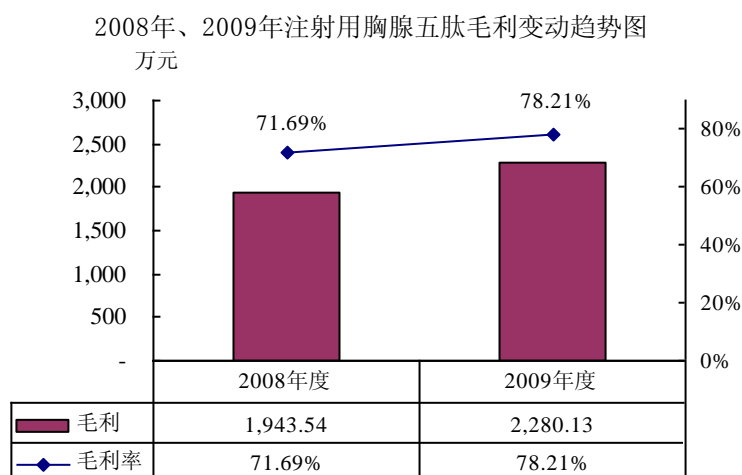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毛利	毛利率	占总毛利比	毛利	毛利率	占总毛利比
注射用胸腺五肽	2,280.13	78.21%	31.51%	1,943.54	71.69%	36.95%
注射用生长抑素	2,080.64	86.89%	28.75%	1,699.09	85.53%	32.31%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108.00	57.04%	15.31%	631.46	50.51%	12.01%
合计	5,468.77	-	75.57%	4,274.09	-	81.27%

(2) 竞争状况及定价能力

医疗企业投资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投入高，毛利率普遍较高。公司作为集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的多肽药物生产厂商，是国内化学合成多肽原料药生产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是国内拥有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排名前列。公司拥有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关键生产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因此，公司竞争优势明显，议价能力较强，毛利率水平比较高。

(3) 2009 年主要品种毛利率变动分析如下：

①注射用胸腺五肽



2009 年，注射用胸腺五肽毛利率比上年增加 6.5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如下：

A、销售价格分析

注射用胸腺五肽包括 1mg 及 10mg 两种规格，是公司的传统产品，经过近几年的大规模产业化生产，其制造技术已比较成熟，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能满足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需求。公司注射用胸腺五肽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2007 年、2008 年市场占有率全国排名第二，2009 年市场占有率全国排名第三，具有较强的定价能力。

第一，公司主要品种销售价格与医院采购价格、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变动趋势分析

2009 年，随着注射用胸腺五肽成本不断降低，公司根据医院采购价格及市场同类产品价格的变化情况，降低了注射用胸腺五肽的价格。2008-2009 年，公司注射

用胸腺五肽 10mg 占注射用胸腺五肽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60%，2009 年其销售价格、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比上年增减对比如下：

品种	价格类型	比上年增减百分比
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	-11.92%
	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23.54%
	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1.58%

注：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增减比例系根据 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数据计算而来。

2009 年，公司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的销售价格与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均呈下降趋势，但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大于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第二，公司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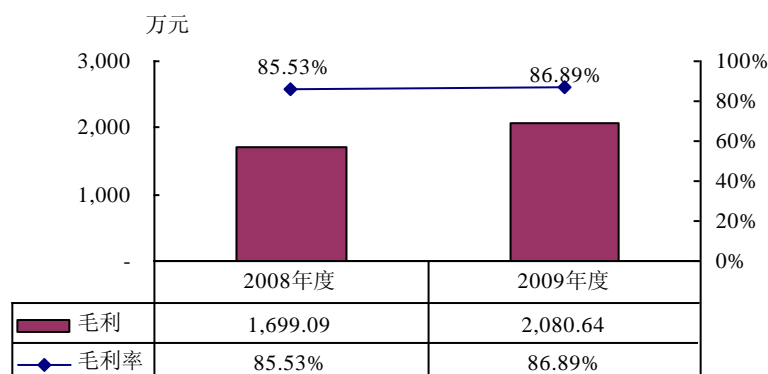
2009 年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销售价格比上年降低 11.92%，但注射用胸腺五肽的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增加 5.71%，主要是因为，注射用胸腺五肽 10mg 销售价格高于注射用胸腺五肽平均销售价格，2009 年其销售数量占注射用胸腺五肽的比例比上年增加 8.08 个百分点，导致注射用胸腺五肽在主要品种价格下降时，平均销售价格反而增加。

B、销售成本分析

2009 年，注射用胸腺五肽单位成本比上年减少 0.85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固定费用占成本的比例较高，随着公司产销量增加，单位成本中分摊的固定费用比上年减少 0.91 元。

②注射用生长抑素

2008年、2009年注射用生长抑素毛利变动趋势图



2009年，注射用生长抑素毛利率比上年增加 1.3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如下：

A、销售价格分析

注射用生长抑素亦属公司的成熟产品，质量稳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2008-2009 年，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市场占有率全国排名第二。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分为 0.75mg、2mg 及 3mg 三种规格，其中 0.75mg、3mg 为主要品种，2009 年占注射用生长抑素营业收入的 86.93%。

第一，公司主要品种销售价格与医院采购价格、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变动趋势分析

2009 年公司注射用生长抑素的销售价格、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品种	价格类型	比上年增减百分比
注射用生长抑素 0.75mg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	0.91%
	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4.68%
	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2.57%
注射用生长抑素 3mg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	1.77%
	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4.63%
	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2.76%

注：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增减比例系根据 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数据计算而来。

2009 年，注射用生长抑素主要品种销售价格变化趋势与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基本一致。

第二，公司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分析

2009 年主要品种 0.75mg、3mg 注射用生长抑素销售价格均呈上升趋势，但注射用生长抑素的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降低 6.45%，主要是因为 0.75mg 注射用生长抑素价格低于注射用生长抑素平均价格，2009 年其销售数量占注射用生长抑素的比例比上年增加 7.82 个百分点，导致 2009 年注射用生长抑素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降低 6.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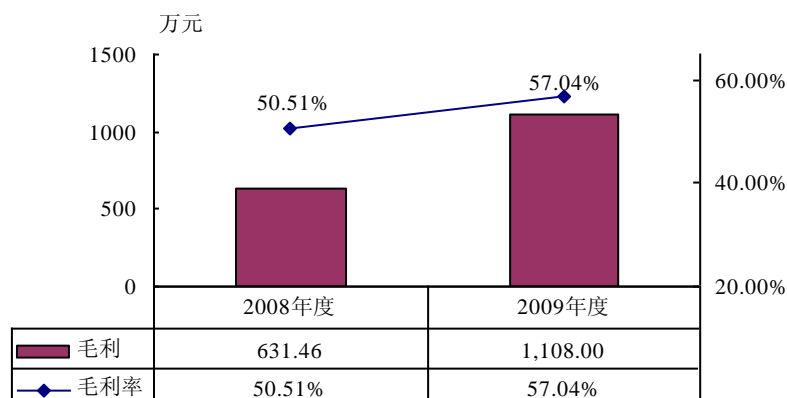
B、销售成本分析

2009 年，注射用生长抑素单位成本比上年减少 0.66 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固定费用占成本的比例较高，随着公司产销量增加，单位成本中分摊的固定费用大幅下

降，比上年减少 0.75 元。

③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2008、2009年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毛利变动趋势图



2009 年，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毛利率比上年增加 6.5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如下：

A、销售价格分析

醋酸去氨加压素系公司 2007 年投放市场的新产品，经过一年多的市场培育和销售网络覆盖，其疗效显著的特点被市场接受和高度认可，2008 年完成全国大部分市场覆盖后，销售出现突破性增长，2008 年、2009 年，公司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市场占有率全国排名第一。

第一，公司主要品种销售价格与医院采购价格、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变动趋势分析

2009 年，占醋酸去氨加压素营业收入 81.49% 以上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4 μ g 的销售价格、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品种	价格类型	比上年增减百分比
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1ml:4 μ g	公司产品销售价格	7.20%
	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4.98%
	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	1.54%

注：公司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增减比例系根据 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数据计算而来。

2009 年，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主要品种销售价格与医院采购价格及同类产品医院采购价格变化趋势差异不大。

第二，公司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分析

2009年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平均销售价格比上年增加4.27%，与主要品种价格变化趋势基本一致。

B、销售成本分析

2009年，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单位成本比上年减少0.27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固定费用占成本的比例较高，随着公司产销量增加，单位成本中分摊的固定费用减少0.22元。

(4) 对不同产品未来毛利率水平变动趋势进行合理预测

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及国家对药品价格监管日趋严格，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将呈稳中有降的趋势。

公司从2008年开始进行技术改造，新建一条多肽药物制剂生产线。目前，公司多肽药物制剂实际产能每年约为1,400万支。2009年，公司实际产量为647万支。报告期内，公司产销量持续增加。在现有产能范围内，公司产量增加将摊薄单位产品中包括的固定费用，降低单位产品成本，减缓价格降低对毛利率的影响。同时，公司将积极增加产品剂型、提高高毛利品种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以减缓价格下降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

尽管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将呈稳中有降趋势，但单位成本下降及增加产品剂型、提高高毛利品种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将减缓价格下降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未来，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将保持相对稳定。

3、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2008年、200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莱美药业(300006)	41.74%	43.95%
北陆药业(300016)	73.78%	74.21%
红日药业(300026)	77.43%	76.38%
信立泰(002294)	56.14%	50.80%
行业平均	62.27%	61.33%
本公司	78.05%	67.99%

2008年、2009年，随着公司产销规模扩大，公司成本逐渐降低，毛利率逐年上升。2008年、2009年公司毛利率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09年公司毛利率与北陆药业、红日药业基本一致。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多肽药物的研发和生产，拥有多项完全自主知识产权，核心产品的生产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能进行大规模产业化生产。凭借着质量稳定可靠的产品和强大的研发实力，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已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与美誉度，品牌效应逐步体现，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前列，产品的科技含量高，定价能力强。

公司不断优化供应链管理，尽可能的寻求和培养能不断降低原材料和包装成本的供应商，不断加强物料库存管理，科学做好采购预测，增强价格谈判能力，努力降低了原材料的采购价格。

生产方面，公司在多肽原料药的合成、裂解、纯化、精烘包的大规模生产中具有较大的优势，为生产高质量的多肽制剂提供了稳定的原料来源。同时，公司拥有一流的生产设备和技术人员，积累了丰富的大规模生产经验。公司生产的规模优势明显、成本控制有力、成品率高，保持了产品较高的毛利率。

强大的产品研发实力，优越的产品定价能力及规模化、精细化的生产管理，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在2008-2009年逐年增加，并达到行业良好水平。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主要产品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和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销售价格呈稳中有降趋势，但单位成本下降幅度更大。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是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

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的毛利率水平是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状况

（四）利润的主要来源分析及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简要利润表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2,192.85	9,271.14	7,735.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0	12.91	22.04
销售费用	1,399.79	1,053.32	622.03
管理费用	2,417.57	1,946.85	1,904.51
财务费用	61.62	-1.54	139.43

资产减值损失	128.04	241.34	70.73
投资收益	-	-	-
营业利润	5,207.83	3,983.27	2,500.57
营业外收入	333.50	170.69	80.92
营业外支出	59.90	338.42	348.43
利润总额	5,481.43	3,815.54	2,233.06
所得税费用	196.71	278.95	247.18
净利润	5,284.72	3,536.59	1,985.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89.40	3,204.03	2,206.53

1、经营成果变化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利润强劲增长，成长性突出，盈利能力强。2008年、2009年、2010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7,735.92万元、9,271.14万元、12,192.85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5.54%；营业利润分别为2,500.57万元、3,983.27万元、5,207.83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4.3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2,206.53万元、3,204.03万元、4,489.40万元，复合增长率为42.64%。营业利润是公司利润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主要来自主营业务。

公司依靠自主研发形成了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在多肽药物领域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该行业的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空间广阔。公司的未来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律，经营成果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2、可能影响发行人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 宏观经济环境的有力支持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行业。随着世界各国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政府和个人对健康的日益重视、以及全球人口老龄化结构的加剧，使得医疗支出不断增加，有力地促进了制药工业的发展，在国际医药市场总体继续保持巨大需求和发展的环境下，我国医药市场也将出现旺盛的、持续的消费需求增长环境。我国医药制造业的工业销售产值由2004年的3,219.40亿元增加到2009年的8,965.89亿元，增长了1.78倍，年均复合增长率达22.73%。

近几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市场销售规模也逐年扩容，2006年至2009年销售额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四年的平均复合增长率达到28.59%，高于我国多肽药物四年

的平均复合增长率，成长性较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在我国多肽药物市场的份额逐年提升，由2007年的26.92%上升至2009年的28.75%，市场地位不断上升。

(2) 产品的领先优势，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提供了充分保障

①质量优势

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步伐不断加快，新版GMP认证规则的陆续出台，对医药企业的质量管理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长期以来，本公司的产品质量稳定、信誉良好，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产品也享有较强的定价权，优良的产品质量是公司保持盈利能力的根本保障。

②产品线丰富

作为长期专注于多肽药物研发与生产的专业企业，公司的产品线较丰富，主要产品均进入国家医保药物目录，易于统一规划，长远经营，较仅拥有单个或几个多肽药物的企业竞争优势更为突出。

③市场优势

本公司作为我国多肽类药物细分市场的领先企业，在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消化系统、肿瘤疾病、感染性疾病、止血等领域，坚持代理制和学术推广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扩张能力逐步增强，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国内排名前列。2007-2009年公司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其中2008年、2009年均排名第一；2007-2009年公司的注射用生长抑素市场占有率均排名第二，注射用胸腺五肽均排名前三；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德国）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GmbH）的产品在销售，公司的特利加压素还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公司产品明显的市场优势将有利于未来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

(3) 较丰富的新产品储备为公司保持持续增长提供保证

公司具有领先的多肽药物科研能力。未来，公司将以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为依托，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逐步推动目前在研的10多个药品实现产业化生产，并不断增加新的研发项目，争取保持每年2-3个新产品或新剂型上市。从公司的产品研究开发计划和各产品的研发进展来看，预计未来5年公司将可以取得10项制剂产品的《药品注册批件》，包括爱啡肽注射液、注射用胸腺法新、卡贝缩宫素注射液、阿托西班牙注射液等。新产品的逐渐上市将为公司保持持续快速增长提供有力保证。但同时，为了研发和推广新产品，公司每年也需投入较大金额的研发费用和

销售推广费用，合理安排研发和销售费用亦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重要因素。

(4)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使公司具备完整、高效的多肽药物产业化体系，增强发展后劲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具备包括多肽研发中心、原料药中试技术平台、原料药生产基地、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制剂生产基地构成一个完整的多肽药物产业化体系，具有强大的竞争能力。能够高效地实现多肽药物从实验室研发到原料药工业化生产再到制剂工业化生产的一个完整过程，抓住有利的市场时机，增强公司竞争能力，并保持公司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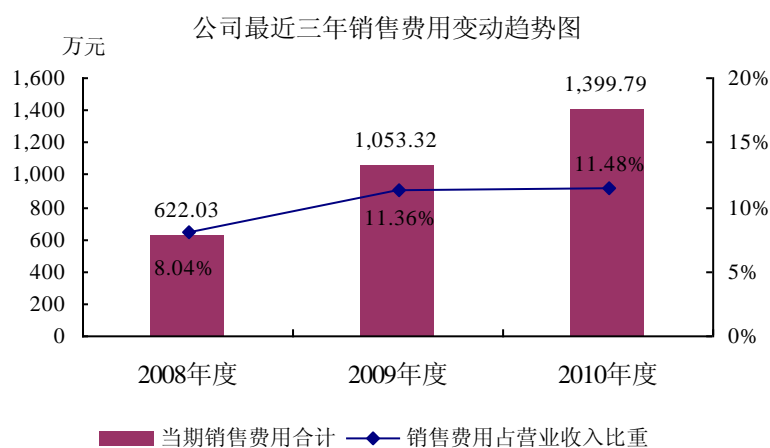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发展目标明确，技术实力雄厚，市场前景广阔，盈利预期良好，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3、期间费用分析

公司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少，期间费用主要是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1) 销售费用

最近三年公司销售费用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图：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当期销售费用合计 (万元)	1,399.79	1,053.32	622.0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48%	11.36%	8.04%

①按销售费用性质分类

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内容为：销售人员工资、会务费、差旅费、运输及邮寄费、展览费、广告费等，明细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1	工资	407.37	358.46	202.22
2	会务费	366.61	191.71	25.70
3	差旅费	193.42	137.85	57.41
4	运输及邮寄费	67.58	80.00	76.46
5	展览费	49.19	45.11	33.27
6	广告费	34.58	42.89	94.16
7	其他小计	281.04	197.30	132.81
8	合 计	1,399.79	1,053.32	622.03

2009年，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431.29万元，增幅为69.34%，主要是因为：

公司加大了当年的学术推广销售模式的应用，相应会务费、差旅费用增幅较大；

公司于2009年下半年推出新产品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该产品为国内的首仿药品，当时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制药有限公司产品在销售。对于该种商品，公司自建办事处进行学术推广，顺应国家对药品销售“两票制”管理的政策发展趋势；

公司增设大区市场推广经理建制和设立办事处，提升区域终端的推广能力，从而保证了市场终端的信息能及时准确的传达，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策略执行力加强，终端学术服务能力有效提升。

2010年销售费用比上年增加346.47万元，增幅为32.89%，与营业收入增加幅度31.51%基本一致。

总体来看，公司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高，与公司目前的发展状况相适应。

②销售费用按销售模式分类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销售模式	2010年			2009年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肽及原料药	直销	1,385.89	234.82	16.94%	462.66	93.12	20.13%
制剂	专业化学术推广	4,896.97	1,020.84	20.85%	3,523.11	859.50	24.40%
	代理分销	5,834.69	144.13	2.47%	5,285.33	100.70	1.91%
其他		75.30	-	-	0.04	-	-
合计		12,192.85	1,399.79	11.48%	9,271.14	1,053.32	11.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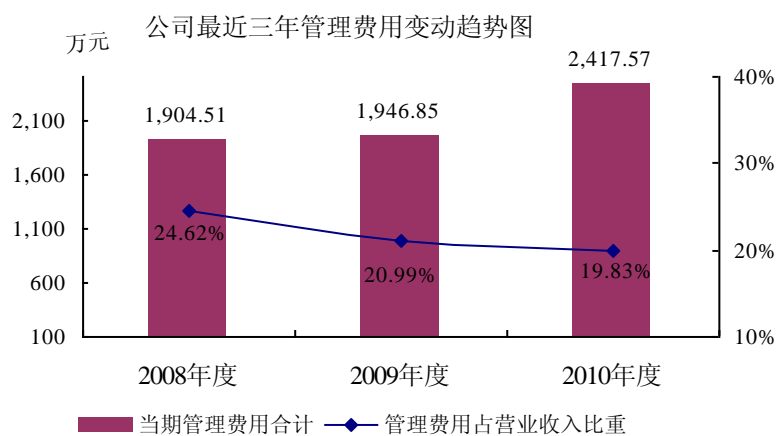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销售模式	2008年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肽及原料药	直销	1,619.29	39.41	2.43%
制剂	专业化学术推广	1,406.38	461.84	32.84%
	代理分销	4,710.17	120.78	2.56%
其他		0.07	-	0.00%
合计		7,735.92	622.03	8.04%

2009年起，客户肽及原料药销售费用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较大幅度上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了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增加了海外参展次数所致。

(2) 管理费用

最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的增减变动情况如下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当期管理费用合计	2,417.57	1,946.85	1,904.5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9.83%	20.99%	24.62%

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包括研究开发费、管理员工资、咨询费、租赁费、办公费等，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1	研究开发费	1,514.78	882.79	892.68
2	工资及福利费	453.03	464.87	293.82
3	咨询费	20.90	246.02	258.71
4	租赁费	105.13	85.59	95.73
5	办公费	56.13	39.54	49.24
6	其他小计	267.60	228.04	314.33
7	合 计	2,417.57	1,946.85	1,904.51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金额逐年增长。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研究开发费用分别为892.68万元、882.79万元和 1,514.78万元，占当期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46.87%、45.34%、62.66%，为管理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属于科技型医药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是保持核心竞争力关键因素之一。持续的研发投入，造就了公司在多肽药物研发、中试和生产方面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拥有丰富的自主创新成果。

2009年，管理费用与上年金额相当，研发投入与生产经营其他管理支出与公司的业务规模及收入增长相适应。

2010年，管理费用比上年增加470.72万元，增幅为24.18%，主要是因为研发费用的增长。公司于2009年10月与美国一家名为Avrio的多肽研发机构签署了比伐卢定制剂开发的研发合同，按合同规定于2010年支付了60万美元的研发费用，导致研发费用大幅增长。

4、营业外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绝大部分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9 年度南山区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20.00	-	-
广东省教育部产学研结合项目资助	-	56.00	-
多肽新药卡贝缩宫素的研究与开发	60.00	34.99	-
流感预防与治疗用多肽药物胸腺五肽的规模化生产项目-第一阶段	-	23.08	26.92
多肽创新药物爱啡肽产业化研究	21.00	21.00	-
爱啡肽临床研究项目-第一阶段	-	16.00	34.00
产学研合作研发项目资助	-	10.00	-
金融危机扶持资金	23.08	9.63	-
深圳财政局科研研发投入资助经费	-	-	20.00
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	161.75	-	-
收 2010 年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款项	30.00	-	-
收贸促会化工分会 2009 年国际医药原料展览会资助款	1.27	-	-
收贸促会化工分会 2009 年美国精细定制及特种化学品展览会	1.10	-	-
收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拨付 09 年 CPHI 印度展览会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01	-	-
合计	319.21	170.70	80.92

5、营业外支出

(1)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的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88	126.25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8	126.25	-
2. 公益性捐赠支出	-	10.00	23.45
3. 非常损失（存货报废损失）	5 6.02	202.17	324.98
合计	59.90	338.42	348.43

(2) 报告期每年固定资产报废和存货报废的金额和原因：

①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和存货报废损失的金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88	126.25	-
存货报废损失	56.02	202.17	324.98

②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和存货报废损失的原因

A、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发生的原因

2009 年固定资产报废损失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2009 年公司新的制剂生产线通过 GMP 验收，为了提高旧生产线的生产效率，公司同时对旧生产线的部分设备和仪器仪表进行了更新，旧的设备和仪器仪表已无转让价值，进行了报废处理。

B、存货报废损失发生的原因

a、客户肽留样产品报废

客户肽主要系按客户订单生产，但生产量一般略高于客户订单量，多生产的客户肽作为留样产品，一方面可以在客户需要相同产品时销售给客户，另一方面可以追踪产品质量。公司将已过有效期的留样产品及时报废。

b、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标准，但未达到企业标准

公司原料药生产工艺处于改进过程中，部分批次原料药虽达到国家批准标准但部分指标低于公司内控标准，导致已经灌装的制剂不合格，经进一步加工和检验后，公司确认前述在产品运输、储存过程中不能达到国家和公司的质量标准，遂进行了报废处理。

c、定期进行存货盘点，并对需报废存货进行处理

仓库每月进行存货盘点，并对毁损、质量达不到国家及企业标准、过期等需报废存货提出处理建议，公司领导审批后予以报废；公司每隔半年组织仓库、财务部、采购供应部、生产部、质量管理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发现毁损、质量达不到国家及企业标准、过期等需报废存货，及时出具调查报告并报公司领导审批后予以报废。

(3) 在每年存在较大固定资产和存货报废的情况下，公司未对固定资产和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原因

①固定资产

第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

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第二，报告期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2009 年公司新的制剂生产线通过 GMP 验收，为了提高旧生产线的生产效率，公司同时对旧生产线的部分设备和仪器仪表进行了更新。其他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均较为正常。

2008 年末、2009 年末、2010 年末，公司均对固定资产进行了盘点，盘点过程中未发现资产损毁、闲置等情况。公司固定资产大部分为机器设备，成新率较高，公司产品销售规模逐年上升，销售价格基本稳定，机器设备产生经济效益没有明显的下降，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②存货

第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于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第二，报告期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存货管理制度，确保需报废存货及时报废。日常生产过程中，经质量管理部门检测不合格且进一步加工后仍达不到国家标准和企业标准的产品，报公司领导审批后予以报废；仓库每月进行存货盘点，并对毁损、质量达不到国家及企业标准、过期等需报废存货提出处理建议，公司领导审批后予以报废；公司每隔半年组织仓库、财务部、采购供应部、生产部、质量管理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发现毁损、质量达不到国家及企业标准、过期等需报废存货，及时出具调查报告并报公司领导审批后予以报废。

报告期内，公司已对毁损、质量达不到国家及企业标准、过期等需报废存货及时进行报废处理，各期末存货均能正常使用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规模逐年扩大，且毛利率较高，各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均高于成本，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申报会计师认为：公司固定资产和存货减值计提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五）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以及少数股东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注 1）	486.21	300.70	256.5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20	170.69	80.92
3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产生的期初至合并日的净损益	-	-	-529.54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3	-136.25	-23.45
5	小 计	815.84	335.14	-215.48
6	减：所得税影响数	20.52	2.58	5.17
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95.32	332.56	-220.65
8	净利润	5,284.72	3,536.59	1,985.88
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89.40	3,204.03	2,206.53

依据深府[1988]232号《关于深圳经济特区企业税收政策若干问题的通知》，深圳市南山区国家税务局于2007年8月23日出具了深国税南减免[2007]0144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同意公司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至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公司自2006年起开始计算获利年度，2006-200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08-201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因享受上述税收优惠而增加的净利润分别为256.59万元、300.70万元、486.21万元。该等税收优惠没有法律、国务院或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故将上述因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而增加的净利润列入非经常性损（上表序号1）

2008年，公司向原控股股东翰宇生物陆续收购与药品生产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原依托翰宇生物成立的深圳市多肽合成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资产，与该等经营性资产及多肽研发中心相关的人员也一并全部转入翰宇药业，并重新签订了劳动合同，本次资产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的资产重组。对前述多肽研发中心资产的收购，发行人按照中国证监会对业务合并的相关规定，假定该等收购资产在申报报表的最早期间即为发行人所拥有，对发行人申报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在编制利润表时，将翰宇生物2008年利润表中与业务合并相关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了当期的利润

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规定，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被合并方报告期期初至合并日的净利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除上述项目外，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各种政府补助款。

2008-2010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1.11%、9.40%、15.05%，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不大。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以及少数股东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及少数股东损益。

(六) 税项

1、公司最近三年实际缴纳的主要税额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增值税	1,780.29	941.16	885.87
企业所得税	452.98	117.02	114.21
合计	2,233.27	1,058.18	1,000.08

2、最近三年所得税费用和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会计利润总额	5,481.43	3,815.54	2,233.06
减：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影响的利润总额	-	-	-529.54
减：无偿使用大股东生产设备影响的利润总额	-	-	-218.95
扣除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及无偿使用大股东生产设备影响后的利润总额	5,481.43	3,815.54	2,981.55
实际执行税率	7.50%	7.50%	9%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1.11	286.17	268.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纳税影响	12.49	20.59	7.43
应确认为收入项目的纳税影响	116.63	7.08	8.40
资产计税价值与账面价值存在差异调整折旧或摊销的纳税影响	-	-1.43	-0.7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54.03	-25.69	-26.84

调增研究开发费未调整的纳税影响	-	13.98	-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6.20	300.70	256.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9.49	-21.75	-9.41
所得税费用	196.71	278.95	247.18

2010年“应确认为收入项目的纳税影响金额”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为递延收益但按税法规定申报纳税的金额。

十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流量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4,693,339.39	26,108,709.34	45,745,346.30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825,454.50	-9,006,167.26	-55,577,71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0,552,184.72	20,247,749.54	53,068,947.43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19	-77,959.63	-1,241,861.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490.98	37,272,331.99	41,994,721.4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041,051.47	43,768,719.48	1,773,998.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56,542.45	81,041,051.47	43,768,719.48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收到的往来款	497,148.97	191,760.00	
收到的保证金	774,000.00	3,527,756.49	651,835.56
政府补助	18,743,677.00	2,800,000.00	1,420,000.00
利息收入	913,869.30	362,681.96	158,491.62
其他	6,650.00	154,554.88	4,160,372.54
合计	20,935,345.27	7,036,753.33	6,390,699.7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支付的保证金	1,482,312.17	2,687,633.50	1,472,800.56
水电费	2,983,656.22	2,212,119.51	1,724,584.01
通讯费	381,355.97	609,811.65	320,319.94
办公费	1,069,056.01	678,586.38	464,679.74
差旅费	1,935,879.12	1,687,716.33	713,777.33
运输费及邮寄费	718,106.54	802,473.65	774,930.37
修理费	7,668.46	31,060.00	194,882.28
租赁费	3,011,270.52	10,729,672.32	675,526.96
车辆费	125,163.64	113,396.89	122,083.01
招待费	962,520.70	699,404.64	390,479.02
咨询费	1,990,173.41	1,874,489.65	2,624,262.30
劳务费	-	28,600.00	174,240.00
研究开发费	5,268,379.57	1,432,409.43	1,672,474.60
广告费	222,800.00	428,949.56	941,610.00
宣传费	5,740.00	50,153.00	174,603.00
会务费	3,666,142.51	1,271,265.15	257,032.80
其他	732,600.45	2,243,980.96	3,977,399.12
合计	24,562,825.29	27,581,722.62	16,675,685.04

3、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明细内容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购买固定资产	20,202,780.50	5,466,811.31	45,496,783.59
购买无形资产	-	384,000.00	12,8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2,622,674.0	3,155,355.95	1,978,350.00
合计	22,825,454.50	9,006,167.26	60,275,133.59

(二) 2008 年现金流量分析

2008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9,748.03万元，较上年增长68.18%，比同期营业收入增幅37.65%高出30.5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严格执行信用政策，销售回款良好，应收账款增幅比营业收入增幅低14.90个百分点；2008年末，公司预计

新品种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将在2009年初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并投入生产，客户预付了部分货款，公司预收账款比上年增加1,447.01万元。2008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和收到的其他往来款净额扣除其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4,574.53万元。

2008年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6,027.51万元，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为增强公司资产和业务完整性，减少关联交易，2008年公司收购原无偿使用的翰宇生物固定资产支付2,270.16万元，合并翰宇生物多肽研发中心及客户肽业务收购固定资产支付1,275.64万元；为扩大产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增加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新建了洗、烘、灌、轧盖生产线并对多肽研发中心更新改造支付1,152.60万元；出让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土地使用权支付1,280.00万元。

因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被合并方2008年净流出现金453.89万元，在申报财务报表中作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列示，但公司并未实际支付现金，故同时作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扣除投资活动收到的现金后，投资活动净流出现金5,557.77万元。

2008年战略投资者SAIF III Mauritius (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及深圳创新投对公司增资5,565.29万元，扣除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1,721.13万元等后，筹资活动净流入现金5,306.89万元。战略投资者对公司投资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实力和偿债能力，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经营规模。

2008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17,550.20万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6,087.46万元，系和关联方发生的往来款，详见“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之“6、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三）2009年现金流量分析

2009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9,243.80万元，比上年减少5.17%。2009年公司销售回款良好，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加19.85%，但应收账款与上年基本持平。营业收入增加，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比上年减少主要是因为：2008年末公司预收了新产品注射用特利加压素部分货款，但公司2009年7月14日才取得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药品注册批件，公司于2009年上半年退回了大部分预收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货款，2009年末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999.65万元。2009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扣除其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2,610.87万元。

2009年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导致投资活动净流出现金900.62万元。

2009年TQM投入公司资本2,214.77万元，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2,900万元，扣除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3,090.00万元后，筹资活动净流入现金2,024.77万元。

（四）2010年现金流量分析

2010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12,205.70万元，比上年增加32.04%，与营业收入增幅31.51%基本一致。2010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1,874.37万元，导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金额较大。2010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扣除其他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5,469.33万元。

2010年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导致投资活动净流出现金2,282.55万元。

2010年，公司偿还上年末短期借款2,900.00万元，支付利息155.22万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3,055.22万元。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匹配关系分析

2010年，公司净利润为5,284.72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5,469.33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基本配比。

2008-2009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985.88万元、3,536.5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574.53万元、2,610.87万元。2008年、200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是由于确认为成本、费用，但不需支付现金的项目、应收及预收账款、银行存款保证金等变化的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净利润	3,536.59	1,985.88
加：确认为成本、费用，但不需支付现金的项目	1,084.59	609.42
：应收账款减少	-241.85	-230.43
：预收账款增加	-999.65	1,447.01

： 银行保证金存款减少	82.1	-82.10
： 其他	-850.91	84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0.87	4,574.53

1、确认为成本、费用，但不需支付现金的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资产减值准备	241.34	70.73
固定资产折旧	457.77	280.38
无偿使用翰宇生物设备折旧	-	218.95
无形资产摊销	61.34	8.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9.64	40.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25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5	-9.41
合计	1,084.59	609.42

确认为成本、费用的折旧及摊销等项目，减少了各期利润，但不需支付现金，不影响当期现金流量。

2009 年，确认为成本、费用，但不需支付现金的项目比上年增加 457.17 万元，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170.61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26.25 万元。

2、应收账款

公司产品销售一般是先收款，后发货，特殊情况下，对于老客户以及重点市场的大客户，经公司领导批准后，才允许赊销，但对信用额度和信用期严格控制。2008 年末、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比较稳定，应收账款变化对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影响不大。

3、预收账款

2008 年末，公司预计国内首仿药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将在 2009 年初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并投入生产，客户预付了部分货款，公司预收账款比上年增加，相应增加 2008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47.01 万元。但公司 2009 年 7 月 14 日才取得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药品注册批件，公司于 2009 年上半年退回了大部分预收注射用特利加压素货款，2009 年末预收账款比上年末减少，相应减少 2009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99.65 万元。

4、银行保证金存款

2008年、2009年，银行保证金存款期初期末余额变化增加现金流量分别为-82.10万元、82.10万元。

十四、发行人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最近三年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持续增加，为公司资本性支出的主要组成部份。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度公司用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6,027.51万元、900.62万元和2,282.55万元。公司最近三年没有对外股权投资，资本性支出全部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改善生产和研发条件，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提升研发能力，提升盈利能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支出，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十五、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

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当年利润的10%列入法定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增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增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该会计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股利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批准通过后予以执行。

（二）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2008年12月，根据公司董事会（2008）01号决议批准，公司分配现金股利1,900.00万元。

2009年4月，根据深翰药合董字（2009）03号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分配现金股利2,900.00万元。

（三）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2010年2月9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

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5)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年度的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每一会计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生产经营计划提出，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提出分配中期股利或特别股利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1)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4) 公司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若于 2010 年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公司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归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若于 2011 年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完成后的未分配利润及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共享。根据公司 2011 年 1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及 2011 年 2 月 18 日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0 年度实现的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公司若于 2011 年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在上市之前不再向股东分配利润。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 本次募集资金预计

公司拟本次发行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为71,517.58万元。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按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公司拟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 资金(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万元)			核准文号
				T	T+1	T+2	
1	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	28,300	28,300	7,000	12,800	8,500	深发改核准 [2010]0049号
2	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	3,130	3,130	1,000	1,500	630	深发改核准 [2010]0048号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	【】	【】	—	—	—	

注：①T指自募集资金到位时起第一年；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对资金使用计划作必要调整。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 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010年2月9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公司上市之日起生效实施的议案》。本公司将募集资金纳入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开户银行为_____，账号为_____。募集资金专户数量（包括公司的子公司或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设置的专户）原则上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个数。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

二、本次募投资项目批准、核准程序情况

2010年1月20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本次募集资金的投资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0年2月9日，本公司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时授权董事会组织实施以上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环保规定，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深发改核准[2010]0048号和深发改核准[2010]0049号文件，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及“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进行了核准。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产能需求

近年来，受市场需求推动，公司多肽药物制剂实际产量快速增长，从2007的315万支上升到2008年的456万支。至2009年，公司原有一条生产线的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持续处于超负荷生产状态，并多次出现缺货的情形。为解决产能瓶颈，公司从2008年开始技术改造，新建了一条多肽药物制剂生产线。受生产场地限制，新建的生产线只能和原生产线建在同一车间内，并共用湿热灭菌柜、干热洁净灭菌箱、除菌除热原配液系统、轧盖机等设备，受设备能力和GMP等法规限制，两条生产线不能同时生产，公司目前多肽药物制剂实际产能只有1,400万支/年左右。

根据公司对未来市场需求的预测，预计现有1,400万支/年的多肽药物制剂产能仅能满足未来2-3年的市场需求，2-3年后公司将再次面临产能不足的问题。受场地限制，公司在目前生产场地再次进行技术改造扩充产能空间非常有限，并且会对现

有生产造成非常大的影响，已不具有可行性。因此，公司未来再次扩张产能时只能新的生产场地进行。由于药品生产对生产环境要求高，并需经药监局验收和GMP认证后方可投产，药厂的建设周期一般较长，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从开始建设到完全达产预计需要5年时间。如不提前进行产能规划，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将处于被动地位，甚至丧失抓住有利市场时机迅速做强做大的机会。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新建3条多肽药物制剂生产线，以满足公司未来的产能需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以较高的标准进行建设，并为后续通过技术改造进一步扩张产能奠定较好的基础。根据公司未来的生产规划，对公司现有的生产线，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用于其他多肽药物制剂及注射用阿魏酸钠、注射用更昔洛韦、注射用奥扎格雷钠、注射用奥美拉唑等非多肽类药品制剂的生产。由于非多肽类药品制剂生产周期较多肽药品制剂长，单批次产能将减少一半。

(2) 提高生产效率、解决共线生产问题

根据国家药监局颁布的《药品GMP认证检查评定标准》第*2102条规定，“生产激素类、抗肿瘤类化学药品应避免与其他药品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不能避免与其他药品交替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时，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清洁措施并进行必要的验证。”该条款为带星号的否决性条款，如不能满足属严重缺陷，不予通过药品GMP认证。而且随着国家对药品生产监管的日趋严格，未来生产激素类、抗肿瘤类化学药品有可能必须避免与其他药品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

公司现有批准生产的多肽药物制剂中，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鲑降钙素注射液等为激素类药品，而注射用胸腺五肽、注射用生长抑素等则为非激素类药品。为满足药品GMP认证的要求，在更换生产品种或规格时，公司都需要严格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规定进行了全面的现场清理，因而对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产生了一定影响。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只能尽量减少更换生产品种或规格频率，公司常年生产的品种不到取得批文的1/3，严重影响了公司的发展。未来，随着公司新产品的逐渐推出，产品种类将不断增多，增加新的生产线就显得更为重要。

为提高生产效率，解决激素类和非激素类产品共线生产的问题，并规避未来监管可能更加严格的风险，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设3条多肽药物制剂生产线，分别为激素类制剂生产线(包括注射剂和冻干粉针)、非激素类多肽药物注射剂生产线、非激素多肽药物冻干粉针生产线。在满足现有核心产品专业化生产要求的同时，也

为公司未来3-5年后续上市产品提供高标准的生产条件。

(3) 建设先进生产线（符合规范国家要求的生产线），提高产品质量，加快推进公司多肽制剂的国际化进程，尽早实现国际接轨，打入国际市场。

医药行业的发展一直是备受各国关注的高科技领域，加入WTO的中国医药企业既遇到前所未有的机遇，也遇到前所未有的挑战，积极参与国际市场竞争，迅速提高医药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是中国医药企业未来发展的必然选择。中国医药企业已具备了开发国内市场的能力，但对开发占世界医药产业90%以上的国际市场特别是欧美等规范国家市场仍缺乏竞争力。造成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是我国现有医药企业的厂房、设施、设备等硬件条件以及软件管理等均无法满足欧美等规范国家法规的要求，存在较大差距。

公司多肽药物生产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多肽原料药和制剂生产技术均已比较成熟，掌握了一系列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的核心技术，产品出口到欧美等规范国家在技术上不存在障碍。近年来，公司已为多家海外研究机构提供研发用的多肽，并与多家海外机构合作，进行原料药和制剂的海外注册。但要真正参与国际竞争，实现多肽制剂的海外上市，特别是在欧美等规范国家上市，产品取得欧美等规范国家药政管理部门 GMP 认证是前提，相关产品必须在国外注册成功，并接受国外药政管理机构（如美国 FDA、欧盟 EDQM 等）的现场检查，对申请企业的质量系统、设备设施系统、物料管理系统、生产系统、包装和贴签系统以及实验室控制系统进行严格的检查，评价申请企业整个体系是否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由于本公司厂房设施是根据中国GMP标准要求设计，选用的设备也是基于满足国内GMP要求的生产设备。而本公司现有主打剂型是注射剂，属于对生产环境要求很高的非最终灭菌的无菌制剂，洁净室条件要达到欧美国家现行GMP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必须对洁净室进行重新设计和对相关生产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但改造周期长（至少一年以上时间），难度大（因现有场地限制，旧厂房改造非常困难），还必须重新申请GMP认证。由于现阶段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产销两旺，不可能长时间停产改造。

因此，按欧美最新GMP标准，在新的场地，建设满足国际GMP要求的新生产线尤为必要。公司将在厂房设计阶段就按欧美GMP标准设计、施工，关键设备选用国际一流的进口设备，并购置国际一流的检测设备，以确保产品质量，生产全过程采

用自动化、智能化的全程实时在线监控、检测系统，确保新建的先进生产线满足国际最新法规要求，产品质量达到和超过欧美最新药典标准，顺利通过FDA等国外官方机构的严格认证检查，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质量，减少质量风险，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为实现公司十年发展战略奠定坚实的硬件基础。

(4) 满足未来监管要求

国家药监局药品安全监管司于2009年9月23日对修订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进行征求意见，并于2009年12月7日发出《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第二次征求意见稿）》再次征求意见。2011年02月12日《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以下简称新版药品GMP）正式发布。新版药品GMP修订的主要特点：一是加强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大幅提高对企业质量管理软件方面的要求；二是全面强化了从业人员的素质要求；三是细化了操作规程、生产记录等文件管理规定，增加了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四是进一步完善了药品安全保障措施。新版药品GMP于2011年3月1日起施行，自2011年3月1日起，新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改、扩建）车间应符合新版药品GMP的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将给予不超过5年的过渡期，并依据产品风险程度，按类别分阶段达到新版药品GMP的要求。公司目前的生产条件还不能完全满足新版药品GMP的要求。为此，公司有必要提前进行规划，建设符合未来监管要求的生产线。

2、项目建设市场前景和市场容量

(1) 我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将大大促进医疗卫生行业的发展，增加居民医疗卫生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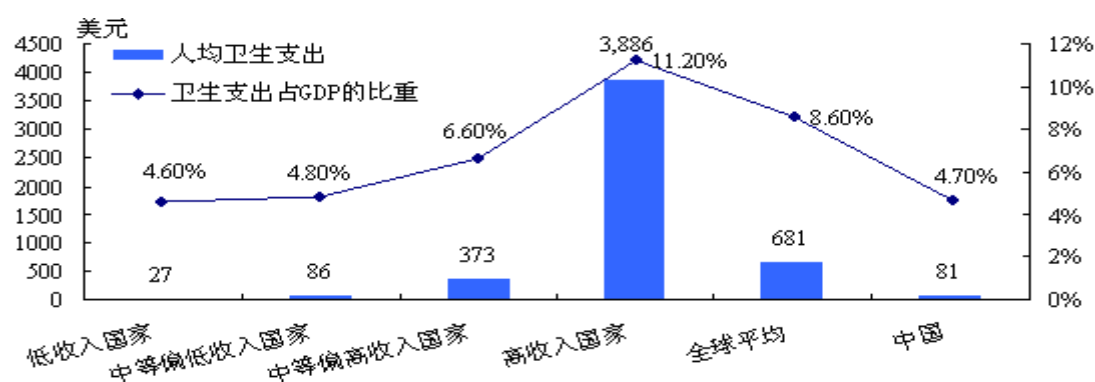
2009年3月17日和3月18日，国务院先后颁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提出我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健全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医疗卫生服务。近期目标是到2011年，明显提高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有效减轻居民就医费用负担，切实缓解“看病难、看病贵”问题。长远目标是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为解决“看病难、看病贵”问题，2009-2011年中央和地方政府将投入8,500亿元，以重点抓好“加快推进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建设”等五项改革。随着我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推进，居民基本医疗卫生费用负担将大大减轻，有效促进居民的医疗

卫生消费的增长。

(2) 与其他国家相比，我国医疗卫生市场空间巨大

从卫生支出占GDP比重来看，2005年，我国卫生支出占GDP比重为4.7%，处于低收入国家和中等偏低收入国家之间，与全球8.6%的水平也有一定的差距。从人均卫生支出来看，2005年我国人均卫生支出为81美元，属于中等偏低收入国家的水平，仅相当于全球人均卫生支出681美元的12%。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对健康的日益重视，以及政府卫生投入的加大，卫生支出占GDP的比重和人均卫生支出必然得到较大提升，医疗卫生行业市场空间巨大。

2005年我国卫生支出占GDP比重及人均卫生支出与其他国家的对比情况



注：人均卫生支出按平均汇率折算成美元得出

资料来源：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统计2008》

(3) 人口老龄化将加大对多肽药物的需求

①我国正处于快速老龄化阶段，并将在2021年进入加速老龄化阶段

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预测研究报告》认为，21世纪的中国将是一个不可逆转的老龄社会。从2001年到2100年，中国的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目前我国正处于快速老龄化阶段，并将在2021年进入加速老龄化阶段。

中国人口老龄化的三个阶段

阶段	特点
第一阶段 (2001-2020)	快速老龄化阶段。中国将平均每年增加596万老年人口，到2020年，老年人口将达到2.48亿，老龄化水平将达到17.17%，其中，8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3067万人，占老年人口的12.37%。
第二阶段 (2021-2050)	加速老龄化阶段。平均每年增加620万老年人口，到2050年，老年人口总量将超过4亿，老龄化水平推进到30%以上，其中，8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达

	到9,448万，占老年人口的21.78%。
第三阶段 (2051-2100)	稳定的重度老龄化阶段。老年人口规模将稳定在3-4亿，老龄化水平基本稳定在31%左右，80岁及以上高龄老人占老年总人口的比重将保持在25-30%，进入一个高度老龄化的平台期。

资料来源：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中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预测报告》

②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人口正在迅速步入老龄化阶段。

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表的《2007世界经济和社会概览》显示，随着人口死亡率的降低、生育率的下降和寿命的延长，劳动适龄人口的比例将出现缩减，劳动力本身的年龄将不断升高，世界上大多数国家的人口正在迅速步入老龄化阶段。在今后50年中，60岁以上人口的增长将占世界人口总增长量的一半左右。

③老龄人口增加将增加对多肽药物的需求

老年人是医疗卫生资源的主要消费群体，是医疗保障的重点对象。国际资料表明，老年人的人均医疗费用支出是在职人员的3-5倍。2000年我国老年人口医疗费用占GDP的0.48%。预计到2010年将占到1.11%，2020年将达到3.06%。同期的老年人口将增加1倍，医疗费用将增长5倍。老年人口医疗费用的增长速度明显快于GDP的增长速度。（资料来源：王艺婉，《中国人口老龄化与可持续发展》，《当代经济》2009年第7期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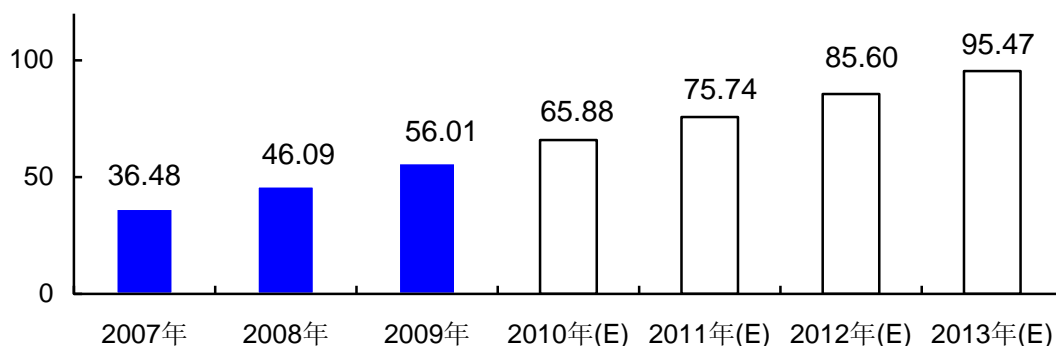
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在治疗老年性疾病中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因此，多肽制药行业也将随着我国及全球老年人口迅速增加而得到快速发展。

（4）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市场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未来几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市场销售额仍将保持10%以上的增长速度，预计至2013年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市场销售额将超过95亿元。

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未来几年市场发展预测图

单位：亿元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5)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市场前景良好

① 鲑降钙素注射液

A、鲑降钙素注射液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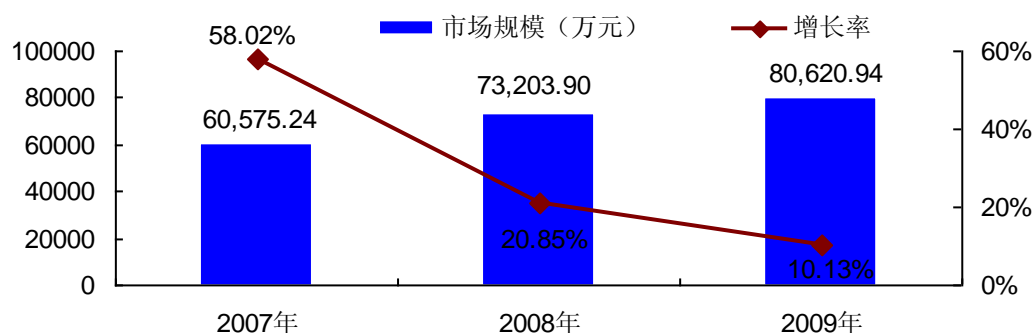
降钙素是人和动物甲状腺滤泡旁细胞分泌的激素，也是钙代谢过程中的三大调节激素之一。降钙素是多肽激素类物质，能直接作用于破骨细胞的受体，抑制破骨细胞活性，促进成骨细胞形成、转化为正常代谢。骨质疏松症患者可以通过补充外源性降钙素，来刺激垂体释放促肾上腺皮质激素，达到防止骨质流失、增加骨量、提高骨骼强度的作用，同时还具有明显的对骨骼的镇痛作用。在骨质疏松治疗药物中，降钙素是较有潜力的品种，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降钙素生产工艺有化学合成法、提取法和DNA重组法。合成降钙素由瑞士汽巴嘉基公司开发后，1982年在瑞士和意大利首先上市，随后在欧美多国上市，用于变形性关节炎的治疗。目前应用的药品主要是鲑降钙素和依降钙素。

B、鲑降钙素注射液市场情况

尽管国内已有包括双膦酸盐类抗骨质疏松药物上市，但降钙素作为一种上市近20年的老产品已为广大临床医生和病人所熟悉，其国内医院用量正在稳步上升。但目前国内市场仍以进口品牌为主。

我国肌肉骨骼用药市场中，降钙素的市场规模逐年增长，由2007年的6.05亿元上升至2009年的8.06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5%。

降钙素近几年在我国医药市场的市场规模走势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在国际市场方面，根据 IMS 统计，仅美国 2007 年鲑降钙素销售金额就达 2.06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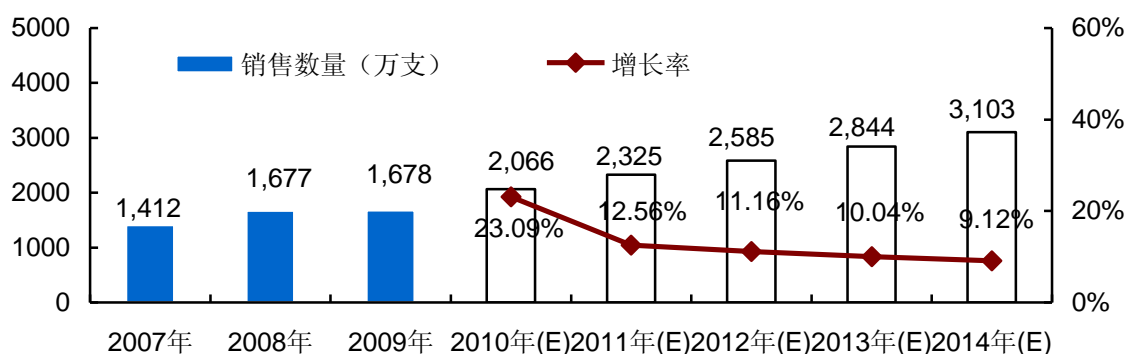
C、鲑降钙素注射液市场前景

WHO 统计表明，目前世界范围内骨质疏松症患者总数超过 2 亿人，其中仅美国、西欧和日本就有 7,500 多万人，每年花在治疗和住院上的费用高达 250 亿美元，骨质疏松症被公认为仅次于心血管疾病的第二大健康杀手。在欧洲和日本，降钙素已被广泛用于老年骨质疏松症，尤其是合并骨折的治疗，因为它具有良好的止痛作用；也可用于雌激素治疗无效或有雌激素禁忌症的绝经后骨质疏松症的治疗。（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在我国，降钙素凭借良好的药理作用，其市场规模将随着我国老龄人口的快速增加而继续保持快速增长趋势。骨质疏松症是典型的老年性疾病，老龄人口的快速增加将引起骨质疏松症病例的相应增加。预计到 2010 年，潜在骨质疏松症患者数量将增至 1.14 亿人；至 2025 年，达到 1.50 亿人。因此，中国骨质疏松症防治药物市场潜力巨大。（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降钙素凭借良好的药理作用，其市场规模将随着我国骨质疏松症患者增加而继续保持快速增长。预计到 2014 年我国该品种的市场容量可达 3,100 万支。

降钙素未来五年销售数量及增长率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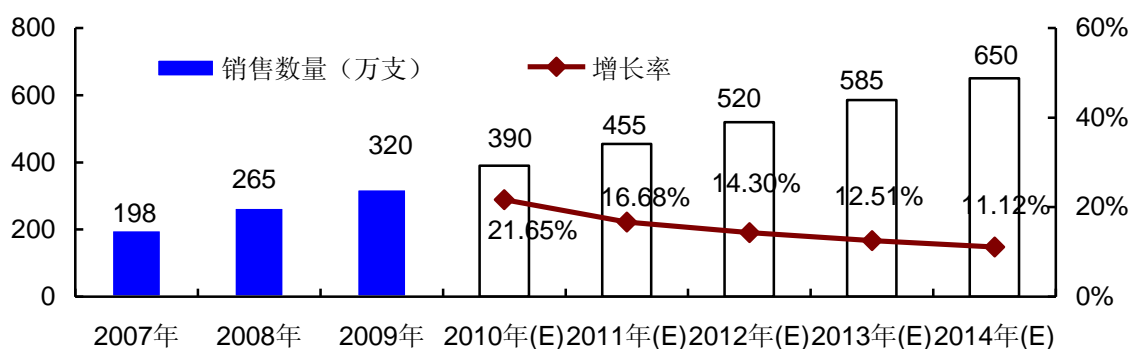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②注射用生长抑素

生长抑素主要用于严重急性食道静脉曲张出血；严重急性胃或十二指肠溃疡出血，或并发急性糜烂性胃炎或出血性胃炎；胰腺外科术后并发症的预防和治疗；胰、胆和肠痿的辅助治疗；糖尿病酮症酸中毒的辅助治疗等。生长抑素类药物市场从2004年开始整体持续保持较高幅度增长，2009年整体销售额已经超过8亿。预计未来五年的销售数量年增长率均在11%以上，到2014年该品种的市场容量可达650万支。

生长抑素未来五年销售数量及增长率预测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③注射用胸腺五肽和注射用胸腺法新

A、免疫调节药物市场前景良好

在化学合成多肽药物中，免疫调节多肽药物在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中的市场份额最大，2007年以来，其占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的市场份额均在34%以上，且

逐年增加，代表品种主要有胸腺五肽和胸腺法新。

随着人们对疾病治疗观念的转变，治疗重点由直接杀伤外源性病原体逐步转向调整生物机体自身功能，免疫调节剂在医学中的应用越来越受到关注，成为应用医学较活跃的研究领域之一。化学合成的免疫调节多肽药物作为免疫调节药物中的一个重要类别，市场前景良好。

B、胸腺五肽和胸腺法新市场与我国人口老龄化、肿瘤及肝炎发病趋势密切相关。

胸腺五肽和胸腺法新作为免疫增强剂，在病毒性肝炎、癌症、免疫缺陷、胸腺激素水平下降、防止衰老和抗艾滋病治疗等多种疾病方面均具有广泛的应用价值，其市场与我国人口老龄化、肿瘤及肝炎发病趋势密切相关。

目前我国正处于快速老龄化阶段，并将在2021年进入加速老龄化阶段。其市场规模将随着我国老龄人口的快速增加而得到快速增长。

恶性肿瘤是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恶性疾病，近年来，癌症在全世界的发生率呈不断上升的趋势。据WHO公布的数据显示，2005年全世界5,800万死亡总人数中，因癌症导致的死亡人数占了13%，约为760万人；并且在所有癌症死亡案例中，70%以上发生在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在此情况下，世界抗肿瘤药物市场正在急速增长中。据美国医药咨询公司Frost&Sullivan的统计数据，2004年全球抗肿瘤药物市场总销售额为240亿美元，2007年猛增至396亿美元。根据IMS预测，从现在起至2012年，全球抗肿瘤药市场将以年复合增长率12%-15%的速度成长，几乎达到全球药物市场平均年增长率的2倍。2008年，全球医药市场净增长的17%来自抗肿瘤药市场。

（资料来源：吴昂，《在激烈竞争中走向成熟的抗肿瘤药市场》，《中国医药报》2009年02月23日；徐铮奎，《抗肿瘤药物市场迎来高速增长期》，《中国医药报》，2008年12月30日）。

近年来，恶性肿瘤一直排在我国前十位疾病死亡率及死亡原因的首位。卫生部发布的《2008年我国卫生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08年我国恶性肿瘤死亡专率城市为167人/10万人，占城市死亡构成的27.12%，农村为157人/10万人，占农村死亡构成的25.39%。

病毒性肝炎多有免疫失调，表现为体液免疫亢进或细胞免疫功能低下，慢性病毒性肝炎尤为如此。因此，应用免疫抑制剂或免疫促进剂可促进病情好转。慢性病毒性肝炎是常见的严重危害人类健康的传染性疾病，全球60亿人口中，约20亿人曾

感染乙型肝炎病毒(HBV)，其中3.5-4亿人为慢性HBV感染者，约占全球人口的6%。慢性乙型肝炎患者或病毒携带者是发展为肝硬化和肝细胞癌的危险因素，15%-25%的感染者或携带者最终将死于与乙肝病毒感染相关的疾病。据WHO报告，全球每年约有100万人死于与乙肝病毒感染相关的肝病，占疾病死因的第九位，其中75%分布在亚太地区。丙型肝炎病毒，全球丙型肝炎病毒(HCV)的感染率约为3%，估计约1.7亿人为慢性丙型肝炎感染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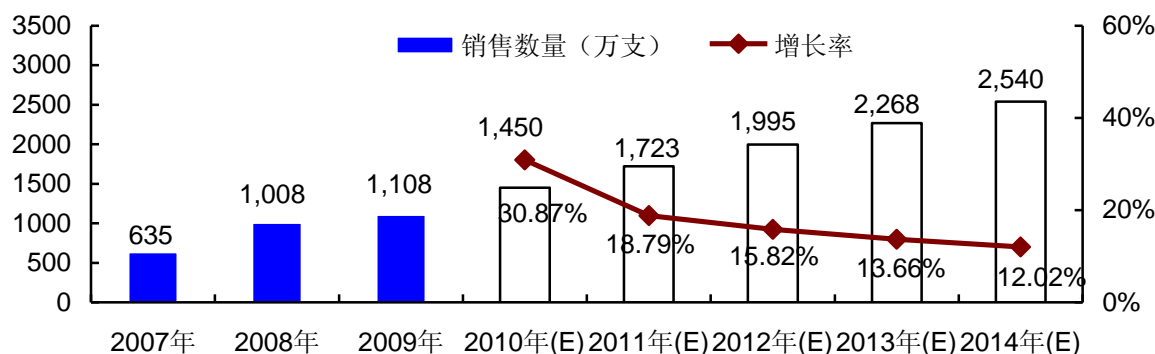
我国是乙型肝炎病毒感染的高流行区，病毒携带者约达1.3亿，HBV平均携带率为10%，部分地区如广东、湖北达到15%以上，其中慢性乙型肝炎现症患者约3,000万，且每年新增约200万。(资料来源：刘涛，博士学位论文，《琐琐葡萄抗乙肝病毒作用及其机制研究》)根据卫生部发布的《2008年我国卫生事业发展统计公报》，2008年，我国病毒性肝炎发病率107/10万人，居全国报告的甲、乙类传染病发病数首位。我国也是丙型肝炎病毒感染高流行区，约有3.2%的人能检测到丙肝抗体，由此推测我国丙肝病毒感染者约4,000万人。(《丙肝没有引起足够重视》，《肝博士》，2008年第四期)

C、胸腺五肽和胸腺法新市场容量预测

近年来，国内免疫增强剂市场保持着相当可观的增长速度，其中生物制剂当属免疫增强剂市场的主流产品，胸腺法新、胸腺五肽、胸腺素的销售金额所占市场份额较大。2006年至2008年全国胸腺素类药物保持较好的增长势头，2008年超过25亿元。

预计未来五年我国胸腺五肽的销售数量年市场增长率均在12%以上，至2014年可达2,540万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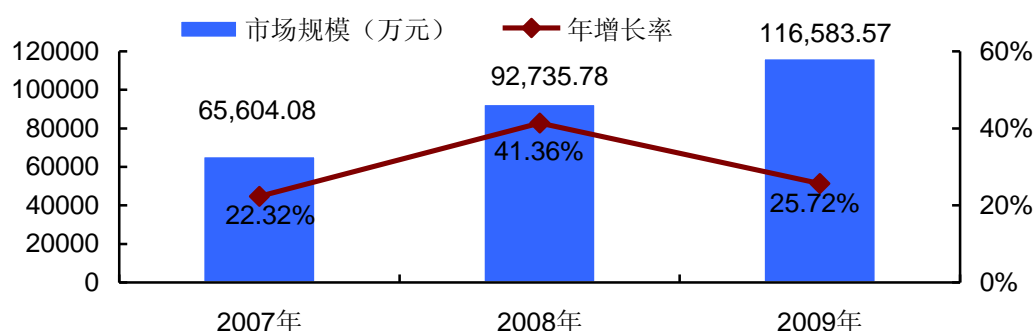
胸腺五肽未来五年销售数量及增长率预测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胸腺法新作为胸腺肽中的高端产品，具有较高的免疫增强活性，同时还具有刺激血管内皮细胞迁移、促进血管生成和伤口愈合等作用。在我国医药市场中的用药规模也逐年增长，市场规模由 2007 年的 6.56 亿元上升至 2009 年的 11.66 亿元，每年的增长率均达到 22% 以上，其中，2008 年的增长率达到 41.36%，2009 年仍保持了快速增长的势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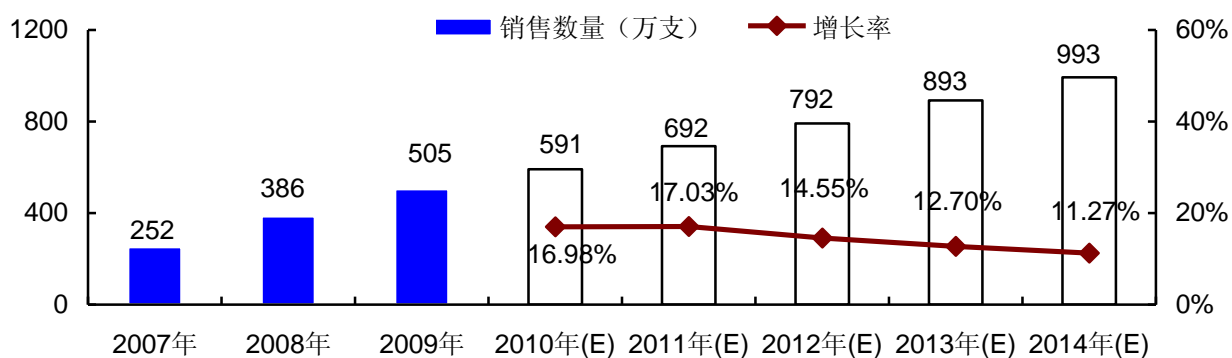
胸腺法新近几年在我国医药市场的市场销售走势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未来，随着胸腺法新的适应症不断拓展，市场上升潜力较大，前景看好，预计至 2014 年，我国胸腺法新的销售数量可达 993 万支，年市场增长率均在 11% 以上。

胸腺法新未来五年销售数量及增长率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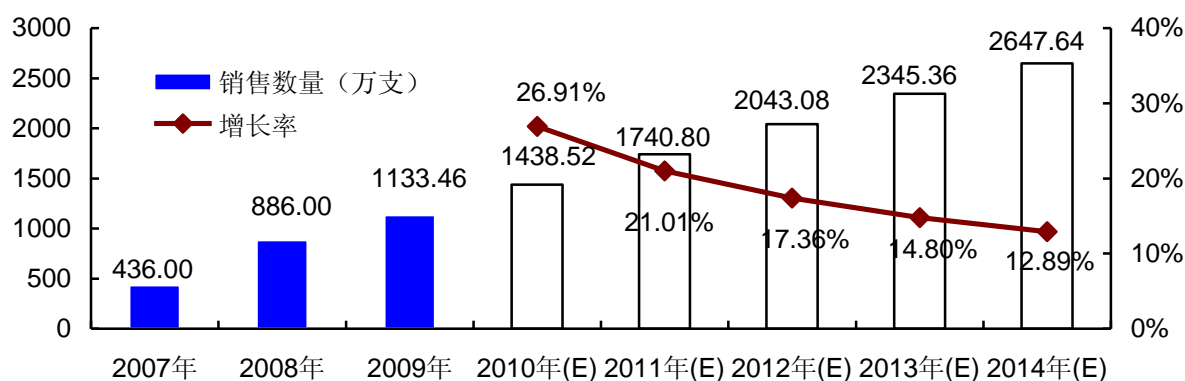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④去氨加压素注射液及注射用去氨加压素

公司为国内首家推出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的生产企业，为国内去氨加压素市场龙头企业。醋酸去氨加压素作为一种新推出的止血药具有高效、安全的优势，在临床上的应用日益广泛。去氨加压素作为多肽类止血药，近几年在止血市场中快速成长，至2008年去氨加压素在我国的销售数量为886万支。

同时，国家药监局在2007年12月17日发出关于暂停销售和使用同为止血药的抑肽酶注射剂的通知，2008年之后该药在医院市场中消身匿迹，为其它止血药腾出较大的发展空间。更加安全、有效的止血药将逐步成为市场的亮点。醋酸去氨加压素作为高效、安全的多肽类止血药，未来五年内的年市场增长率均在12%以上，到2014年该品种的市场容量可达2,647万支。

去氨加压素未来五年销售数量及增长率预测



资料来源：SFDA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年4月

⑤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由于特利加压素可广泛用于肝硬化并发症（静脉曲张患者的止血、肝肾综合症、腹水）的治疗、泌尿生殖道及其他腹腔脏器出血、感染性休克、烧伤、急性肝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适应症的治疗。并且与血管加压素相比，具有作用持久，不引起危险性并发症，包括促纤维蛋白溶解以及心血管系统方面的严重并发症等优势，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肝硬化是常见的慢性肝病，占我国内科总住院人数的4.3%-14.2%，其中，病毒性肝炎是我国肝硬化的常见原因，酒精性肝硬化发病率也逐年增加，而欧美国家则

以酒精性肝硬化为主，约占50%-90%。2001年Huber等报道德国人群平均发病率为500-800/10万，2005年Naveau等报道法国人群平均发病率约200-330/10万。肝硬化在我国年发病率为17/10万，主要累及20-50岁男性，出现并发症时死亡率高。（资料来源：丁慧俊，《HBsAg阴性与阳性肝硬化临床特点比较及食管静脉曲张预测研究》，南方医科大学硕士学位论文；王雪侠、常彩香、独晓勤，《肝硬化患者的健康教育》，《基层医学论坛》2009年第13卷10月下旬刊）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0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08年年末全国总人口为132,802万人，以此计算，我国肝硬化每年发病人数约为22.6万人。

肝硬化的主要并发症包括腹水、静脉曲张患者的出血、肝肾综合症等。根据1998-2000年美国死亡统计报告，肝硬化为第十大死亡原因。在肝硬化并发症之中，腹水最为常见。大约50%的代偿性肝硬化患者10年内将发生腹水。肝硬化病人中约有40%会出现食管胃底静脉曲张，而有食管胃底静脉曲张的病人约有50%-60%并发大出血，其突出特点为出血量较大、来势迅猛、病情凶险、病死率高达40%以上，如不及时治疗，患者可因急性大出血发生休克而导致严重后果。肝肾综合症是严重肝病尤其是肝硬化病程后期的常见并发症，在住院的肝硬化腹水患者中肝肾综合症发病率约为10%，主要表现为少尿、血浆尿素氮和肌酐升高等肾功能衰竭征象。（资料来源：范建高、蔡晓波，《美国肝病学会腹水处理建议简介》，《国外医学·消化系疾病分册》，2004年第24卷第5期；黄理智，廖清华，《门静脉高压症食管胃底静脉曲张破裂出血临床治疗进展》，《右江民族医学院学报》，2008年第1期；何维新、俞生富、孙卫东，《肝肾综合症治疗近况》，《现代实用医学》，2005年9月第17卷第9期）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国内市场仅有本公司、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辉凌（德国）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GmbH）的产品在销售，本公司作为国内特利加压素的首仿厂商，产品于2009年7月上市。由于看好本公司生产的醋酸特利加压素良好的市场前景，2009年，本公司的醋酸特利加压素被评选为国药励展全国药品交易会“2009中国十大处方药重磅新品”。

⑥注射用缩宫素和卡贝缩宫素注射液

A、缩宫素简介

缩宫素是曾获1955年诺贝尔医学奖和美国FDA批准的一个经典妇产科药物，是现代产科医生应用最广泛的药物，主要用于引产、催产、产后及流产后因宫缩无力或缩复不良而引起的子宫出血。由于缩宫素临床应用时间长，医院普及率和医生

接受程度均很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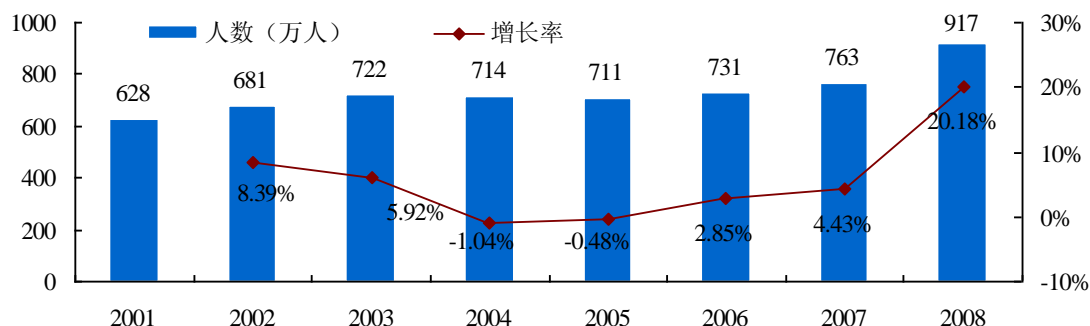
缩宫素目前从生产工艺来源主要分为固相合成工艺和传统生化提取工艺生产，两者比较如下：

工艺来源	工艺简介	工艺比较
化学合成	采用国际上先进的多肽固相合成技术（1984 年获得了诺贝尔奖）和设备生产缩宫素原料，为化学合成的缩宫素灭菌冻干品药。	化学成分单一、明确，其结构与天然的缩宫素完全一致。 安全性高：不会产生加压素等物质，因而减少了血压升高、过敏等毒副作用，极大地提高了妇产科临床用药的安全性。
生化提取	传统生化提取工艺，属国外发达国家淘汰工艺，系猪、牛、羊等动物的脑垂体后叶组织提取的缩宫素灭菌冻干品/水针	成分不明确。由于动物脑垂体后叶还含有加压素等其他物质，甚至可能混入病毒等生物成分，在传统提取过程中很难将这类物质完全除去，故含有多种化学成分的混合物。 安全性低。临床应用中常会出现血压升高、过敏等副作用，严重后果还会导致动物疫源性疾，影响临床用药的安全性，国外已禁止动物提取的产品用于临床。

B、缩宫素市场前景

缩宫素主要用于引产、催产、产后及流产后因宫缩无力或缩复不良而引起的子宫出血。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0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08 年年末全国总人口为 132,802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1,608 万人，出生率为 12.14%。2006 年以来，我国人工流产人数表现出加速增长的趋势，人数由 2006 年的 731 万人增加到 2008 年的 917 万人，增长率由 2006 年的 2.65% 增加到 2008 年的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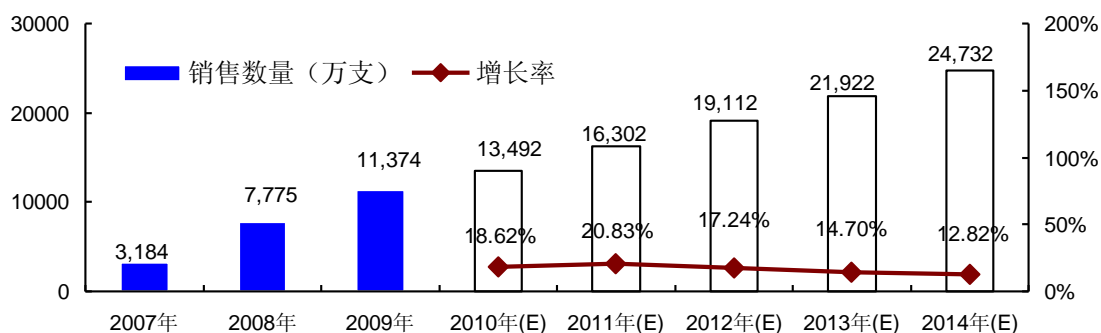
2001-2008 年年我国人工流产人数及增长率



资料来源：卫生部，《2009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由于缩宫素属于经典基础药物，并于 2009 年 8 月被卫生部发布的《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2009 版）收入。未来随着我国第四次生育高峰期的推进以及城镇化与医保人数的比例增加，市场份额还将不断扩大。预计未来五年内的年市场增长率均在 12% 以上，到 2014 年该品种的市场容量可达 24,732 万支。

缩宫素未来五年销售数量及增长率预测



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本公司的缩宫素注射液、注射用缩宫素和卡贝缩宫素注射液均采用国际先进的多肽固相合成技术，具有化学成分单一、明确，安全性高等优势，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其中，卡贝缩宫素注射液在预防因宫缩乏力引起的产后出血方面还具有起效迅速，效果持久，使用便捷等优势，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只有外资的辉凌制药（中国）有限公司和进口的 Draxis Specialty Pharmaceuticals Inc. 的产品。此外，公司为国内仅有的两家取得注射用缩宫素生产批件的厂家之一。

⑦爱啡肽注射液

爱啡肽是人工合成的环状七肽，能够阻滞血小板聚集的最后共同途径，具有非常强大的抗血小板聚集作用。自 1998 年在美国上市以来，因其临床疗效确切、安全性好，先后在国外 10 余个国家广泛使用，自 2004 年以后，每年全球销售额均 3 亿美元以上。根据 IMS 统计，仅在美国 2007 年爱啡肽的销售金额就达到 3.32 亿美元。在国外，爱啡肽凭借着安全性和性价比优势，在临床上的应用日益广泛。主要适应症为不稳定型心绞痛、非 ST 段抬高的心肌梗死的药物治疗及冠脉内介入治疗等心脑血管疾病。

心脑血管血栓性疾病是我国的常见病，也是重要死因。卫生部发布的《2008 年

我国卫生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心脏病死亡专率城市为 121 人/10 万人，占城市死亡构成的 19.65%，位 2008 年城市居民死因的第二位；心脏病死亡专率农村为 87.10 人/10 万人，占死亡总数的 14.11%，位 2008 年农村居民死因的第四位；脑血管病死亡专率城市为 120 人/10 万人，占城市死亡构成的 19.62%，位 2008 年城市居民死因的第三位；脑血管病死亡专率农村为 134.16 人/10 万人，占农村死亡构成的 21.73%，位 2008 年农村居民死因的第二位。

据我国 2008 年第四次《国家卫生服务研究》统计调查数据显示：从 1993 年至 2008 年以来的十五年间我国居民心脑血管疾病患病率呈现了快速增长之势，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8.37%。以 2008 年人口总数 13.3 亿推算，2008 年我国有医生明确诊断的心脑血管疾病例数由 1993 年的 0.37 亿增加到 1.14 亿人。可见我国随着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心脑血管疾病已经成为影响居民健康的主要问题。（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近年来我国心脑血管用药在我国药品市场均排名第二，仅次于抗感染用药，2008 年的市场销售额达 819.66 亿元（按照实际零售价统计），市场总规模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每年的增长率均达到 15% 以上，三年来复合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16.07%，市场成长性较好。（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爱啡肽的主要适应症为不稳定型心绞痛、非 ST 段抬高的心肌梗死的药物治疗及冠脉内介入治疗。预计市场容量约为 1,300 万支。（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爱啡肽作为心脑血管用药，具有“临床疗效确切、安全性好”等优势，目前在海外销售平稳，但尚未在国内生产和上市销售，公司开发的爱啡肽注射液上市后，具有垄断优势，市场前景良好。

⑧阿托西班牙注射液

阿托西班牙是子宫内及蜕膜、胎膜上受体的环状肽催产素竞争性拮抗剂。使用本品后可抑制宫缩，并使环状肽催产素介导的前列腺素分泌减少，达到保胎的目的，可用于 18 岁以上，孕龄 24-33 周，胎儿心率正常的孕妇。

早产是产科十分常见的并发症之一。近年来，由于生活节奏加快和压力加大，

夜生活丰富，年轻人吸烟、酗酒增多，加上滥用药物等，早产儿发生率一直呈上升趋势，且早产儿多发生于年轻妈妈。早产是导致产儿死亡以及新生儿严重并发症的最常见和最主要的原因。同时，早产儿的远期并发症，如脑瘫、进行性发育落后、慢性肺部疾病、视觉及听觉缺陷也将会增加。

目前早产发生率各国报道不一，大约为 5%-11%，20 世纪后期美国组织进行了许多大样本多中心早产预防的研究。但美国早产发生率仍一直居高不下，目前为 12.7%。加拿大、澳大利亚早产发生率分别为 7.6%、8.2%，中国早产发生率为 6%-7%。(资料来源：杨慧霞，《早产的预测及预防措施的评价》，《国际妇产科学杂志 2008 年 12 月第 35 卷第 6 期》)

2008 年我国出生人口总数为 1,608 万，目前正处于第四次生育高峰期，阿托西班牙作为保胎药物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只有进口的瑞典辉凌制药有限公司(Ferring AB)的产品在国内市场销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按我国每年出生 1,600 万人，平均 6.5%的早产发生率需要进行保胎治疗测算，预估接受预防早产病人数量约为 100 万左右。假定其中 10%患者接受阿托西班牙注射液治疗，疗程用量约为 44 支，预估阿托西班牙注射液市场容量约为 440 万支。(资料来源：S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广州标点医药信息有限公司，《我国化学合成多肽类药物市场研究报告》，2010 年 4 月)

3、工艺流程及说明

工艺流程见“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之“2、冻干粉针生产工艺流程图”及“3、注射剂制备工艺流程图”

4、产出和销售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产多肽药物制剂3,000万支的生产能力，达产后产值将达到38,15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剂型	单位	年产量(万支)	预计产值(万元)
1	鲑降钙素注射液	水针	支, 50iu	300	1,200
2	注射用生长抑素	粉针	支, 3mg	100	2,500
3	注射用胸腺五肽	粉针	支, 10mg	500	10,000

4	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水针	支, 15ug	400	1,800
5	注射用特利加压素	粉针	支, 1mg	200	10,000
6	注射用缩宫素	粉针	支, 10iu	1000	3,000
7	卡贝缩宫素注射液	水针	支, 0.1mg	100	2,000
8	爱啡肽注射液	水针	支, 10mg	100	4,000
9	注射用去氨加压素	粉针	支, 15ug	200	900
10	注射用胸腺法新	粉针	支, 1.6mg	50	750
11	阿托西班注射液	水针	支, 7.5mg	50	2,000
合计				3,000	38,150

上述产品中的爱啡肽注射液、注射用胸腺法新、卡贝缩宫素注射液、阿托西班注射液尚未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根据上述产品的开发进度和目前国家对药品注册的审核进度，预计2012年以前（本募投项目投产前）可以取得上述产品的《药品注册批件》，且公司取得上述产品的《药品注册批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1) 正在开发产品的研发进度及预计取得《药品注册批件》的时间

爱啡肽注射液已完成三期临床试验，处于申报生产阶段，经过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的技术审评和国家药监局药品认证管理中心的生产现场检查后即可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预计于2011年可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及《新药证书》。注射用胸腺法新、卡贝缩宫素注射液处于申报生产阶段，预计于2011年获得《药品注册批件》。阿托西班注射液为在研品种，公司已完成申报前研发工作，将于2011年申请注册，预计于2012年获得《药品注册批件》。（以上取得《药品注册批件》的进度为公司根据相关药品的研发进度，和正常情况下的审批进度进行的预测）

注射用胸腺法新、卡贝缩宫素注射液、阿托西班注射液为国内已上市品种的仿制药，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无需经过临床试验，只需通过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生产现场检查和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技术审评，即可取得《药品注册批件》。正常情况下，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技术审评时间周期在10个月左右，生产现场检查时间周期为4个月左右。

(2) 公司取得正在开发产品的《药品注册批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①公司科研技术实力强

公司拥有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研发能力国内领先，同时公司技术水平也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开发能力强。强大科研技术实力能够保证公司按高标准完成产品的开发。

②产品安全性、有效性已得到充分验证和产品质量可控性强

就产品本身而言，上述正在申报或在研的四个品种均满足了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和质量可控性的要求。

A、产品安全性和有效性已得到充分证明

爱啡肽注射液已于 2005 年开始在美国上市多年，被证明是安全有效的，并且本公司进行的三期临床试验结果也表明是安全有效的。注射用胸腺法新、阿托西班注射液、卡贝缩宫素注射液为国内已上市品种的仿制药，其安全性和有效性通过多年的使用已得到充分证明。

B、产品质量可控性强

公司通过了国家 GMP 认证，在生产注射液和冻干粉针剂方面有多年的生产经验，并已有完备的质量管理体系，完全有能力保证各产品质量的可控性。

③产品研发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科学规律的要求

从药品注册流程及要求来看，上述四个品种均参照《药品管理法》、《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及各种指导原则的前提下进行研发，其研发过程完全符合法律法规和科学规律的要求。

A、爱啡肽注射液

爱啡肽注射液目前已完成三期临床试验，临床试验基地及临床试验情况均已经通过了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核查，目前正在进行申报生产，公司的研发和生产能力能够满足后续审评工作对该品种的要求，因此，该品种取得《药品注册批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B、注射用胸腺法新、阿托西班注射液、卡贝缩宫素注射液

注射用胸腺法新、阿托西班注射液、卡贝缩宫素注射液均完成制剂的生产和质量研究工作，初步的稳定性试验表明以上 3 个品种在设定的储存条件下均稳定，能

够满足药品的要求。而且以上三个品种均属于国内已上市品种的仿制药，安全性、有效性已得到充分验证，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无需经过临床试验。因此，公司已具备安全、有效、质量可控地生产以上三个品种的能力，预计获得以上三个品种的药品注册批件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3) 同类产品产能可以共用

目前国家仅要求生产激素类、抗肿瘤类化学药品应避免与其他药品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不能避免与其他药品交替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时，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清洁措施并进行必要的验证。因此，公司同类制剂产品的产能可以共用。

本次募投产品产能均按相对保守的市场占有率进行预测，并且公司具有领先的多肽药物科研能力，在研品种达 10 多个，并将不断增加新的研发项目。而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新增产能预计 5 年后才能完全达产，因此，即使部分产品未取得《药品注册批件》，其产能仍可用于其它药品的生产。

5、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对该项目的环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以《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函》（粤环函（2010）232 号）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核查。

本项目属于医药行业的高新技术项目，且仅限于制剂生产，对环境影响很小，符合深圳市投资导向及环境保护的有关要求。本项目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都经过处理，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后才排出。

(1) 废气

执行《广东省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7-2001）二级标准。在上游生产工序中产生的氨气主要用高温分解的方法进行处理。在中游生产工序中产生的少量有机气体等将被收集处理，在风管内混合后排入废气吸收塔，使废气和吸收液充分接触反应，除去废气中有害气体后排入大气，对大气不会造成污染。

(2) 废水

执行《广东省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6-2001）中的第二时段二级排放标准。具体如下：PH≤6-9，SS≤100mg/l，BOD₅≤30mg/L，COD_{Cr}≤110mg/L，氨氮≤15mg/L，磷酸盐≤1mg/L。

(3) 固体废弃物及其它废液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要求进行处理。固体废弃物及其它废液统一收集，交由具有资质的专业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4) 噪声

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二类标准，噪声排放限值为厂界外一米处昼间（即7：00—23：00）Leq65dB(A),夜间（即23：00—7：00）Leq55dB(A)。

6、项目选址

本项目将建设在深圳市坪山新区国家生物医药基地。公司以拍卖方式取得本项目用地，宗地号为G14320-0130，宗地面积为25,257.92平方米，土地出让价款为1,280万元，使用年限为50年（从2008年9月3日至2058年9月2日止），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发行人已支付全部土地价款，并于2009年1月15日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深房地字第6000419280号。

7、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28,300万元，包括建设投资为25,494万元，铺底起动资金2,806万元。主要用于生产设备、检测设备、生产厂房、科研办公楼、其它配套工程、污染治理投入、铺底起动资金等。主要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1	项目工程造价	13,465
2	项目公用工程造价	1,280
3	项目建设基础费用	1,814
4	主要生产设备	7,735
5	主要检测设备	900
6	污染治理投入	300
7	铺底起动资金	2,806
总投资		28,300

8、设备选型和原辅料供应

(1) 设备选型

本项目设备投资为8,635万元,其中，主要生产设备购置费为7,735万元，主要检

测设备购置费为900万元。为满足日趋严格的监管要求，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和检测仪器将需要进口。具体如下：

主要生产设备购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总价 (万元)
1	冷冻干燥机	3	1,725
2	水针、粉针制剂生产线	3	4,050
3	冷水机组	6	420
4	湿热灭菌柜	16	480
5	干热灭菌柜	8	560
6	其它仪器及部件	1	500
合 计		37	7,735

主要检测仪器购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总价 (万元)
1	气相色谱仪	2	120
2	离子色谱仪	1	30
3	超高效色谱仪	2	100
4	总有机碳测定仪	1	50
5	蛋白序列测定仪	1	100
6	氨基酸组分测定仪	1	100
7	高效液相色谱仪	10	300
8	紫外检测仪	2	20
9	其它检测仪器及配件		80
合 计			900

(2) 原辅料供应

本项目产品主要原材料，即生产多肽制剂的多肽原料药，由公司规模自产，供应保障程度很高。辅助材料，包括甘露醇、乳糖等，在国内的供应厂家较多，供应充分。包装材料中的丁基胶塞需从国外进口，其他材料国产，市场中都有充足的供应。

9、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周期约3年，其中第1-9个月进行项目勘探设计，第10-22个月进行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23-28个月进行设备购置、内装修、车间净化工程建设，第29-33个月进行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认证，第33-36个月通过药监局验收和GMP认证，开始投产。

10、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及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已通过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和深圳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核批复，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已经签订，公司正在抓紧办理相关报建手续，预计2011年年中开始开工建设。

（二）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

1、项目的建设目标

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以单批量获得数千支（粒）至数万支（粒）各类新型多肽类药物制剂为目标，通过创新成果的逐步放大，为产业化规模生产探索和获取重要参数，积累经验，革新技术；为创新多肽药物的安全评价、临床试验提供符合规范要求的合格样品。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建立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将有效解决中试样品生产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问题，提高公司整体的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并增强实验室多肽药物创新成果向规模化生产过渡的能力，加快多肽药物创新成果产业化速度。

（1）解决中试样品生产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问题，提高研发效率和降低研发成本的需要

公司目前没有规范的制剂中试平台，在药品研发和注册申报过程中所需要的中试样品一般需在公司生产车间中生产。近年来，由于公司产能一直比较紧张，生产任务安排的非常紧，进行中试样品的生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建立单独的中试车间后，中试产品的生产就可以在中试车间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还可提高产能利用率。

为了与正常生产相协调，中试样品的生产经常不能按时完成，使产品研发进度

多有延迟，大大降低了产品研发的整体效率。另外，正常情况下，公司生产车间每批的生产量远远大于中试产品所要求的规模，所以在车间进行中试产品的生产还会造成资源的浪费，增加研发成本。

短期内，公司在研的爱啡肽注射液、注射用胸腺法新、阿托西班注射液、卡贝缩宫素注射液等均需要制剂中试平台支持。

(2) 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缓控释制剂、口服制剂、鼻喷剂等高端制剂技术均为多肽药物未来发展的重要领域，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缓控释制剂可以解决多肽类药物在体内代谢快的难题，其经济价值远大于普通的溶液型注射剂和冻干粉针剂。口服制剂作为最方便的一种给药方式一直占据给药系统的主流，目前口服给药在多肽药物制剂方面的研究越来越多，已经实现口服给药的有去氨加压素、胸腺素、干扰素等。研究表明，很多药物通过鼻粘膜给药的生物利用度高于口服给药，研究通过鼻腔给药的蛋白多肽类药物受到越来越多的制药企业的重视，并被认为是蛋白多肽类药物非注射给药剂型中最有前途的给药途径之一。

目前公司已进行缓控释制剂、口服制剂、鼻喷剂等多肽药物制剂的研究，并取得积极成果。逐步取得突破后，是否具备高标准的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以积累宝贵的科学数据，将是这些领域的研发成果能否迅速实现产业化并完成药品注册的关键。特别是现有的生产车间不具备生产鼻喷剂的设施和条件，建设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就成为公司多肽药物鼻喷剂的开发能否及时完成的关键。

(3) 强化公司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竞争优势的需要

公司在原料药的合成和纯化上已具有较大的优势，并正在翰宇生物园建设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作为公司原料药的中试车间。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建成后，将大大缩短实验室多肽原料药生产工艺转移到大批量工业化生产的时间，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原料药研发和生产中的竞争优势。

公司原料药的公斤级多肽药物制备中试技术平台建成后，制剂的开发速度会相应加快。公司在缓控释制剂、口服制剂、鼻喷剂等高端制剂技术也将不断取得突破。建设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将大大增强实验室多肽药物制剂创新成果向规模化生产过渡的能力，不断丰富公司多肽药物制剂的品种，提升制剂研发和生产上的优势，巩固公司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的竞争优势。

(4) 满足公司国际化战略的需要

公司已将多肽药物高端制剂打入规范市场列入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根据美国FDA或欧洲EDQM制剂注册的法规要求，中试放大是制剂工艺验证的重要的一环，按照发达国家高标准建立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也是公司实现国际化战略的需要。

3、项目选址

本项目将建设在深圳市坪山新区国家生物医药基地。项目用地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之“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之“(一)、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之“6、项目选址”。

4、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3,130万元，包括设备费2,080万元和基本建设费1,050万元。

5、设备选型

本项目设备投资为2,080万元，其中，主要中试设备购置费为1,690万元，主要检测设备购置费为390万元，具体如下：

主要中试设备购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总价(万元)
1	洗瓶机	4	600
2	灌装机	4	520
3	冷冻干燥机	1	200
4	隧道烘箱	5	50
5	轧盖机	3	60
6	超声波细胞破碎仪	1	40
7	高速均质机	1	30
8	注射泵	1	10
9	高速离心机	1	10
10	精密低温循环器	1	10
11	其它仪器及部件		160
合计		22	1,690

主要检测仪器购置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总价(万元)
1	质谱分析仪	1	150
2	蛋白序列测定仪	1	100
3	高效液相色谱仪	3	90
4	激光粒度仪	1	30
5	紫外检测仪	1	10
6	其它检测仪器及配件		10
	合计		390

6、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建设期内公司将完成兴建符合国际标准的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完成对应公共配套工程的建设，购买相关配套质量检验设备。

7、环境影响综合评价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对该项目的环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以《关于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函》（粤环函（2010）232号）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核查。

本项目主要用于生产冻干粉针剂和水针剂，生产中废水主要来源于制药用水，即药品生产工艺中使用的水，包括饮用水、纯化水、注射用水；废气主要来源于锅炉废气；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产固体废弃物；噪声，经过有效的治理，能够达到有关排放标准。污染治理措施如下：

（1）废水

经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限值》（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GB21908-2008限值的严标准后集中排放。

（2）废气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标准。柴油发电机污染物排放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柴油发电机排气执行标准的复函》（环函[2005]350号），对烟气黑度排放限值按林格曼黑度1级执行，对柴油发电机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等污染物的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二级标准。

(3) 固体废弃物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规定的要求，固体废弃物统一收集，交由具有资质的专业处理公司进行处理。

(4) 噪声

本项目作为中试规模多肽制剂生产，使用的高噪声生产设备很少，而且设备基本位于密闭的净化车间内，无尘车间对噪声、振动要求较高，客观上对主要噪声源设备选型，降噪减震措施要求严格，噪声源经墙体隔音后对外界环境影响极小，厂界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噪声排放限值为厂界外一米处昼间(即7:00-23:00) Leq65dB(A)，夜间(即23:00-7:00) Leq55dB(A)。

(三)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

1、必要性

(1) 满足未来行业经营特点的需要

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逐步推进，公司下游客户将逐渐集中为大型的药品流通企业。由于此类客户通常规模较大，议价能力强，可能要求公司为其提供3-6个月不等的账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将会减慢；同时，由于此类客户的需求量大，客观上要求公司具备更多的运营资金来支撑。

(2) 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需要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所需的备用现金、应收账款、存货等营运资金需求将持续增加，公司需要筹集金额较多的营运资金满足经营规模扩大的需要。

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销售网络的布局，在未来2-3年对销售网络进行细分，加强销售渠道管理，并建设一支覆盖全国的销售队伍与市场推广队伍。公司将继续加强学术推广与销售技能培训，加强终端医生对多肽药物产品机理、药效的认知，加大多肽药物的临床应用水平，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

同时，公司将坚持以多肽原料药和中间体为先导，逐步进入规范国家多肽制剂市场的发展方向。不断开拓国际市场，发展海外战略合作伙伴和代理商，加强产品在海外注册和认证力度，逐步在美国和香港等地设立分公司或子公司，招聘当地人

才，发展海外销售渠道，扩大国际市场的销售规模。

公司业务拓展和营销网络建设均要求公司具备更多的运营资金来支撑。

(3) 保持公司技术先进性的需要

公司为科技型医药企业，技术开发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组成部分。多肽药物行业为典型的“高投入、高风险、高产出、长周期”行业，产品的开发、注册和进行各种认证都需要巨额、持续的资金投入。为保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近年来公司均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为继续保持在技术上的先进性，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广泛吸收国内外高素质的多肽药物人才，不断壮大公司的研发队伍。研发投入的不断加大将要求公司具备更多的运营资金来支撑。

(4) 购买新药品、新技术的需要

由于医药企业开发新药品、新技术周期长，不稳定因素多。公司不排除在自主研发的同时，向科研院所、大学或其他公司购买较为成熟的新药品或处于临床研究阶段的有专利的新化合物或技术，以弥补自身的不足。由于一个成熟的药品技术价格昂贵，将要求公司具备较多的运营资金来支撑。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以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结合未来市场需求而优化产品系列、扩大产业规模的重大战略举措。项目建设完成对发行人业务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1、公司将拥有高标准的多肽药物制剂生产线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设3条多肽药物制剂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将有效解决激素类和非激素类产品共线生产的问题，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满足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规避未来更加严格的监管带来的可能风险。在满足现有核心产品专业化生产的同时，为公司未来3-5年的后续上市产品提供高标准的生产条件。

2、有助加快推进公司多肽药物制剂的国际化进程

公司多肽药物制备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近年来公司已为欧美发达国家的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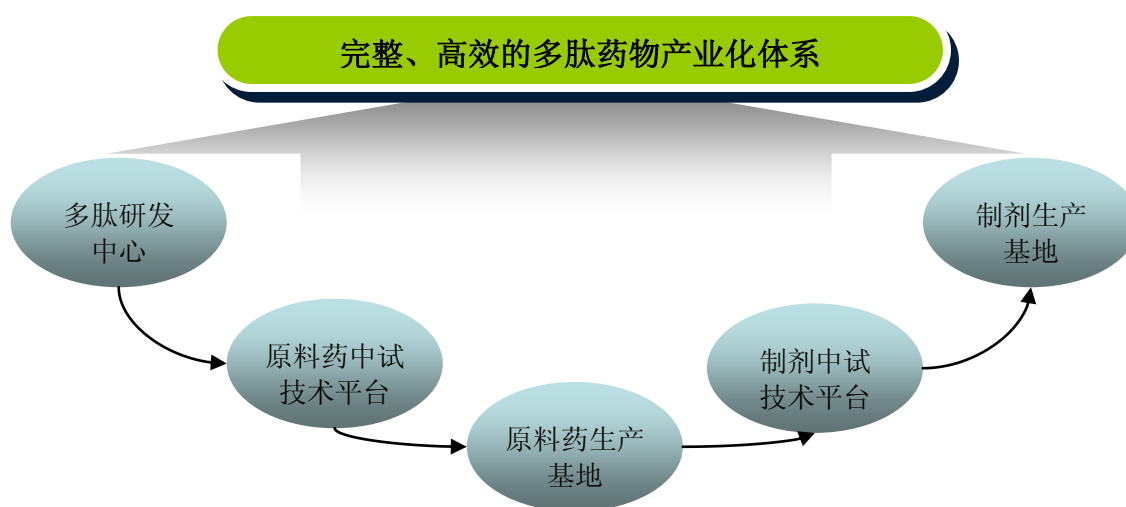
家科研机构提供研发用的客户肽，并将公司多肽药物制剂打入欧美规范国家市场作为重要的发展目标之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厂房将按欧美GMP标准设计、施工，关键设备选用国际一流的进口设备，并购置国际一流的检测设备，确保新建的先进生产线满足国际最新法规要求，产品质量达到和超过欧美最新药典标准，顺利通过FDA、EDQM等国外官方机构的严格认证检查，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加快公司产品的国际化进程。

3、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加快研发产品产业化进程

公司目前没有规范的制剂中试平台，在药品研发和注册申报过程中所需要的中试样品一般需在公司生产车间中生产。由此导致制剂中试影响公司正常生产，同时为了与正常生产相协调，中试样品的生产经常不能按时完成等问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立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项目建成后将有效解决中试样品生产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问题，提高公司整体的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并增强实验室多肽药物创新成果向规模化生产过渡的能力，加快多肽药物创新成果产业化进程。

4、具备完整、高效的多肽药物产业化体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具备包括多肽研发中心、原料药中试技术平台、原料药生产基地、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制剂生产基地构成一个完整的多肽药物产业化体系，具有强大的竞争能力。能够高效地实现多肽药物从实验室研发到原料药工业化生产再到制剂工业化生产的一个完整过程。



5、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将有助于公司国内外业务拓展、完善公司的营销网络、加强公司研发力量，组建高素质的营销、研发团队，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经营模式将不会发生较大变化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兴建自有厂房、增加生产设备、检测仪器等。公司在供应、生产、销售等方面将延续原来的模式，不会发生较大变化。

（三）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对公司财务的影响

1、项目效益

（1）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项目总投资28,300万元，建设期3年。投产第一年生产负荷50%，第二年生产负荷80%，第三年即100%达产。正常年份（投产第三年起）销售收入为38,150万元。

生产经营期内（不含建设期）年均销售收入34,812万元，年均可实现利润11,145万元，平均投资利润率52.51%，全投资内部收益率39.65%（税后），投资回收期6.19年（含3年建设期）。

（2）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设项目

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成后将有效解决中试样品生产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问题，提高公司整体的研发效率，降低研发成本，并增强实验室多肽药物创新成果向规模化生产过渡的能力，加快多肽药物创新成果产业化进程。特别是随着公司在缓控释制剂、口服制剂、鼻喷剂等多肽药物制剂逐步取得突破后，是否具备高标准的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以积累宝贵的科学数据，将是这些领域的研发成果能否实现产业化生产并完成药品注册的关键。

2、财务影响

（1）本次发行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和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净资产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8,058.81万元，每股净资产为2.41元。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将会大幅上升，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这将会改善公司的财务结构，增强公司防范财务风险和间

接融资的能力。

(2) 本次发行对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因财务摊薄而有所降低，拟建设项目达产后将会增加公司固定资产27,310万元，无形资产及其它资产1,314万元。在项目计算期内，本项目投产后每年折旧和摊销费为1,659万元。

由于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多肽药物制剂，项目完成后，公司相关产品的产能将得到扩大，在满足现有核心产品专业化生产要求的同时，也为公司未来 3-5 年的后续上市产品提供高标准的生产条件，有效提升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所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达产，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会有较大幅度增长，盈利能力也会有较大提高。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实际生产需求进行统筹安排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该等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具体用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后确定，必要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该项目资金到位后，可有效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与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能力；可以推动公司为主要客户提供性价比更高的产品与服务，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能力；可以有效推动公司抓住市场机遇，迅速占领市场，提高市场份额。

(四) 公司消化新增产能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为国内多肽药物的领军企业，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已具有进入国际市场的实力，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按欧美最新GMP标准建设，同时以国内和国际市场为目标市场。消化本次募投产能的具体措施包括：

首先，本次募投产品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仅国内市场就可以较好地消化新增产能。由于国际多肽药物市场容量远大于国内市场，公司将推进产品的海外注册进程，通过国际市场的开拓来消化本次募投产能。

其次，同类产品的产能可以共用，未来公司将通过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增加常年生产的药品品种来消化本次募投产能。

再次，公司产品质量国内领先，并已建立高效、健全、多层次的全国营销网络和较强的营销管理机制，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控制和营销网络的建设力度，以

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提升市场占有率，消化本次募投产能。

最后，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开发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得到政府的积极支持，市场对多肽药物的接受程度越来越高，多肽药物的市场容量将逐渐扩大，这也有利于消化本次募投产能。

1、公司募投产品具有较大的市场容量，仅国内市场就可以较好地消化新增产能

由于药品生产对生产环境要求高，并需经药监局验收和GMP认证后方可投产，药厂的建设周期一般较长，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从开始建设到完全达产预计需要5年时间，即完全达产应在2014年以后。预计到2014年，在不包括注射用特利加压素的情况下，公司募投产品的国内市场容量也将达到36,406万支，本次募投产能仅占市场容量8.24%。

2、积极进行产品的海外注册，开拓海外市场

国际药品市场容量巨大，2009年全球医药市场规模达到8370亿美元，2008年全球蛋白质/多肽类药物销售额在750亿-800亿美元之间，年增长率在20%以上。本次募投项目将按出口欧美等规范国家市场标准建设，公司将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来消化新增产能。公司多肽药物生产技术已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未来公司将积极推进公司原料药和制剂的海外注册，同步推进公司产品在欧洲、美国等规范国家市场注册和在巴基斯坦、巴西、越南、伊朗等非规范国家注册，并已与上述国家当地公司签署相关《合作协议》，加快推进产品海外注册的进度。如在巴基斯坦，公司已和当地的一家医药企业签定协议共同推广特利加压素制剂，由对方负责特利加压素在当地注册和销售。特利加压素制剂生产工艺技术文件已于2010年3月通过巴基斯坦药监部门的审核，其药检官员已于5月底对公司的生产设施进行了现场审查，并于2010年10月取得正式的允许生产和销售的批文。

3、加强研发投入，丰富产品品种和规格

按目前的《药品GMP认证检查评定标准》的要求，同类型的小容量注射剂可以共用生产线，但生产激素类、抗肿瘤类化学药品应避免与其他药品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不能避免与其他药品交替使用同一设备和空气净化系统时，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清洁措施并进行必要的验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设激素类制

剂生产线（包括注射剂和冻干粉针）、非激素类多肽药物注射剂生产线、非激素多肽药物冻干粉针生产线，有效解决激素类、抗肿瘤类化学药品与其它药品共线生产的问题，并满足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因此，即使未来对药品生产要求更加严格，即要求生产激素类、抗肿瘤类化学药品必须避免与其他药品共线生产，公司现有药品和未来开发的品种仍可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生产线上生产。

公司具有领先的多肽药物科研开发能力。未来，公司将以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为依托，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逐步推动目前在研的10多个药品实现产业化生产，并不断增加新的研发项目，争取保持每年2-3个新产品或新剂型上市。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新增产能预计5年后才能完全达产。从公司的产品研究开发计划和各产品的研发进展来看，预计未来5年公司可以取得10项制剂产品的《药品注册批件》，新产品的逐渐上市，将有效消化公司的新增产能。

4、增加常年生产的药品品种

目前，公司已取得16个药品品种制剂生产批文，其中12个药品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除了本次募投的醋酸去氨加压素注射液、注射用生长抑素、鲑降钙素注射液、注射用缩宫素外，还有8个品种的制剂被列入了国家《医保目录》。受产能等原因的限制，过去几年公司常年生产的品种不到取得批文的1/3。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状况，适当增加生产的药品品种。

5、继续加强产品质量控制，保持产品质量国内领先的优势，以质量促进公司产品推广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对健康的日益重视以及国家对药品监管的日趋严格，药品质量对药品销售促进作用日益明显。公司已牢固树立“药品质量第一责任人”的意识，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原则。为了更好的控制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的疗效和安全性，公司为每个产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质量标准的公司内控质量标准，提高了产品的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并参考国际先进标准增加了部分检查项目，产品质量国内领先，并成为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标准品原料的提供单位。良好的产品质量将有效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提升市场占有率，消化新增产能。

6、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和市场推广力度

本次募集资金产品的产能均根据未来市场容量按保守的市场占有率预测。目前已建立高效、健全、多层次的全国营销网络和较强的营销管理机制，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销售网络的布局，对销售网络进行细分，加强销售渠道管理，并将继续加强学术推广与销售技能培训，加强终端医生对多肽药物产品机理、药效的认知，以加大多肽药物的临床应用水平，在扩大产品的市场容量同时，进一步巩固并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7、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开发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得到政府的积极支持

多肽药物特异性强，活性极高，非常微量的剂量（1/百万克，ppm）即可引起肌体明显反应，因此，通过化学合成的方式制造多肽药物具有“消耗低、产出高”等特点，对环境影响较小，符合产业政策的发展方向。同时，与从动植物中提取的制备方法相比，化学合成多肽药物纯度较高，毒副作用较小，具有较好的临床应用前景。

多肽药物已成为新药研发的重要方向之一，得到政府的积极支持。国家发改委制定的《医药行业“十一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充分运用现代技术，加强作用机制新、疗效高、毒副作用小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竞争力创新药物的研制。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的特点，得到政府的积极支持，仅本公司的多肽研发中心先后承担或参与了5项国家科技部、国家卫生部课题，其中一项“重大新药创制”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的16项重大专项之一，3项国家发改委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1个项目列入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2009年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为国家发改委“深圳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多肽类创新药物公共实验中心”项目承担单位，4项广东省课题或项目及5项深圳市课题或项目。

8、市场对多肽药物的接受程度越来越高，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增速高于医药制造业的整体增速

多肽药物具有“副作用小、疗效好、消耗低、产出高”等优势，市场对其接受程度越来越高，我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增速高于医药制造业的整体增速。2007-2009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工业销售产值增速分别为24.05%、25.38%和19.36%，同期，我

国化学合成多肽药物增速分别为38.50%、26.35%和21.53%。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将可以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产能需求；可提高生产效率、解决共线生产问题；可提高产品质量，加快推进公司多肽制剂的国际化进程，尽早实现国际接轨，打入国际市场；可满足未来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可解决中试样品生产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问题，提高研发效率和降低研发成本；可强化公司原料药生产、制剂生产及定制服务“三位一体”竞争优势；可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和国际化战略的需要。本次募投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导向和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均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同时，公司将采取加强研发投入，丰富产品品种和规格；加强营销网络建设和市场推广力度；积极进行产品的海外注册，开拓海外市场；增加生产的药品品种等措施来消化新增产能。因此，本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必要的、合理的。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规划及发展目标

公司将继续秉承“天下之道、仁心为药”的企业精神，旨在更好地满足社会、市场对高端药物产品的需求；以知识、人才为本，不断强化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与客户、股东、员工、产业和社会的共同和谐发展。

公司将继续加强国内市场推广力度，积极占领国内多肽药物高端产品市场，形成拥有1-2个年销售额超过亿元的品牌产品，逐步取代国际巨头。同时，公司将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发展海外战略合作伙伴和代理商，继续加强产品在海外注册和认证力度，以多肽原料药和中间体为先导，逐步进入规范国家多肽制剂药品市场；树立公司和产品的品牌形象，并不断提升品牌的国际知名度，使海外业务成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重要增长点。

研发方面，公司将积极引入优秀的多肽药物研发人才和国际先进的研发设备，以不断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继续加大产品开发力度，每年取得2-3个产品的生产批文，不断丰富公司的产品系列，巩固公司在中国多肽制药领域的领军地位。公司将积极推动公司的省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升级为国家级多肽药物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以更好支持公司产品的研发工作。

人才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提高员工满意度。首先，公司将坚持全方位培养人才策略，以自主培养为主，采取自我培养和外出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并重点引进关键岗位高端稀缺人才；其次，公司将加强团队建设，坚持精干团队运营，提升团队管理效能；再次，公司将继续构建、完善企业核心价值观和企业文化，持续提升员工满意度。

二、实现未来三年发展规划与目标的具体措施

为实现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与目标，增强成长性、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产能扩张方面

近年来，产能不足一直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使公司不得不放弃不少商业机会。2008年开始公司对生产线进行更新与扩展，并通过GMP认证，公司多肽药物的产能

扩大到1,400万支/年，基本上能满足公司未来2-3年的产能需要。2-3年后将面临再次生产线扩展问题，特别是公司制剂产品开拓国际市场后，产能问题会更加突出。为此，公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在深圳市坪山新区国家生物医药基地建设多肽药物生产基地，建成后公司将新增多肽药物制剂的产能3,000万支/年，以满足公司2-3年后的产能需求，为公司持续增长提供产能上的保证。

（二）产品开发与储备方面

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将继续采取“申报一批、研究一批、调研一批”的多肽药物研究开发思路，紧紧抓住市场好，竞争强的品种，广泛与国内多家科研与生产单位联合，开发多个新型肽类药物。充分发挥研发实力，争取保持每年2-3个新产品或新剂型上市的水平，引进一些国外上市国内空白的多肽药物，以推动国外已上市的50多个多肽药物中的优秀品种源源不断地实现国内产业化。

公司已在2009年启动了中长期专利药品研发计划：在未来的3-5年，除了继续加大多肽非专利药物的研发与上市外，将积极开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新多肽药物的研制开发，同时开始介入特色小分子药物与抗体药物的研发。

由于开发专利药物，周期一般需要七八年，甚至更长时间，投资往往以亿来计数；在研究开发过程中，公司将更积极发挥外部研发效能，与国际著名的科研院所和大型药企建立合作关系，并为对方提供研发用的客户肽材料。公司既可以通过这一过程学习专利药物的开发经验，加快公司专利药物的开发进程；又有可能成为合作方新药的原料药供应商，开启进一步的合作。

（三）技术开发与自主创新方面

公司将以自主创新为出发点，继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积极引进国际先进的研发设备，不断提高仪器设备的装备水平和检测分析技术水平。首先，公司将广泛吸收国内外高素质的多肽药物人才，不断壮大公司的研发队伍；其次、公司将继续实行现有研发队伍的任职资格认证，实行内部职称制度，并优化项目研发与项目薪酬激励机制，加大对研发队伍的激励，提升研发能力，加快研发进度；再次，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国内外著名科研机构的合作，掌握多肽药物行业的发展方向，加快新产品的推出。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设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成后将有效推进

公司科研技术成果的产业化。

（四）市场开发与营销方面

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销售网络的布局，在未来2-3年对销售网络进行细分，加强销售渠道管理，并建设一支覆盖全国的销售队伍与市场推广队伍。公司新设公共事务部，专职处理与医疗主管机构的协调配合及其他的公共事务。多肽药物发展历史较短，多数多肽类药物对市场和临床终端而言都属于新特药，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学术推广与销售技能培训，加强终端医生对多肽药物产品机理、药效和合理使用的认知，加大多肽药物的临床运用水平，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

（五）人力资源和组织机构建设方面

公司已在2008年与外部顾问机构合作，对公司薪酬绩效体系进行系统设计并成功运行将近两年，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将进行组织机构和整体流程的优化，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建立对研发技术、市场营销、管理等职位系列进行任职资格内部认证制度，以提升员工技能水平。公司将积极建立员工的长期激励体系，吸引和留住各类优秀人才。公司还将拨出专门费用，加强公司团队建设，培养并提升员工对公司的忠诚意识和团队精神。

（六）公司国际化经营方面的措施

公司自产原料药，标准达到出口欧美级别，部分产品正在与欧美合作伙伴进行美国FDA和欧盟多肽原料药的DMF、COS认证。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原料和制剂海外注册工作，争取产品尽早进入规范国家市场。公司将争取每年完成2-3款原料药的注册，并形成实际销售，至2012年，完成1-2款制剂的注册，并形成实际销售。

为加强公司产品国际销售，公司将在适当时机在美国成立销售公司，建立仿制药的商业化队伍，进行规范国家市场的药品销售运作；并扩大与战略中间商的合作关系，拓展国际新药的原料药研发外包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司作为原料药供应商的市场竞争力。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经济政策无重大改变；
- 2、国家宏观经济继续平稳发展；
- 3、本次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能够成功，募集资金顺利到位；
-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并取得预期收益；
- 5、公司所处行业与市场环境不会发生重大恶化；
- 6、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 7、不会发生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突发性事件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四、实施发展规划过程中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由于公司业务处于扩张阶段，市场需求强劲，运营资金难以满足未来市场快速发展的需要，同时公司新药开发和技术创新等方面存在较大的资金需要，资金紧张成为未来发展较为突出的问题。

2、公司规模偏小，现有生产能力、检测能力、新药研发能力、营销网络已逐渐不能支撑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无法与国内大型医药企业以及跨国制药企业抗衡。

3、公司的人才储备有限，未来随着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对高水平研发、营销、管理人才的需求将愈发迫切，人才培养、引进和合理利用的问题将日益突出。

4、新药研发具有高技术、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研发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如何保证新药研发的高成功率和高收益是公司高速跨越式发展必须面对的重大挑战。

五、规划实施及目标实现的报告措施

若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能够得以成功实施，公司将在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六、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发展计划是结合我国医药制造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订的。发展计划是公司现有业务的延伸，现有业务是未来公司发展的基础。

公司近年来形成的研发、技术、产品和市场等优势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上述

发展计划的实施将扩大提高主导产品的产能，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丰富产品结构，完善营销网络，将有效地提升公司的核心优势和持续发展能力。

募集资金所投资的项目是以公司现有业务为基础的技术更新和规模化扩张，发展计划的实施与现有业务具有十分紧密的一致性和连续性。

七、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对公司实现上述发展目标的重要作用体现在：

1、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将保障公司在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和加大研发投入方面的资金需求。同时通过建立资本市场融资渠道，为公司的持续扩张提供可靠的资金来源。

2、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将建设多肽药物生产基地，扩大公司多肽制剂的产能，满足公司2-3年后产能需求，为公司保持持续快速发展提供生产保障。解决公司近年来制约公司发展的瓶颈的同时，并将建设符合国际标准的多肽制剂生产线，促进公司多肽制剂的出口。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建设多肽药物制剂中试技术平台，建成后将有效推进公司科研成果的产业化，使公司不断有新的产品推向市场。

4、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有力拓展公司发展空间，增强公司中长期发展后劲，扩大公司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为实现上述目标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5、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作为公众公司将接受监管机构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指导和约束，从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同时有利于增强公司凝聚力和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为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证券管理部，董事会秘书全衡先生主管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联系电话为0755-26588036。

二、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一) 主要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期限
1	肇庆市大安新特药有限公司	2011-01-24	注射用胸腺五肽	1752.45 万元	2011-01-01 至 2011-12-31
2	重庆赛力君安医药有限公司	2011-01-24	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胸腺五肽、鲑降钙素注射液、去氨加压素注射液	743.18 万元	2011-01-01 至 2011-12-31
3	云南七福药业有限公司	2010-10-17	注射用生长抑素	165.60 万元	2010-10-17 至 2011-12-31
4	安徽阜阳医药采购站有限责任公司	2010-04-02	注射用生长抑素、注射用胸腺五肽	132 万元	2010-04-01 至 2011-03-31

除上述合同外，2009年12月21日，本公司还与巴基斯坦 Getz Pharma 公司签订共同推广特利加压素制剂的《供货及保密合同》，约定由对方负责公司特利加压素制剂在巴基斯坦的注册和销售。根据上述合同及2010年9月29日 Getz Pharma 下的第一批采购订单，约定 Getz Pharma 公司在取得特利加压素制剂的注册批件后，第一年向本公司采购特利加压素制剂的金额不少于31.5万美元、第二年不少于47.25万美元、第三年不少于57.75万美元。2010年10月，Getz Pharma 公司已取得特利加压素制剂的药品注册批件，公司特利加压素制剂可出口到巴基斯坦。

（二）主要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1	NOVASEP PROCESS S.A.S	2010-5-8	450 型制备液相色谱仪	55 万欧元

（三）其他重大合同

序号	合同对方	签署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履行期限
1	Irvine/Avrio Approval	2009-11-16	国外多肽制剂 认证	USD1,900,000	以合同标的执行完毕为限

（四）保荐及主承销协议

本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3月12日分别签署了《保荐协议》、《主承销协议》。根据该等协议，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承担本次发行的尽职推荐和持续督导工作，为发行人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公司依据协议支付中信建投证券承销及保荐费用。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关于报告期内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事项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受到任何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二）其他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少贵、曾少强、曾少彬三人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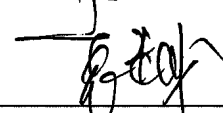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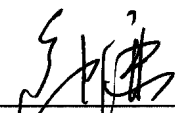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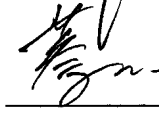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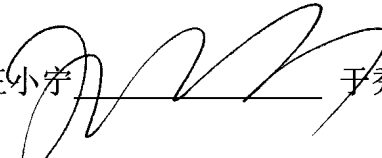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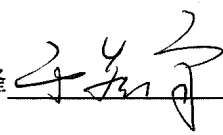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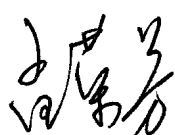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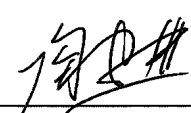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曾少贵  徐航  曾少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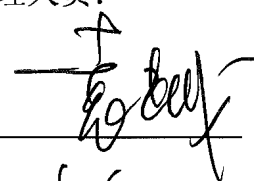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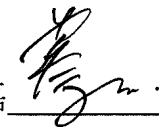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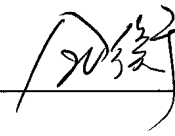
袁建成  钟廉  蔡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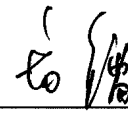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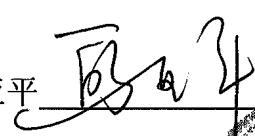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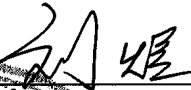
王小宁  于秀峰  孟荣芳 

全体监事：

陶安进  曾少彬  杨春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袁建成  蔡磊  全衡 

龙镭  马亚平  刘煜 



2011年2月28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字： 邱荣辉

邱荣辉

保荐代表人签字： 林煊

林煊

陶映冰

陶映冰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佑君

张佑君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1年2月28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肖微 

经办律师签名：

张建伟 

何俊辉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如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梁青民 梁青民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廖家河 廖家河

周俊祥 周俊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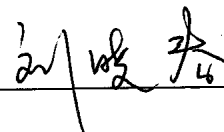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2011年2月28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刘晓春  

注册评估师签名:

宋道江  

蒋淑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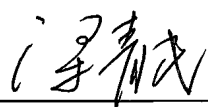
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2011年2月28日

六、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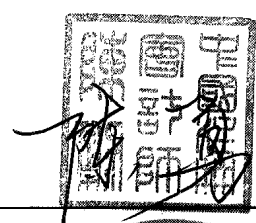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梁青民 

注册会计师签名:

周俊祥 

陈勇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公章)

2011年 2月28日

第十五节 附件

一、附件目录

- (一) 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 公司章程（上市修订草案）；
- (九)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30-16:30

三、文件查阅地址

发行人：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工业园中区翰宇生物医药园四楼

电话号码：（0755）26588036 传真号码：（0755）-26588078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罗湖区深南东路深业中心2204

电话号码：（0755）25919073 传真号码：（0755）25919086